



# 象 萬

號月二十

· 期六第 · · 年二第 ·

· 行發店書央中 · 版出屋書象萬 ·

穿經久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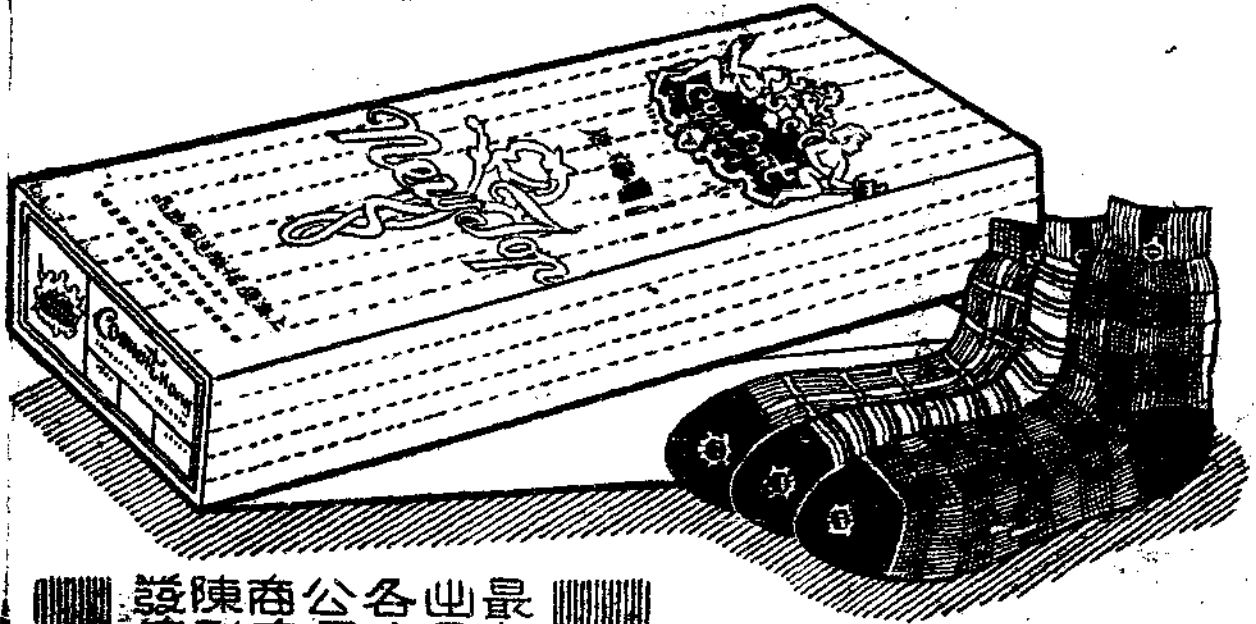


標商 冊註

# 福康

# 襪花底夾

★ 多最色花 ★ 新景樣式 ★



發陳商公各出最  
售列店司大品新

品出廠造織福康海上

每餐勿忘

主婦樂用

應備必



# 味精

鮮味特強

以少勝多



出品廠精味厨天

號三二一路五多慶海上

十二月號 第二一年第六期 目錄

蜜蜂的生活 (附圖).....

萬里長城之月.....

聖誕節談片.....

相見歡.....

動物的毒液.....

當爐豔 (附圖).....

偵查罪犯的線索——指紋.....

無花的春天.....

郵票上的歷史片斷.....

秋高氣爽中的兩影展 (附圖).....

俠盜魯平 奇案之五 一〇二一 (中).....

魚類的遷徙.....

閒話行星 (附圖).....

叢林中的魔術.....

攝生新談.....

無煤之國——芬蘭 (附圖).....

品之三 秋獵.....

第六知覺.....

地方色彩與作家.....

蕉牕小札.....

陳增華 (八)

施濟美 (六)

余愛淶 (三)

予且 (元)

俞良洪 (五)

呂伯攸 (四)

吳涓 (四)

慕容婕 (五)

張振聲 (五)

沙寧 (六)

孫了紅 (六)

王爾華 (六)

曹達均 (六)

曹萍 (三)

鄭逸梅 (三)

沈翊鵬 (二)

周鍊霞 (二)

王鍾瀚 (二)

楊復冬 (二)

鄭逸梅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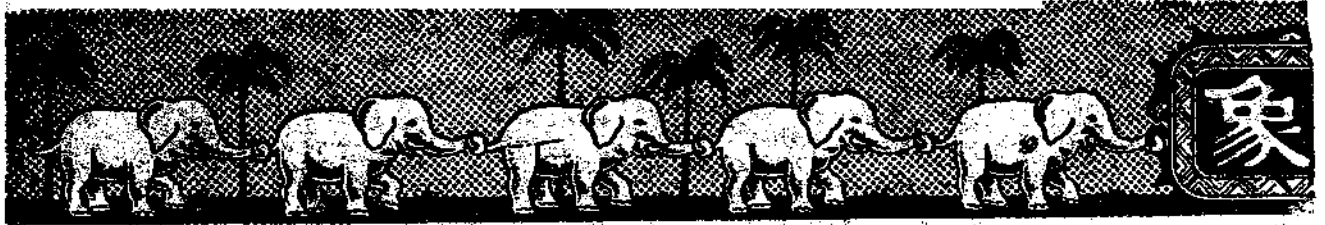
售均房藥司醫

# 四季糖

主治：傷風、咳嗽、氣管炎、預防疾病、功效：潤喉、保肺、生津、止咳、化痰

陳劍虹製圖





象

老鼠  
一個無名演員的日記

上海漫畫 (六幅)

凡士探案的探索

路透社簡史

五彩 雲彩霞 (一)

悲劇 解決生命之謎

潘巧雲畫傳 (續)

丁文江的恩師——龍璋

電影 夫妻寶鑑

小說 慈母心

福爾摩斯話匣 (續)

黃英 (二三)

梁燦 (二三)

江棟良 (二四)

楊真如 (二三)

張羽 (二四)

李健吾 (二四)

史東 (二六)

董天野 (二六)

許翰飛 (二六)

陶秦 (二七)

湯雪華 (二九)

李信之 (二八)

散花寺

希臘棺材 (奎寧探案)

希臘棺材

乳娘曲

長江的夜潮

胭脂淚

胡山源 (二九)

程小青 (二九)

予且 (二九)

丁諦 (二七)

張恨水 (二六)

編輯室談話

陳蝶衣 (三五)

預告：長篇新著  
下期起載

鍍金小姐

馮蘅

常備四季糖  
保君水安  
西康藥廠出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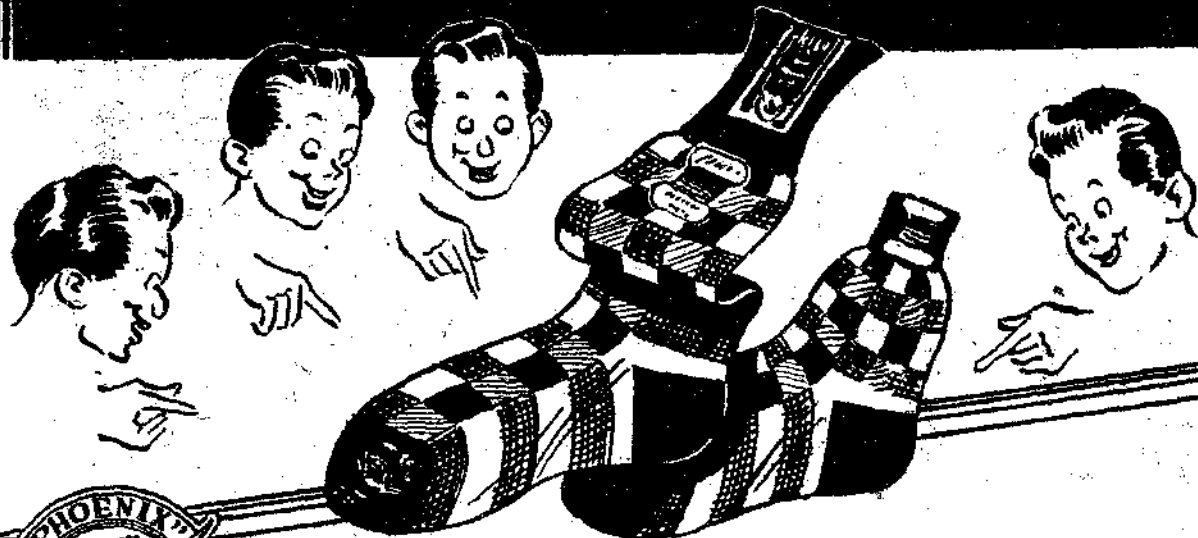
鳳凰織造廠

鳳凰牌

最新

出品

花其襪



纖維織造  
標準夾底

鳳凰結晶品  
花樣最新穎  
其牢堪無比  
襪中稱首領

比絲襪牢十倍  
比毛襪廉五倍

廠址 徐家匯路九弄三五號  
電話 八六五五七號

路馬四海上·所行樓錦  
街盤棋海上·所行度分  
街盤棋海上·羨批贈心  
九二七四九·話 電

# 百新書店

專賣名家  
傑作小說  
兼售高第  
教育用品

## 1943

# 百新 日記

年年出版年年改進  
重磅白道林紙精印  
布面精裝燙金封面  
印刷清晰版本特大  
不刊月日記述自由  
應用表格無一不備  
世界攝影名作插頁  
最實惠高尚的禮物

二十二年五月五日出版  
預約八十元

## 袖珍珍日記

道林紙印  
沖皮布面  
刊明月日  
附表多種  
現已出版  
每冊三元二角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

# 日曆

案銀行大檯曆  
記專檯曆  
玲瓏小檯曆  
新型曆架  
配曆橫式直式均有  
關洞狹洞無不全備

式樣比眾全備

掛曆  
辦公室大日曆  
普通大小日曆  
橫式直式應有盡有  
新式立體底版  
名畫美術底版  
大小式樣一百餘種

售價比眾便宜



# 蜜蜂的生活

陳增華

James I. Hambleton 原著·譯自 "The National Geographic Magazine"

當你在聽得蜜蜂的嗡嗡聲的時候，你也許會發生一種「被刺」的感覺吧？然而，我這裏可以告訴你：美國有八十萬人以上的養蜂者，他們沒有一個不是將蜜蜂的嗡嗡聲當作美妙的音樂。只有不解養蜂的樂趣的門外漢，纔會把蜜蜂的嗡嗡聲當作危險的信號。

美國各蜂場的蜜蜂，每年所生產的蜜達十萬噸。但就扶助農產而言，蜂實在比蜜更重要，牠們有如人們食物中的酵素，雖然微小，却關係重大。

蜜蜂並非北美的土產，乃是隨移民而來的一種昆蟲。最初，印第安人稱之為「白人的蒼蠅」；之後隨了移民的足跡，遍佈美國各部及加拿大。

蜜蜂的主要功用本來是生產蜜與蜜蠟；但由於時勢的推移，蜜蜂的授粉作用是更大的功用了。

在美國移民初期的農業，大蜂及其他授粉昆蟲比比皆是。然而，由於耕植區域的擴大，許多森林，草原，及沼澤區都種植了穀物，果樹，花木。自然界的均勢也就被破壞了。

農產物遍佈各地以後，昆



美國印第安州的一個養蜂者，他從來不怕被蜜蜂刺。





採得百成花蜜後，誰為苦誰為忙？

蟲的王國也隨之擴大了。害蟲有了「佳餚美餐」，繁殖甚盛，為害穀物非淺，於是便有了殺蟲藥粉的發明，藉以保護農產品，特別是菓樹。只是這種殺蟲粉，不僅殺死害蟲，也殺死了益蟲。其中包括蜜蜂及各種野蜂——牠們全是傳佈花粉的昆蟲。

更由於砍伐樹木及清除田野的結果，益蟲存留者更少，而蜜蜂之重要性也愈大，因為牠是唯一可以繁殖及加以控制的授粉昆蟲。

有一些植物只開雄性花，有花粉，但不能結菓實；雌性花開於同類異株的樹上。要結成菓實，必須把花粉傳授給雌性花。

有些植物，一棵樹上有雄性花，也有雌性花；但也必須在「異花授粉」之後纔能結菓。第三類是一朵花內含有雌雄兩性，它們有的可以靠自己的花粉結菓，但更多的也要靠外來的花粉方能「子滿枝」。

蜜蜂會被稱為「花園中的牧師」，因為牠們是花樹的結婚大典的執行者。

雖然蜜蜂並不是安靜的昆蟲，然而管理控制倒很容易。事實上，牠的確有無數蜜蜂，從一地移至另一地，分散於菜園及農作物中。美國南部的養蜂人甚至出售「花粉袋」——一籠蜜蜂。

如果不是蜜蜂，許多菜園所產的甜菜，梨子，梅子，及櫻桃的品質，一定極劣。某些農作物的種盆將無利可圖。蔬菜的產量及品種也一定大減。

蜜及蜜蜂的生產，所產區域廣泛無比，差不多沒有一個國家沒有養蜂者的。牠們住居於熱帶及溫帶，



牠們的蹤影見之於沙漠，於山嶺，於平原，於沼澤，直到極北的阿拉斯加。

散佈世界的蜜蜂有許多種，如意大利種，高加索種，卡尼南種 (Carthian), 息比利安種 (Cyprian)。各種蜂的習性完全一樣。一個老門檻的養蜂者不論在澳大利亞或美國俄亥俄洲，都可以獲得成功，只要能注意氣候及當地的植物特性。

如果管理蜜蜂得法，那麼就像養小雞一樣容易。所謂蜜蜂認識自己的主人，而不會加以螫刺之說，是無稽之談。

工作蜂的生命平均是六星期。起初兩星期差不多完全住在蜂房裏。以後只要天晴，牠們的白天都消磨在田野中，從事花粉與花蜜的採取。

在活動期內，一個常態的蜂國包括一個蜂后，發育完全的雌蜂，數千不事生殖的工作蜂，也是雌蜂，但發育未全；以及數百雄蜂。蜂后具有驚人的生殖力，牠不經婚配就能生產雌蜂，但生產雄蜂則一定要有一個配偶。所以雌蜂是種族繁裔所不可缺少的。

蜂后的結婚飛行對於蜂國的前途關係很重大。在一個晴明的春日，處女蜂后從蜂房中飛出，盤旋遨遊於空中。從數百雌蜂中找尋一個配偶。這一個雌蜂隨即死去，但即保證了種族的不朽。

所以，蜂后在結婚之後，便成了寡婦。不過由此一度結合，她便要終身——三四年——



。房新的們牠認在，蜂實羣大一





生命；蜂后則否。

工作蜂從卵長大，需時二十一天；但蜂后的身體比工作蜂大了許多，却只需時十五六天。蜂羣自身有權決定：到底一個受精卵應該成長為蜂后，抑是工作蜂。

在常態情形下，一個蜂國只要一個蜂后。工作蜂的壽命只有六星期左右，而蜂后則可活二三年，但也終不免年華老去。於是便要蓄養一位新后，繼承蜂國的后位。

蓄養新后是工作蜂的職責。先挑選一個新卵，或孵養不到三日的幼蟲。於是破壞那蟲所住的蜂洞，而加以擴大。從此之後，這位公主便受着高貴的特殊待遇了。在最初三天內，工

• 蜂 羣 的 飼 養 牠 們 的 蜂 后 •

執行母職。

回返蜂房之後，蜂后即行下卵，最初是遲緩的，但趨達高峯之時，每日產卵可以達一千五百枚，連續至數日之久。所產之卵計分兩類：一類是未受精的，孵而為雄蜂，配偶對於這羣雄蜂並無影響。她的兒子並非她丈夫的兒子，他們是無父之子，但牠們有一個祖父。另一類卵是蜂后受精以後所產，而在她體內的一種特殊器官中蘊有無盡的生殖能力。受精卵孵而為雌蜂，通常是工作蜂。

因此，工作蜂與蜂后是從一種卵孵化而成。但兩者有顯著的差異，蜂后有生殖能力；而工作蜂則無；所以也可稱之為中性蜂。蜂后的兩顎有齒；而工作蜂的兩顎則平滑無物。工作蜂有「花粉籃」；蜂后沒有。工作蜂有一根直的，有倒鈎的，不能伸縮的刺；蜂后有一根彎曲的，無鈎的刺。工作蜂螫刺之後即失去





作蜂及雄蜂的幼蟲飼以「汁漿」——即工作蜂頭腺中的乳白色分泌物；三日之後使飼以較粗的食物：——如花蜜及花粉。但蜂后的幼蟲，在幼蟲期內，完全飼以「汁漿」，計時五天半。

因為兩天半內飲食的不同，決定了一個幼蟲到底是具有一切母性本能而不能生殖；還是僅能生殖而沒有其他母性本能。因為蜂后實際上只是產卵機器而已。

我們並未證明蜂后能執掌及管理蜂國的大事。她並不注意她自己後代的飼養，她也不事採集，也不參預國防大戰。這些全是工作蜂的職責。

蜜蜂在蜂房中不斷地飛來飛去，牠們大部的精力都消耗在採集花蜜，花粉，及水份上。這類工作多為幼蜂所完成。蜂房內的工作，二十四小時內從不間歇。在蜂后生產之前，每個蜂洞必須整理清潔，並且擦得雪亮。因為她最多一天能產卵一千五百（數目因季節之不同而有變更），而孵卵却需時三天，所以同時或有四千五百個幼卵需要照顧。

在孵卵期內，幼蜂是一個無足而盲目的幼蟲，在六天餵飼期內始終如此。因此看護蜂要照顧六組不同的幼蟲，別組都需要特別的注意及特別的飲食。在六天之內，一頭幼蟲要增加體重一千五百倍，所以需要不斷的餵飼。六天之後便不再供給食物；十二天之後成長為一頭工作蜂，先後共計二十一天。



。蜜之處深心花取採，管花破喙蜂蜜



同的蜜。



• 蜂 蜜 的 同 不 種 三 •

看護不過是一部份工作。其他工作計有分泌蜜蠟，蓋造新的蜂房，儲蓄採集而來的花蜜數類。工作蜂從田野中採來了花蜜，並不直接放在蜂房中，牠先交給看護蜂，後者取之置於蜂房中，變為蜜的過程也就開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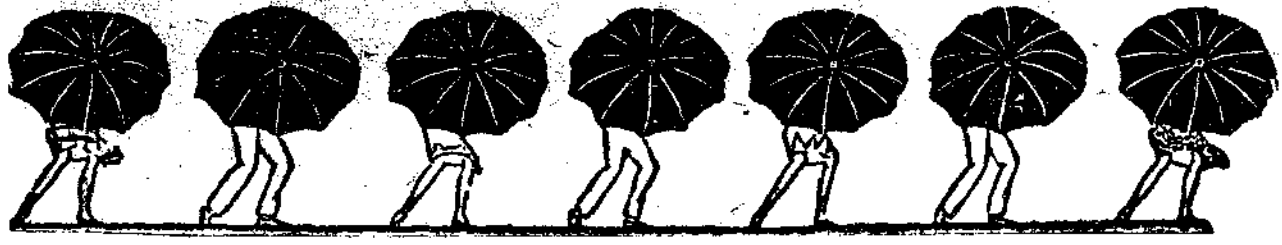
新採來的花蜜含有水份，因此若是立即儲藏，不免要發酵。所以蜜蜂往往以兩翼為扇。去其水濕。在收成好的時候，一座蜂房於一夜之間或者竟會減輕四分之一。

不過，將花蜜製成蜂蜜不僅是去水而已，牠還加進一些素質將花蜜中的複糖，製成純糖；化學家稱之為右旋糖(Dextrose)及左旋糖(Levulose)。

技藝精巧的蜜蜂化學家，不僅替我們保存了花中的甜味，還有香味及花蜜中的某種含氮物質。這些元素都在蜂房實驗室中製造，所以有品種不同，顏色不

幼蜂的職責很多。在牠最初到農場中去時，採集蜂膠(Propolis)，得之於各種植物及樹木的芽中。它的用處是彌補蜂房中的破裂處，改進蜂房的人口處及調整蜂房的溫度。其次是採集花粉，最後採集花蜜。在緊急時田野蜂也可以執行看護蜂的職務。但一頭蜜蜂到了能夠在田野中工作時，便不免要「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只要有花開，而天氣溫暖，蜜蜂能夠飛行的話，牠們天一亮便飛出工作，直到日落西山為止。一滴一滴的花蜜源源不絕地輸送到蜂房中來，有的蜂羣每日採得的花蜜竟能達二十五



磅呢。

蜜蜂飛到數哩之外去工作，仍能安全飛返蜂房，絕無迷失路途之虞。有的甚至會飛到八哩半以外去採集食物。但普通都是在蜂房附近的一二哩周圍內工作的。

在採集花粉與花蜜的時候，蜜蜂並不像蝴蝶那樣的輕浮，東拈西惹。如果開始時牠採集蒲公英花粉，那麼在一日的旅程中，牠只尋找蒲公英花，直到牠採到了少許的花粉或花蜜為止。同一蜂羣的另一隻蜜蜂或許看中了蘋果花，那麼牠決不再理睬梨花。牠或許飛過廣達數畝的蒲公英地，去找另一株蘋果樹。牠的本能促使牠採取專一。

也就因此之故，蜜蜂的授粉作用最有效。因為蘋果花的花粉對於梨花毫無作用，反之亦然。

花粉可以供給蜜蜂食物中的脂肪及蛋白質；花蜜則供給碳水化合物。成長的蜜蜂可以單靠碳水化合物生活，可是在發育中的蜜蜂，必須有其他兩種營養成份。蜂房中的花粉是蜜蜂的麵包。

雄蜂是懶惰的，不過牠到底有為父的資格，所以也得到某種成份的尊敬。牠既不採集食物，也不參與防預工作。牠沒有工具可以採集花粉花蜜，牠也沒有螫刺保護自己。在牠短促的一生中，牠享有一些特權。牠可以平安地去拜問鄰居的蜂羣；不論工作蜂與蜂后，都不為其他蜂羣所接待的。

到了繁殖期一過，蜜蜂要預備過冬了，食物必須撙節，於是牠們把所有的雄蜂完全逐出，聽其飢寒而死。

一個人能認清數百人的面貌與姓名已不容易，可是在擁有八萬蜜蜂的集團中，却能大家相識。由此可知牠們並不是以視覺來辨認，而是代以特殊發達的嗅覺的。

每一個蜂國都有一種特異的「國味」。如果有一種他羣的蜜蜂闖入，保衛蜂聞出了牠身上的「洋味」，就會立即加以驅逐。





如果把一羣蜜蜂分成兩羣，以後牠們便各自發展一種異味；六七天以後，就各不相識，甚至成爲冤家對頭了。

據美國農業部調查，全美約有四百六十五萬蜂羣。蜜蜂每年過冬所消耗的蜜計達一萬六千五百萬磅，在活動期內需蜜兩倍，計達五萬萬磅。

美國市場上，蜜的產量每年不一，平均約爲二萬萬磅。這樣一年的產量就有七萬萬磅。據估計：每一隻蜜蜂製造一磅蜜，須不斷工作八年，其行程與環繞地球三周相近。那麼這許多蜜是耗費了多少蜜蜂的勞力呀？！

養蜂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它是一種專門的職業，養蜂者對於蜜蜂要有一種深厚的愛。關於蜜蜂的舉止的知識完全得之於經驗，非長期工作過，是不會成爲一個養蜂專家的。

差不多沒有一種食物像蜜這樣普遍了。——

譯者按：此係指歐美而言；在中國雖亦有養蜂之農場，但爲數甚少；以蜂蜜爲食物者尤罕。——麥，穀，牛乳，以及馬鈴薯，差不多各地都有，然而它們的種植要靠土地及氣候的變遷而定。惟有蜜的生產却並不受這種限制。

而且也沒有什麼食物像蜜這樣羅曼蒂克了。每一滴蜜都來自花叢，曝於夏日的陽光下，沐於清涼的晨露中。閉目一想，這甜甜的食物，正含有無限的詩意呢。

——（稿原移動孫了紅先生醫藥費）



。冬過備準，周四的房蜂在塗泥將



## 萬里長城之月 施濟美

秋天的黃昏。  
大地是深沉的，  
蒼煙暮靄裏：那  
兒橫列着萬里長城，  
在莽莽蒼蒼的宇  
宙中，它象徵着嚴  
肅，固執，冷酷和  
幽鬱。

從山海關外吹

過來一陣一陣的風  
沙，那麼淒厲，那  
麼荒涼。

萬里長城是寂  
寞的，尤其是在這  
蕭瑟的寒秋的夜晚

，它像一條孤獨的巨龍，盤伏在陰森的山野。

然而，亂山中的城頭上，也還有人站着，像是在徘徊，像是在瞭望，像是在憑弔，又像是在期待，那麼孤單而怪僻的迎着浩蕩的天風！

山脚下，一串淺黃色的駱駝，踏着深黃色的泥土，徐徐的走過，頸下的銅鈴好像飄來了塞外的風聲。

當金色的霞光在黃色的塵土上漸漸消逝了的時候

，塞外的狂風吹過來，黃沙在飛揚了。

這會是夢麼？黃色的塵土上似乎還遺存着師傅的血跡，塞外的風聲裏依稀帶來了師弟的忿怒的叫喊；這會是夢麼？雖然，七年漫長的歲月就這樣逝去了，可是這一切，這鮮明猩紅的血跡，這悲絕痛極的狂叫，在他的回憶裏，永久是這麼觸目和驚心；這會是夢麼……

山那邊，初圓的明月放出清冷的光輝；夜色漸漸的濃了。

「小龍快來了罷？」他這樣想，接着，情不自禁的想了一下藏在懷中的手槍；他似乎因為這一個動作感到一種心理上的慚愧，不過他又繼續的想下去：「也許我太小一些，可是，七年不見了，在這七年中，他曾經殺人，放火，犯罪……越獄……」

想着，想着，最後他覺得自己的小心不能說是過分；雖然在七年前他們是情同手足的師兄弟，可是這一個約會時間隔得太長了，他不能不有一點兒防衛。

長空裏幾聲嗷嗷的哀鳴，那是南歸的寒雁。

明月從山那邊擁起，寒光照着萬里長城；遠遠的似乎有一個人影，夜風吹得那麼厲害，他的心也跳動得那麼厲害。

人影漸漸的近了，在冷月的寒光下，他認清楚是

小龍，七年的光陰，將一個魯莽的小夥子變成沉着的青年人了，不過他的目光仍然像當年一樣的憤激，一樣的剛愎和傲慢。

他們只是靜靜的對視着，誰也不說一句話，雖然他們誰都有萬千句話要說。

「警察官！想不到您來了，我只以為「貴人多忘事」，您早把做兄弟的七年前的約會忘了哩？」小龍冷冷的說，臉上掛着諷刺的笑。

「……」他覺得對方有些來意不善，禁不住倒退一步，說不出一句話。

然而小龍又開口了，還是那樣尖銳的諷刺：「警察官！官廳裏出了二千元巨額的懸賞捉拿我，您爲什麼不帶幾個隨從來？」

「你這是什麼意思？告訴你，沒有埋伏，放心罷！」他氣沖沖的說，幾乎連懷裏的手鎗也要掣出來；不過他忽然變得平靜而又憂鬱：「難道你就忘了？七年前：我們在師傅的教養下，是情同手足的好兄弟，想不到現在……現在……」

「現在！現在您是警察官，我是強盜，是逃犯！小龍暴躁的嚷着，現出一臉的倔強。

「不！我不是這個意思；」他懇切地說：「你也不用性急，我要你回想一下過去：我們曾經一塊兒長

大，一塊兒跟着師傅學武藝，我們不知道天高地厚，我們有的是壯志雄心；沒想到橫禍飛來，七年前，在這萬里長城的山脚下，我們師徒三人騎着駱駝打算到關外去，冷不防一枝毒箭……」他不能再說下去了。

「師傅！」小龍悲忿的叫着。想起舊恨，任憑是鐵石心腸也要流下了幾點英雄淚，在淚光晶瑩中，他們好像看見黃沙上還流着猩紅的血跡，師傅在斷續呻吟……

「師傅死得那麼慘，你悲忿得發狂；」他痛苦的告訴小龍：「這些事情，七年來，我沒有一天忘懷過；今天，我們兄弟倆好不容易重逢了，你爲什麼對我這樣？七年來，我沒有一天不在探聽你的消息，我想着看你，可是我又怕官廳裏捉住你，好容易盼星星盼月亮的盼到今天，是你七年前自己約下的日子，我們又相見了，你爲什麼要對我這樣？」

小龍漸漸的垂下頭去，大半天他才抬起頭來：「大哥！我感激你對我的關懷，可是你對着師傅的慘死，好像太……」

「你說我太不關心麼？」他問。

小龍點點頭，當年的仇恨又將他變得粗野起來：

「你爲什麼不替師傅復仇？大哥，我恨你！」

「你恨我，是的；連我自己也恨我！」他憂鬱的



凝視着陰森的山野：『我要復仇，可是我想起了師傅臨終的遺言「冤家宜解不宜結」，我只好將仇恨埋藏在心底。』

『將仇恨埋在心底？哼！大哥，你好聽話，你真是師傅的好徒弟。』狠毒的挖苦着，這是怨恨逼出來的嘲諷；他默然了。

遙遠的似乎有野犬在那兒狂嚎，幽昧可怖的風響，令人毛骨悚然。

『小龍！』他覺得內心如焚，無可奈何的叫着。這一聲熟悉而又生疏的呼喚，恢復了七年前的情感。

小龍的聲音變得淒涼了：『哦！小龍？七年來我早就忘記我還有這麼一個名字；小龍早死了，江湖上只有一個「小太歲」，想不到今天小龍又活了！大哥，您再叫一遍，您再叫一遍。』

『小龍。』親切而又真摯地。

『大哥，我這會子明白，我知道您是對的；』忿怒完全消失，幽幽的聲音：『師傅雖然一輩子橫行江湖，可也從不背着王法作事；這七年來，大哥，我明白您沒有一樁事對不起師傅；可是我，我殺人，放火，犯罪，越獄……啊！師傅……大哥，你們不能懂我，這個世界……唉！這個世界……』

『小龍，總有一天，這世界會變得公平而又光明

的！』他指着當空的明月，這時候銀樣的寒光正照着萬里長城。

小龍的眼睛裏閃爍出異樣的光華，但是片刻就消失了，他搖搖頭，聲音還是那麼幽幽的：『不會的，這世界永遠不會公平的；大哥！您記得：那年師傅死了，我發誓要替師傅復仇！賭氣和您分手；我找遍了天南地北，整整兩年的功夫，才把仇人殺死；誰知道我因為復仇就犯了罪，他們替我判定終身徒刑，大哥，您知道，我那時候只有二十二歲！他們為什麼不叫我死？我情願死，我不要活埋在地獄裏。』

『他們把你活埋在地獄裏！』沉痛的。

『是的，他們把我活埋在地獄裏，永遠不讓我重見天日；』積恨引起了原始的憤怒，小龍又潑野的叫起來：『天知道，我沒有犯罪，我替他們殺死了一個犯罪的人，他們反而把我抓起來；王法！這就是王法？！一點兒也不顧人情，這還成什麼王法？！我氣極了，我恨透了，好容易我才想盡了方法逃出地獄；從此，我殺人，我放火，可是，大哥，這個世界太黑了，惡人永遠殺不盡，罪惡的地方也永遠燒不完……』

狂風在嘯，小龍的聲音漸漸的低微下去，不知道什麼時候，怪相的黑雲遮住了半邊天，月色變得那麼慘森森的。



這時候，忿恨像一條不顯形的花蛇，咬痛他的心；公平而又光明的世界在他的幻想中消逝了。他苦痛的嘆了一口長氣：『小龍，我的好兄弟，你——』

『我沒有罪！我沒有罪！』他的聲音裏充滿了悲忿：『大哥，您一定知道我没有罪，可是官廳裏出了三百元的賞額捉拿我，三個月後又變成五百，接着一千，二千……現在是二千元的巨賞；這些年來，我走到東，他們跟到東；我走到西，他們跟到西；這就是王法！王法逼得我不能過一天安穩日子，王法將一個無罪的人苦到這步田地……』

這些話，一字字，一句句的從小龍的嘴裏送進他的耳膜，打在他的心上；這些話裏包含着多少的仇恨，憤怒，希望和絕望，一直到情感的最後階段。

『小龍！現在……以後你打算怎麼着？』他的情感麻木了，口舌僵硬了，大半天，才掙扎出一句話。小龍立刻瘋狂的大叫起來：『大哥！你忘了我是逃犯，一個逃犯還容得你有什麼打算？今天過去，不知道明天怎樣；活一天算一天。』

忽然，一陣癡笑接着一陣怪哭，小龍的神經失常了！無名的疑懼襲擊着他的心，他就憂着將要有什麼災禍降臨。

天上，月亮的白光變得異常的慘澹而可怖，烏黑

的猙獰的怪雲，層層低壓在亂山上，詭異的天空，像一個惡鬼的臉，他木能的看了小龍一眼，恐怖和疑懼更加深了。

『逃犯……殺人，放……火！七年啦！王法……啊！王……法，這世界……這世界……，大哥……我……啊！師傅……』小龍還是瘋狂的大叫着，一陣癡笑，又是一陣怪哭。

『小龍，小龍，你怎麼啦？』他驚懼的喊起來。『什麼小龍？小龍早死啦！』兇惡得像一個可怕的煞神：『老子是強盜，強盜！江湖上有名的「小太歲」，你是什麼東西？還不給我滾！叫你滾！聽見沒有？滾！』

狂風捲起灰沙，他不由得打了一個寒噤：噩夢似的囁語：『你不認識我？！』

『我不認識你，你也不認識我；』他笑得那麼野蠻與殘酷：『你只認識王法，哈……王法，殺人不見血的王法……』

他怔住了；噩夢似的站在那兒。

午夜的四野，死一樣的寂寞；只有小龍的叫聲，笑聲，和哭聲，像更深人靜時的狼嗥一樣的淒厲與慘刻：『強盜……哈……二千元，一個強盜值二……千元？哈……大哥，警察官，你看這……二……千

……元，二千元……你……」

他的情感麻木了，然而心還沒有死，這幾句瘋癲癲癲的胡話，將他的心擊得粉碎；他從噩夢裏掙扎出來，厲聲的斥責着：『小龍！你發昏啦！我沒有這個意思。』

『你沒有這個意思，我可有這個意思，我……我要你——』小龍怪異的嚷着。

天！他看見小龍的手裏居然握着手槍，兩眼呆呆的盯住自己；在這一剎那間，他的神經也失常了，他忘記了一切，噩夢似的摸出懷中的手槍，噩夢似的將槍口對着小龍，更噩夢似的將槍上的機扭撥開了。

「砰！」的一下，小龍應聲倒地，他的噩夢也驚醒了。

『大哥，我要你……』小龍反而清明了，他忍住痛楚，接着剛才的話說下去：『在我死後好好的看待我的媳婦和孩子——』

『什麼？小龍，你剛才就是要對我說這個？』他用盡平生的氣力艱難地迸出這句問話。小龍點點頭。天啊！他悔，他恨，他悔恨自己爲什麼這樣的魯莽？一念之差造成了終身大恨！

『大哥！我厭倦了，活够了，今天我壓根兒就是抱着個「死」念頭來的，大哥，您瞧這個！』他掙扎

着坐起身來，拿出他的手槍，槍膛裏只有一粒子彈，他喘息着：『我早就要結果了自己，所以才帶傢伙來，想不到這一粒子彈都用不着，您是對的，現在，大哥，我心裏安靜得很，我心裏安靜得很……』

『小龍，是我殺死了你，我對不起你！』他痛苦的瞧着只剩一粒子彈的手槍，眼眶裏充滿了淚水。

小龍搖搖頭又重新蜷伏在地上，劇痛使他的說話變成了斷續與顫抖：『不……大哥……我活夠……了，你好好……的看待……他們，他們就……住在……青龍……橋……東……邊第三……家，我快……一年沒……回去，……他們……是無辜……』

『你放心，小龍！小龍！你？啊！我對不起你。』他熱淚狂流，瘋狂的叫着。

小龍抬起頭來，朝他痛苦的微笑：『大哥……再……叫我……遍。』

『小龍！』辛酸的；可是小龍沒有反應，一陣劇烈的心疼使他失去知覺，只聽得幽幽的一聲嘆息：

『這世界……唉！……這世界……。』那是小龍生命最後的絕叫，也是他的最原始的憤怒！

大地是森黑的；亂峯怪石的烏雲層，密匝匝的遮住了月亮；風在嘯；幾時塞外的狂風才能吹盡這可怖的怪雲，讓明月的寒光照着萬里長城？！



# 聖誕節談片

余愛淥

聖誕節原是西人奉行的節日，但近年以來，國人也喜歡依照他們的習俗，大家湊着熱鬧，商店裏更不肯錯過機會，聖誕大廉價(Christmas Sale)是做一票好生意的題目，聖誕老人玩具，聖誕卡，聖誕老人糖菓，不知要銷去多少；跳舞場裏還有聖誕大柔饗客；呵！偉大的聖誕節！

聖誕節是一千九百四十二年前耶穌降生的日子，這是屬於宗教方面的，略而不談。這裏要談的，是一些關於聖誕節的瑣碎斷片，一些你或者還不知道的事。

一般人祇知道十二月二十四日是聖誕前夜(Christmas Eve)，二十五日是正日。事實上，所謂聖誕節前後一共有十二天，即自十二月二十四日夜起到次年一月六日夜為止。一月六日夜普通稱為「第十二夜」(Twelfth Night)實在應該稱為「主顯節」(Epiphany)。

## • 英國的禮節

慶祝聖誕的禮節以英國舊制最為隆重。英王查利一世(Charles I)曾頒佈過慶祝聖誕的法令，詳細指示各階級的人如何慶祝。在約翰·阿許東(John Ashton)的「聖誕慶祝禮儀」(A Right Merrie Christmas)一書中，更將英國歷代傳統下來的儀式詳細考查出來，其中有許多古禮舊制不要說我們不知道，就是那些英國紳士們也早已忘得一乾二淨。

現在英國的普通人家，對於聖誕的慶祝也簡單得很，除了一顆少不了的聖誕樹之外，別的花樣真是很少。至於一部份保守派的貴族人家，一則是世代傳襲，又加富有而不在乎，同時也要顯示一下貴族的氣派，所以在聖誕往往還是要大事鋪張，隆重地慶祝一下。

年來戰雲密布，英國人大概也不大有這種閒情逸致了。我們不妨在這裏講點特別的禮儀，且代英國人過一下慶祝禮吧！

在各種習俗中，最最羅曼蒂克的要算「槲寄生」(Mistletoe)了。這是一種很好看的寒生植物，英國人在

聖誕節便採集了許多來懸在天花板上作爲裝飾品。凡是姑娘們走過這花枝的下面時，任何一個年青男子可以叫她讓你稱心地親一個嘴。每親過一次，須將上面的花摘去一朵，待上面的花摘完後，女子們再走過時，你便沒有這白白接吻的艷福了。這風尚在鄉間，至少還很流行，農夫們往往躲在一旁，專門待娘兒們不留意走到「櫛寄生」下，便跳出來摟住她吻一下。

在聖誕前夜，壁爐裏應該燒一種「聖誕柴」(Yule log)。這聖誕柴是一塊很大的木頭，有時是一段樹根；先要用去年燒剩的聖誕柴來引火，然而再加上今年的。這柴普通可以燒上一整夜，假使半途熄了，就表示下一年的流年不利。在燒的時候，一家人都圍在四周唱歌，跳舞，飲酒作樂。屋中普通不再點燈，這爐中的火光便足以照耀全室。大戶人家，屋宇寬大，便需另外點上一對對高大的「聖誕燭」。這禮節在英國北部更爲風行，那裏的農人還有許多可笑的迷信，像燃點聖誕柴時，凡有赤脚的人，或者天生斜眼的人進來，便是惡兆。這「聖誕柴」燒剩下的炭屑一定要好好保存，留到下一年聖誕時再去點燃。

所謂「聖誕燭」，只是比普通的粗大一些，同時燭架好看一些，別的並沒有什麼特殊。但是這也有一個迷信之處，假使這「聖誕燭」突然自己熄掉，也是不吉利的。

聖誕前夜，大家要唱一種歡迎聖誕的歌。街上往往有一部份窮人，三五成羣，吹吹打打，沿戶地唱過去，向一家家說聲「恭祝聖誕」而求施捨。這種應時的丐兒，在我國也有，譬如到了舊曆年初四，商家接財神的時候，往往也有許多叫化子，捧着泥菩薩說着：「恭喜發財」而伸手要錢。

貴族之家，在聖誕日清晨，便由家裏的孩子們列隊在每人房門口唱「天主降生歌」。聽見了這歌便要起身梳洗而到教堂裏去做彌撒。在教堂裏的禮節當然還要隆重，但這些宗教儀式一般人是不感興趣的，故不贅述。

從教堂裏出來，大家見了面，都要握手，婦女們還要親頰。嘴裏逢人便說：「恭祝聖誕！」孩子們也就「呼啦呼啦」地大唱聖誕歌。這歌倒也很有趣，孩子們唱起來格外動聽：

呼啦！呼啦！

哭一聲，三塊餅，  
吃胡桃，喊呼啦！

聖誕的早上，英國紳士們要請所有的房客，佃戶，鄰居們都到家裏來飲麥酒，吃土司，還有各式糖菓和糕餅。有一種紅色的 Cheshire 乾酪和 Hackin 的大臘腸，更是必備的食品。這臘腸更須在當天清晨燒過，不然的話，那廚娘便得被二個壯漢擡起來到鬧市上兜圈子，羞她的懶惰。

聖誕筵上吃的東西更是豐富，第一道是「孔雀餅」。這餅的起源很悠久，遠在騎士時代，凡是騎士們在作什麼有冒險性的事之前，必先鄭重地吃一頓「孔雀餅」，以取吉利。這種餅的樣子很特別，大大的一塊，上面插着許多五色羽毛，而且有頭有尾，與孔雀一般，故名。這餅的餡子是鷄、肉、火腿等做的，所以十分鮮美。一般清教徒對於這種餅大為反對，他們是誓死不吃的。

還有一種香酒，是放在一隻很大的金屬皿中的。這酒普通用各式上好的酒——像香檳之類混淆而成。有時用麥酒或葡萄酒等加上蔗糖，荳蔻，生薑，香料等，和一隻隻炙過的蘋果浮在酒面上，使看見的人無不垂涎欲滴。

依照舊習慣，侍役將這一大皿酒捧進去時，口中要連呼三聲「Wassail」，廳旁的音樂隊便接着唱一只聖誕歌。因此這酒名為「Wassail Bowl」。這酒皿中有一大匙，先由主人撈一匙在自己的酒杯裏，然後依次傳遞，各自撈着喝。

聖誕餐後，有化裝跳舞，面具舞，孔雀舞等遊戲。這個孔雀舞是因為男人們頭戴小帽，腰掛長劍，女人們又穿着長裙，所以跳舞的時候，有點像孔雀而已。

## • 美國的奇風怪俗

美國地方雖然沒有像英國人這般古舊的習尚，但也不乏特別的慶祝法。像每年的十二月二十五日早上，有航空上校威廉·溫開博 (William H. Winchell) 父子從新英格蘭州駕了「山泰號」沿海沿一帶飛行。他

們一路上看見下面凡是有孤零零的人家，便驟然下降作投彈之勢，一面拋下一包有降落傘的包袱。下面的人家聽見了軋軋的機聲，便跑出來迎候，欣然地接着包袱拿回去了。這包袱裏面有吃的糕餅，吸的香煙，看的書籍，穿的衣服，和長統絲襪。這些孤寒人家每稱此機爲聖誕老人，實在倒真是個科學時代的聖誕老人呢！這威廉父子是受一位波士頓的隱名大商人之託，按年代勞一次，專門在聖誕節替他送禮。

德克斯州的台拉斯城中，有一片路得商店（T. Rude），每年聖誕節早上九時開門，讓城中的許多窮人進來隨意挑選三五樣日用品，可是不要他們付半個錢。這方法是一千九百十七年開始的，實行以來，可救了不少窮人，每年都有萬餘人去領取，當天擠得那商店水洩不通，職員們都是別的店裏的夥計，臨時來此義務勞的。

這片店的老闆是一個精明冷靜的老年人，他已有六十多歲；雙親都是猶太人，在他三歲的時候便死了。他從小孤苦無助，憑他個人在美國奮鬥，受盡人間苦難，嘗遍世上辛酸，結果竟成爲一方的豪富。他雖然是猶太籍，但却十分體諒窮人，所以毫不吝惜地肯每年送聖誕禮物給不相識的人。他不要人家的感謝，他說：「拖捨的本身已足以使我快樂了！」

美國的海軍中也有一種熱鬧的慶祝方法，凡是停泊在海岸邊的兵艦，在聖誕節那天都要佈置起來，開一個聖誕慶祝會，專供窮苦的孩子們遊玩。這是在一九一五年由「紐約號」戰艦所發起的，當時即由其他各艦響應，一直自動地沿傳至今。

這事雖然不是上司命令，但一般艦上的水手都特別高興去做，就是許多高級官員也都很熱心贊助。他們在聖誕節前好多天，便乘空閒的時候將全艦裝飾起來，掛得紅紅綠綠，美麗非凡。還紮了許多電燈花彩，掛了許多圖畫照片，預備了放焰火的東西。到了當天早上，由慈善會裏代邀來的成百個小天使便安然登艦。先吃一頓豐盛的早餐，然後分別巡遊各處，以參觀這兵艦的全部。中午時分，一起集合在甲板上，由艦長分發禮物給每個孩子，有衣服，襪子，手套，玩具等等。後來便開始午餐，同時有滑稽舞，歌唱，遊戲，講故事等表演。下午，官長們引孩子們到廳裏吃糖菓茶點，談談笑笑，直到傍晚才送大家上岸，艦上的音樂隊還要

吹吹打打給他們送行。

這個慶祝的方法不但使一般貧苦的孩子享受一番免費歡樂，得到一些聖誕禮物，同時也使這些遠離家鄉的水手們，從這些小天使們的集會中得到久未享受的家園之樂。

### 聖誕卡小史

最初用聖誕卡的大概是德國，發明年代和發明人已經無從稽考。在英國方面的歷史大概也有一百年。那時候第一次發行時，一共只印了五十張，當時以為銷售成績已經很好。可是在今日之下，假使一年中不銷上幾百萬張，那才是怪事呢！

在一八四四年，英人威廉·蜀勃生(William Dobson)設計了一張雛形的聖誕卡。他幼年會到德國去過，所以它早就有了發行聖誕卡的意思。他的圖畫設計很好，曾在皇家專門學校求學時得了一張聖誕建築畫獎金。他這張原稿後來不會翻印出來，所以便散失了。

同時有一個考爾子爵(Sir Cole)，在一八四三年想到印聖誕卡的計劃，他便請他一個朋友約翰·霍斯萊(John C. Horsley)設計。這朋友原是一個畫家，他曾因拒絕畫裸體人像的緣故，給當時愛打趣的新聞記者呼為「衣裳霍斯萊」。他雖然接受了考爾的敦請，但是工作十分遲緩，二年後才完成這張聖誕卡的原稿，到一八四六年才正式在舖子裏發售。第一批只印了五十張，當時銷售一空，便



頻頻添印，一年中共銷去五百張。那時候每張售價一先令，可是現在這樣的一張聖誕卡，代價却非若干英鎊不可了。



這裏的一張便是考爾石印的第一張聖誕卡。考爾原是公務人員，他鑒於聖誕卡的生意十分興旺，便開了一月書店，專門賣聖誕卡了。

我們現在看見這張聖誕卡，臆測起來當時總不見得會遭到人家的反對吧？但在事實上，却受到不少激烈的攻擊。

有一個傢伙大概出了一先令的代價買了一張以後，覺得吃虧了，於是逢人便說：「這真不行，怎麼能將人家吃酒也畫上去呢？狗屁，狗屁！」

這聖誕卡的二邊畫着佈施寒衣和食物給飢寒的窮人的情形，對於這種行善的圖畫，反對的人便少了。經過這種風波後，聖誕卡的式樣便一年年改進，有的裝璜得十分考究：燙金的，金邊的，五彩的都有。有的却很樸素：一片雪景，一輛馬車便算全部的點綴。畫的景物，又是應有盡有，有的是聖誕老人，有的是天使們，有的是當時的名人；有的是動物；有的是花草，樹木；真是洋洋大觀。世上收集聖誕卡的人雖然不多，沒有什麼展覽會，專集等等給大家飽覽各式各樣的聖誕卡；但是在聖誕前幾天到書店裏去光顧一下，也可以看到許多五光十色的式子哩！

以畫聖誕卡而著名的畫家中有許多是女人，像 Kate Greenaway, Harriett Bennett, Alice Havers 等是。以印刷聖誕卡最出名的是 Burlington 公司。

送幾張聖誕卡原是小事，但是一旦全世界的人都停止送人，一定有许多人會因而失業，像印刷的工人，兜銷的捐客，以及一部份畫家和專門設想賀句的詩人，都要打碎飯碗了。

## • 送禮的故事

聖誕節送禮的風俗大概是源於耶穌降生時，有三個東方的聖人特地趕到馬棚裏來送禮的故事。相傳至今，每逢聖誕節，親友間固然禮尚往來，就是夫婦間，父子女間，兄弟姊妹間，也都有送禮的習慣。並且聖誕禮物講究相宜，要能做到雪中送炭才好。假使你媽媽想買一件雨衣，你不妨便買一件雨衣，可不必去買什

麼衣料。

美國的幽默小說家奧·亨利(O. Henry)曾有一篇小說，名爲「東方三聖人的禮物」(The Gift of the Magi)。他描寫一對窮夫妻互相送聖誕禮物的滑稽，同時深切地表現了窮人的無錢之苦。

故事中說一個婦人正在候她的丈夫回家，她心裏正盤算着如何去買一件禮物送給她的丈夫。他身上有一隻十分心疼的祖傳的掛錶，可惜沒有一根錶鍊。假使去買一條給他不是很好嗎？但是她沒有錢，怎麼辦呢？——有了，她決定將自己的長髮賣給人家，而將所得錢去買錶鍊。她心裏雖然很捨不得一頭的美髮，而且平時還想買一套精緻的梳頭用具來每天好好地梳理一下，但是現在爲了愛夫心切，便毅然出賣了頭髮而將錶鍊購回來。她心裏真高興，現在至少她心愛的丈夫會稱心如意了，他平時不是常常想買一根錶鍊嗎？

這一天丈夫回來的很遲，到了家裏本來很高興，及至發見她的頭髮剪掉了，便立刻難過起來。她將一切的經過告訴了丈夫，並且將錶鍊塞在他手裏，她想丈夫一定會感到高興了。然而丈夫的臉格外顯得痛苦，他說他已經將那隻錶變了錢，買了一副她一向希望着的梳頭用具了。

關於聖誕的故事很多，最爲人所稔知的有歐文的「見聞錄」(Irving's Sketch Book)中關於聖誕的描寫，和狄更斯的「聖誕述異」(Dickens' Christmas Carol)。此外還有赫立克(Herrick)的詩中，有許多是詠聖誕節的。

### • 三個聖誕島

世界上有三個永久是聖誕的地方，這就是以聖誕日被發現而被名爲「聖誕」的三個島嶼。這三個島，正分佈在地球上的三個大洋中，使得它們一律平等，每個洋裏有一個聖誕島。

第一個聖誕島是在印度洋中爪哇之南二百哩的洋面上。這大概是古代大陸的山頂，陸沉後所以還能露在水面。

這島的發現是在一六四三年的冬季。那時有一艘英國商船「瑪麗號」，在歸途中突然遇到了風暴，不自

主地離開了原來的航線。一陣飄泊，却遇到一座地圖上還沒有的小島。「瑪麗號」的船長米諾斯知道自己發現了一座島嶼，便想給它提個名字。他一查日曆，當天恰巧是十二月二十五日，爲什麼不就叫做「聖誕島」呢？因此他就通知東印度公司，報告了他所發現的情形，和他取的名稱，從此便一直叫做「聖誕島」了。

在太平洋中部近赤道地方有一個孤獨的小島，也叫做「聖誕島」。這是一個美麗的環形的珊瑚島，是在一七七七年的聖誕前夜由庫克 (Cook) 船長發現的。當時島上杳無人跡，只有許許多多的烏龜而已。

這個「聖誕島」起初命運很不好，發現後有近百年沒人去居住。直到一八七〇年才有兩個英國人去開發它。這兩個人開始在那裏種了一些椰子樹，後來這島上的椰子樹却使英國人賺了不少錢呢！

還有一個聖誕島，在大西洋的法國沿岸，靠近累島 (Île de Ré)。這島上居民甚衆，但沒有一個知道它的名稱的來源。考查歷來史籍，也沒有提到它的發現情形。據一部份人的推測，大概最初是一個英國人在聖誕節發現的，所以才有這個 Christmas 之名，假使是法人自己發現的話，一定要叫做 Noël 了。但是這個英國人是誰呢？天知道！

## • Christmas 和 X'mas

普通聖誕節每書爲 X'mas，而不作 Christmas。在英文中言之，聖誕節原來應爲 Christmas，這字是由 Christ (基督) 和 mas (誕生) 二字合成的，所以正該是聖誕的意思。

一般人以爲 X'mas 是由於 X 和 Christ 的聲音相仿的關係，而且在書寫方面也簡便許多，所以被世人廣爲採用了。還有人說：X 一字代表了天主教和耶穌教中的十字架，耶穌爲了要救世人而被釘在十字架上，所以就將 X 代表耶穌基督了。但在事實上，X'mas 的來歷並不這麼簡單，考查起來也是來頭不小；最初用這字是在一五五一年，原因是希臘文中 X 一字等於英文之 Oh，所以基督一字爲 Xristos。從前的英美學者爲了要顯示他是精通希臘文的緣故，往往將基督書爲 Xrist，基督徒 (Christian) 書爲 Xristian，因此推而廣之，聖誕便變成了 X'mas 了。



# 相見歡

## 且子

查華是個有婦之夫。但是，查華却又有了一個愛人。

查華是個玲瓏剔透的男子，他的玲瓏剔透都表現在他的小說詩歌上，所以就是一個愛人引到自己的懷抱中了。

在查華擁抱着愛人的時節，心裏就記着夫人。

「怎麼辦？倘使她知道了

要和我鬧起來呢？」

他對於小說中人物的處理是很適宜的。對於真的事實，可就透着麻煩。

「我是一個空想的人，空想的人怎能應付實際的環境？小說中人是會說話的，也不會表示意見的。我要將她怎樣寫就怎樣寫。自己的夫人呢？」

查華真不敢想下去。一想下去就只好用眼淚來收梢了。

社會上像查華這樣「別有所戀」的人，也不知有多少。人家或是用「另藏金屋」，或是用「一味

朦混」，或是用「威逼」的方法硬使夫人和愛人住在一起，或是用「利誘」的方法使夫人和愛人雖彼此相知而能相安無事。這些，查華全不能用。他既沒有錢去另尋金屋，又不願在夫人面前一味朦混，他的威逼手段還抵不上他的夫人，利誘他又沒有這一套本領。

查華如果具有「剛毅果敢」的性格，也許會一刀將情絲斬斷。無如他雖然有這種思想，可是一見了愛人，他就軟化了。當愛人投入他的懷抱時候，那一雙綿羊眼睛把查華所有的力全都吸了去，查華還有什麼？只有糊裏糊塗的歌唱着：「這美麗的世界呵！有一個你，還有一個我。」

但是一見到夫人，心裏的兩個人，立刻就變成三個人了。世界也變得不美麗了。他腦中的幻象，是愛人手中有一根長鞭，見了他之後，便一鞭子打了下去，打下去之後，那鞭子就在自己身上纏繞起來了。因為自己想掙扎，愛人便將兩手用力執住鞭子的兩端，死也不肯放。夫人呢，手中却也有一根鞭子，這鞭子就比較的短了，這鞭子是專門用來打他們兩人的，在捱打的時候，愛人忍着痛，死也不肯放，自己呢，當那一鞭一鞭打下來的時節，真是

痛楚萬狀，不可言喻了。

這是查華心頭的創傷，他時刻想醫治這種創傷。他不敢向夫人說，只好向愛人說：「我們兩人的

一切，應該向夫人說一聲。」

，明天我就到你家裏去拼一拼好了。」

這真是晴天中的一個霹靂，他說不出話來，儘

在查華的猜想，以為愛人一定會對他表示同情

笑的？」

的。既是相愛，怎能叫愛人的心頭創傷永遠存在？

「我正是這樣的想呵！」

但是愛人却不是這樣，她一聽之後，眼睛就瞪

「我幾時和你開過玩笑？我一向對你都是真誠

了起來，她說：「世界上只有你我，更有誰？如有

的。不過我不是一個普通女子，不會說那些什麼「

第三個人干涉我們的事，我就要致她於死命的。」

隨你的便呀！」「你看怎麼樣辦就怎麼樣辦呀！」

「致她於死命？」查華不覺十分的恐懼。他說

「我怕見你的夫人呀！」「爲了你的緣故，我就犧

：「她是一個碩大無朋的女人，看你這樣的瘦小，

牲一點罷！」一類的話。我是一個特殊的女人，我

你……你不會拼得過她！」

的意見是你有本事幫我的忙，我就去打人，你沒有

「你叫我讓了她？」

本事幫我的忙，我就打你。如今看起來，打你是打

「因爲我是愛你，怕你吃了虧。」

定了。」

「你自己呢？」愛人冷笑着說。

她還是在笑着，查華可就驚呆了。半晌，他戰

「我自然也是個瘦小的人。因爲我瘦小，所以

戰兢兢的說：「那一天？」

知道瘦小的人所遇到的痛苦。」

「明天。」

「那麼瘦小的遇着瘦小的呢？」

「我……我要求你就是今天罷！」

「也許……」查華空想着說：「可以拼一拼的

查華真要哭出來。

。」

「今天！」愛人發出一聲笑。「這美麗的世界

「好了！你是個瘦小的人，我也是個瘦小的人

仍舊是我們兩人的呢！」

說着她又投入了查華的懷抱。查華的力量，却又被那雙綿羊眼睛所吸收了。

這是查華一重嚴重的打擊，在他心神恢復了常態之後，他問：「明天，是真的……」

「爲什麼要向你說假話！」  
她很坦然的說着。查華愁鎖着眉。

「想什麼？」  
「想着我們兩人相打的一段，那真是太難看了。」

「傻子！」她大聲的笑着。「誰和你打？我只消有一枝手鎗。」

「你不會有手鎗的。」

「或是一把刀。」

「一把刀？」

「或是一把剪子，都行。我却要告訴你，凡是要在愛情上佔勝利，手鎗是不可少的。這事我已經想了好幾月，手鎗的用處，不但可以打情敵，還可以打情人。」

「噢！我情願死在你的手鎗下。」查華像唸詩的一樣唸出來。

「然而不是今天，不是這個所在。」

「是？」

「是在你家裏，在明天，在你夫人的面前！」

×

×

×

明天，是個陰暗的早晨。

查華一早起來，就在家中「團團轉」的走着。夫人說：「詩歌和小說不是人做的。」

「怎麼？」

「你看你這樣的「團團轉」，屋子裏都給你轉出風來了。」

「我如果想這樣的轉，我就不是人！」

「爲什麼要寫？」

「已經寫出禍事了。」

「什麼禍事？」

「有人要拿手鎗打我！」

「誰？」

查華真不敢說出來，但是夫人的兩眼却睜圓了。她的強暴脅迫手段是比查華強的，查華又是那麼瘦小。他不敢不回答，他急不暇擇的說：「一個女人！」

「女人？」夫人的眼睜的更圓了。在她的意思好像社會沒有比這個更無禮的事。

「寫出來的？」

一句話將查華提醒過來。他連忙放出一副愁苦的臉說道：「因為我寫了一篇小說。」

「怎麼講？」

「小說裏一個男人愛了兩個女人。」

夫人一聽就生起氣來。說：「根本你就不應該存這種心思！」

「我並沒有存這種心思，這不過是小說！」

「小說也不應該這麼寫。」

夫人坐到椅中，什麼話也不說了。

時光是走的那般快，在查華的心中，好像愛人立刻就要來的一般。他放出一副苦笑的臉。

「笑什麼，你是該這樣的寫。」

「我笑凡是女人的心思都是一樣。」

「一樣？我就和人家不一樣！」

「不一樣？她不過比你凶些。你只是發發怒，

她却要拿手鎗對着我罷了。」

「她？……」

「她也是恨一個男人愛兩個女人。她說我不該那麼寫，引誘着男人往壞路上走呵！」

「她也不是男人？」夫人淡然的說。

「因為她有男人，跟你一樣的有男人。」

「那我不能答應，寫東西是作家的自由。」

「她說她一定要來的。」

「一定來，敢保是有神經病。」

「也許……可是這又怎麼能說定。」

「我早就叫你不要寫，你偏要寫，而且還寫這一類壞東西！」

夫人嘆了一口氣。查華感到心靈上得着解放，愁苦的容顏，立刻便消失了。

「到底是不是真的？」

「她是這麼說着。」

「是神經病。」

「我不敢說定。」門上蓬蓬地敲起來。查華臉上變了色。

夫人望了他一刻，隨即說：「你進去，讓我來對付她。」

×

×

×

客人進來了，夫人兇狠的問着：「找誰？」

「查華先生。」

「不在家。」

「我等一等他。」



「等一等？你想對他有所不利？」

「你怎麼知道的。」

「你要知道他是我的丈夫。」

愛人向夫人上下的打量了一次。說：「我不信

他的夫人……」

「怎麼樣？」

「不該像你這樣胖。」

「難道要像這樣瘦不成？」夫人冷笑着。

「我就不要像他那種人做丈夫。」

「爲什麼？」

「有了你，我還要他爲什麼？」

夫人想一想，倒真的無話可說了。

「你到底來做什麼的？」

「告訴了你，我是來找他。」

「找他有什麼事？」

「我要見他纔能說出來。」

「見他？」夫人的臉色倒又變得凶起來。「我

担保你見不着他。我知道你要於他不利。手鎗拿出

來。」

客人的容顏完全變了。她的淚在眼中轉着，半

响，哭起來道：「我知道他完全告訴了你！完全告

訴了你！」

她不等夫人請她坐，便坐了下來。坐下來就哭

，哭了好半天，却把夫人完全哭呆了。

她哭了半天，陡然地站起來，向夫人說：「手

鎗，我那裏有，那裏有……」

「有也不要緊。」夫人冷冷的說：「你先拿出

來，然後我再叫他。沒有手鎗，他和你是不會見面

的。他是一個作家，一個沒有閒空的人，由得你隨

便叫他出來？」

女客呆了半晌，說：「太太，你真的叫我打死

他嗎？」

「怎麼不是？」太太盛氣凌人的說着。

「我昨晚想了一夜，但是，我不能！你想那是

一件多麼殘暴的事，像我這樣的人，怎麼能做出來

。」

「那你今天來幹什麼？」

「不瞞你，我是來向他賠罪的。」

「你以爲一個男人愛上兩個女人是對的，是不

是？」

「太太，提起一個男人愛兩個女人，我渾身的

血脈都要倒流了。這不是做女人所能忍受的。」

「那你……」

「我今天實在是抑壓着自己的心情。」

「你坐一回，我們談一談。」夫人的顏色已經和潤了。

女客坐了下來，她慢慢地說：「我昨晚想了一夜，我想就是我帶了鎗來，我怎麼打得下。我想他一定是坐在桌前寫作的，他寫作的是那樣的辛勤。他寫作的桌子……」

她倏地站起身來走到桌子的面前。

「就是這一張嗎？」

「是的。」

「我猜想他一定常常的寫到深夜。」

「深夜，我不許。」

「原是，一個作家的腦力是要好好保養的。太太，我想我們能見到他的小說，都是你的功勞。」

「我的功勞？」夫人的興趣激起了。

「當然的，沒有你，我們不會看到那美麗的詩句。我還記得：

明月當空，

殘花遍地，

這美麗的世界中，

只有我和你！

「誰是「你」？」女客帶笑的問着。

夫人便笑起來了。她說：「真的，他有這樣的詩句。」

「怎麼沒有？太太，你難道不看他的詩，那真是太可惜了。」

「我……我不是不看。實在因為他的詩太多了。我看了也記不清，我只覺得它好，一首一首的好。」

「真是一首一首的都好，你……」

「你是誰？」夫人臉上有點紅潤。

「太太，你該說我就是「你」。」

「我就是你。」夫人臉上越發發紅起來。

「也可以說「你」就是我的。」

「你就是我。」

兩個人便相對的笑起來了。夫人說：「你坐一回，我叫人倒杯茶你喝。」

「不用！」

「你來了半天連茶都不喝一口？」

「我的心思真是太亂了。」

「坐一會兒，歇一歇！」

「太太，我始終不明白，像這樣一個作家，爲什麼要愛上兩個女人。」

「你知道，那全是小說上的話。小說上的話，那裏好算真的。」

「小說上的話，也許是真的呢？」

「不會！」

「不會？許多小說家都在寫着自己。」

「寫自己？」夫人真有一大串的疑心。她默想的。你這個女人。」

了半天問道：「他怎樣寫他的太太？」

「那我不敢說！」

「是胖還是瘦呢？」

「我怎麼敢說，在你的面前？」

夫人的怒火就真的爆發起來了。

女客說：「太太，我最不能容忍一個男人愛上

兩個女的人。你還讓他去做，讓他去寫？」

夫人到了此刻，真不能忍了。女客站起身來走

到門邊畫畫望着，更不再向夫人看一次。夫人却連

連地叫着：「查華！查華！」

查華就在這時候像個戰敗的雄雞，從門裏走出

來了。在夫人的意思是要來一次審問的。不想女客

忽然從身邊抽出了一把小尖刀，向前一猛撲，兩個

人便一同退到門內，門就撲的一聲關起來了。

夫人在外面用力的推，可是無論如何再也推不

開。裏面人聲狂叫着。

「我今天殺了你，一個男人愛兩個女人。」

「不能！不能！」夫人在外面叫着，捶着門。

「我生平最恨這件事。」

「他是我的丈夫，不好自然有我，不與你相干

的。你這個女人。」門敲的愈急了。

「他愛上別的女人，你也答應他？」

「我答應！你快開門！」

門倏地一聲就開了。查華還是一隻戰敗的雄雞

。但在夫人的眼中看來，他已經是一位受了傷的壯

士，趕緊上前去安慰了。

「你是不是愛上別的女人？」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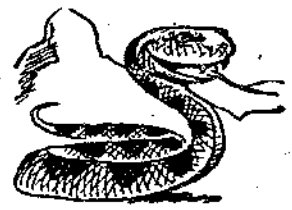
夫人真是充滿了驚訝。她的手已經顫抖起來了

。她顫巍巍地問着：「誰？」

「房裏面女人！」

夫人真是忍受不住，剛纔一切，全都兜上她的心

頭了。她暈倒在她丈夫的懷中，因爲丈夫身體過於瘦小，便一同倒在地上了。



# 動物·的·毒·液

俞良洪

許多動物的體內

許多動物的肌肉中，儲藏着有

性與生育的季節有關。大淡水魚的

，蘊藏着有毒的物質

毒的化合物。在熱帶的魚類中，鱧

卵巢有毒；因此而成一種叫「淡水

，能使別的動物受傷或死亡。這種

鮎魚和粉撲魚就能致人於死。其他

魚霍亂」的內臟疾病。北歐的居民

毒物，有的是動物日常生活中的副

夏威夷的 *Murikumu* 和日本的 *Fugu*

大都喜歡喫這種魚，所以常患霍亂

產品，有的却有專門的分泌腺司理

，也常被人類用作自殺的毒物。大

的疾。海獺的卵巢，在生育季節

其事。許多寄生蟲常常發出有毒的

多數動物的毒質，它的徵象都非常

也是有毒的。

分泌物，流入它寄生的肌肉組織中

可怖，在一陣痙攣之後，接着心臟

有的動物的毒質，常給器官所

，以致破壞寄生的組織，形成疾病

和肌肉發生痺麻，結果因此而死亡

限制。就像北極動物的肝臟有毒，

和死亡。但是，大多數的疾病，却

；直到現在，還沒有解毒的藥劑發

鱈魚的血也有毒，但當別的動物把

是由於寄生蟲的新陳代謝的副產品

現。

它吞下以後，它的毒性也給這動物

一種極毒的「毒素」所致。

北極勘察家發現：格林蘭鯊魚

的胃液破壞了。

瘧疾的徵兆，是由於寄生蟲在

的肉，對狗類是有毒的；它的中毒

人類的中毒現象，往往由於吞

某一間斷的時期中發出分泌物。普

的情形，和酒精中毒相像。有些魚

食穀菜和珠蠔，這無疑地是因為某

通的條蟲，對於寄生的影響，則是

類例如 *W. rassa* 和鸚鵡魚，僅在一

種人對於介類肉的特殊銳感。但有

吸收大量的食物，但它的分泌物給

年中的某一時期方才有毒；這是因

些並不銳感或神經過敏的人，也會

寄生的血液吸收以後，也會引起嚴

為在這時期中，魚類吞食一種特殊

發生這種中毒的徵象，大都數是痺

重的後果。桿狀細菌把人類的食料

的有毒物體，而它們本身當然不會

麻。

劫奪而消耗，以致造成百分之八十

中毒的。

另外一種情形，却是肌肉的毒

現象由於介類吸收銅質所致。但在

的死亡。

一枚健全的殼菜中，我們又曾發現一種有毒的植物鹹質。爲什麼有的介類有毒，而有的無毒？到目今仍是一個謎。

毒質由動物體內的特殊分泌腺司理其事，這在動物自身看來，的確便利不少。蟾蜍魚能放出兩種毒質：一種是黏液，由細小的黏液腺分泌，至於全身的表面。一種是微粒，由另一腺分泌。黏液的產量較少，所以不大重要。但它却含有固定不變的毒性，黏液大量地進入脊椎動物的血液中時，這種動物却也會乏力而死的。

微粒毒質量多力強，它從腺內分泌出來以後，就儲藏於皮上的一「贅疣」和凸出眼後的耳下腺內。這種毒質，和乳酪或酸類相仿，含有兩種毒的成分，靠着肌肉的特殊運動，從腺內射出。但這種動作僅在你觸怒它時才能發生，它的毒性很強，足以殺死任何脊椎動物。

十只蟾蜍的毒質，就能毒死人類。除了皮膚擦傷以外，毒質在皮膚上並不發生反應。但却能使動物的黏膜發炎，例如在一條狗把它吞食以後。

蟾蜍魚的毒質，對於蛙類更爲有力。從前有一個學生，在他的搜集箱中，藏着二十只蟾蜍和四只田雞；田雞在蟾蜍的毒質中逗留了不久，居然就同歸於盡了。

如果動物吞食到其他動物的毒質，內臟的液汁並不足破壞它的毒性，却迅速地流入血液中，因此形成心臟的疾病。蟾蜍對於同類的毒質無所畏懼，但過分強力的毒質，也足以使牠死亡的。

許多熱帶的兩棲動物，產生一種極有力的毒質。樹蛙的毒質，就常常被南美哥倫比亞的土人作來塗抹箭頭，獵射猿猴。一只樹蛙的毒質，可以塗抹五十支箭而有餘。

有些蜘蛛和蠍蟲都生長着含有

毒液的髮鬚，人類的皮膚如果接觸到它，就會發生劇烈的炎症。

還有一種毒腺，具有機械化的組織，分泌起毒質來，較上述的更爲靈便。其中最簡單的一種，就是在動物的嘴部儲蓄着一種毒汁；別的動物給它咬傷以後，毒汁就分泌而出；但這種動物爲數比較少些。

在其他複雜的情形中，具有特殊構造毒腺，專門用以分泌毒液。這種構造有兩個形式，依它們的位置而異。如果它們和嘴部連結的，我們就叫它「毒牙」。如果和嘴部隔離的，我們就叫它「毒螫」。

蜘蛛具有簡單而有用的毒牙，它用毒牙把對方咬傷以後，藉肌肉的收縮作用，把毒液迸入傷口。這並不是反射作用，但可以隨心所欲。所以蜘蛛有時也會不放射毒液。至於傷口的安危，全視注射毒液的多寡而定。但通常總足以使對方的動物死亡。死亡的速率，雖和

毒液的濃淡有關，但最緊要的却是傷口位置的所在。

泰倫脫拉的蜘蛛，能把蜜蜂或黃蜂於極短時間內致死，這就是因為蜘蛛老是揀它們頭腹的聯結部加以咬嚼。假使蜘蛛咬在它們的別處，那末在數小時中，決不會立刻就死亡的。大的蜘蛛，能殺死魚類、小鳥、和小的哺乳動物：例如老鼠和地鼠等。它對於人類的威脅，却不致如此嚴重。

黑色的寡婦鳥，生長在美國、法國、意大利和蘇聯等地。身長半時有餘，雌鳥的性較弱。雄鳥的毒牙却和蜘蛛一樣，能夠穿入人類的皮膚。它的毒液，很快地混入血液，因而使全身蒙其影響，毀壞紅血球的組織，凝結成形液中的纖維蛋白質。一只黑寡婦鳥的毒液，足以殺死一千只貓哩！

和蜘蛛的毒牙相似的，還有蜈蚣的毒爪。毒爪位於蜈蚣嘴的下面

，含有大量的毒腺，分泌毒液。由一條輸送管輸送到每一毒爪端的開口。英國蜈蚣的毒液，能迅速地殺死蠕蟲、蒼蠅、和它的同類，較大的熱帶蜈蚣的毒液，有時也能殺死人類。

在爬蟲類中，祇有蜥蜴一類，具有毒質器官。蜥蜴身長二呎左右，它的毒齒的前後表面，都有細長的凹槽，用以接應毒液。它是弱小動物的強大威脅；但傷害人命的事，却未有所聞。

有角蟾蜍實在就是蜥蜴的一種，也具有毒液。它的眼內能夠迸出血花來，味酸而難聞；但這倒是無毒的。

典型的毒螫器官，稱為「刺細胞」。水母、珊瑚、海葵等這類無脊椎動物具有之。每一刺細胞的直徑，大約 $0.02$ 毫米。位於水螅類的體面，在觸角上更為繁多。

刺細胞中空，和一條底部生有

倒鉤的長綫連通着，綫上生着無數的小刺；其中感覺最靈敏的一根小刺，凸出體外，而接近長綫的底端，平常這長綫是環繞在細胞上的，它的開口的一端有一個帽子罩住。

如果這條感覺靈敏的小刺，給過往的動物碰撞而激動，譬如說是一個水蚤吧！那末細胞內部的一層特殊物質，使細胞收縮，壓出一種液體，推開帽子而由長綫中迸出。有時長綫和細胞脫離關係時，就由另外一圈叫作「套索」的長綫來補充它。

當液體從綫中排出時，綫上的鉤子就豎立起來，用尖銳的一端，刺向對方的皮中。最後將它自己的細胞，和對方體內的組織，互相溝通。細胞內部的液體，就繼續流入對方的組織內。這種液體是有毒的，足以殺死弱小的動物。

水螅以外，水母的刺細胞也跟水螅一樣；但它却能殺死很大的魚

類。一種葡萄牙軍艦鳥的毒螫，且足以殺害人類。單就它的毒液流到你的皮膚上時，你所受到的磨難和痛楚，已經夠受了。

海獺具有細小而衆多的產毒器官。每一器官就好比一枝皮膚的注射器。它們的種類很多，而任務不一，但其中却祇有一種器官有毒。這種器具好似一個球莖，生有三個球形的牙床，每一牙床含有一條毒腺。它的輸送管在鉤子的底端開口，是牙床的最高點。

當海獺爲敵人攻擊時（常爲星魚），它的鉤子一致豎起，而凸出器外，同時牙床的開口開啓了。如果任何一個牙床，和星魚的管足接觸，所有的牙床也就完全咬緊，使敵人的組織受傷，而通入毒汁，但常常在星魚退避之際，海獺的器官，會給星魚拉去。最後，海獺失去了所有的防禦武器，祇得屈服了。

有些魚類具有巨大的產毒器官

，就像英國沿海的 Weever，它的產毒器官和它的名稱一樣地可怕。因爲 Weever 一字，是由古英文的 Vipera 一字而來的，後者是一種毒蛇的名稱。

北美大川中的星魚，也具有同樣的器官。毒蟾蜍的利刺和毒蛇一樣地是中空的。

軟骨魚的產毒器官，遠較多骨魚來得繁多。其中長着毒螫的闊身薄尾魚，就是最爲顯著的一種。它的可怕的鋸齒形的利刺底溝槽中，也含藏毒腺的分泌物，常在海中殺死人類。多刺的鮫魚、鷹魚、大頭魚等，在漁人的心目中，都有着不良的名譽。

一切魚類的產毒器官，都是用作抵抗來敵的。就拿毒蟾蜍魚而言，它有着最複雜的機構。它的食物包括弱小的軟體動物和甲殼動物。

蠍類具有極有用的毒螫，長在身軀的最後一節。內中有兩條毒腺

，而由二條輸送管聯合成一根簡單的管子，在毒螫的尖端開口。

這種毒螫，僅在攻擊強敵和抵抗觸怒者時，方才應用。在攻擊之際，它的肌肉壓縮着毒腺，放射出較蜘蛛更毒的毒液，使弱小動物趨於死亡。非洲的毒蠍，則是人類的威脅；它能使人類發生噁心、嘔吐、和痙攣。但它對於自身的毒液，是毫無畏懼的。

毒螫的最大發展，是在昆蟲方面。雄蜂的毒螫，是最標準的一種。毒液由三條毒腺產生。（一對酸性腺，和一條鹼性腺。）這三種分泌物，在毒螫的空心球莖中混合。這種毒液在酸性鹼性的分子混合時，最爲有效。有許多昆蟲，沒有鹼性腺，所以它的毒液，僅能使敵方麻木而已。

上帝把生命賦與動物，同時也賜給一種自衛的武器。上面所述的，就是動物所具有的化學武器了。



當 · 爐 · 艷

• 者文撰 • 呂伯攸  
• 者圖繪 • 董天野

一排十二扇花格子的玻璃長窗，都裝飾着極精緻的浮雕；窗外有一條丈把闊的走廊，圍着翠綠色的鐵欄杆；欄角高高地擺着四盆建蘭，時時散布幽香。簷下的一個金架上，站着一隻錫蘭種的白鸚鵡，正在學着嘍，高唱『O, Mamma!』

長窗以內，是一間富麗的客廳，那些髹漆得晶光燦亮的傢具，配着那厚玻璃的桌面，和克羅味的另件，愈加閃耀得使人睜不開眼睛來。這時候，靠窗那張來路貨西門子彈簧的長沙發上，正坐着兩位半老的紳士；他們雖然頭髮已經花白了，卻還是學着青年們的流行裝束，穿着畢挺的西裝，打着花花綠綠的領結，模樣兒倒是挺摩登的——他們是一主一客：主人卓王孫，客人程鄭；卓家有僕役八百人，程家也有幾百人，都是臨邛縣裏一等大富翁。

在他們打過了一陣哈哈以後，只聽那主人卓王孫說：「到底，我們都老了，憑你每晚化上幾千幾百，狂買舞票，但是，那些小花貓啊，小鶯兒啊……從來也不肯輕易地給我們嘗些甜頭！」

「誰說不是呢！這種燈紅酒綠、旖旎風光的場所，本來只合那些年青的哥兒們流連，像我們，不但玩得有些膩了，而且，也應該識相一點，……所以，我說，我們從今以後，應該轉變一下，找些別的玩意兒來消遣一下！」客人程鄭，提出了這個意見。

「不錯！老程，我昨天得到一個報告：這裏的王縣長，新近接來了一位貴賓，聲勢非常顯赫，現在還住在都亭大飯店裏，據說，王縣長每天親自去拜訪他，招待得十分恭敬，我們何不借此名義，請他一次客，大家熱鬧一下！」卓王孫很想聯絡縣長，連帶也願意和這位貴賓結交。

「那到不錯，我也可以參加！只是，那位貴賓，到底是怎麼樣的一尊人物，你知道不知





道？」

「你不知道嗎？——他就是那個文學家成都司馬相如，字長卿的。從前在孝景帝那裏做過武騎常侍，後來又在梁孝王那裏幫過閒……」

「哦！我記起來了！他不是那篇有名的子虛賦的作者嗎？——那麼，你打算在甚麼時候，舉行這個宴會呢？」程鄭恍然大悟地也希望這個宴會早日實行，爲的是順便也可以大嚼一頓。

「等一會，我就叫書記預備請柬，明天或許來不及，你看後天中午怎麼樣？」

「好！很好！我想那個縣長王吉，也得邀請他一下！」

「當然！當然！」

「那麼，我們准定後天再見了！」

「早些來，我們可以談談。」

「一定！一定！」

程鄭告辭回去，卓王孫立刻吩咐書記寫請柬；並且通知廚房裏，預備起數百客豐富的大菜來。

到了第三天，凡是接到卓家請柬來赴約的，共有幾百個人，都是地方上有名的人物。一會兒，縣長王吉也來了，只有那特客司馬相如，卻還不見影蹤。大家忍着飢，直等到日中，還是不見他到來。卓王孫要是請不到這位特客，於他的顏面有關，只得派人去催請，那知那司馬相如躲在大飯店裏，竟搭起臭架子，裝起病來了，終於還是由縣長王吉自告奮勇，乘了車子到那都亭大飯店去迎接，他才無可奈何地坐了一輛木炭汽車趕了來。

賓客們都知道這位司馬先生是一個小白臉，大家渴望着要一瞻他的豐彩，所以一聽見汽車喇叭嗚嗚響，連忙爭先恐後地迎了出去，把他擁進了客廳裏。雙方經過一番介紹，剛寒暄了幾句話，一方面，那八百個穿着白布制服的僮僕們，早已把全副刀叉飯巾等，都準備齊全



了。

這時候，雖然是在鬧着糧食恐慌，豬肉黑市賣到十八元一斤，但是，像卓家那樣的富戶，只要拿得出法幣，依舊可以照常的備辦一切，不論豬排、牛排、炸板魚、鐵排童子雞、燴山雞太太沙司……等等，還是一道一道燒得色香味俱全，甚至連普通病人都定不到的牛乳，他們還是照常沖着咖啡喝。酒呢，匯司蓋、三星白蘭地，開了一瓶又一瓶，大家喝得酒酣耳熱，才由臨邛縣長王吉，站起來說道：「這位司馬長卿先生，不但長於文學，而且也愛好音樂，現在，我想請長卿先生一奏妙技，讓我們享受一些耳福，不知道諸位的意思，以為怎麼樣？」

「贊成！贊成！我第一個贊成！」主人卓王孫醉眼朦朧地舉起了手嚷着；同時指着座旁的那架鋼琴說：「這裏有現成的披霞娜在着，就請長卿先生來彈一曲吧。」

司馬相如起先是照例地謙遜着，推辭着，坐在座位上不肯站起來，經不得那位縣長和賓客們一再慫恿，他才走到那架鋼琴邊，舉起他纖細白嫩的手指，彈了一兩闕進行曲之類的東西。

齊巧，卓王孫有一個新寡的女兒，名字叫做文君，這一向正回娘家來住着；她也是音樂的愛好者，而且，是一個彈披霞娜的能手。她從前在女學校裏讀書的時候，每次逢到開遊藝會，那鋼琴獨奏的一項節目，總是由她擔任的，在這種衆目昭彰的場合中，不知道出過多少風頭了。

這一天，她知道父親在家中請客，那主客又是一個風流倜儻的人物，她本來就想偷個空，出來和他醞醉一番——跳幾次交際舞。只因他父親的頭腦，非常頑固，他自己雖然可以上火山，跑歌場，……但是，對於家裏的妻女，絕對不許在人家面前露一露臉，因此，文君只能躲在深閨裏，靜聆那些賓客們的喧鬧。

最後她聽到了那裊裊的琴聲，她的一顆青春之心真有些按捺不住了。她便悄悄地蜷下了



三層樓，一直趕到這客廳外面的玻璃窗外來偷聽。不料那只簷下的白鸚鵡，看見了她，便尖着喉嚨喊着：O! Beauty! Beauty!

相如本是一個歡喜拈花惹草的文人，他突然聽到了這鸚鵡的喊聲，彷彿眼面前跑出一個千嬌百媚的美人影子來，連忙向着玻璃窗外望去，果然有一個燙着狄安娜寶萍式頭髮的俏臉龐兒，正在向窗裏張望，由於他早已探聽得卓家有着一個新寡的文君小姐，所以，不用介紹，便可以確定就是隔窗的這位美人了。文人們對於別種事業，大都是胆小如鼠的，只有美色當前，却常常會勇氣百倍地去追求；他便大着胆，臨時謔起一首「鳳求凰」新曲來，彈着琴唱道：

有一隻鳳鳥，

新從梁地飛回故鄉，

他曾經在四海翱翔，

他終於找不到他的對象。

如今，他眼面前飛來了一隻鳳，

那鮮明的文彩正合他的理想。

鳳啊，可戀念的風，

你可願永遠和他相偕傍？

你可願永遠和他匹配成雙？

賓客們都沒有注意到窗外的情影，以為他所唱的是一首普通的情歌，大家只覺得有些婉變動人，便不自知地拍起掌來叫好。可是，那窗外的文君，起先瞧到了相如的俊俏的臉兒，心裏便有些忐忑不定了，現在再聽他唱出這首歌詞，明知是為她而發，那一縷情絲，便牢牢地在那青年人的身上纏住了。她回進閨房，不覺歇斯的里地摘下牆上那張故夫的油畫像，扔在地板上，砸了一個粉碎，轉身就倒在那張席夢思床上，嚶嚶地啜泣起來。她想：「天下多



二八五子

美男子，我當年爲甚麼懵懵懂懂地嫁了這死鬼呢？」

客廳裏的宴會是很快的完畢了，賓客們也陸續的散去。相如跟着那縣長王吉，一逕到了縣公署裏，卻把他一向對那縣長的驕傲態度，完全改變了；他吞吞吐吐地終於把自己的心事，向王吉直訴出來，並且懇求着，要他一個辦法。

「這件事，恐怕沒有方法好想的吧！你想，像他們那樣的世家，一向被舊禮教束縛着，難道會允許把女兒再醮嗎？」王吉一開口，就給他澆了一桶冷水。

「難道……難道……除了再醮以外，就沒有別的方法了嗎？」相如說着，顯得非常的急切。

「你說，有甚麼方法？我可以効勞的地方，沒有不肯替你盡力的！」

「我想，請你給我設法買通了她的侍婢，先讓我和她見一面，互相談一談，這怕也很困難，因爲，她是從來不出門的；不過，你老兄的



兩樣？且讓我努力一下吧！』

相如總算得到了滿意的回答了，他便喜孜孜地回到那大飯店裏去。只是，不知道爲甚麼，從此，他的心裏，好像裝進了一個魔鬼似的，書也不願意看，文章也不願意做，琴也不願彈，飯也不願吃，整天懶懶地躺在床上，不住地長吁短嘆。

幸虧不多幾天，王吉給他報信來了，據說：已經買通了侍婢，得到了文君的同意，允許和他先秘密地通起信來。相如的心境，因此又轉變了，他每天關緊了房門，儘是忙着寫情書，由「文君女士」開始，接着是「文君妹妹」、「我的愛人」、「最親愛的好人」，一直寫到「我的小鴿子」、「我的寶貝」、「我的心」……他們的戀愛，也就在這來來往往的紙片上告成了。那位卓王孫老爺，卻還是睡在鼓裏，一些也沒有覺得。

有一晚，司馬相如吃過晚飯，躺在沙發上，正在靜聆那收音機裏發出來的流行的歌曲「襟上一朵花」；忽然聽得房門上篤篤地叩了幾下。他忙去把房門開了一條縫，立刻，從空氣中傳遞過來一陣「夜巴黎」的香味，直冲到他的鼻管裏，幾乎使他暈了過去。等他定神仔細一瞧，那推門進來的，正是他日思夜夢的那個俏臉龐兒。他快活得不能自持，條地撲上去擁抱住了她，顫聲地說：「好妹妹，你怎麼來了？難道我在做夢不成！」

「不！我的長卿，不是夢！告訴你，我的心是再也維繫不住了；所以，趁着這晚上，悄悄地收拾了些細軟東西，一逕趕到你這裏來，你覺得我這種「移尊就教」的作風，太大膽了吧！」文君放下了她帶來的那隻手提箱，就在一張長沙發上坐了下去。

「今天晚上，你還打算回去嗎？」

「不！不！我不打算回去了，永遠不打算回去了！」

「啊！我真感謝維納絲！可是，你的父親，要是知道你躲在我這裏，他不會提出一個誘姦和掩逃的罪名來控告我嗎？」相如畢竟有些外強中乾了。

「長卿，你怎麼連這點勇氣也沒有！——你不要害怕，我早已籌劃好了；我們只要在這



裏住一夜，明天早晨，就動身回到你的老家成都去避一避風頭。我父親是個要面子的人，也許不會大事張揚的！」文君一邊說，一邊已經脫去了那件外套：「好吧！明天還要起早呢，而且，我也倦極了；長卿，我們睡在床上再談不好嗎？」

「可是，可是……我是全靠王吉的津貼……我成都的家，除了四面的牆壁以外，實在是空無所有的，……」相如不好意思地有些說不下去。

「睡吧！睡吧！不要多說了，你的境況，我那會不知！」文君手指着那隻手提箱：「你瞧，有了這些東西，還怕不夠我們享樂一時嗎？」

相如在這財兩得的一刹那，彷彿置身在雲霧中了；他不敢再說甚麼，隨手就把那盞倒傘形的反光電燈熄滅了。

第二天的曉霧濛濛中，在臨邛車站上，便出現了這對戀愛自由的信徒。等到卓王孫發覺了他女兒的失蹤，他們已經跑過了一半的路程了。而且，果然不出文君所料，她父親抱定家醜不外揚的宗旨，非但沒有追究這件事，竟還化了一筆巨款，在每個新聞記者那裏打點了一下。

相如和文君回到成都，如心如意的組織了一個小家庭，度着他們理想的光陰；不知不覺地過了半年多。他們雖然依舊跬步不離的熱戀着，但是，在這生活指數日高一日的當兒，文君帶出來的那隻手提箱，漸漸地減輕了分量，漸漸地變成了一隻空箱子。隨他相如寫得怎樣好的文章，每千字只到手了十來塊錢，怎麼不使他們捉襟見肘呢！爲了經濟的壓迫，不得不使他們的生活緊縮起來；那向來過慣了流浪生涯的司馬先生，倒還不覺得怎樣，苦只苦了那位金枝玉葉的卓小姐，她一向堅信着戀愛至上主義，那裏料得到餓着肚子是無法繼續談戀愛的。當他覺醒過來以後，便和相如商量，要回臨邛去求她父親幫助。

不料，相如一聽她的話，便亂搖着腦袋道：「不可！不可！——他對於你，自然還有點父女之情，可是，對於我，一定是恨透了，怎麼可以自投羅網的闖進去受罪呢！」



『你又過慮了！』文君若無其事的從書架上拿下一本六法全書來，『老實告訴你，這幾天來，我已經查遍了這部六法全書，照法律上看起來，第一，我已經到了婚姻自主的年齡，用不到父親來干涉我；第二，寡婦再醮，也是法律上所不禁的；第三，父母的遺產，做女兒的也有應得的權利……這些，都是中華民國的現行法律，單單憑了這幾條，我們就可以獲得勝利了！何況，在臨邛城中，我的那些親戚們，也都是黑良心的投機家，我只要到每一家去借幾百塊錢，也可以維持我們的生活了！』

相如被她說動了心，連忙接過那本六法全書來，仔細地查了一查，果然一點也沒有錯兒，他們便又商量着預備動身的事。

幾天以後，他們又從成都回到了臨邛。

他們找到了那位父執程鄭老先生，託他先到卓王孫那裏去做說客。不料，老卓聽到了這些話，便冷笑了幾聲道：『照法律，我自然可以不干涉他們的婚姻，就是誘姦和掩逃罪，我也可以放棄不談，只是，要分我的遺產，時候還早吧，請你去通知他們一聲，等我回了老家，再提出這個要求來吧！——我要是活着一天，就是一張分頭票子也不給他們的。』

程老先生碰了這個釘子，只得把這話回報了他們，並且辭了這件差使，不願再替他們奔走了。照着文君的意思，本來還想請了大律師來和她父親交涉，但是，相如卻有他的計劃，他說：『我們是無所謂的；生活過不下去了，當然是不論甚麼事都會幹出來的，只要他老人家能夠坍得下臺就是了！』

於是，他們就把所有的一切都拍賣掉了，拿了這筆款子，盤下了一家吃食店，門口掛了一塊招牌，叫做「鳳凰家庭飯店」。相如自己穿了一條牛頭褲，專門担任燒火、劈柴、洗滌杯盤碗盞那些工作；卓文君呢，卻當了一名女招待，一會兒遞酒，一會兒搬菜，有時候還得忍氣吞聲地給那些酒客們任意調笑着。因為她的姿態苗條，應酬週到，這家飯店，真是賓至如歸了。漸漸地，由於幾位好事的文人的宣傳，寫了許多「紅妝勸酒記」之類的文字，因此



家園始末



二人男子

臨邛市上，便人人都知道有這麼個卓富翁的女兒，做了「當爐豔」。

自然，這消息是很容易的傳到卓王孫的耳朵裏的；他覺得這對於他的顏面太不下去了，便停止了交遊，終日躲在家裏，打雞罵狗地發脾氣。文君的弟兄們，也受不住旁人的冷嘲熱諷，他們便勸諫父親道：「長卿是個有才學的人，嫁了他，也不算辱沒了我家的門楣，倒是

照這樣下去，反而會壞了我家的名譽；依我們的意見，不如分一部份財產給她，讓他們早些離開這裏罷！」

卓王孫老是獸在家裏，也有些熬不住了；想來想去，更沒有妥當的辦法，他只得依了他們意思，分出一百個僕人，一百萬財產給她。同時，還替她補辦了一份豐盛精美的嫁妝。文君這才和相如回到了成都，忙着置田地，造洋房，買汽車，安安逸逸地過起布爾喬亞的生活來。





# 偵查罪犯的線索——指紋

吳涓

Frederick Simpich 原著·譯自「行列」(Parade)雜誌

指紋是每個人不同的，據說現在

和其他特徵都暗合，照片上也明白地寫着威爾·惠斯特，法官好像得到了重大收穫，盯着他喝問：「你不是威爾·惠斯特嗎？」

惠斯特釋放了。假使當時沒有這種用指紋鑑別的方法，兩個威爾·惠斯特之間，不知要演怎樣的悲喜劇呢！

全世界所有的人類中，不但沒有兩個人的指紋相同，甚至即使比現在的人口數額多出幾倍，也不會有相同的指紋發現。這就使統治者想到利用這天然的記號——指紋，做偵查罪犯的重要線索。有許多非常複雜的案件，都是根據犯人的指紋破案的。

「饒了我吧！」他雖這麼說，但一面却露出奇怪的樣子，伸着頸子，盯着法官手裏的照片，問：「我剛才到這裏，還沒有拍過照，怎麼此地有我的照片呢？」

這是一件發生在美國西雅圖市的事件，有兩個強盜在鬧市中搶劫一個行人以後，駕着汽車從國道上逃去了。有十幾個警察得了消息，連忙追趕。強盜中的一個，看見警察迫近來，就舉起手槍，轟然地發了一槍，啊唷一聲，一名警察應聲倒地了。接着一槍又一槍，兩方面劇烈地戰鬥起來，後來那輛汽車乘着警察們疲憊的空隙，開足速率，逃得無影無蹤了。

離開現在約三十年前，美國坎薩斯州的法院，檢舉一個嫌疑犯，叫做威爾·惠斯特的黑人。收押以前，照例檢查身體，攝影，記錄身體的長度和各部的特徵。這時法官覺得這個犯人很面熟，便檢出一張犯人的照片和他比較，發見這兩個人非常相像，沒有絲毫的分別，身長

後來，幸而法官小心，比較他們的指紋，才看出差別來，斷定他們不是同一個人，就把現在這威爾

在某山路旁有一輛被人拋棄的汽車，裏面載着一具死屍。法官立刻趕

後來，幸而法官小心，比較他們的指紋，才看出差別來，斷定他們不是同一個人，就把現在這威爾

在某山路旁有一輛被人拋棄的汽車，裏面載着一具死屍。法官立刻趕

在某山路旁有一輛被人拋棄的汽車，裏面載着一具死屍。法官立刻趕

去檢驗，斷定這輛車就是強盜脫逃所乘的；死在裏面的人就是剛才逃去的強盜，最奇怪的，那人的耳門骨，有個被手槍子彈打進的洞，右手緊握着一桿手槍，好像自殺的模樣。從被強盜打死的警察，和這自殺的強盜體內取出的子彈，送給有名的西雅圖偵探研究所梅主任檢查的結果，知道這兩顆子彈都是從握在強盜手中的那桿手槍裏發射出來的。從這些情形看來，那個死在車中的強盜，似乎因為打死了警察畏罪自殺的。但是已經逃走了，爲什麼又要自殺呢？老練的梅主任斷定其中一定有別種緣故。把檢查指紋用的白粉撒在手槍上，握過這桿手槍的指紋便顯了出來。但這桿手槍握到這死者手裏，已經過三十幾人的手，顯出了三十幾人的不同的指紋，所以不能決定誰最後握這桿槍，依然得不到甚麼結果。

過了幾天，那個逃走同夥強

盜被捕了，拉到梅氏面前審問時，他始終堅持着那桿槍是死者的東西，自己碰也沒有碰過。梅氏只得再把那桿槍，仔細研究一番。正在調查扳機的時候，忽然悟到撥機發射時，有一種特殊的巧妙姿勢。他根據這一點，把正附在槍後面的指紋尋了出來，那便是現在被捉來的這個強盜的指紋，警察和死在車裏的強盜，都是他打死的。

現在世界各國，都有專門研究指紋的機關，其中最進步的是美國。美國是資本主義最發達的國家，資本主義文明造成的罪惡、兇殺、綁架、暗殺、搶劫、姦殺等，在美國也最發達，所以警察機關對指紋的研究也跟着發展。華盛頓有個指紋調查所，整理從全國各處集攏來的指紋，每一年，差不多有五十萬。有一件很棘手的血案，就是在整理這些指紋時破獲的。

某年的夏天，美國卡洛那特州

拿馬爾鎮的國立銀行，有一夥強盜闖了進來，一直衝進金庫，槍殺了兩個看庫的，搶去現金二百萬圓。臨走的時候，行員們出來截攔，互相開槍射擊，在槍彈如雨中，強盜們負着傷逃走了。

這天深夜，住在拿馬爾鎮郊外的一個外科醫生家裏，有人跑來敲門，有個受傷的人向他求治。施行過手術，繞好繃帶以後，同來的一個，突然掏出手槍把這個醫生打死了。這班人就是白天搶劫銀行的強盜；他們把醫生的屍體，投入山谷，又把自己坐來的汽車也推下去，一溜煙地逃走了。

這件血案發生後，法官跑來察看，在那毀壞了的汽車擋泥板上，發現了染着血跡的指紋，把它攝影下來，送到華盛頓的指紋調查所去。調查所的主任格倫特氏，仔細研究一番，結果在已經記錄的指紋中，查不出一個相同的。這件血案，

便這樣擱了一年多。不過這指紋很特別，沒有類似的，所以他記得很牢。

有一天，格倫特氏正在整理從各處送來的指紋時，看到一個從加州警察署送來的指紋，記起一年前的事，覺得很相似，拿來一比較，果然一樣，擱了一年多的血案，便這樣不費力地破獲了。

指紋的形狀和位置，千變萬化，每一個人都不相同，大略地可分做A B C D四型；C型的指紋，紋理走向內側；A型的紋理，成旋渦狀，這兩種都是最普通的，B型介在A C兩型之間，D型是最少的一種。

51  
人類的指紋，不但每個人不同，同時一個人，他的指紋，從生下來，直到死，決不改變的。有些罪犯，想改變自己的指紋，用盡種種方法，或用火灼傷指頭，或用強烈的酸類，損蝕皮膚，但一等創傷痊

癒，新生的指紋，與原來的還是一絲一毫沒有差別。

（蝶衣按：指紋永遠不會改變

一點，似有疑問。因為我的右手無名指，在幼年時候是螺紋的，而後來却變成所謂「番箕」了！這是清清楚楚的事；所以關於指紋永遠不變更一說，似乎還是一個不能肯定的問題。）

血案或重大的盜竊案一發生，指紋班便開始活動了。他們趕到出事的地點，查看有沒有指紋遺留。我們的指面上有油脂的；犯人們在接觸器物的時候，不知不覺的便留下指紋，因此有些聰明的罪犯，常常帶着手套行兇的。假使這指紋殘缺不全，用肉眼看不明白，便須拿出一種極細的白粉，用特殊的吹器噴出，凡指面觸過的地方，白粉便密集在上面，隱着的指紋，這時便明明白白地顯示出來；然後把這指紋攝影保存。檢查指紋的人，回到

他的研究室，把這張指紋照片，放在指紋鑑定鏡下，鑑別它的形態和位置。

指紋鑑定鏡分作兩部份：上部是擴大指紋的裝置，下部是片玻璃板，由擴大裝置放大的指紋像，便映在這玻璃板上。因為玻璃板上描着同心的圓線，那一條紋理在幾號線的那邊，看得很清楚，很容易決定它的位置。假使這個犯人沒有捕獲，脫逃了，便立刻用種種的符號，表示這指紋的形態和位置，用電報或無線電報告給各地的警察署，叫他們留心緝捕。英國有一個重要犯人，逃出倫敦，跑到南美大陸去；當他剛上岸的時候，便給警察查對指紋，捉了起來；那指紋便是用電報發出的。

將來無線電傳影能普遍時，一剎那間，指紋的形像便可以傳到世界各處去，罪犯縱然有通天本領，也難逃法網了。



# 無花的春天

慕容婕

## 對現教育制度的抗議

如果說人生最可寶貴的是青春，那麼，青春的喪失，該是人生最可悲哀的事了。

沒有甚麼比青春更值得留戀，也沒有比較青春更可以寶貴的東西。金錢，名譽，愛情……都有補償的時候，失去了可以再來，也可以恢復，假使他是一個真正有爲者的話。然而青春呢？當時光的飛車將你遠拋在年青的日子後面時，你便永居在秋與冬的境界，而人生的春天是永遠不會再來了！當生命的光輝漸趨暗淡時，你便只有安心於自己的凋零，不再奢望上帝以生命的氣息將你枯黃的歲月，再吹綠一次了。

當夜晚，在暈黃的燈下，看年青的妹妹，在溫習學校的功課時，我便如看到當日自己的影子。於是帶着夢寐一樣的情調，咀嚼着過去那麼多在書本中溜過去的日子，我想起每一件細小的，足以令我流淚或是歡喜的事情，每一個在記憶裏佔一個位置的人物，然後這回憶的苦汁漸漸浸透了我的心；於是，我眼前的鏡片中的暗物，便漸漸模糊起來。

從一些發黃的照片上，我看到幼小的童年。如一個得道的高僧，在靈光中去窺探他前生的情景，我充滿無限的慨嘆。在一張着色的照片上，一個有着大而黑的眼睛的女孩子，打着桃紅的髮結，騎在高大的木馬上，這便是當日的我嗎？在小學時代，我真是一個可愛的女孩子啊！聰明，活潑，美麗，並且又有着和人一樣美好的成績，誰不在羨慕我的父母呢？誰不在稱贊我自己呢？同學們閃着細小的嫉妬的眼睛，看着先生們在我的字跡，我的畫圖與作文，貼在牆壁上，放在展覽會中，擺在別的家長面前說：「這真是一個出色的好孩子啊！」

「這真是一個出色的好孩子啊！」教師這樣說，別的家長們這樣說，父母親也這樣歡喜地說，可不是嗎？我的作文比較別的孩子多幾行，我畫的人物也比別人畫得齊全，有頭也有尾，有手也有腳。我的歌也比同學唱得好，唱得圓熟也唱得準，合着女先生的琴聲。在算術上，四乘六，一乘就準得二十四，五加二

也不會等於八。此外的一切功課也都顯得強。每學期結束的成績單上，成績等第的項內總是填着第一名。先生們也特別看待我，上課發問先問到我，說小孩子應當如何多以我做榜樣，凡是可以出類拔萃的事都教我去做。這樣，如一個天之驕子似的，在初小時代，鼓勵的激素，便特別滋長了我的好勝心與自尊心。然而這樣，也養成了我孤僻的性情，教師們沒有教我怎樣去和小朋友們相親相愛，他們都捧我如同一個超人。在小小的社會裏，我開始懂得甚麼叫做驕傲了。我看不起一些成績很壞的同學，他們也在嫉妬與憤恨中，遠遠避開了我。我只周旋於一些教師和幾個跟我相差不遠的孩子裏面，我只是如雞羣裏的一隻白鶴，那樣孤高地獨立着。

這樣，我到了高小時代。在高級小學時代，我依然是一個出色的學生。我依然在美貌上與功課上都比別人顯得高強。我維持了我每學期第一名與級長的地位。在課外，我自己願意並且教師們也鼓勵着去參加一些課外活動；主要地來顯出他所教導的一班的出色。我參加演說競賽，作文競賽，習字競賽，凡是一切足以引起孩子們走上驕傲與個人英雄主義的路途的競賽。此外，我還逢甚麼紀念參加演劇，遇運動會去奪錦標。爲了演說，教師在課外教我熟讀成千字的演說

稿，在夜晚還留在校裏練習登臺的姿勢。好勝心與熱烈的鼓勵，使我勉強拖着疲倦的身心而樂於練習，甚至到深夜，然後我穿過漆黑的校園，夾着書包帶一身清涼回去，補充一次在校中僅吃點心果腹的饑腸。一路上還默念着演說稿，甚至在夢裏，母親還聽到我滔滔的口才。比賽的結果我獲得了第一名的榮譽！

教師鼓勵我們作文，使我們每人都成一個出色的文學家。於是在課外，加添的發了無數的教材，每兩天教我們額外作文一次，在熟讀課文與每天的日記之外。我們時常在暈黃的燈下做夜讀的文士，或是在朦朧的黃昏與晨光熹微之中，騰清我們已完卷的佳作。在教師的稱譽中，我們也都滿足地笑了！爲了我的驚人努力，在家人與同學開玩笑地提了「女學士」「女狀元」之下，我真的每次作文競賽都是金榜題名，獨佔鰲頭了。無論是其他的課外活動如演劇、運動，我們都盡量的利用了清晨、黃昏、與課外的每分鐘。我們都在教師的激勵與指導下，竭盡心力的讀、寫、跑、跳，而沒有一些休息與甯靜，教師是視爲當然的，因爲這樣，他可以得到校長的獎譽，正如他們獎勵我們一般；而且，他還有他的教育理論，認爲拚死命地讀書，與拚死命地運動與活躍是不相妨礙，反而相得益彰的，然而他不懂得休息，正如我們不懂得疲勞一



樣；現代的教育是允許這樣的。鼓勵孩子們競爭，成  
功英雄，而不願使每個人起碼地做一個健全的平凡人  
。使每個學校的功課與活動出色，這便是教育的偉大  
收穫，而不過問，這是每個學校用鞭子或是用盲目的  
鼓勵，各自爲政的局面下的結果。學生呢？強大的自  
尊心，好勝心，喜歡看教師歡愉的獎勵的面色的童心  
，認這樣的操勞不息是天經地義的本分。

在這樣的情況下我算走完了高級小學的階程，我  
備受了榮譽，我得了無數的第一名，我的字是寫得好  
了，我的文是作得通了，我的成績也是超在一般同學  
的水準之上了，然而拿着小學畢業的第一號文憑走出  
校門時，一個十四歲的孩子便多帶出來輕度的神經衰  
弱、貧血症、營養不良，與一副三百度的近視眼鏡。

我考進了一家著名的省立學校的初中，嚴謹的管  
教，與繁重的功課，使這學校享受了很大的盛名。這  
裏面的孩子差不多都是被看做好孩子的，他們從各個  
不同的小學校裏走進來，差不多都和我受過同樣的教  
育，因此他們的外貌都顯得文雅而沉靜。如果用一些  
壞字眼，就是疲倦、軟弱、而無神。小學時代的所謂  
運動，並沒有能使一些孩子們獲得體格的健全，除了  
幾個不十分注意書本而平時也強烈地愛好運動與嬉戲  
的孩子們以外。然而，我們這樣文質彬彬的樣子，卻

獲得一位教師給我們的『少年老成』的美譽。這教師  
是教英文的，人很兇狠，教得也嚴格，這對於剛出小  
學的我們，是個可怕的人物。小學時代是連廿六個英  
文字母也碰不到的，然而在初中時，教了一個月的英  
文，便要學造句了。這逼得我們如在小學校對於作文  
那樣的熱忱，無論在早晨，在黃昏或夜晚，在教室，  
在操場或宿舍，我們都手各一册英文教本，從事於拼  
音、熟讀、與準備未教的功課。此外再加上繁瑣的算  
學習題，初入門的文言作文的練習與課文的背誦，這  
些都是與小學所學不相銜接的東西。然而，在我們初  
學的時候，教師便像對已有根基的學者那樣的教授了  
，這在一些孩子們是便宜的。從私塾出身的學生，對  
文言文與文言作文是駕輕就熟了，英文在小學時代家  
裏便請有英文教師的，家境寬裕的孩子們，是輕而易  
舉了，然而我呢？一個在小學時代便只知道在課外活  
動與課程上出風頭的孩子，對於英文，文言，以及代  
數是全感陌生的，我沒有從私塾走出來，也沒有家庭  
教師，然而在小學校環境裏所養成的一份好勝的性格  
，使我有對於這些繁重的課程，抱着迎頭趕上去的決  
心。比在小學裏更理頭用功了。這樣，以時光與精力  
，以年青的生命爲賭博似的我又贏得如小學時代一樣  
的光輝。在人們口頭上是『好學生』，在獎牌上是『青

年之光』。我又似乎滿足地笑了！甚至連小學的校長也滿足愉快地笑了，我替母校增了光榮，而某某校長的管教之下是顯出成績斐然的。在初中時代的課外活動是與功課的繁重成爲正比例的，各樣的競賽，運動會，遊藝會，強迫運動，童子軍的活動，每日晨昏的升降旗的儀式。……這些全如排列好的節目似的，要你排演下去，而且絲毫不苟，它的目的是爲學生自己呢？還是學校的成績呢？這是不暇顧問的。在這裏，我自己開始顯出出色者的悲哀，這也可說是被目爲『好學生』者的痛苦。爲了維持榮譽與既往的一貫的標準，爲了避免失敗後的譏諷與嘲笑，除了在功課上拚命之外，還得在這些競賽與活動上用盡心力。勝利呢？只不過獲得些虛無的良心底慰安，與幾聲聽慣的稱譽而已。而失敗呢？卻襲來無比的懊惱，與嫉妬者的冷嘲熱諷。這裏也就顯出一個有着強烈的好勝心的自尊心的孩子，是怎樣的不算幸福了。有些活動是強迫的。即使你是如何的懶得動，與無數課程練習的積壓，也得在每天午後規定的時間去作所謂『運動』兩小時，否則就算是犯規。這些似乎與課程的繁重，教師的『利用課餘閒暇』的話，是並不衝突的。在上課之內有作爲『課餘』的教材與練習，而『課餘』卻又有課餘的活動了。如果說現代教育制度是要造成一個十

全的能文能武的人材，那麼你就得生成是十全的天才，纔能應付得完美無缺。此外還有連女生也不能倖免的，每天晨昏的升降旗儀式，不參加作爲一小時的缺課，接受一次警告，三次就成爲一小過了。這些使得不論昨晚爲功課弄到深夜幾時纔睡的孩子，也得在黎明就起身赴校去參加升旗與一刻鐘的無停息的跑步與早操，而在黃昏日落之前，縱使午後無課也得過了強迫運動與晚飯前的降旗儀式才能回去。這些形式與體格上的訓練，也許他們在本意上與目的上算是對的，然而，與其他的種種矛盾的教育制度相配合起來，就使得每個孩子，尤其像我這樣孱弱又兼顧功課的孩子，得不着健康與精神上的快樂，而反覺得刻板地不勝其重負了。

我的十六歲是在初中底時代渡過的。十六歲，這是多麼使人嚮往的美麗名詞。歡笑，快樂，青春的陽光，一些充滿着生氣與愉快的人生底春天。然而，我的十六歲呢？我如同一株在春天裏癡呆的小花草，我感不到人生春天的溫暖與歡愉。在陰暗的照着慘淡的夕陽光的圖書館裏，在晨光熹微的街道與操場上，在深夜聽窗外有柝聲敲過的燈下，在阿刺伯字母的運算裏，在蟹行文字的字行裏，在古書的蠹餘與化學方程式的背誦裏，沒一絲蹤跡，悄悄地，我的春天開始溜

走了。是由於我生理上的孱弱，是由於我心理上的孤傲，還是由於繁忙的課程使我的精力不留一滴旁顧的餘津呢？我不能忘懷一些現在會使我想起發笑而又感慨的事情。一些男孩子，我的男同學們，誰不在我的面前獻着殷勤呢？我記得最先是一個姓李的孩子，他有一雙熱情的眼睛，也有一張高妙的成績單；在一次演說競賽的會上，我們都被本級推爲代表而一同出席了，我們都各自努力的使自己的成績超特。結果都獲勝了。我得了第一名的榮譽，而他僅次於我。我們開始接近的機會，爲了我們都曾經披着光榮的大氅，而經過了一次演說的意外的接近。我們時常在功課上互相釋疑；這在目的上，我們自覺是高尚的，而且並不妨礙課程的進展。在一次午後的圖書館樓上底走廊裏，李跑過來，顯着侷促的樣子，他靠近着我。

「你喜歡看文學書嗎？」低低地，他拿着一本包着很漂亮封面的書對我說。

我點點頭。「有甚麼特別好的嗎？」

他默默地遞給我手裏的一本書。翻開來看是巴金底「家」，他一面藉故走開去。

在夜晚的燈下，爲了好奇心，打開封面的包書紙，我發覺到一封字跡工整的信。讀完這封懷着初戀的顫抖的心情而寫的信，我感覺到這是意外的侮辱與無

聊。我丟棄了這封塗着年青人愛慕之忱的紙張，我對他的友情隨着他的書籍一併歸還了他。

在這可憐的孩子底哀怨的眼光下，許多孩子接着對我有異樣的希望，如一個公主似的，他們希望將愛液塗上我的眼睛，他們都這樣的像李一樣的敗興而回了。然而，在這樣情況下，我還得在鐵青臉的訓育主任面前，他看我平日品學的面貌，使我承受了一份男女授受之間的大道理，而倖免了訓斥。

十六歲是淡淡的雲烟。十七歲十八歲也同樣是平淡的歲月，高中我跑到上海一家著名的省立中學去創造我的前程。一切是承受了初中時代的教育傳統，而毫無異樣的，在一切和生活與生產脫離的教育中，在用某一部分來削弱青年底活力底教育制度下，我挨了那麼多的日子，而外貌像一個公主似的高貴。在高中我進了理科，我要打破一般同學的「女子不能讀理科」的謬論，我要做一個爲人所不能爲的英雄，在計算尺與科學的試驗中去描繪出新中國的遠景來。正如一般人所說的「書本是武器，世界是戰場，」我要用書本，馳騁在我自己的世界裏面。

書本，習題，課程，使我覺得日子迅速。生活在講堂上，圖書館與試驗室內，使我成功一個與現實的世界隔絕的人。高中時代較少的課外活動，使我變

成「唯書本主義者」。我的定律，公式，實驗程序，比別人熟，然而，瞠目不知所云的，會是時事的問答，我的作文比人高明，然而，我缺乏用文言怎樣寫給一個長輩或社交場中的信件才算妥貼的才能。這種種在學校是書本上沒有的知識，沒有人鼓勵你去學，也沒有人教。這些是在學校中被目為高材生的簡陋。然而在我是無暇兼顧了，因為在功課之外，我開始注意到自己的身體底孱弱太甚。

在十八歲的末尾，在高中二年級的上學期，我開始感到自己的衰弱：失眠，記憶力的減退，心神的無力。我開始患了一次劇烈的咳嗽。帶着咳嗽我依然走進學校的門。在有增無減的病狀下母親帶我走進醫院，去檢查一次生命的漏洞。

脫去衣服，在X光前，如在全能的上帝面前，去領受一次生死的宣判。我有蒼白的面色與發抖的身子，我的心在撞擊似地跳動着，醫生在接通電流，我的汗沿着額角流下來。

「肺病！初期的！」我的宣判已經確定了，我幾乎暈過去。夢遊似的我出了醫院的門。

從此，我跨出了學校的門檻。我開始踏進悲慘的境域。一個「高材生」，一個現代教育制度下的「寵兒」，一個想以理科來建設將來新中國的「巾幗英雄

「是完了！」

一切的希望是被剝奪了！過去，一團美麗的泡影，一場春夢。肺病，加深到六百度的近視，衰老的容顏，我的青春與前程呢？……

春天裏的秋天，陰霾啊！秋天一樣的心情，我厭棄一切：書本，學識，榮譽。一切美麗的活力與愛情，在向我閃着諷刺與誘惑的眼睛，閃着，閃着……是不是畸形的教育，要使每個青年人都向着衰弱與死亡的路上進行呢？

在度日如年的日子裏，我只有一个想望，想望我的健康底來臨，如同嚴冬牆角的小草，仰望著三月的溫暖底陽光一樣。在勝利的明天，一切醜惡的都將毀滅了。我的春天已經完了嗎？我要在光明的日子裏，使我新生的光輝，重新閃耀起來！

啊！救救孩子！啊！明天！……

孫了紅著

# 俠盜魯平奇案

第一輯出版

定價四元 優待讀者七折實收

二元八角

(外埠另加掛號郵費)

中央書店發行



# 郵票上的歷史片斷

張振聲

Patrick Hamilton 原著·譯自 World Digest

假使你深切地觀察事物，你可以找到大部份的事情都有它們傳奇式的歷史，而那樸實的郵票當然不是例外。從每天的報紙上，你可以讀到充滿了事蹟和人事的故事，而郵票能夠把這些告訴你。集郵的人在品評郵票之餘無所事事的時候，從他們的郵集上就能夠讀到生活的側面寫實。

你可知道何以聯繫大西洋和太平洋的巴拿馬運河是在巴拿馬？你的郵集能夠答覆這句問話。開鑿這條運河有兩條可能的路線，一條經過巴拿馬，另一條則經過尼加拉瓜。每一計劃有它擁護贊助的人。

巴拿馬計劃的擁護者對於尼加拉瓜計劃發生了異議，假使這條運河造在尼加拉瓜，它所經過的地域

是活火山帶。尼加拉瓜政府堅強地否認這事實。照這情形看起來似乎已經趨於難題，但是不幸得很，尼加拉瓜在一九〇〇年發行了一組繪圖的郵票，而這些郵票全部是描畫摩摩湯埠 (Monotombo) 火山噴發的景象。巴拿馬計劃的擁護者之一偶然看到了這些郵票，便認為是他手中現成的武器。他購買了許多郵票送給美國的參議員每人一份，美國參議院是最後決定運河路線的所在。每一份郵票中他附寄了一封短信，上面寫着：「這是尼加拉瓜共和國的郵票。尼加拉瓜火山活動的官方證書。」這一個措置使情形轉

向利於巴拿馬路線。

拉脫維亞共和國是在一九一八年未建立，位置在波羅的海的邊緣

。發行郵票是一個新國家的計劃之一，因此立國不久，拉脫維亞就發行了兩種郵票。這時是在一九一八年的十二月間，而在那時候，紙張也是難於求得的日用品之一。拉脫維亞必需要有郵票才行，但是它沒有可以供作印刷郵票的紙張。雖然德國人離去拉脫維亞之後還遺留下大批紙張，而在這些紙張之中卻發現了大量的軍用地圖。這些紙張聊勝於無，因此就把這批地圖送入了印刷所，郵票就印刷在地圖的背面。在不多幾年之前，這種反面是整張地圖的全幅郵票還有大量流存，現在卻罕見了。

塞爾維亞原是奧托曼帝國 (Ottoman Empire) 的一部，在俗知

的領袖「黑喬治」，或稱格拉喬治



(Karageorge) 的領導之下得到了獨立。其後內部常告不和，紛亂常起，不久統治權落入奧不列奴維希族 (Obrenavitch) 之手。

一九〇三年的統治者奧不列奴

維希王子亞力山大第一 (King Alexander I) 是許多動亂的中心，反動者組織了一個團體密謀廢立而擁護彼得 (Peter Karageorgevitch)

爲王，他是塞爾維亞人民釋放的孫子。在一九〇三年六月十日有幾個背叛的官吏擁進了保爾格雷德 (Belgrade) 地方的皇宮，無情地謀害了亞歷山大王和他的妻子德雷格皇后 (Queen Draga)。其後不久彼得登極而爲彼得第一。

新王登極的時候初步工作之一

就是發行新郵票。在一九〇四年一組完全新的彼得第一加冕典禮紀念郵票開始發行。這組郵票是請著名的法國郵票彫版家摩松所設計，他採用彼得第一和他的著名祖先格拉

喬治的肖像作爲圖像中的中心。在這批郵票公開出售數天之後方才發現如果將它們反轉過來，在兩像的中間有着一個奇怪但是絲毫無誤的亞力山大像。

集郵者俗稱這些郵票爲「死顏」 (Death Mark)，第三圖像之由來始終沒有查究出來。摩松因此受責，但是他否認這事是他所爲。

印度在一九一一年末發行了一套票面印有喬治五世像的郵票。在這一套中，其中有兩張圖像不同，但是價格却相等，同是二個半安娜 (Anna)。第一次設計的圖案並不錯誤，可是印度政府決意把它銷燬而加以更換。

假使你仔細地把圖像察看一

下，你可以尋出喬治皇帝所穿的是一件登極的禮服，上面掛滿了徽章。最巧不過其中有一顆是印度政府的象形國徽，就是這一隻象引起了糾紛。印度人認爲這是一隻豬，是對

於他們宗教上有意的侮辱。因此印度政府在一九一三年把原有的銷燬而換以沒有徽章的一張。

另一次因宗教上的緣故反對而加以更換的事件，發生於一八九八

年至一九〇二年的蘇丹 (Sudan)。蘇丹第一次正式的郵票發行於一八九八年，票面蓋着一個橫越沙漠的郵差。這些郵票是印在有四葉圖案

水印的紙上。水印是這次糾紛的起因。回教徒大爲激怒而拒絕使用此項郵票，他們的理由是認爲這水印的式樣是基督教的記號，把郵票貼在信封上就無異於強迫他們做尊敬十字的舉動。郵票於一九〇二年重行刊布，紙上面水印着複星和新月形，這是先知 (The Prophet, 即回教之祖穆罕默德) 的表號。

英國在一八三三年佔領了南美

洲南部的福克蘭羣島 (Falkland Islands)。它的結果引起了阿根廷強烈的論戰。一九三三年發行了一

套特殊的郵票以紀念統治一百週年。它們是一套非常美觀的圖畫。雖然如此，但是不能得到阿根廷執政當局的歡心，他們認爲使這批郵票流通，就無異拋棄阿根廷原來的要求。因此從福克蘭寄到阿根廷的信件，阿根廷郵政局不承認貼用這些郵票爲有效，而課收件人二倍的郵資，視同信件上未貼郵票一樣的欠資罰則。

阿根廷在一九三六年發行了一套象徵出產品和工業的郵票。這些郵票中有一張的上面複印了一幅南美洲的輪廓圖，而把阿根廷的國土用黑褐色顯示出來。在這張郵票上有着福克蘭羣島，恰與阿根廷本土的顏色相同。對於這種在郵票上統治英國屬地的企圖，英國曾提出抗議，但是阿根廷政府置之不理。

巴拉圭和玻璃維亞會因兩國間的察科(Chaco)一地的統治權問題而引起戰爭，玻璃維亞和巴拉圭兩

國發行印有國家地圖的郵票，都把察科一地認爲已有。巴拉圭把這地印上「巴拉圭的察科」並在郵票之末刊上一句箴言：「從前是，現在也是，將來還是。」(「Has been, is, and will be.」)玻璃維亞也同樣把這地方印在郵票上，清楚地印着「玻璃維亞的察科」。

美國在一九三四年發行了一張威斯康辛州(Wisconsin)發現三百週年的紀念郵票。這張郵票顯示着發現者尼古力脫(Jean Nicolet)在綠灣(Green Bay)登陸，這地方是密歇根湖(Lake Michigan)的一部。前景是一羣印第安人迎候着尼古力脫和他從伴的到達。關於這郵票驚異的地方就是這一行人的領導者尼古力脫穿着中國人的服裝，而郵票上並沒有告訴我們這一點令人奇異的處置的原因。

尼古力脫是一個法國人，他是新法蘭西(New France，加拿大

的初名)吉勃連(Champlain)的副官之一。法蘭西的統治權止於聖羅倫士河(St. Lawrence River)沿岸少數的地區，吉勃連渴望找出更西的地方，所以他差遣尼古力脫從事探險。當時探險家的夢想是希望尋出到印度和中國去的西北航路。尼古力脫計劃上溯聖羅倫士河，再航過大湖(Great Lakes)地域，必能達到此行的目的，所以他隨帶了全套中國服飾。當他在威斯康辛州綠灣登陸時，他認爲已經發見了西北航路而踏上了中國的土地上。他穿上了中國衣服來感動「中國人」，誰知祇不過找到幾個紅印第安人。他們對於他的服裝的感想却沒有記錄下來。

每一張郵票總有它某種史實的存在。你在品評你的郵票的時候，不妨探求一下隱埋在郵票後面的故事；那末你可以在集郵的樂趣之外，再發見一種額外的情調。



## 秋高氣爽中的兩影展

沙寧

近年來，上海的攝影界是太沉寂了。一般業餘的藝術攝影家，以前動如脫兔的，現在都靜如處女；不再擁着他們的鏡箱，表現活躍的姿態了！這顯然是因為軟片沖晒等照相材料的價格奇昂，令人不敢問津之故；所以對於攝影一道，大家都急流勇退；

同時公開的攝影展覽會，也就不再粗見；這在現地書畫展覽一片鬧忙聲中，是多麼惆悵的對照呵！

但本年度的深秋，正當菊黃蟹肥渲染着良辰美景的季節，却接連有三個影展，以冷鋼裏爆出熱衆子的情緒，發動秋興，不約而同地先後公開舉行。一個是名作攝影展覽會，又一個是泰泰來個人影展，另一個則是五彩影星照片展覽會。這三個影展，除影星照片的重心點建築在電影明星的色相外，名作影展和泰泰來攝影箇展，一般作品的水準，都是站在攝影藝術的本位上的，因此在適應藝術觀賞的主題下，轟動了一般攝影藝術的愛好者，爭以一睹為快，其盛況突破了書畫展覽之唯我獨佔的紀錄。可見寂寞了的攝影這玩意兒，畢竟自有它的嗜好者。現在且把這兩個影展的印象，素描地勾劃出「如是我觀」的繪卷。

### 名作攝影展覽會

名作攝影展覽會是由上海市防癆運動委員會發起主辦，而以郎靜山、盧施福、陳傳霖、胡伯翔四大攝影家領銜組成。舉行展覽的動機，主要的是籌募防癆經費，以輔助防癆運動的建設，所以名作影展的演出，在防癆的出發點上，自有其特殊的意義。說起「防癆」這件事，有關於人類健康的福利，委實是人盡皆知的；防癆運動的推進，也不是今日纔開始，過去丁惠康醫師在防癆本位上，曾一貫地倡導力行，對於防癆保健運動盡了相當的啓蒙工作

。但爲了求防癆運動的普遍深入民間，沒有相當經費是不克實踐的，因此這次的名作影展，便是丁醫師所發動，目的是促成二十萬元防癆基金的募集。

名作影展的會場是借靜安寺路大華路口的未定名新廈，這新廈在影展終了之後，將正式以保健會的組織漏臉。據說它的三樓建造式樣，都是特地另行設計的，所以很適應保健衛生的客觀條件；空氣充足，光綫明朗，是這會場的特色。在這樣明朗的場合中舉行影展，自然別有清新的觀感。

這次，整個的三樓都做了影展的會場，共計九大間，除第七室被闢爲防癆專室外，可說是清一色

的影作陳列室。二百數十幀攝影作品，掛滿了壁上和走廊兩旁；真是琳瑯滿目，美不勝收。以作品來分別，人物、風景、花卉、鳥獸、和宮殿建築，莫不應有盡有；而比較的以風景人物和宮殿建築為最多。就名作的攝影者個別來說：郎靜山盧施福的出品較多，陳傳霖胡伯翔的較少，丁惠康的也祇佔一部份；而多數都是舊作，新作的數量簡直可說沒有。一般照片，除二十多張放大的競賣照片，著上了



• 攝惠丁 • 行中畫傘小陽遮

百元不等，競賣照片，則自五百元起開拍，而為提高贊助防務熱心競購起見，最高價額並無限制。全部名作的編排，一律以號碼先後為序，因順着號碼觀摩，抒述一下個人的印象。

濃豔的

彩色外

，差不

多全是

「木色

」。各

種影作

的售價

，普通

出售的

照片自

一百五

十元起

至七八

（六六）「門巷小立待郎歸」：光綫和情調，

很是勻稱。（九〇）「樹外遠峯」（一〇一）「林

壑幽人」：布局與襯景各盡其致，有清逸絕塵，超

然物外之趣。（一二一）「空江一舟橫」：中國山

水畫的神情浮躍紙上。（一〇三）和（一〇五）兩

幅瓶花，挺秀多姿，光與影鮮豔明朗。（一三一）

「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一葉扁舟，水波不興，

月色蒼涼，別有不盡低徊的淒涼味。（一三八）「

夢斷藍橋」描繪出秋深木落，倒影清淺，無限夢思

在板橋流水間。（一三五）「華池春暖」：桃花林

畔，春江浮鴨，把麗陽天的景色，渲染成一首詩。

（一三六）「寒窗朝曦」：把瓶花的清趣從光綫中

反映出來。（一四四）「桃花源上武陵人」：構圖

恰到好處，真有捕魚人想呼之而出。（一四八）「

天台烟雨」（一五〇）「寒江烟雨」兩幅烟雨圖，

都極盡飄渺之致。（一九八）「西湖柳」：湖上烟

波，以疏柳來素描，益增瀟灑的意態。（二一〇）

「細枝大葉」（二一四）「黃花」：前者以明明清



晰勝，後者攝取秋菊，出神入化。此外尚有一「嬉浴」和「龐外美人」等幾幅，利用綫條，也相當的生動。

上述各幀照片，俱是標價出售的品目中比較精彩的一部分，如果對於攝影藝術的欣賞慾不太苛求的話，至少是能夠差強人意的。

參觀了攝影名作之後，走進了防癆專室，不妨巡禮一下X光下的防癆照片，對於防癆的種種真相，使人獲得不少現實的認識。各種各樣的肺結核和肋膜炎攝影，指出症狀和治療的進程；同時尚有糜爛了的病肺標本，浸在藥水瓶裏，暴露肺的腐蝕面，更足以引起人們的一種警惕之感。因而覺得防癆運動之在今日，實在是人類保健當務之急的必要措施。

名作影展的舉行日程，自十一月五日起至十五日，爲期雖不過十一天，而在防癆的主題下，展覽的成績却相當不錯。參觀的人固然川流不息，購照和競賣的人也十分踴躍，這大概是出於藝術愛好和爲善最樂的推動力吧！

在這裏，謹希望上海市防癆運動委員會在二十萬元防癆基金集成後，積極推進防癆的福利設施，替上海無數的準肺病患者，解除生命的威脅！

## • 秦泰來個人影展

秦泰來，在近代青年攝影家羣中，是傑出的一個。他的攝影作品，過去散見於各雜誌、畫報上的，爲數相當多。其攝製特點在於毫不含糊，這因爲他的從「影」態度，一貫是出以嚴肅的緣故。這一點，他在這次個展緣起中自白：「自己對於攝影藝術是太愛好的，遠在八九年之前，就展開了業餘從「影」的生活，在人生旅途上攝取了形形色色的現實鏡頭。當初祇是自私地想把軟片上的一事一物，留作過眼雲烟的記錄，以供自己觀摩，所以技巧的



• 攝來泰秦 •

此此視虎

運用，始終以習作的態度，去忠於攝影藝術。」  
秦泰來的攝影個展，舉



行的日程，自十一月廿一日起至卅日止，地點是在新新公司七樓的新都花園餐廳裏，新都餐廳之有大規模的影作展覽，這還是有史以來的第一次。會場中陳列的全部作品，共計一百多幀，這一百多幀的數量，和以多自眩的展覽作品，相形之下，自然不免小巫見大巫之感。但就寧缺毋濫的主題着眼，質的方面，却相當精緻。據秦氏語人：「參加這次影展的全部作品，數量雖不多，但却是從個人全部影作中嚴格挑選出來，所以自信還不致濫竽充數。」

一百多幀影作的類別，在展覽中反映於參觀者的眼簾的，主要的都是關於生活、風景、靜物、花卉、人體、人像等，至於影劇兩界的藝人攝影，僅佔十之二三。概括的說：秦氏的作品取材，以都市生活面為多，名山大川型的名勝遊歷照片較少，這也許是作者平日遊覽山水的機會不易多得的緣故。但所有的影作，無論就光綫、角度、攝影的技巧而論，大體都夠得上水準。就記者個人觀賞所及，下列幾幀照片，特別值得一提：

(三九)「烟霧樓頭」：取景佳妙，把烟霧中的茅舍在鏡頭中清描淡寫，可以入畫。(一五)「春雪待人歸」：運用光綫的反映，使不繫舟襯托雪色，生動有力。(三〇)「古塔斜陽」(曾獲萬國

影展二等獎)：古塔疏枝籠照於暮靄中，一派蕭瑟景色，引人起愴然懷古之幽情。(二五)「花園錦簇」：雲層和花枝相映成趣，光圈恰到好處。(五)「草莽英雄」(六)「野性未泯」：兩者神情欲活，虎虎有生氣。(四四)「臨淵」：以池畔垂釣者的背影暴露悠然自得的神態。(八)「瓶花與書」：光影分明中見靜趣。(九)「華燈初上」(一〇)「採茶女」兩幀，把都市與農村的婦女生活刻劃對照。(四七)「銀橋夜光」：不夜城之燭光的描繪，頗有長橋臥波不霽何虹的景象。(三一)「夕陽歸帆」：夕陽滿江，歸棹唱晚，把握光綫，富



春水情波

有詩意。(五七)「天真無邪」：坐車小孩的輪廓如畫。(四三)「期待」：布局很是新鮮。(五一)「祈禱」：光綫和角度反映，明朗有致。(八一)「玉貌花容」：以花枝渲染出人與花爭妍的情態。(一七)「戰網包圍中的和平神」：鏡頭晦淡，大有戰雲瀰漫，透露紙上之概。此外如「比翼雙飛」表現跳水的少女的活躍姿態，以及「廬山之霧」的取景之美，都足以顯示攝影技巧的獨特點。

這次秦氏的簡展，着色的作品僅佔十幀，由着色專家顧友敏氏爲之上油彩，錦上添花，不過聊資點綴。實際上，一幀優美的影作，黑白綫條自有它的藝術價值，不一定要大事渲染，五彩絢爛，纔能引人入勝。秦氏之不大量五彩來號召，正是他的可貴處。

一般藝術家爲自詡身價起見，對於自己的作品，動輒提高標價，但在秦泰來影展中，每幀照片的定價在此照相材料飛漲中却並不過高，定爲一百元，二百元二種。此在一般擁有購買力的風雅階層，自然要認爲是高貨平價了。所以展覽會自舉行以來，定件購買影作的人，一窩風似的紛至沓來；以致拷貝放大添印，一時竟爲之「兜勿轉」。秦泰來影作的吃香，似乎也不讓龐左玉畫展專美於前了。

# 韓萬年純仙膏

國曆元旦 減價一天

止咳化痰 順氣平喘 是肺病之靈藥 補氣補血 補腦補腎 是冬令唯一之補品

上海法租界貝勒路五十五號(愷自邇路口)

韓萬年藥號謹啓



## 俠盜魯平 奇案之五



〔中〕

孫了紅

### 六：第四個位子上的

在上述事件三天以後，那座小京劇場的戲台邊，添了一位上賓；這就是前面所說的一直坐在第四個位子上的。

如果這一節「一〇二」的故事，是一本電影，那末，在上述幾個主角之外，這第四個位子上的人，似乎也該列入一個重要配角的地位。因此，關於此人的狀貌，也有替他攝取一個特寫的必要。

此人個子相當高，生着兩個闊闊的肩膀；可是左肩扛而右肩坦，形成一個寫壞了的草寫「m」形。此人面色非常憔悴；常帶幾分病容。兩個眼珠，也顯得全無神采。從第一次看見，直到眼前為止，身上一直穿的是一件藍布大罩袍。他有一種習慣，走路時，喜歡撩起兩面的衣襟而把雙手分插在那條永遠不見更換的西裝袴袋裏。脚上一雙方頭的皮鞋，其古舊的程度，似乎還帶有一些前半世紀的氣息。

他的另外一種習慣，無論在說話或沉默的時候，每隔兩三分鐘，他喜歡把頭顱向上一仰，而把紉披在額角邊的幾股亂髮，用力捧回腦後去。——這種姿態，遠在若干年前，好像曾在許多中大學生之間，流行過一個相當長的時期。自從司丹康與菲律賓濱頭髮在市上盛行之後，這種作風似已受了時間的淘汰。這一類的動作，如果呈露在一個青年人的身上，那好像很足以顯示一種青春的活躍；而不幸，上述的這位先生，他的年齡，却已接近五十歲的邊際，因之，他這一個習慣，便格外顯得醜惡而刺眼。

由於他的光顧的頻仍；由於他的狀貌的殊特；再加上最初在公共汽車中所留下的一番怪異的印象，不久，他在這小劇場裏，已成了易紅霞姑娘的相識；同時，他在這裏的後台，也聯帶成了稔熟的佳賓之一。

此人不但狀貌特別，他還姓着一個不很習見的特別的姓；他姓奢，單名一個偉字。——後台有一名寧波龍套，把這奢偉二字，唸成了「所爲」的聲音，每逢他光顧後台，這一名寧波龍套便不自禁地會唸出了「所爲何來」的戲詞。

這位奢偉先生，在後台羣衆的輕薄的口舌間，擁有幾個背後的代名詞：由於他的言語動作，似乎處處帶有幾分傻氣，他們——連易紅霞在內——都稱他爲「大傻瓜」；由於他狀貌的怪特與年齡的老大，再由於他和那位姑娘相當接近，而這姑娘的家內，恰巧又養着一口「耆年碩德」的老花貓，於是，在後台羣衆向易紅霞打趣的時候，他又很榮幸地做了那口老花貓的代表。

普通，在後台走走的人物，大都帶有幾分輕佻的氣息；因爲，不這樣，便不能取得環境的適應。可是這位奢偉先生的身上，除了傻氣，却很缺少這種成分。「物以稀爲貴」，「少見則多怪」，在這兩種原因之下，却使後台大夥兒的一羣，不免感到了新奇；復由新奇感到了有趣，因此，他們對這一個大傻瓜，大都很表示一種「另眼相看」的歡迎。

奢偉先生具有一個沉默的性情。他自和易紅霞相識以來，從不向她問長問短；也從不向她說東道西。在近三年的時間中，他似乎一直祇以一種藝術家賞鑑名畫的眼光，賞鑑着這位姑娘。

至於易紅霞呢，除了知道這人叫作奢偉以外，却從不知道這個傢伙，是個什麼來歷？雙方自相識以來，她却一直祇以一種頑劣小孩播弄玩具似的心理，對付着這一個傻氣而又有趣的人物。

筆者時常懷抱一種疑念：世間有許多所謂捧角家，他們往往傾其吃代乳粉時代所獲得的全力以捧一個女伶，他們張掛着鮮明的旗幟，說是欣賞藝術。喂！讀者，你們相信嗎？難道他們除了欣賞藝術之外，真的別無其他的作用嗎？筆者以爲這一個微妙的問題，除了那些女伶本人以外，也許，誰也無法取得親切的了解。至於這位易紅霞，她在八九歲上，她就學了戲；在十二三歲的童年，她已踏上了戲台；積十多年的唱戲的經驗，她當然很了解每一個接近她的男子的心理；可是，饒她非常聰明，而對於這位奢偉先生的意向，却簡直是整個的不了解。

你說他是專爲看戲而來看戲的吧？那末，唱戲的人，並不止自己一個，他爲什麼專對自己那樣的注意

——甚至在某種地方，好像還帶着一點戀戀的意味——呢？

你說他並不是專爲看戲而來看戲的吧？那末，他像磁鐵那樣黏住在這小劇場的圈子邊上，畢竟又有何種的企圖？——奇怪的是：在這近三年的過程之中，他似乎從不曾提起脚尖，向自己走近過一步；最初相識的一天，對自己站着怎樣的距離，到眼前爲止，還是站着怎樣的距離。總之，說他專爲看戲而來，他實在不像專爲看戲而來；說他不像專爲看戲而來，他實在又很像專爲看戲而來的。

而且，你說這人有點傻，但有許多地方，可以看出他並不傻；而你若說他並不傻呢，却有許多地方，他却簡直傻得厲害。

在上述的情形之下，一個有趣的「瓜」，分明已一變而爲神祕的「葫蘆」。這使我們這位姑娘，和他相識越久，而對他的心理，簡直有些越弄越不懂了。

人類畢竟是一種好奇的動物：世間有許多男子，往往因爲猜不透一個女人的心理，而對這女人，格外引起了興趣；男子如此，女人或許也不能例外？由於這大傻瓜的態度，是那樣的神祕莫測，却使我們這位姑娘，同樣地引起了微妙的興趣。於是，在一半好玩與一半好奇的心理之下，她常常用一種話，故意挑逗着他。

「喂！李先生——」有一次，她會向他這樣深試：「我在台上，你幹嗎老是那樣死盯着我？」說話的時節，她把一種含媚的眼光，熱烈凝注着他，等待他的回答。——這一次，她似乎準備把她眼角中的無限的熱力，去銷燬對方鐵打成的心潭，而探索出其中的祕密。不料奢侈的臉上，却是毫無表情，他祇很簡單地回答：「我在看戲哪。」

「看戲？我知道。可是在台上唱戲的，不止我一個。你對別人，可並不如此哪。」這位姑娘進一步地追問。

「因爲……」他有點吞吐。

「因爲什麼呢？」她緊逼着。

「因爲——我祇愛看你的戲。」他的語聲，好像挾着一股北極的寒流；臉上依然毫無表情。

「那末，我在台下，你幹嗎也老是那樣死盯着我？」這位姑娘，存心發動了她的磁鐵戰術，只顧死守着



一個據點，而向對方作更進一步的猛攻。

「我也愛看你這人。」奢偉沉着臉，爽脆地回答。

「可真怪！我這人有什麼好看的？」她笑了起來。她暗想：「好吧，畢竟招認出來了。」

「不管好看不好看；我愛看。」

「照這樣說，你是愛上我了吧？」她本着她的一貫的頑皮作風，赤裸裸地跳出了戰壕，而這樣說。

「愛上你？誰說的？我沒有這樣說過呀！」這大傻瓜白瞪着眼，顯然表示否認。

談話至此，分明已無法繼續進行。但，我們這位姑娘，却還不肯放棄她的戲弄，停了停，她又變更了一種進攻的路線。這時，她的眼光凝注在對方左手無名指上的一個指環上——那是一枚鯉魚形的指環，式樣非常特別；也不知道是金質製成的？抑或是銀子鍍上金的？或者竟是銅質的？——她暗忖：「像這樣一個怪模樣的人物，也會有人給他當媳婦兒嗎？」（據她稚氣的心理，好像以為凡是年貌老醜的人，那就不該有妻子似的。）這樣想着，她忽然很稚氣地問：「喂！奢先生，你結過婚沒有？」

這被審問的大傻瓜，向她看看，搖搖頭。

「那末，讓我嫁給你，好不好哪？」這頑皮的姑娘，她以一種黏膩性的眼光，誘惑似的黏上了對方那張蒼老的臉上，可是，那枚大傻瓜的臉上，還是那樣絲毫沒有表情。

「嫁給我？好吧！」他鎮靜地這樣說：「可是，我並沒有愛上你！」

一場小小的探試戰，結果，雙方依舊退回原有的防線；而我們這位頑皮的姑娘，却依舊無法攻破對方堅固的壁壘。

在這小劇場的後台，易紅霞一向出名，她是性情有點特異的一個。而這一次，這一個性情有點特異的賣藝的姑娘，她却遇到了一個性情有點特異的捧場者，不久這很特異的一對，不期而然竟雙雙投進了一個非常特異的漩渦。可是這里必須聲明：他們以後所演出的，却絕對不是普通男女所演出的刻板的戀愛故事。

說來有點奇怪，我們這位姑娘，在她二十五歲的生命中，似乎從不會對任何一個男子，發生過真正的好感。但她對這一個又老又醜又怪特的大傻瓜，除了多方戲弄之外，好像頗有一點例外的垂青。不勝榮幸之至。

！在這近三年的認識的過程中，這大傻瓜，會被這位姑娘邀到家裏去過三五次；而每一次的被邀請中，却都有一種小小的有趣的演出。

譬諸電影，這也算是正片以外的幾張副片吧？

記得第一次，這天真而頑劣的姑娘，她就向這初次登門的貴賓，頑劣地要求着說：「噯！地下那麼髒！奢先生，能不能勞您駕，就給掃一掃？」

我們這位姑娘，她始終以爲每一個接近她們的男子，都抱着一種相同的意念，因而當她向這所謂傻瓜，提出這請求時，她也始終帶着一個殘酷的探試的心理，她在想：「如果你能嚴厲拒絕我這要求，那我才承認你，是一個真正的正人君子咧！」

奢偉先生接到了這一個頑皮的命令，起先他皺皺眉，準備拒絕的話，似乎已送到了喉嚨口。可是在一秒鐘的沉吟之內，他終於默然演出了「空城計」中的「老軍」的姿態。他以一種非常斯文的姿勢，拈着那柄掃帚，像畫圖那樣的在地下畫着，結果，他終於喘噓噓地，完成了他這「重大使命」！成績似乎不壞呀！他所掃的那片地，比別人掃的乾淨得多！

又一次，易紅霞皺皺她的天然的織眉說：「噯！絲襪的統子又破了。沒人給補，自己又不會拈針，要命！」她雖沒有接續她的下文而說：「奢先生，能不能勞您的駕，替我補一補？」可是，她的一雙有力的眼珠，却緊緊射在這位奢先生的憔悴的臉上。

這一次，這位太好說話的來賓，終於又負擔了這一個更艱困的工作。依着這位姑娘的頑皮的心思，以爲這一次的課題，決定會難倒了他。單看他把絲線穿過那枚針孔，却已費了一個用繩索穿過一頭水牛鼻子似的力量！可是，他在經過一番「埋頭苦幹」之後，畢竟又把這個難題努力地繳了卷。

這位姑娘拿起襪子來一看，只見他的補綴不依成法，而完全用的是一種特創的方法；但補綴得却相當堅密，論成績，很可獲得八十分以上的嘉獎。

從以上的兩件事上，可以看到這位先生的聰明與剛良，同時，他的傻的程度，於此，却也可以見到一個大八成。

至於最後一次的演出，那是格外有趣了。

記得，那是在一個摩登女子脫掉襪子上街的季节。易紅霞從戲院子裏下了場，她又牽馴羊似的把這奢侈牽了回去。

到家裏，她脫掉了她的頑袍，祇穿着汗衫與短袴，赤裸着她兩條肉感的大腿。

這頑皮的姑娘，向這照例默坐無語的傻瓜看看，忽然，她又想了一個播弄他的新鮮的方法。

她抹抹汗，嘴裏嘟囔：「天氣那麼熱，今天的戲，可真累夠了我！」說着，她挨向這傻瓜的身旁坐下，她把她的兩腿，滑膩地擱到了他的腿上，一面說：「對不起，奢先生，替我捶捶腿。」

讀者須知：一個在小班子裏鬻藝的女子，對於男女間的普通的界限，一向看得無所謂。即使像易紅霞那樣一個實際並不浪漫的女子，她也沾染上了這種習氣，而主要的是，她這放浪的姿態，始終只是一種頑皮的演出，却並不真正含有挑逗的作用。可是這一次的課題，却難壞了我們這位傻氣十足的老孩子。

當時，只見他的眉毛，皺得比以前兩次更緊。他的醜惡的嘴唇，一連牽動了幾下。看樣子，他幾幾乎要提出「強硬抗議」了。而最後，他還是默然接受了這要求。

他的態度非常可笑，他從身畔掏出了一方手帕——這手帕是那樣的——他把這手帕，掩蓋住了這赤裸的大腿的一部，然後舉起拳頭，輕輕擲在這一方小小的地盤上；他的拳頭，彷彿黃梅季節的雨點，僅僅洒落了幾十點，立刻，他便吝惜似的停止了。

「嗯！行了嗎？」他緊皺着雙眉這樣說。

這時他的態度，簡直嚴肅得像一個站在神壇之前面對上帝的牧師。他把他的兩手的指尖，畏縮似的輕輕推開那姑娘的兩條腿；看情形，好像這大腿上面是塗滿着烈性的蝨水，稍為沾着點，就會使他的指尖，立刻腐爛似的。

總之，這一次的成绩，比着上兩次的掃地與補襪的成绩，是顯得特別的壞。

第二天，這天真而頑皮的易紅霞，把他這種劣等的成績，在後台當衆一宣佈，引得後台的大夥，都哈哈大笑；甚至有人，連眼淚都笑了出來。

自這一天爲始，這一位怪特的傢伙連續着一個好久的時期，不復再見於場子裏的第一排第四個的位子之中。他似乎因這隔日的侮辱而生了氣。

那個濃眉毛的武生金培鑫，他是一個製造酸素的專家。平常，他對任何一個接近易紅霞的男子——無論是同道或是捧場者——都不表示好感。例外的，唯有對這位有趣的奢偉先生，却始終毫無敵意。他常常向他點頭，招呼他到後台去玩。

前面說過：奢偉先生每年似乎有一個固定的時期，一連許多天，每天光顧這遊戲場；而每三次的光降，必定要到這狹小而凌亂的後台去，閒逛幾分鐘。他的進入後台，也有一種刻板似的方式：每次，他都是趑趄地站在後台的出入口，必待有人，向他點點頭，或是向他笑笑，他方始像領到了一張許可通行的證書；如果那位易紅霞姑娘，親自向他微微一笑，那他更像接到了一張光榮的請柬。

下一天——那個小女孩子報告：「那個傻瓜又來了。」的第二天——我們這位有趣的奢偉先生，他在那雙「包定」的位子裏坐了一會。照例，他又雙手撩着他的藍布大罩袍，趑趄地走向後台的出入口，默默地期待着那恩典的頒賜。

可是，他白費了一個相當長的期待，非但沒有得到那張特殊的「請柬」；甚至，他連一紙普通的「派司」，也不會獲得。他在這一個凌亂而狹窄的地點，看到了一個以前從未看到過的特異的情形。

## 七：「第一百〇二槍！」

這裏面，似乎有些小小的糾紛在進行着。

奢偉先生努力捧着他的亂髮，他從門口裏面張望進去，只見，在屋子的一隅，他首先望見那個已上了裝的易紅霞姑娘，正自低頭默坐而垂着淚，淚痕把她臉上的脂粉劃出了人生歡愉與悲哀的疆界。她的嘴唇微微顫動，似乎在努力吞嚥下人世的無限辛酸，而祇是咬緊牙關，默默地不發一言。

在凌亂的另一隅，那個紅滿前後台的武生金培鑫，兩條粗而濃的眉毛，豎得像一架救火梯子那樣的高！只聽他在咆哮着說：「咱們要不挽着胳膊，同上大酒樓的禮堂；咱們就挽着胳膊，同上殯儀館的禮堂！」

有好些人，帶着滿臉特異的神情，都在紛紛議論。

內中的一個人，用着一種緩和而小心的口氣，在說：「快要一年啦！這也難怪金老闆。」

另有一個人說：「易老闆也有易老闆的難處，就待她一點吧！」

第三個人插口說：「今年總不至於再會有變化，耐心點，反正你們總是好來好去的。」

奢偉先生生平，似乎具有一個不愛預聞閒事的特性。他在這小小的後台走動，雖已有了近三年的歷史，但他從來不會打聽或參預過這後台的任何一件閒事。因此，他對眼前這一個小小的紛亂，却也完全猜測不出，這是一種何等性質的紛亂。

他把頭髮向腦後一捧，趑趄地，準備離開這地點。

在後台一羣混亂的羣衆中，有一個樓色圓臉的西裝青年，這人似乎相當面善，但身上的色調，又不像是這里班子裏的人。只見此人向他牽動着嘴，好像有向他招呼的意思，但結果，這招呼終於沒有打出來。

奢偉退回前台，他的心愛的位子，却已被人所佔據，他無聊地走出了這嘈雜的京班戲場。

走出京班戲場，有一大圈欄杆，攔着一片士敏土的地，這是一個圓形的溜冰場。在沙沙的鐵輪聲中，有技術相當高明的業餘溜冰家；有勤於練習跌筋斗的初試的勇士；更有幾位國貨「宋雅海妮」，在借此而賣弄她們全身多方面的曲線。

距離溜冰場數碼以外，一個以骰子賭彩的小攤子上，有一個肥胖的人在呼喊：「嘔！勞萊，頭彩！嘔！七彩！嘔！五彩！嘔！來看看！」

這胖人的喊聲，較之我們希特勒先生站在麥克風前向整個世界播音時的聲音更興奮！——呵！這簡陋的「蒙脫卡羅」型的都市，隨處在以賭博的方式，引誘無知的廣大的一羣！

再走過來，一帶狹小的櫃檯，攔成一個狹小的部分，這是一個汽槍打靶的所在。離櫃子幾尺地位，有一方玻璃鏡，上面畫着五個彩色的圓圈，約有飯碗大小；每一個圈子的裏層，有一枚銅元大的紅心，這是打靶的目標。這里打靶的方法，用一種裝有橡皮頭的細竹桿，插進一支短短的汽槍的槍口裏，那細竹桿上的橡皮頭，特製成杯子形，向前打去，便能吸住在那玻璃上。如果你能打中那五個彩圈中的任何一個紅心，那你便

算中彩，而能獲得一些櫃子裏陳列着的花花綠綠的小玩具。

這似乎是這整個的遊戲場中，唯一的較有意味的遊戲了。

這時候，這一座袖珍演武廳前，有一小堆「尙武」的人們，包括着參觀者與演習者，在圍繞着看熱鬧。一個年約十二三歲而衣衫不很整潔的孩子，手執汽槍，正自用心地在應試。很不幸哪！不知道是這孩子的命運不濟呢？抑或是他的手法不行？只見一連打了好幾槍，結果，他並沒有獲得這玻璃櫃子裏的半件獎品；而祇獲得了許多沒有壳的鴨蛋。於是，我們這位落第的小英雄，祇能抹抹汗液，自動繳下了械，而處於在野者的地位。

奢偉先生在人叢裏站了一會，他向那個吃鴨蛋的孩子看看，他的失神似的眼珠閃動了一下，似乎已引起了他一時的高興。只見他把頭顱一扭，捧動着額部的長髮。却從藍布大罩袍的插袋裏，掏出一張紙幣，拋上這櫃檯；他迴眼向這身旁的孩子說：「小兄弟，讓我打給你看。」

說話之間，櫃子裏的人，已把一枚竹桿替他裝在槍口裏。奢偉有氣無力地舉起這汽槍，他一面以一種很不經意的樣子，向着正中一個彩圈中的紅心略略一瞄；一面他皺皺眉，嘴裏發為輕褻的聲音，咕噥着說：「這距離太近，打一百槍，會打中一百〇一槍！那沒有多大的趣味！」

由於他的話，說得過分誇炫，却使四周許多道的驚奇的視線，不期而然都集中到了他的槍口上。

「拍——塔！」奢偉的手指鉤動機紐，一槍打了出去。

喂！打中了嗎？

論理，他的話，說得如此驕傲，這初試的第一槍，當然是必中無疑啦！可是不幸之至！他這一槍，非但沒有打中紅心；甚至他的成績，還不及那個落第的小孩；因為那個小孩，雖沒有取得錦標，至少有一二槍，却已接近這彩圈的裏層。至於奢偉所發的這一槍，很可憐！却祇打中了彩圈的最外層。——總之，那枚竹桿和這彩圈的關係，祇像一個站在賽馬場外看賽馬的人。

「嘩！」四周的笑聲闐然而作。

笑聲中有一個人，在冷酷地問：「咦！怎麼第二槍就沒有打中呢？」



「就因爲是距離太近啦！」另一個人刻薄地回答。

「不！這是第一百〇二槍哪！」第三個人附加了更尖刻的一句。

一件絕對細小的遊戲的事，原該不會招致什麼嚴重的後果；可是，由於奢偉的驕傲而大意，立刻使他吃到許多軟性的流彈。一時他的蒼白的臉上，不禁浮上了一些難堪的紅暈。這時，第二槍又在他的手內徐徐舉起。爲着上面的教訓，却使他這第二度的瞄準，不得不較爲鄭重一點。

他的執槍的姿勢，相當熟練而美觀。當時衆人的心理，以爲他這第二槍，該是無論如何也不會不中了。不料，在那枚竹桿將放射而未放射的瞬間，他的眉心陡然一蹙；同時他的執槍的右臂像痙攣那樣微微地一震；手中的槍口便也隨之而微微震顫了一下。

「拍——」一槍又從他震顫的槍口迅捷地射出。

「——塔」許多條視線迅速地跟隨那支竹桿而落到對方的目標上。

呵！這一槍的成績越發不行了！

如果把對方的彩圈，比作跑馬廳的圈子，那末，他這一槍，簡直已放射到了新世界的大門口。

衆人又是闐然一陣狂笑。

「難道這又是第一百〇二槍？」有人這樣發問。

「不對！因爲距離太近，所以特地打得遠些！」有人這樣回答。

「哈哈哈哈哈！」

人叢裏的笑聲，像暴雨那樣向奢偉身上猛烈地飄灑過來——這笑聲也吸引住了更多人的脚步。

由於身旁難堪的譏刺，幾乎使這位奢偉先生惱羞成怒。他把他的臉，一連向後幾仰，使勁擡動披散於額角間的長髮；他好像要借這一種小動作，宣洩心頭的羞怒。這時，櫃內的人，又把第三支竹桿，替他裝入槍口；一面向他提出善意的指導：勸他把槍口放得低些。奢偉不理；笑笑。只見他把汽槍換到左手。却向櫃子裏的人說：「我要閉着眼睛打。我只管打，你只管裝，要快！」

說時，他又舉起失神似的眼珠，依然不經意地向前看了一眼，立刻便把眼珠緊閉了起來。「呵！睜大了

眼珠打不中，閉緊了眼倒會打中嗎？」可是衆人這種譏笑的聲音，還不及發出，只聽「拍——塔！」一下，奢偉睜眼一看，只見左手的第一槍，已不偏不倚，打中了中間的紅心。

「拍！拍！拍！」櫃子裏的人，接連替他裝了三槍，他一連打中了三槍。他沒有再睜眼，可是他的臉上，很有一種把握；似乎並不需要睜眼而知道他所發的槍，每槍都已中鵠。

這「拍拍拍」的三響，塞住了衆人喉嚨口的嘲笑聲。

「拍！拍！拍！拍！」接連又中四槍，他依然沒有睜眼。

四周的「人圈」，像一枚蜂巢那樣越造越大。每一個人的臉上，都沾染上了驚奇的顏色。

那個站在櫃子裏面替他裝槍的人，感到有些呆怔；但，他並不是因爲吝惜他的獎品而呆怔。

「拍，拍，拍！拍，拍，拍！拍，拍，拍！」

槍聲連續不斷地在奢偉手內響着。他一連打中了十八槍。每隔三四槍，他才微微睜一睜眼，考察一下他的成績。他所發出的每一槍，幾乎都是用密達尺量過了那紅心的邊線，然後把那竹桿上的橡皮杯子不差一絲地膾合上去的！——他在預備發出第十九槍時，忽然他又改變了一種發槍的方式。

人叢中有人在用一種興奮的聲音，又像督促，又像喝彩似的高喊：「不要睜開眼！閉着眼睛只管打！」可是奢偉像疲倦似的抬了一抬他的眼臉，他把這第十九槍的槍口，向對方那個疊連打中了十八次的居中的彩圈重複約略一瞄；一面他的視線，却在那座玻璃鏡的右角飄了一下。「拍塔！」第十九槍隨着他眼臉的低垂而發出——這輕車熟路的居中的一槍，無疑地是必然打中——接連着，他忽把手中的槍桿一側，那槍口便失却了原來的準鵠，而形成了一個很顯著的仰角。「拍——」就在這槍口一側一仰的瞬間，第二十支竹桿隨之而迅捷地飛出。衆人以爲他這一槍，一定又要歸納進「第一百〇二槍」，剛自轉念，只聽「——塔」的一聲，許多條的視線，隨着這聲音而向玻璃架上看時，只見這最後一支竹桿，却飛向了右側上角的一個彩圈中間，正像一株風雨中的花枝那樣在那裏搖搖地顫動；再看那竹桿頭上的橡皮杯，又是不差一絲地和那圈子裏的紅心在接着熱吻！

「好——呀！」一陣春雷似的鼓掌，間雜着一陣秋潮似的呼喊，合併成一個巨大的聲浪，無可遏阻地從

人叢之中噴湧了出來！

這時，連天空裏也送來了一陣熱烈的鼓掌聲。

呵！難道有人會乘了飛機而把掌聲送來嗎？請讀者暫緩駁詰。這是有理由的。原來，在這一片廣場之上，四周築有架空的天橋，天橋上有許多人，居高臨下，也在參觀這熱烈的一幕。他們看到第二十槍上出奇的一擊，却都不自禁地送下了一陣欽佩的表示。

## 八：一〇二的圖畫

在高空許多觀衆之中，有一個人憑欄看出了神，也在隨着大眾而熱烈地鼓掌。可是，此人的兩手，僅僅開合了二三次，忽然，他的一張康健色的小圓臉上，驀地浮上了一種特異的神態；只見他的雙眉略略一軒，分明在這片瞬間，他已引起了一件什麼重要的心事。只見此人掉轉身子，立刻匆匆離開了人叢。

再說，這裏奢侈在震耳欲聾的喧嚷聲中抬着他的倦眼。他把額際的亂髮，照例又向腦後捧動了一次。他輕輕放下了左手中的汽槍。只見櫃子裏的那個傢伙，瞪着驚奇的眼，正把一小堆應得的獎品，推到他的身前。那個傢伙因虧本而發生的沮喪心理，似乎整個已被一種驚奇的情緒所掩住。

奢侈舉起無神的眸子，望望那些紅紅綠綠的玩具，一時似覺無所措手。迴眼一看，只見即刻那個失敗的小英雄，却還緊擠在他身旁，在向他投射一種驚奇而兼羨慕的眼色。於是他眨眨眼有了主意，他指指櫃檯上的玩具，向這衣衫不整的小孩說：「這是你的獎品，爲什麼不收下呢？」

說完，他不顧這小英雄的驚疑無措，撈着他的藍布大罩袍，掉轉身子，便穿出了許多視線組成的密網。這時，有一大束異樣的眼光，還在遙送他的背影。

這一個沉默而怪特的傢伙，離去了這打靶的地點，他緩緩踱進了前面的彈子房。在一隻鋪綠呢的櫃子前，只見一個西裝畢挺的人，一連舉了三次彈棒，却並不會獲得可憐的一分。他搖搖頭，打消了參觀的興趣。

彈子房外，露天設有幾隻木條鐵腿的長椅，式樣相等於公園中的椅子。奢侈揀着一隻椅子坐了下來。這椅子的一端，已先坐着一個人，那是一個狀貌粗蠢的短衣的漢子。兩條刺着花的手臂間，捧着一張報紙，正

自斯文而費力地，在把報上最大號的字，逐字用心誦讀出來。一看，此人所讀並不是報上的新聞，而是一家菜館的開幕廣告。奢偉把眼光飄向這報紙的另外一角，只見這張報上，有一個特大的標題，刊着：——「菲島最近神秘的醞釀」這幾個字。

我們這位奢偉先生，生平對於什麼「國際動態」，或是什麼「政治新聞」，他都不感任何興趣；而且，他再仔細一看，這短衣人手中所讀，並不是當天的報紙，而是一張數天以前的舊報。奢偉把他的視線，從這張「非青春的報紙」上收回，他又很無聊地閒望着別處。

這裏的長椅，每兩隻設爲一組，却是椅背對着椅背放在一起。在他的身後，有兩位熟悉時事的先生，正自提高了嗓音，在發表他們的廣博的見聞。

內中一個人說：「喂！你知道嗎？新近那個魔鬼差一點就要進網。」

「你說的是那個神秘的傢伙嗎？」另一個人接口。

「這一次，有十五個人四面包圍着他。結果，依然被他在警探們的指縫中漏了出去。」第一個人興奮地這樣說。

「聽說他在肩膀上吃到了一槍。」第二人的聲音。

「這是吃了他的『三不主義』的苦。」

「什麼？」

「你不知道嗎？他的三不主義之一，就是永遠不用手槍。」

「聽說這傢伙的槍法非常高明。依據許多人的傳說，簡直有些近於神話。但他爲什麼不喜歡用槍呢？」

「如果他要一用手槍，哼！十五個人，再加上十五個吧，別想近他的身！」

這背後的兩位時事評論家，越談越起勁。

「噯！真倒運！」奢偉心裏這樣暗想。今天他似乎已交了一個「背時」的命運，碰來碰去，會碰到一些「冰箱裏的新聞」。即刻剛看到一張報，那是一張幾天前的舊報；現在，聽到了一件新聞，却又是一件一星期前的陳蹟，他覺得有點可笑。於是，他又撈起他的藍布大罩袍，把雙手插在他的舊西裝袴的袋裏，站起身

來就走。

他向這遊戲場的大門口走去，他的頗長的影子，掠過了幾座奇形的鏡子，在一種無聊的情緒之下，正待舉步出門。猛然間，他聽得有一個急驟的聲氣，在他身後高叫：「先生！等一等！」

旋轉頭去看時，他立刻認出那個叫喚他的人，正是即刻那個打靶失敗的小英雄。奢偉站定了步子，只見那個小孩攔在他的身前說：「謝謝先生，給了我那麼許多東西。」

「沒關係！」奢偉掉轉身子想走。

「先生，你掉了東西，有一位先生檢着了，讓我來送還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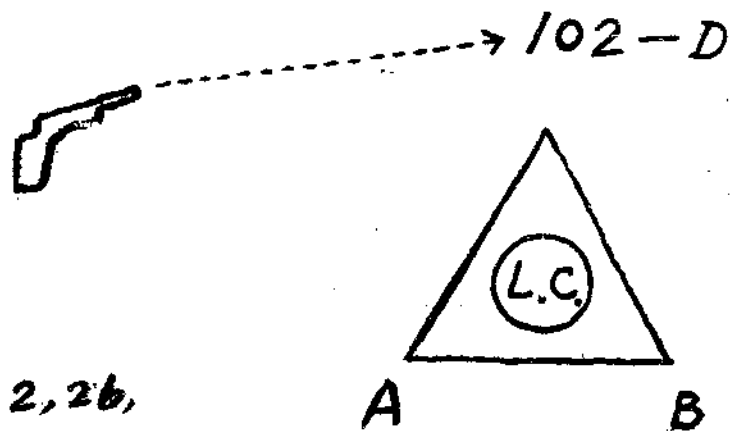
奢偉想說並沒有丟掉東西。可是那個孩子，已把一張摺疊着的紙片，送進他的手內。奢偉不及說話，眨眨眼，那個小孩，已消沒在那蟻陣似的人叢中。

這一件突如其來的小事，使他感到有些困惑。他且走且自展開這紙片，這時他的身子已走到了這遊戲場的出入口，他方始看清這紙片，是從一種拍紙簿上揭下的一頁。咳！奇怪呀！這紙片是用鉛筆畫着一張很奇怪的圖。有一點非常顯明：看這圖畫的筆調，分明畫的時候，出於非常的匆忙，那是一望而知的。

這撕下的一頁拍紙上，橫列着一些很神祕的東西：正中，草草畫着一個不整齊的三角形；左邊的邊角，一旁註着一個英文字母「A」字；右角，註着一個「B」字；在頂角上橫列着「102」三個阿刺伯的數字，這數目之後，加有短短的一畫，而連着一個英文字母「D」字。三角的中心，畫着一個小圈，圈子裏，寫着「L.C」兩字，各各附有一個小點，略如西文中表示縮寫的方式。

總之，以上種種，很像一個幾何學上的圖案。

此外，紙的左邊上方，畫着一個鏤空的曲尺形的東西，粗看，簡直不懂



這是什麼玩意？經過一種揣摩以後，方始看出這東西，算是一支簡陋的手槍；在這簡單的手槍的槍口，伸出了一條略向上仰的虛線，虛線的盡頭，有一枚小小的箭形符號，那箭頭恰好指着這「102」的三個數字。

紙片的另一部分——下角，另書着「2，」「26，」的數字，這很像是一個「日期」的樣子。

（爲使讀者醒目起見，這里，筆者特將那張高明的圖畫，照式描繪一幅。——好在這並不是一幀 Rembrandt（荷蘭名畫家）所畫的作品，即使像筆者那樣並無圖畫經驗的人，摹寫起來，那也並不感到費力的。）

奢偉把這怪圖，拿在手裏細看了一看，他完全不明白這一張神祕的紙片，算是一種什麼玩意；而主要的，自己根本不會丟掉過這樣一張紙片，那個小孩子，怎麼無端會把這東西送還自己，而說是自己所掉下的呢？

當他這樣想念時，他捧動了一下亂髮，方知自己已離開了這遊戲場的出入口。爲要向孩子說明誤會起見，這使他不得不重新買了門票，而再度進入這遊戲場內；他準備找到那個小孩而告訴他：這紙片並不是他所掉下的。

可是，在這樣像一個搗亂了的蜂巢似的地點，你要找尋一個不知姓名的孩子，當然感到相當的困難。他在樓上樓下一氣兜了兩個圈子，不見那個小孩的踪影。沒奈何，他只得把這紙片摺疊起來暫時揣進衣袋。結果，他無聊地再度走出這遊戲場。

奢偉回到了他的隱僻而簡陋的寓所裏。

當夜，橫到了床上，他還在想着那張好像飛來一樣的神奇的神奇的畫圖。他把那些「A B C D」的字母，和那「102」等的數字，在腦海裏默味了許多遍，結果，却依舊想不出究竟這是一種什麼玩意。

可是他想起：那個孩子在交給他這張紙片的時候，會這樣說：「先生，你掉了東西，有一位先生檢着了，讓我來送還你。」

於此，可知這一張紙片，却是由另外一個不知誰何的人，差遣那個孩子，把它轉交給自己的。這裏要問的是：這紙片誤交在自己手裏，還是那個不知誰何的人，錯認了人呢？還是這被差遣的孩子錯交了這紙片？



他又想起：他取得這張神奇的紙片，是在一時高興而打了幾槍汽槍之後；而這怪紙片上，恰巧畫着一個手槍的圖形，由於這一點：好像有些聯帶而又好像並不聯帶的關係，會不會那個不知誰何的人，原意正要把這紙片交給自己而並沒有弄錯呢？

從好幾方面想來，這一種揣想，似乎很有相當的可能性。

那末，那個人，知道自己是誰嗎？

那個人是誰呢？

那個人特地把這紙片送進自己的手內，其間具有何等的作用呢？

而更主要的是，這怪圖畫的內容，又含藏着一種什麼秘密呢？

以上都是可供探索的問題。

祇有一點，那很顯明，就是：這怪圖畫上，明明畫有一支可怕的手槍，正以一種直線的姿勢，攻擊着那個「一〇二」的數目字。總之，一支手槍，決不會表演出一件使人感到欣喜的戲劇來，那却是無疑的事！那末，也許，這數字後面的一個「D」字，或竟代表着「危險」(Danger)一字的字樣，也未可知呀。

然而，這所謂危險，於自己有何關係呢？

那個「一〇二」的數字，又是什麼東西呢？

以上，又都是困人腦筋的問題。

由於腦壳裏被放進了一層濃厚的煙幕，這一夜，我們這位奢侈先生，他並不會獲得一個像平素一樣安穩的睡眠。

直到第二天上，他還在想着這件事。

## 九：八打半島的戰事

這一個沉默而怪特的奢侈，他是一個非常喜歡用腦的人。而且，他的生活的狀況，也相當奇特：在他忙碌的時候，他會比一個受命組閣的大臣更忙；而在他空閒的時節，他簡直比枯廟中的瞌睡着的泥偶更閒；他

以乎確能體會人生的真諦：因為能忙，所以也能閒；因為能閒，所以也能忙。

恰巧這一時期，他又臨到了充當泥偶的時期，因為閒得發慌，所以腦子更易活動。一連好幾天，他苦苦思索着這一個似乎相干而又似乎不相干的怪問題，結果，却因這問題太無把握，而依然一無所獲。

他會爲此而特地再到那遊戲場裏去，想找那個孩子問問究竟。但結果，也祇白費了一些買門票的錢。於是，這事情便擱了淺。

爲那紙片的事件，於他似乎並沒有什麼直接的影響；而且他想：也許，這紙片或許竟是誤交進自己手內的，似乎犯不着因之而消耗寶貴的腦細胞。由於以上兩種理由，他把這事，漸漸拋到了腦後；而幾幾乎要整個地忘却了。

可是，筆者却不允許他忘却咧！如果他真忘却了，那末，筆者這已寫成的半篇故事，將用什麼方法結束呢？

有一天，奢偉爲要處理一件要事，他以一種急驟的步伐，在一條熱鬧的馬路上直闖——這裡需要說明一件事：這一天的奢偉，軀體固然還是奢偉的軀體，而形貌却已不是奢偉的形貌。他所顯示的年齡，祇剩了三十左右，多餘的歲數，好像暫時已寄存進了保管庫。他的眼珠不再失神；他的頭髮不再散亂。他的脚下，每一步路都在踏出得意的響聲；原因是，他像那些暴發財主一樣，已脫却了「被人輕視」的藍布舊罩袍；而換上了「輕視人家」的畢挺的新西裝！

他的神氣，也不再閒得像冷廟裏的泥偶，而變成了受命組閣的大臣那樣的匆忙。

這天，他爲急於處理一件要事，他以一種「旋風式飛機」的姿勢展開大步，在一條熱鬧的馬路上前進。其時劈面人叢之中，捲起了一小朵的浪花，那是三四個報販，各各抓住着一小疊紙片，在怒湧過來。內中有一個被烟火薰熟了的嗓子喊嚷得最起勁；隨着他的加足電力而鼓動的兩腿在怪叫：

「嘔！要看——剛剛出版——號外來哉！菲律賓羣島出毛病呀！」

前面說過：奢偉對於任何國際性或政治性的動態，他都不感興趣。但這時，他在這好像被一陣旋風吹捲得飛舞過來的號外的一角間，看到了半個特大的標題：

「八打半島……」

那整個的句子，至少下面還有三五個字。他沒有看清楚。但，單這四個字上，已好像附有一枚小鉤子而在他的某一條腦神經纖維上面輕輕地鉤住了。可是他自己當時却沒有覺得。

「八打半島」，這字樣，最近的幾天，似乎常在他的眼前浮漾而撩拂，這地方也許很重要，於國際形勢的發展，有相當大的關係吧？當時他腦海裏，會有這樣的意念在一閃。

說起來很可憐！我們這位奢侈先生，在過去，他還是一個大學生哩！可是他對於世界地理，其知識的貧乏，足可傲視眼前『一般的』所謂大學生而有餘。他對於這『八打半島』四字的認識，祇知道在這地球上，有一個『半島』，名字叫作『八打』，如是而已。除此以外，這地方是在亞洲或是歐洲；美洲或是非洲；是大，是小；是方，是圓；像一柄茶壺，抑或像一塊巧克力糖，他完全一無所曉。其實，單祇一個地名，還是最近從別人牙縫裏漏下而在無意之中檢拾起來的。更有趣的是：最初，他聽到這名詞，他把『八打』——『半島』的方式，誤認爲『八打半』——『島』。到眼前，他雖已糾正了這可笑的錯誤，而有時偶然看到這四個字，他依然還留着最初的印象；很有趣地記住着：——

『八打半』——『島』！

總之，他的一向嫌着空間擁擠的腦球裏，並不願意留意這些事。

這天，他把他所急於要處理的那件事，匆匆處理完畢。歸途中，他在一家百貨商店的樣子櫥窗裏，看到一種廉價的小東西，想購買而不會購買。

晚上，他恰巧想要使用白天所見的東西，他對自己的懶惰有點懊悔。他還記得那種貨物上，用一枚小紙籤，標明着價格，寫着：\$60. Per dozen 的字樣。

無聊中，他在無意識地計算着那種貨物的每一件的價值。

正計算間，驀地，他的腦內忽然觸起了一種特異的感覺；好像有一個人，突將一顆石子，投進了他的靜止的腦海，而激起了一個水花來！

呵！——『打』(1 dozen)，等於十二；兩『打』，等於廿四；四『打』，等於四十八；『八打』，就等

於「九十六」；而「半」打，則等於「六」，「八打」加上「半」打，等於「九十六」加「六」，這算式的答數，豈不就是「一〇二」？！

總之，「一〇二」的數字，就是「八打半」，那是清清楚楚的事——再清楚也沒有了！

那末，一支手槍指着「一〇二」，這明明是在說明：正有某一方面，準備要攻擊「八打半島」，那也是無疑了！

他幾幾乎要高跳起來而喊嚷：「呵！那張怪圖中的祕密，終於發見了！」

可是那張怪圖上面，除了那支手槍與「一〇二」的數字以外，還有些別的東西在着哪！爲這事情，擱淺了已有好幾天，他對這圖畫的整個印象已經有些模糊。於是，他又慌忙找着那張紙片，準備細看一個究竟。結果，忙得滿頭大汗，方從一個準備丟棄的廢信封裏，把它找了出來。

他把這張紙片抓在手裏，細細加以研究。

他點頭暗想：「不錯，這圖畫中的三角形，周圍註有「A」，「B」，「C」，「D」，全套的字母；這顯然是指「A B C D」的聯合陣線；那末，圖中的手槍，不用說，決定是指站於A B C D對方的一面，那也是很顯然的事。」

簡單些說：在這張神祕的圖畫裏，包含着一個此方攻擊彼方的消息。

眼前先得知道：這一個以「一〇二」數字代表着的「八打半島」，畢竟是在什麼地方？是屬於A的呢？是屬於B的呢？是屬於C的？還是屬於D一面的呢？可惜手頭，一時沒有可供參考的書籍與地圖，他祇能眼望着那張紙片，而無法再作更進一步的探索！

但他畢竟是聰明的！書籍與地圖，手頭雖然沒有，而各種日報，却是現成的東西。最後，他在許多近期的報紙上面一陣亂翻，他居然翻到了一個他所需要的簡單的答案：

他查明了這「八打半島」，乃是菲律賓濱的一個小省；在最近正在進行中的軍事上，佔着一個非常重要的位置。

由於這一個證明，使他更爲確信他的理想：——「一〇二」就是指「八打半島」的理想——格外顯出了

事實化。

至此，他簡直感到了非常的興奮，而也有些傲然。他想：「世界上的不論何種難題，只要能運用一點聰明，再加上一點幸運，那都不難迎刃而解。而自己，恰好正是常常具有聰明而又常常具有幸運的一個！」他越想越得意，簡直自己有些佩服自己了！

可是他這傲然自得還不會終了，立刻，另有一個思想，却像一枚針尖那樣在他腦膜上面尖銳地挑刺了一下，他想：這怪圖中的祕密，雖已逐漸揭露，而有一點却顯然是非常可怪，那就是：自己並不是一個國際間的名人，而本身也並不担任着什麼任何方面的近於間諜性的祕密工作，那末，對這一個遠在九百十里以外的具有軍事上的重要性的一「八打半島」，會有什麼關係呢？其次，那個不知誰何的人，他特地繪製了這張圖，而把關於八打半島的重要消息透露給自己，又有什麼用意呢？而更主要的一點是：那個把圖畫遞送給自己的人，畢竟是一個何等人物呢？

橫想豎想，他幾乎想得腦內發沸，而結果，却並不會把這問題的影踪想出一絲來。

他由興奮一變而為頹喪。

當夜，他又喪失了良好的睡眠。

第二天，上午九點鐘時，他依舊收藏起了他的較多的年齡，而仍以近三十歲西裝畢挺的姿態，匆匆踏進了他所常到的大東茶室。

在這有閒階級消磨時光的所在，奢侈揀選了一個被衆人擯棄的僻處於一隅的位子坐了下來。

坐下後的第一件事，他從身畔掏出他的精美的紙煙盒，輕輕放在他的身前；連着，他又把這盒子翻了一個身。

他這一個極平常的小動作，立刻引起了這茶室裏的另外兩位先到的來賓的注意。那兩個人和他似乎是認識的，可是他們略略抬眼向他飄了一下，隨即都把視線收回，而並不表示和他認識的樣子。

第一個人身上穿着一套臃腫的西裝，一張橘皮色的臉，加上一撮小鬍子。——讀過「了紅筆記」的讀者們，對他也許有一種認識。——此人就是那位著名的「法學家」——孟興先生；同時，他也是本埠各嚮導社

中的一個有經驗的『被嚮導者』。

第二人的年齡還很青，大約祇有二十多歲吧？此人長着一張五官秀整的臉，眉宇間，呈露着一股掩不住的青年人的真摯與活躍。這青年的身上，並沒有加上上裝，也不繫領帶。雖在這種游息的地點，身前却還攤放着一本厚厚的燙金字的西裝書。

這時，這青年二度抬眼，他遠遠看到奢偉從紙烟盒裏，小心地取出了一支烟，他把這烟在烟盒的正面，輕輕舂了兩下，翻轉烟盒的面，又輕輕舂了三下。

這青年立刻掩下了那本書，他緩緩走向奢偉所據的那張小桌子前，移開一柄椅子，坐下招呼說：

“*Ah! mon chef! qu'est ce qu'il y a?*”（「啊！領袖！有什麼事？」）他操着一種熱極而流的法文，嚴肅而低聲地問。

「你可知道八打半島？」奢偉以相同的異國音調，向這青年對答。——他所操的，却是一種極不純粹的法語，和電車上常常聽到的那些『賣弄式』的破碎英語差不多！

「當然！」青年點點頭說：「這地方近來很緊張哪！」

「你把這地方的消息，搜集起來交給我。需要快！」

「消息？關於那一方面的？」

「那一方面的消息嗎？啊——」奢偉沉吟了一下：「我需要多方面的消息，祇要是有關於八打半島的，都要。」

青年點頭表示接受，但他有點訝異。

奢偉把眼光在那位『法學家』的身上掠了一掠，又說：「你知照孟興，讓他通知各家電訊社，說我需要這一類的消息，還有——還有電台方面的直接消息，我也要。」

“*Comme vous voudrez, mon chef!*”（「照辦！首領。」）

青年站了起來預備走，但奢偉却叫住了他而囑咐說：「所有的東西，直接送進第五箱。」

這最後一句話，讀者顯然不易了解，這需要一個簡單的解釋：我們這位怪特的奢偉先生，行踪常像一縷



烟霧那樣的飄忽而無定；而同時，他的住址却也有好多個。平常，他把他所住的寓屋稱爲『箱子』，所謂第五箱，就是指他第五處的寓屋。呵！這不是很可笑嗎？

青年回到了他自己的位子上，招呼侍者付了錢，他把那冊書本掌在手裏，做了一個特異的姿勢，隨即匆匆走出了這茶室。兩分鐘後，那位『法學專家』，也站起來付掉了他的賬。

最後是奢偉悠閒地離開了這消閒的地點，他舒舒氣，似乎已放下了一重心事，單準備接受他所需要的情報。

有一件事可見這位怪特的奢偉先生，在社會上，似乎的確具有一種相當可驚的潛勢力：就在當晚，他回進他的所謂『第五號箱子』，他發現這裏有些東西，幾乎使他自己也吃了一大嚇！

在他的辦公的案頭上，那些飛來的紙片，幾乎積壓得有二寸多高；這裏有公家電訊社的電報原稿；有鋼筆版上所印的分發的消息；有從中外各報上面所剪下的已刊的新聞，並有許多鋼筆或鉛筆草草寫成的報告，有些是屬於電台方面的消息。

這太多的情報使他感到眼花撩亂而無從措手！

他費了一個相當大的麻煩，方把那些紙片草草整理了起來。在這些紙片之中，他首先檢出了一張關於八打半島的概括的報告，仔細讀了一氣。

這報告上是這樣寫着道：——

八打半島，英文名爲『Bataan』，處於東經一二一度，北緯十四·五度之間；地點在『馬尼刺海灣』口；爲『菲律賓』的一個小省分。地勢作長方形，掩蔽於『馬尼刺』之外圍；故在軍事上，實爲馬尼刺之屏障，其重要性可想而知！

這一扇掩護馬尼刺的門戶，實際並不如何廣大。面積計五百二十五方英里——或是說，一千三百六十方畝。在一九二九年會精密統計：全島人口有六萬八千九百七十餘名；其中百分之九十以上信奉天主教；其他則信奉佛教或回教等等。

半島的西南部分，有一條『Marivelles』山脈，那里有着廣大的森林，出產豐富的木材，除了供給本地居

民以外，更有大量的餘羨分供馬尼刺等地。除了這“Mariveles”附近的高原以外，餘地均屬平原。在非耕地上，產生多量的野草，土人稱這些草爲“Tambo”；還有一種叫作“Lasa”，大都作爲燃料之用。這裏的耕地非常肥沃，農產品計有菜蔬，水菓，甘蔗，米，等；在首邑“Balango”附近，每年可得二熟。而該島所產的香蕉與芒果，在各地尤負盛名。

八打東西南三面臨海，因之漁業亦非常興盛；土人於四月與七月間，紛紛出外捕魚，用的大都是網；馬尼刺市上所售的魚十九來自八打。故土人有「山」「海」「田」三大財源之稱。

這里除了首邑“Balango”之外，其餘“Moron”、“Bagae”、“Oron”、“Zimay”、“Lamo”，等，都是沿海著名的港口。

這裏的交通線，有自“Balango”經過本省海岸各處而直達馬尼刺的新式公路，各貨均由此而運往菲律賓的首都——馬尼刺。

以上就是那張報告的全文。

讀完了這一節報告，却使奔偉的腦膜上，鑄刻下了這所謂八打半島的一個大體的輪廓。然而，他讀完了這一節短短的地理教科，於他眼前所要解決的問題，得到了些什麼幫助呢？

他又隨手檢起另外的一紙，這是一個電訊社裏的消息，報告着最近這半島上的軍事措施。這消息的措辭相當有趣，大致說：

菲律賓濱的軍事當局，最近已把那隻長方形的餐桌，浸入了一片廣大的「魚雷水」中，他們希望有人撩起了燕尾形的禮服而來享受這「美味的魚羹」；但同時，他們希望那些貴賓，在涉水而來赴餐之前，先到齒科醫院中去檢查一下口腔，免得在吃「鐵魚」的時候碰壞寶貴的牙齒！

另一個針鋒相對的消息更有趣，那條電訊上說：

我們知道有一隻舒服的餐桌，已被佈置在一片三面環繞着的「魚雷水」裏。我們已準備着用一架大濾水器，先把水裏的毒質完全濾清；然後，再攜帶多量的釣竿，以便釣起「魚」來到那隻餐桌上去享用！

呵！你看！這是一個何等斯文而幽默的國際性的筆戰哪！

簡括些說，在那一大堆的紙片裏，十分之九，都是有關於軍事消息；而每一條消息裏，都在蒸發嚴重的火藥臭味！

呵！『軍事』！的確的，在最近期的八打半島上，當然再沒有一種消息，會比以上兩個字眼所表示的更重要的了！可是奢侈對這兩個討厭的字眼，却似乎很有腦脹的感覺。他在眼前所得的消息之外，似乎另外還在期待一些什麼特殊的消息；但，他所期待的，畢竟是何等的特殊的消息呢？這，連他自己也說不出所以然來！

總之，他好像正在尋找一個環子，準備把他自己，和那個距離這里有九百十哩的遼遠的半島，雙方聯繫起來，然而，他有什麼方法，能找到這個神秘的環子呢？

## 一〇：第二種解釋

在以後的二十四小時之中，那些由他自己輕輕一語而招致的討厭的報告，還在源源不絕而來。

整整兩天，他把他的頭顱，深深埋進了那個紙堆之中，整理，歸納，檢查，思索，忙得他滿頭是汗。這嚴重的辛勞僅僅使他獲得了四個字的獎勵：——『不得要領』！

從許多『不得要領』之中，他找到了一個最合理的結論，他決定：「那張神秘的圖畫，一定是在一種可笑的錯誤之下誤落進自己手內的！」

費了一大陣的忙亂，使他感到懊喪。於是，他決計整個放棄這件莫名其妙的事。

可是，那些關於八打半島的各方面的消息，倒還在推不開地向他身邊飛過來。於是他又打出了兩個電話，關住了這討厭的自來水龍頭。

讀者須知：奢侈平素爲人，一向具有很大的責任心。他想：「那張怪圖雖與自己無關，而那個『發出』這怪圖和那個『應接受』這怪圖的人，一定視爲很重要，那是無疑的事。那末，這東西雖因一種錯誤而落入了自己的手，論理，自己却必須把它歸還到那個原人或另一個應接受這圖的人的手裏，那才對。可是，自己有什麼方法，能找到那兩個不知誰何的人呢？」

唯一的方法，祇有先找那個打汽槍的孩子，從他身上抽動瓜藤而再設法找出那個瓜。因之，他特地又光顧那家遊戲場裏，再度去找那個不知名姓的小英雄。——這是他的一種強烈的責任心的表現。

而結果，他這無把握的拜訪，依然還是失望。他懷挾着一種沮喪的心理，準備退出這下層階級的樂園。在一道石梯之下的走道裏，他遇到兩個神色倉皇不定的人，在他身旁匆匆地擦肩走過去。其中的一個，是身體枯瘦得像一支乾柴那樣的老者；另一個身穿西裝而長着一個櫻色的小圓臉，年齡相當輕。

這兩個人，在奢偉是認識的：前者，是易紅霞的老父；後者，就是前幾天在後台想和自己打招呼而結果並不會把招呼打出來的那個人——這是打汽槍的那一天的事——奢偉雖不知道這人的名姓，但他曾見到這人，至少已不止一面。可是，當時奢偉雖認識這兩個人，而這兩個人，却絕對不認識奢偉。原因是：這一天的奢侈，他因嫌着累墜而並不會「攜帶」他的較多的年齡；再加，他又脫下了他的專在某種時期中穿的藍布大罩袍，而換上了漂亮的西裝。那老少的一雙，祇見過一種樣子——布袍——的奢侈，而並不會見過多種樣子——西裝或其他——的奢侈，因此，他們對他，雖細看也不會認識。

由於這兩人的神情有異，却使奢偉有點訝異，於是，他無意識地，信步跟在這兩人的身後。

「噫！這事情透着有點怪！」老人且走且說，語聲帶着訝異。

「噫！豈止有點怪！我吃準這事大有危險！」櫻色臉的青年，聲音顯得很緊張。他又用力補充：「噯！危險極了！怎麼辦？——你記得那個電話的號碼嗎？」

「記——記得——那是一〇……」老人因着那青年的話而加重了喘息。

「弄錯了吧？你方才說是二字打頭。」

「啊！我說錯了。我記得，那是二一〇〇二，不會錯！」

這二人的對答聲，和他們的脚步，一樣的急驟。眨眨眼，兩個身子已捲進了一小朵人造的浪花中。

這時，奢侈根本沒有聽出，這老少二人，談論的是什麼事？而且，他也根本不想知道他們談論的是什麼事。只爲看到了那個枯乾的老人，使他想起那個天真而稚氣的賣藝的姑娘。好在這一天，他已放棄了那個八

打半島的怪問題；而同時，又找不到那個遞給他那張怪圖的小孩，一時他已無事可爲。因之，他又回身進來，想去看看那位姑娘，今天唱些什麼戲？

他無可無不可地，信步走近了那個京班戲場後台的出入口。他把眼光向後台的內部飄送進去。在一種不經意的搜索之下，他並不會搜索到那個姑娘的情影。這一天，在這凌亂的地點，似乎透露着一種比平日不同的冷落的光景。只聽得那里有幾個人正在閒談。

「那倒很好！誤場也成了傳染病，連素不誤場的也誤了場！」有一個年輕女人的聲氣在這樣說。

「你管不着！反正包銀扣不到你的頭上哪！」另一個語聲蒼老的男子這樣回答。

「人家誤場，咱們就得多唱戲，還說管不着嗎？」年輕女人牢騷的調子。

「人家總是角兒哪。」

「好大角兒！難道梅蘭芳，也和他（？）一樣嗎？」

奢偉悄然離開後台出入口，他無聊地走出了這遊戲場。

喧鬧的馬路上，奢偉在想：「聽這後台的話，好像那個被議論者，正是易紅霞，據自己所知：這位天真的姑娘，雖是一個江湖賣藝的女子，而責任心却相當重。一向，她把這小小戲台上的任務，看得比羅斯福先生任在白宮裏所擔任的任務更重要；甚至，在害病的時候也不肯放棄她的可憐的工作。而今天，她爲什麼竟誤了場呢？」

她已遭遇了什麼意外的事件嗎？

否則，即刻她的老父，爲什麼現着慌張的神色呢？

「呵！別管這些吧！」

奢偉的兩腿，鼓動得相當快。他一面向自己提議；一面，只顧無目的地前行。走了幾步抬眼看時，不覺有點好笑。原來，他已走到了一個並不準備走到的地點。

奢偉發見他的身子在不自覺中已被攜帶到了易紅霞的家門口。這裏和那遊戲場，祇有兩百碼的短距離。「已經來了，姑且進去看看吧——好在，這並不是「專誠」而是「順便」——也許，那個天真而稚氣的



姑娘，真的病倒了吧？」

在易紅霞的家裏，他祇遇到了一個八九歲的小女孩；她是易紅霞的妹子。在藍布罩袍時期中的奢偉，他會見過這女孩子，但不曾加以注意；而這女孩子對於西裝的奢偉，却也絕對並不相識。

今天，奢偉發現這小女孩的顰笑的姿態，和她姊姊像得厲害，這使奢偉感到有趣。於是他開始和她搭談起來。

「你姊姊不在家？」奢偉問。

「剛出去不到半點鐘。」小女孩回答。

「上戲場了嗎？」

「不呀，有一個電話，把她叫出去的。——」

「電話？」奢偉心裏這樣暗忖。因這女孩子的話，使他想起即刻會在遊戲場裏聽得那個老人說及一個電話的號碼。——他記起，那是一個「二」字打頭的號碼；屬於西區的電話；距離這里相當遠。奢偉不經意地想着，他聽這小女孩說下去。

「電話來的時候，姊姊可巧不在家，那人留下一個號頭，讓姊姊打回電給他——」小女孩伶俐地說：「不一會，姊姊回來了。她依着留下的號頭，打了一個電話，隨即匆匆出外，衣服也沒有換；頭髮也沒有梳。」

「啊！」奢偉不經意地應着。

這小女孩子忽然把兩條眉毛蹙到一起，天真而關切地，她向奢偉問：「你看，我姊姊不會碰到什麼事情吧？」

「那不會！」奢偉不明白這女孩子的話，是什麼意思？他仍隨口答應。

「那末，她臨走，臉上爲什麼那樣不痛快？她背人偷偷抹着眼；還說：別讓爸爸知道這事！」

「啊！臉上不痛快；偷偷抹着眼；不讓她爸爸知道這事。這是爲了什麼事情呢？」奢偉這樣忖度，他有點狐疑；但他嘴裏，却安慰這小女孩子說：「沒有什麼事，也許，她又和誰生氣了。」

「生氣！嗤！你胡猜！」這小女孩忽然笑起來，她撇撇她的真像櫻桃那樣小而紅的嘴唇，稚氣地說：「你還沒有見過我的姊姊咧！再過兩輩子，她也不會和人生氣哪！」

奢偉感到這小女孩，太覺天真而可愛，他不禁伸手撫弄着她的柔軟的頭髮，問：「你叫什麼名字？」

「我姓易。」

「我知道——我問你的名字呀。」

「我叫瓏兒。」

「啊！一條龍的龍，是不是？——你肖龍嗎？」

「你弄錯啦！我的名字，在『梅龍鎮』的『龍』字邊上，有一個小的王字。」小女孩子說時，她用一個小指頭，在她姊姊那張簡陋的妝檯上，細細劃出了一個字。——奢偉隨着這小女孩的手指而注意到這妝檯上時，只見桌子上滿布着一重灰，東西也堆得相當凌亂，這和那位姑娘平時愛好整潔的習性完全不相符。

奢偉一面不經意地觀察；一面注意這小女孩的說話。

「啊！那是玲瓏的瓏呀！」他想開口這樣說。可是，他這話還沒有說出來，驀地，他的心頭，好像被人猛擊了一拳！他急急地問：「哎呀！你的姊姊，是不是另有一個名字，叫作玲兒？」

「誰告訴你的哪？我們家的人，祇有爸爸一個，管着她這樣叫。可是——」女孩子的烏黑的睫毛，在奢偉臉上，閃動了一下，她忽然叫喊起來說：「咦！怎麼啦？你！頭疼嗎？要不要吃點人丹？」

「不！慢一點！你讓我靜靜想一想，你不要說話！」

這時，奢偉的神情，好像已陷入於一種神經突然錯亂的狀態；他的語聲有點顫；而兩頰也泛出了死灰那樣的慘白！

原來，就在這極短促的瞬間，他對那張飛來似的神祕的圖畫，無意中忽然找到了另外一個「確切不移」的解釋。

他一想到這第二種解釋的可怕的性質，却使他的一顆心，在脖子裏像鐘擺那樣搖盪了起來！



· 星 火 ·

月廿一日，在羅氏預算不遠的地位，發現了這顆冥王星。不幸那時羅氏已不在人世，否則他的欣喜一定是難以形容的了。

最近美國匹克令氏 (William H. Pickering) 又發表了驚人的言論，雖然還沒有得到學者一致的公認，却也很值得一提。匹氏宣稱冥王星之外還有三顆行星。一顆最大的稱爲P星，二顆較小的稱爲S星和T星。據匹克令氏估計P星的質量，大約比地球大五十倍，它運行的軌道成爲很扁的橢圓形；它和太陽的距離最近爲八十四萬萬公里，最遠爲一百四十餘萬萬公里。它繞太陽一週的時間比現在已經知道的任何一行星要長得多，竟需要六百四十六年。

S星和T星離太陽更遠，匹克令氏相信其中一星，在一九二四年曾擾動過天王星的運行。

除匹克令氏所稱P星、S星、T星，還沒有被學者一致公認外，大行星有自古已知的水、金、火、木、土五星，和近代發現的天王星、海王星、冥王星三星；再加上地球，一共是九大行星。此外還有一千二百多顆小行星存在於火星和木星之間。它們的數目，因觀測方法的進步，還在不斷地增加。學者相信至少有幾千顆小行星，還不曾發現。望遠鏡的進步，或許有一天能發現這幾千顆小行星。小行星中最大的女穀神星，直徑也只有七百八十五公里，還不到月亮直徑的四分之一。其他，直徑很少有超過七百公里的。至於最小的小行星，直徑只有十五公里左右。

九大行星中最荒涼，最不令人感到興趣的要算冥王星、海王星和天王星。它們離地球實在太遠了，學者對於這一類遙遠的行星所知道的實在也很少。它們離太陽很遠，它們表面所感受的太陽熱量少得可憐。冥王星表面每方公尺所受的熱量只有地球的一千六百分之一，倘使它有海洋和大氣的話，也將凍結成鐵塊一樣堅硬的固體了。海王星雖然比冥王星離太陽較近，但是在海王星上看太陽，太陽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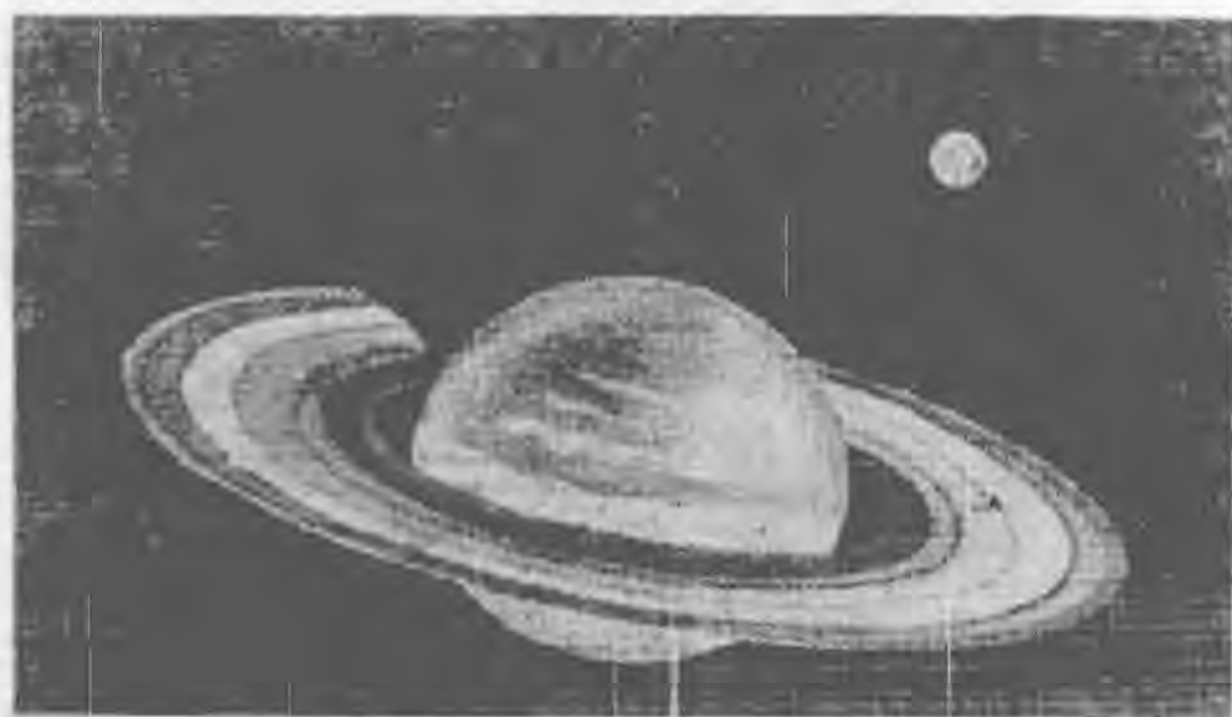
不過是一顆特別光亮的明星罷了；它的光度約爲地球上滿月的六百六十六倍。海王星和天王星的體積比地球都大上許多；海王星約爲地球的六十倍，天王星稍小，但也有地球的五十二倍，不過它們的質量都只有地球的十幾倍。

天王星之內，就是外表最奇特的土星。它擁有十個月亮和一個美麗的光環。古代觀象者認爲土星的光環是連成一片的。現在用強力望遠鏡的觀察認爲光環並不連成一片，可分成一圈圈許多同心的光環。這光環十分偉大，闊度約爲地球直徑的五倍；然而厚度却很薄，大概只在七十公里和一百五十公里之間。

據一般學者的意見，土星的光環是許多微小的月亮構成的。不過土星爲什麼會有這許多微小的月亮呢？解答大概是這樣的：這無數微小的月亮，在從前也不過是土星一個普通的月亮。偶然地，這月亮太接近了土星，便受到土星猛烈的吸引力，結果它受不住這種厲害的引力，分裂爲片片的碎塊。一個普通的月亮便成了許多微小的月亮。或許在遙遠的將來，地球也會把月亮撕成碎塊，那時候地球已沒有月亮，也像土星一樣圍着一圈美麗的光環；人類便能整夜看見這些微小碎月的光線，這對夜生活確要增加不少的奇趣。但是不幸這許多小月亮免不了互相衝撞而再分裂成更微小的月雨，似冰雹一樣打到地球上來，這却又是一件掃興的事了。

木星是九大行星中最偉大的一顆，體積比地球大一千三百四十倍，質量有地球的三百十七倍；因此它的吸引力也比地球大上許多，如果一個地球上的人到木星上去，他的兩條腿決難支持本身的重量；爲保持兩腿不受損害起見，只能效法古代的大爬蟲，把身體浸在液體中，利用浮力來減輕體重了。

木星自轉的速度很快，只有九小時五十三分便繞自身完全旋轉一次。這種速度使木星成爲太陽系



• 較比的(角上)球地和星土的環光麗美有擁 •



# 閒話行星

曹達均

天文學是發達最早的科學。古代的人們已注意日月星辰等天象了。他們以為：閃爍於天空中的明星是固定在一個包圍地面的空心地球上，這地球繞地自東而西，不息地旋轉着；每晚在同一時間，幾乎在相同的位置上可以發現同樣的明星，這些明星間相互的位置絲毫沒有改變，它們構成一定的圖案。富於想像的人，因為象形或其他的緣故，定了一羣羣明星的名字，稱之為某某星座。不過其中有幾顆極少數的星，並不跟隨星座一同自東而西的旋轉；它們和星座間的相對位置時常變化，好像在星座間行動一樣。天文學家便稱之為行星，而構成星座的便稱之為恆星。

肉眼能見的行星，只有水星、金星、火星、木星、土星五顆。從前沒有望遠鏡，天文學家所知道的也只有這五星。五星加上太陽和月亮，便稱為七曜。古代的天文學家認為地球是固定不動的；七曜和恆星一樣，都繞地球而旋轉。不過實際上地球並非固定不動；它和行星都環繞太陽而旋轉着。所以在行動的地球上觀察行星的運動，當然顯出十分複雜錯綜的現象來了。地球上的人只看見行星在地球上有時自東而西，有時自西而東，有時停在地球上像恆星一樣。

行星運動的錯綜難測，加之觀測方法的不夠精確，使古代的天文學家茫然不知所措。有些玄學家便把難測的天象作為占卜的工具，指示吉凶的南針。五星運行的速度各不相同，有時能集合在同一星座上的。史記天官書因此占云：「五星合是為易行。有德受慶……子孫蕃昌。」又云：「五星皆從太白（即金星）而聚於一舍，其下之國可以兵從天下。」「五星皆從辰星（即水星）而聚於一舍，其所舍之國，可以法致天下。」水星離太陽最近，繞太陽一週所需的時間也最短；在地球上觀察，它的運動也就比其他四星快些。因此通志上就有這樣的話：「辰星（即水星）出入躁疾，常主夷狄。」又曰：「夷狄之星也。」木星離太陽較遠，軌道也大，在地球上的運行比水星慢了不少，因此通志說：「歲星（即木星）安靜中度。」李播天文大象賦云：「人君之心正，則天地之心亦正；天心既正，則五星順度，萬物安順，天下人民，自無悖亂惡逆。苟或人君之心不正，恩虧義失，縱欲貪淫，則五星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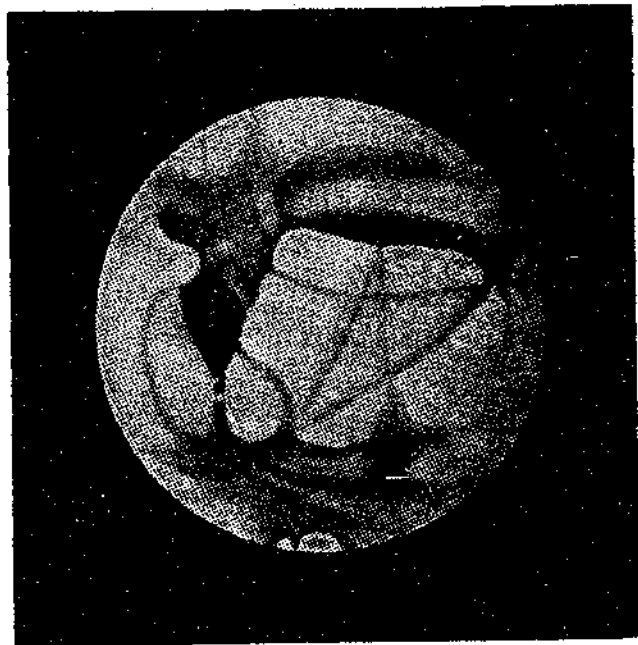
行，不順軌道，水旱兵戈蝗蟲瘟疫，因類而至。」這更顯明地證實了古代天文學家對於行星運行錯綜複雜的迷惑；至於行星的大小、距離，和物理狀態更是毫無所知了。

一五五三年間，哥白尼關於天體運行的偉大著作發表後，行星的運行才得到正確的解釋。他說：「倘使假定地球也是行星之一，而各行星和地球都依大小不同的軌道繞了太陽旋轉，那末在地球上觀察到行星的運行，便可以十分簡明地得到解釋。」當時大多數的學者認為：這種學說只是一種無根據的空想；偉大無比的地球，擁有這許多高山大川平原滄海，怎樣會和渺小的行星一樣，而且還要繞太陽旋轉呢？這真是從何說起。然而真理到底獲得了最後的勝利，望遠鏡發明後，更精密的觀察證明了哥白尼學說的正確。到現在，「地球和行星繞太陽而運行」一點，學者已認為是毫無疑義的定論了。

地球被認為行星後；行星的數目由五顆增到六顆了。那時土星被認為是太陽系中最外的行星。一七八一年赫斯克爾氏(W. Herschel)認為土星之外存在着一顆新星，它的軌道比土星的還要大，不久果然發現了天王星。天文學家又以為天王星是太陽系中最外的行星了，就把太陽和一切行星對於天王星的吸引力，根據牛頓萬有引力定律來計算天王星運行的軌道。但是計算所得的軌道和實際運行的軌道不十分符合。學者懷疑天王星之外或許還有不會發現的行星，它的引力影響了天王星運行的軌道。法國巴黎天文台台長樓佛利愛氏(Le Verrier)便從事研究這個問題。他假定天王星運行的不規則確是受了一顆還不會發現的行星的影響，那末這顆未知的行星應該循什麼軌道運行，應該在什麼地方發現呢？經過了許多辛苦的計算，他得到了一個答數。一八四六年九月廿三日軋雷氏(Galle)，把望遠鏡對準樓佛利愛所預算的天空某一點，就發現了一顆稱為海王星的新行星。海王星的發現真是近代天文史上最光榮的一頁：它不但替天文學開一新紀元，而且還證明牛頓萬有引力定律的正確性。

冥王星的發現，和海王星的發現如同一轍。天文學家把海王星的引力加入計算後，結果所得天王星的軌道，還是不恰和實際符合。根據了已往的事實，他們又懷疑海王星之外還有一顆行星影響着天王星的運行。美國羅惠爾天文台台長羅惠爾氏(Percival Lowell)對於這問題很感興趣，推算出這顆新行星運行應循的軌道。羅惠爾天文台也不辭辛勞，經過了漫長的十五年搜索，終於在一九三〇年一





• 星 火 •

月廿一日，在羅氏預算不遠的地位，發現了這顆冥王星。不幸那時羅氏已不在人世，否則他的欣喜一定是難以形容的了。

最近美國匹克令氏 (William H. Pickering) 又發表了驚人的言論，雖然還沒有得到學者一致的公認，却也很值得一提。匹氏宣稱冥王星之外還有三顆行星。一顆最大的稱爲P星，二顆較小的稱爲S星和T星。據匹克令氏估計P星的質量，大約比地球大五十倍，它運行的軌道成爲很扁的橢圓形；它和太陽的距離最近爲八十四萬萬公里，最遠爲一百四十餘萬萬公里。它繞太陽一週的時間比現在已經知道的任何一行星要長得多，竟需要六百四十六年。

S星和T星離太陽更遠，匹克令氏相信其中一星，在一九二四年曾擾動過天王星的運行。

除匹克令氏所稱P星、S星、T星，還沒有被學者一致公認外，大行星有自古已知的水、金、火、木、土五星，和近代發現的天王星、海王星、冥王星三星；再加上地球，一共是九大行星。此外還有一千二百多顆小行星存在於火星和木星之間。它們的數目，因觀測方法的進步，還在不斷地增加。學者相信至少有幾千顆小行星，還不會發現。望遠鏡的進步，或許有一天能發現這幾千顆小行星。小行星中最大的女穀神星，直徑也只有七百八十五公里，還不到月亮直徑的四分之一。其他，直徑很少有超過七百公里的。至於最小的小行星，直徑只有十五公里左右。

九大行星中最荒涼，最不令人感到興趣的要算冥王星、海王星和天王星。它們離地球實在太遠了，學者對於這一類遙遠的行星所知道的實在也很少。它們離太陽很遠，它們表面所感受的太陽熱量少得可憐。冥王星表面每方公尺所受的热量只有地球的一千六百分之一，倘使它有海洋和大氣的話，也將凍結成鐵塊一樣堅硬的固體了。海王星雖然比冥王星離太陽較近，但是在海王星上看太陽，太陽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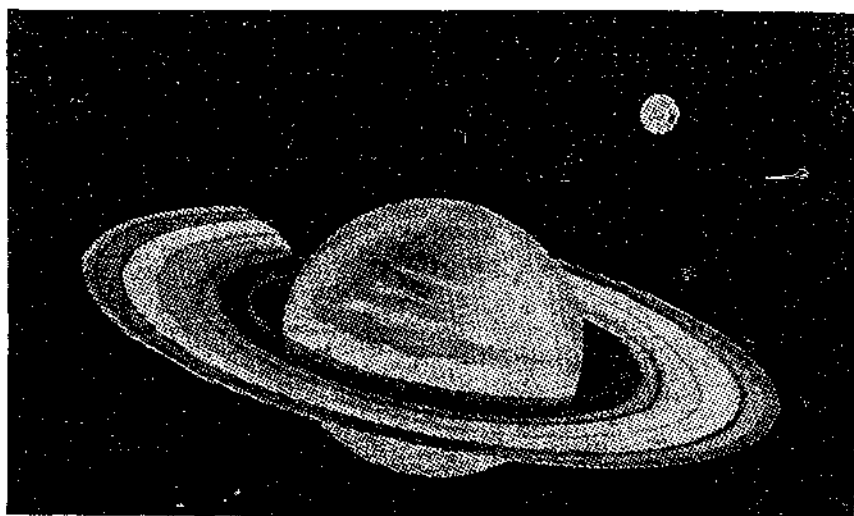
不過是一顆特別光亮的明星罷了；它的光度約爲地球上滿月的六百六十六倍。海王星和天王星的體積比地球都大上許多；海王星約爲地球的六十倍，天王星稍小，但也有地球的五十二倍，不過它們的質量都只有地球的十幾倍。

天王星之內，就是外表最奇特的土星。它擁有十個月亮和一個美麗的光環。古代觀象者認爲土星的光環是連成一片的。現在用強力望遠鏡的觀察認爲光環並不連成一片，可分成一圈圈許多同心的光環。這光環十分偉大，闊度約爲地球直徑的五倍；然而厚度却很薄，大概只在七十公里和一百五十公里之間。

據一般學者的意見，土星的光環是許多微小的月亮構成的。不過土星爲什麼會有這許多微小的月亮呢？解答大概是這樣的：這無數微小的月亮，在從前也不過是土星一個普通的月亮。偶然地，這月亮太接近了土星，便受到土星猛烈的吸引力，結果它受不住這種厲害的引力，分裂爲片片的碎塊。一個普通的月亮便成了許多微小的月亮。或許在遙遠的將來，地球也會把月亮撕成碎塊，那時候地球已沒有月亮，也像土星一樣圍着一圈美麗的光環；人類便能整夜看見這些微小碎月的光線，這對夜生活確要增加不少的奇趣。但是不幸這許多小月亮免不了互相衝撞而再分裂成更微小的月雨，似冰雹一樣打到地球上來，這却又是一件掃興的事了。

木星是九大行星中最偉大的一顆，體積比地球大一千三百四十倍，質量有地球的三百十七倍；因此它的吸引力也比地球大上許多，如果一個地球上的人到木星上去，他的兩條腿決難支持本身的重量；爲保持兩腿不受損害起見，只能效法古代的大爬蟲，把身體浸在液體中，利用浮力來減輕體重了。

木星自轉的速度很快，只有九小時五十三分便繞自身完全旋轉一次。這種速度使木星成爲太陽系



• 較比的(角上)球地和星土的環光麗美有擁 •

中最扁的行星，簡直可以說扁得像一只橘子。它公轉的速度，因為距太陽遠的緣故，並不很快，將近要十二年才能繞太陽運行一週。

木星雖然比土星接近太陽，它所吸收太陽的熱量還不很豐富；木星上每方公尺所受的光熱只有地球的二十五分之一。木星表面的溫度因此很是寒冷，根據直接的測量，至少在攝氏零下一百度以下。它的雲霧所以決不能是水蒸氣構成的；經過許多次的觀測，證實木星的大氣中存在着刺鼻的氮氣和能燃燒的沼氣。這是兩種不利於生物的氣體。木星的大氣，真像哈墨爾脫氏（Hamelte）所描寫的一樣——「這是一種釀造瘟疫，險惡可怕的蒸氣而已。」

木星以內便是一千二百多顆小行星。它們和大行星比較起來真是不足稱道，稱為小行星確是名符其實。這許多小行星的總共質量，據估計還不到地球質量的百分之一。依照牛頓萬有引力的定律，一切星球的吸引力和質量有密切的關係，質量大的星球引力亦大；反之引力就微弱。每顆小行星的質量非常小；引力也因之非常小，倘使足球家在小行星上踢足球，會把足球踢得一去不返。當然小行星的引力更不能保持它的大氣了。

火星在小行星和地球之間，是一顆最有趣的行星。過去，天文學家會一度承認火星上有人類存在着，並想像他們的文化比地球上的人類進步許多。這般天文學家主要的證據，便是他們看見了火星上的運河，這當然是人類工程的痕跡。但近代的天文學家不再相信火星上真有運河。原來所謂運河等的形象，只能在低倍率的望遠鏡中用人目直接觀察才能見到；從現代強力的望遠鏡中攝取火星的照片，反不能得到任何運河網的明影痕跡；這證明所謂運河只是眼睛的錯覺罷了。有一位天文學家會用一個有趣的實驗來證明眼睛的錯覺，他把一頁抹去運河的火星圖，叫一班對於天文毫無常識的小學生把所見的形象繪下來。座位離星圖較遠的學童，在他們的圖畫中憑空加出許多運河，和從前天文學家所畫的運河圖十分相像。這些小學生所畫的運河是錯覺，從前天文學家所畫的運河圖又何嘗不是錯覺呢！

火星的體積和質量都比地球小；雖然他的溫度較低，但能保持的大氣比地球還是稀薄得多；火星表面的大氣壓力，只相當於地球上十六公里高空的氣壓。它因此不能像地球一樣在大氣中儲藏大量的

熱能，來調節日夜的氣溫。火星上日夜氣溫的劇變比地球上的大沙漠還要厲害；中午時赤道上的氣溫大概和溫帶上初冬的溫度相仿，在攝氏十五度左右。但太陽一去，黑夜到來時，氣溫便突然低落，和地球上北極的溫度相仿。至於在它的兩極，攝氏零下七八十度的氣溫毫不足奇。這還是指火星最近太陽時而言。當火星遠離太陽時，火星的氣溫還要減少，甚至火星表面的溫度會普遍地降到冰點之下。

金星在大體上和地球最相像，它比地球稍稍接近太陽，體積和質量都相仿。所不同的是金星吸收太陽的熱量比地球多四倍。依估計金星表面的平均溫度約為攝氏五十度，所以水還不會全部蒸發成水蒸氣。金星的大氣層很濃厚，使天文學家無法窺見它的表面，因此金星自轉的速度直到現在還無法確定。如果金星和地球一樣迅速地自轉，那末地上所見的風雨等現象，在金星上也有發生的可能。

金星表面的狀態，或許和太古時代的地面相仿，那時一切生物還沒有出現，來改變地面的外貌和大氣的成分。那時地球的大氣中像金星一樣包含着大量的二氧化碳。如果植物能在金星上及時生長，慢慢地繁盛起來，供給充分的氧氣，金星上高等動物的生長未始不是不可能的事。不過這種推測的可能性如何，現代的科學還無法加以判斷。

離太陽最近的行星是水星。在這行星上的盛夏，太陽在天空的大小比地球上所見大十倍。大都數的學者認為水星並不自轉，永遠把一面向着太陽，另一面則暗無天日。對太陽一面的溫度高達攝氏三百幾十度，如果水星上有河流的話，熔化的鉛和錫將是河流中最好的流體了。背太陽的一面溫度永遠非常寒冷，老是在冰點以下。水星上沒有大氣，當水星橫過太陽時，只見是一個周圍明銳的大黑點，四周不見有大氣折光造成的微明。

科學的進步一日千里，今日的真理，往往會變成明日的笑話；以上所說關於行星的種種，只是近代天文學家的見解，幾十年後甚至幾年後的見解是否還是如此，很成問題。大行星的總數現在公認是九顆，說不定不久的將來比冥王星更遠的P S T三星也會有證實的一天。水星之內也很可能還有一顆行星；因為水星運行上有幾點很難解釋，如果水星內有一顆行星，那末就很容易解釋了。到將來九大行星之外說不定還要加上四大行星，而成爲十三大行星呢！

Halisun



好力生

鑰匙對鎖：良藥對病

功能

改善體質  
 培養精氣  
 強健筋骨  
 抵抗疾病

各大藥房均有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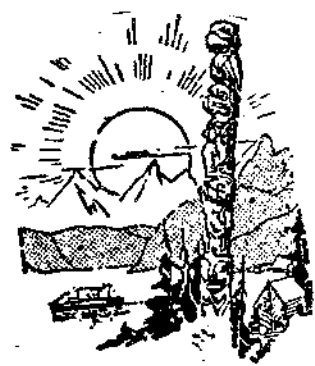
信誼藥廠監製

此目魚  
 肝油精

# 叢林中的魔術

曹萍

William La Varre 原著 · 譯自 Reader's Digest



一個探險家時常會在「神之村」耽擱一個下午。村長是一個術士，他坐在靠近火旁的術士凳上，火上掛着一隻烏黑的鍋子；他用一柄錯綜地彫刻着蛇和動物的長木匙攪動着鍋中的藥物。

遇到他所不能相信的事，從我所要敘述的一件在南美洲荷屬圭亞那（Guiana）叢林深處所目睹的事就可以證明那句話。在這叢林中，現在還居住着世上僅有的完全自由、不受外界統治的黑人——三萬個野蠻的傑克人（Djaks），他們的祖先是被「奴隸商販」賣給荷蘭地主的。可是地主們非但不能馴服這些非洲人，而且反被他們兇惡的攻擊所驚嚇；於是將他們移到了內地五十哩的地方。他們有着他們自己的國王和法律，沒有一個白種人能夠在沒有得到他們的允許之前深入內部。

當我表示對於他的藥物感覺興趣時，他讚許地點着頭。當我問及它的功用時，他環視村莊片刻，然後召喚一個坐在小屋前的老黑人；老者進去領出了一個一條腿非常彎曲，另一條完全正直的黑孩子，這真是一種我從未見過的景象。

幾星期以前，這自幼二條腿都彎曲的孩子被送到這裏。現在一條已經醫直了；再隔一個月另一條也將同樣地醫直了。那時，這孩子的母親將送十二隻小雞和一隻鴨，他

的父親將送一隻新的獨木船給術士，作為醫藥費。

村長引導我到了一間棚內，在棕櫚屋頂下面是一隻獨木船——在船中用黏土塑成了一隻傾斜的座位，接連着二條傾斜的深槽。這黑孩子放在座位裏，一條彎曲的腿安放在其中的一條槽中。三個老年人從小屋裏拿來一隻葫蘆，把葫蘆中白色的液體倒在那一條彎曲的腿上，直到完全淹沒為止；然後那黑鍋子拿進來了，將其中的藥物倒在這孩子的腿上。白色的液體變成深黑色，在這面上，浮着一種油光似的彩色。

「今晚他就睡在獨木船中了。」村長說：「明天我們就可以將這腿伸直一些。」



我將手指浸入這液體中，它具有酸性的臭味。我嗅着空的葫蘆希望能辨出裝在這裏面的是什麼，但他們很快的將它拿開了。

第二天早晨，村長和兩個助手

把這孩子從充滿黏液的獨木船中搬到桌子上去。他的彎曲的腿上，皮肉鬆弛着，如象皮一般的起了皺紋。兩個老年人將腿縛住，用釘固定在桌面上，用手壓着彎曲的膝蓋，腿就伸直了四分之一時，又漸漸地伸長到半吋。術士用一塊布墊穩了膝蓋，然後用皮帶將它縛在桌上，縛得緊緊的，到膝蓋不能動彈為止。一個女人拿了薄羹和米餅進來。這孩子才停止磨牙，開始飲食了。這時村長和術士們，才回到小屋中去。

當我以為沒有人看見的時候，我企圖偷偷地將獨木船中的溶液裝在瓶裏，帶回到文明國去加以分析，但是給一個女人發覺了，她高聲

地警告着我。村長聽得了迅速地奪去了瓶子，嚴肅地說道：「這是一種白種人不能了解的祕密。」我雖問了他許多問題，可是所得到的答覆總是上面的一句話。

術士們曾經收集了許多紫色的

樹根，乾枯的葉以及微白的樹膠；那種使骨骼柔軟的溶液可是從這一類粗陋的藥物中提煉出來的嗎？許多現代的藥物是從樹皮，藤，花中提煉出來的；並且還有許多的植物被迅速地送到非洲和南美洲去，希望能發現它們所含的藥性。叢林中的婦人們咀嚼着某一種植物的根以減去生產的痛苦；亞美崇印第安人 (Amazon Indians) 有一種治療止痛的植物和一種立斃魚類和昆蟲而於人和動物無害的藤，科學家發現這種藤含有一種毒素——一種比砒素安全的殺蟲劑。現在文明國還在用着它呢！

假使我多住一天，或者我能發

現這軟骨劑的成分；但是當我表示希望延長拜訪時，這年老的村長立即聲稱他是很忙的；接着他說國王送來了一份請我在日落時到他那兒去的命令，於是我就被送到國王的村中去了。

國王穿了一種舊式的荷蘭海軍上將的制服，熱烈地招待着我，因為我是為了一件一千株大木材的交易而來的。他供給我一間清潔的房

屋，並且對我說將供給我所需要的一切。

「有一件事是陛下可以為我効勞的。」在交易成功以後我對他說：「在神之村中的術士們有一種能使彎曲的腿變直的藥，請陛下命令那首領，告訴我關於這藥的成份，再給我一些樣品。」

「術士們是不受命令的。」他粗聲地說：「這是他們的祕密，你能夠吩咐你們的白種醫生說明他們瓶中的成份嗎？」

我企圖賄賂他，但是仍然沒有用。他說：「只有術士們才知道這秘密。」

二星期後，在順流而下時我又停留在「神之村」了。那孩子的腿已經完全醫直。

又二星期後，在某一個海濱，我和公立醫院的院長坐在一起。「我曾在一個地方見到一種非常奇怪的手術。」最後我鼓起勇氣說出了這事，我想他一定要笑我的。「我看見一個孩子的彎曲的腿被醫直了，我知道你不會相信，但這却是我目睹的事。」

「唔！」這荷蘭醫生說：「我們知道這種事情的，他們用某一種溶液使骨骼變成像竹桿似的容易彎曲。美領事館會僱用了一個傑克族的孤兒，他的腿在膝蓋之間彎曲了八吋。有一天這孩子失蹤了。一年後回來時，他的腿已像你的一般地正直了。我用X光檢查這骨骼是不

是弄斷了之後再接起來的。結果證明它們並未折斷過。這孩子告訴我們；他們把他放在熱的溶液中坐了幾天，然後放在桌上將他的腿拉直了。」

我是善於懷疑的，但是我親自經看見他們這樣做的呀！

### 攝生新談

鄭逸梅

嘗訪丁老仲祐於詒林精舍，丁老年六十有九，攝生有道，精神矍鑠。見客能健談不倦。予詢其有否新著刊行？蓋丁老向例每三月必出版一書也。丁老謂近來紙價過昂，出版不易，故所述寫，輒付報章雜誌，分散揭載，祇得俟他日彙刊矣。既而談及飲食，云香蕉功用奇偉，利溲不生惡臭，為任何藥力所不及。罐頭食品，徒快朵頤，絕無滋養可言。葷者含有毒素，固不待言，即素蔬之類，因裝罐加以極高熱度，維他命消失殆盡，啖之無益也。黃荳粉富維他命B，惟市間所售，恐不純潔，必須購黃荳若干斤，加以別選，去其雜質，然後滌諸清泉；但洗滌宜速，否則入水易於胖漲也。洗滌後，置於釜中炒之，既熟且燥，乃磨之成粉，食時和以糖霜，甘芳可口。丁老肘間時發奇癢，問諸皮膚科專家，無妥善治療法，丁老進黃荳粉凡半閱月，竟愈，其效乃出於意料之外也。丁老每晚十時就寢，往往至夜半醒而不寐，則推枕起，於窗前作深呼吸；如是者約十分鐘，飲熱開水一杯，使血液循環加速，不致滯留腦部，飲後復睡，不多時即栩栩然化蝶矣。丁老又謂：少年最易犯手淫，其害非淺，然據西方醫學專家調查所得，犯之者乃十人而九，不僅男性然，女性亦無不然，如羅馬希臘諸古邦，掘地竟發現金屬淫具凡若干種，為女性所使用者；故不論男女性，臨睡須以冷水洗滌私處，則慾自減退，不作非非之想，此消極之法也。若從積極方面，則宜讀進德修養之書，使之彙影無慚，自不致作此不可告人之舉動矣。



# 無煤之國——芬蘭

沈翊鵬

譯自 The National Geographic Magazine

芬蘭人稱他們的國家爲 Suomi，他們說這聲音中含有音樂般的節奏美。如果有一位異國人蒞臨斯土，對於芬蘭國土的大小漠然無知，他們倒不會見怪。他們知道自己的國家是廣漠的，但他們却謙虛地說自己國家是叢爾小邦。其實芬蘭與戰前的波蘭面積相彷彿，不過人口稀少一點，約在四百萬左右。

芬蘭位於歐洲的北部，波羅的海的東岸。東界蘇維埃聯邦，南臨芬蘭灣，西接瑞典，北連挪威，最東北的一隅毗連北冰洋。

每年夏季，輪船載滿了繞道挪威北角而來的歐洲遊客，北冰洋沿岸有公路直達湖光明媚的區域。

芬蘭的首都赫爾辛啓(Helsinki)，是全國第一大會。位於芬蘭灣北岸，港澳曲折，是北歐一大海口。戰前，各國的商船都雲集於此。

清晨，從輪船踏上碼頭，便可以看見熱鬧的市場。攤販及棚戶出售他們新鮮的魚肉、菜蔬、水菓、及花束等，中午就收市而去，明日重來。再前行是馳名的 Esplanade 路，街道寬闊，兩側遍植着樹木。

瑞典的風俗習慣對於芬蘭的影響很深，例如有些芬蘭家庭在吃午飯前，孩子們一面和父母握手，一面說：「謝謝佳肴！」客人也以同樣的方式感謝主人的盛情款待。

芬蘭是一個新的國家，從上次大戰以後迄至今日，各方面都有顯著的進步；過去芬蘭是一個「行路難」的國家，現在公路鐵路密佈於全國。鐵路是國家經營的，主要幹線的車輛都是新式，有現代設備，它已經一天一天地從一個農業國蛻化而爲工業國了。這是得力於森林和水力



之賜。

芬蘭是歐陸各國森林分佈最密的國家，森林區佔全國面積百分之七十。已開伐的森林計四分之一。木材、木漿、造紙佔芬蘭工業出品和出口貨的大宗。以松樹與樅樹為最多，白樺樹次之。芬蘭不產煤，所以火車和內河航船都將白樺樹作為燃料。

次於森林的便是水力。對於一個無煤的國家，水力是異常寶貴的。芬蘭的湖泊共有六萬五千個之多。島嶼的數目更是眾多，達十萬左右，由此你便可以幻想出一幅芬蘭的風土畫了。湖光明媚，島嶼密布，多麼羅曼蒂克的地方呀！

在陸路交通未發達之前，芬蘭人行旅運輸都靠着內河航行，總長約有三千一百哩；又有人造運河連接着內河和湖泊。河中漂浮着木筏，撐筏人雖然在急流中也能夠指揮自如。在這一個無煤之國，有很多地方是需用木材的呀！地底下沒有蘊藏，地面上却生長了許多樹木，這是造物的公允呢？還是造物開的玩笑？

芬蘭的婦女非常活躍，全國各界都有她們參加，電車賣票的全是女人。更重要的是在政治舞台上，芬蘭婦女是全世界婦女大眾的先鋒，她們最早獲得選舉權，時為一九〇六年。但，這倒不是說她們毫不理會家政，只和男人爭奪選舉。相反的，她們正是對於「治內」各問題多方注意呢。她們研究飲食、營養、房屋、現代妊娠學，家庭計劃經濟諸問題，社會上有許多的婦



• 芬蘭首都赫爾辛基市的政廳 •





• 角一之島倫愛蘭芬——地雪天冰 •

女團體，擁有會員甚衆。

在建築、文化、藝術諸方面，芬蘭的成就也不可漠視。芬蘭國會的建築，雄偉而又新穎，是用芬蘭的花崗石造成的。芬蘭的建築非常有樣子，它們多數很簡單，但從簡單中往往顯示出一種藝術的美來。

芬蘭的文學已漸漸從寫實主義進入了理想主義。音樂中也是充滿了輕快幻想的情調。芬蘭的人像是看到一個偉大的，美麗的未來。至於繪畫與雕刻，過去受法國的影響很深，但現在已在努力創造獨特的風格，繪畫自己本國的鄉村風光，樸素的農民生活。

芬蘭的國土並不是一個適合的整體，居民族類非常龐雜，形成了一個頗為有趣的對照，在東南部是 *Karjala*，有許多神話流傳全國。在西部海岸，居民多半是瑞典人。愛倫島上仍舊保持着純粹的瑞典言語與風俗。

極北部是芬蘭轄下的拉普蘭 (*Lapland*)，約有二千個拉普蘭人，數目不能算多。他們更有分隊流浪到挪威、瑞典、庫拉半島上去的。所有居住在芬蘭的拉普蘭人已經脫離了遊牧生活，他們住的都是木屋，他們每家都有一小塊土地，一二頭牛，以種植馬鈴薯爲生，而他們的財富則是馴鹿，因爲在北極海岸是以馴鹿爲運輸及拖拉雪車的工具的。

如今，這個北歐的共和國，在這次大戰中扮演着一個奇特的角色；湖光明媚之邦，也一變而爲斷殺之場了。

# 秋獵

螺川小品之二

周鍊霞

西風從樹梢吹過，樹上已失去了生命的葉兒，蝴蝶般飛落，山間的地上，全鋪沒了，分不清泥和石。行人走來，簌簌地作響，好像在告訴人們：秋已經深了！這裏，是一個村落的前面，流水一灣，清可見底，小河上

「趙大哥！這種天氣，正好打獵呀！今天還來得及嗎？」久住城市的傅桐，望着四週荒野的山景，興奮得叫起來。

「別忙，到我家休息一回再說罷！」趙大哥只想着久別的家，眼光向前伸展開去，在茫茫的秋色裏，隱約可見幾排像古書裏一樣的屋子。他伸子望着，這顯得他更是瘦了。

「聽你口音，是客邦人吧？」趙老爹回頭對傅桐說。

「是的！……」

「爸爸！莫看他說話生硬，他來這裏還不到半年，不但學會了很多江西話，還學會了吃辣椒呢！

一陣察察的皮鞋和枯葉的交響，自遠而近，兩個不同的身影，從山路轉彎處透露出來，趙老爹心裏有說不出的快慰，弓着背迎上橋去。

「趙大哥搶着答話，說得趙老爹也笑起來；就在笑聲裏，三個人已走過了石橋。

「爸爸！你老人家好呀！這就是我的同事傅桐；哦！老弟，這是家父。」他拍着小胖子的肩膀，又指指趙老爹。

「趙老伯！」傅桐很有禮貌地一鞠躬。大家歡聚一番。

「前天接到你的信，知道你今天一定回來，所以大早就到路口來等你。」趙老爹迴身走在前面，

兩個小夥子，一瘦一胖的緩緩地跟着。——，交給他在他柄端蓋一塊趙××名字的烙印；否



則，打到的野獸，就得充公。

當時趙大哥把傅桐向衆人介紹了一番，於是一片「請呀！請呀！」大家動筷，把山中的美味——兔肉和鹿脯——夾入口裏大嚼。

「今年西山裏，有沒有大蟲？」趙大哥想起去年捕虎的一幕。

「這幾天尋着足跡，確有一只大蟲，但始終還沒碰見。」趙獵戶報告他片段的事實。

「張槍手！你又可以一顯本領了！」趙老爹放下筷子，微微地笑着說。

張槍手舉起他的酒杯，一飲而盡，現出很得意的神色，帶着笑說：「好吧！大家高興嗎？後天就去尋尋那孽畜，趙大哥，傅少爺，你們難得來的，如果有興致，就一同去玩罷！」

趙大哥和傅桐，不約而同立即站了起來，連說：「好！好！」趙大哥更提高着喉嚨直喊：「爸爸！我的槍放在那裏？」

「別急！停會叫你的媽找給你。」趙老爹畢竟是上了年紀的人，說話有涵養功夫。

X X X

鄉下打獵用的槍，在製作方面，雖沒有上海的

舶來品那麼精緻，但它的效用却勝過舶來品，因為舶來品的槍，除掉猛烈的來福槍外，其餘的只能射擊山雉野兔等小動物，遇到猛虎野豬，便不能制牠們的死命了。在鄉村的習慣上，那種土槍，也就是大家叫做「銃」的，是把火藥和鉛，裝在裏面，一射進猛獸的體內時，立刻像開花炮一樣爆炸起來。

趙大哥的一枝銃，經他的母親拿了出來；年老的仁慈的母親，知道這是兒子所喜愛的東西，在他離家後，便好好地收藏着，如今也不須尋找，一拿到。交給了他，他便教傅桐在門外練習姿勢。

傅桐胆子很大，他打過狐狸，打過野鹿，但全是用槍打的，用銃，還不會嘗試過，可是他自己以為有過經驗，野獸總是一樣的打法，老虎不也是如此麼？他學會了使銃的方法，就向趙老爹借了一枝舊銃，和趙大哥兩人，把火藥和鉛裝好了，只等明天早晨，一早出發。

傍晚的時候，趙獵戶來了，傅桐跟着趙大哥叫他一聲「三叔」，趙獵戶開始他的話頭。

「近幾天，檢看那獸跡，確有一隻很大的大蟲，決不是一隻山貓（小的虎類）。明天出發去打，傅少爺，你得小心點兒呀！這一次到西山去，人數

和火銃，比去年加一半，去年五個人，今年連你七個半，因為你只好算半個呀！哈哈！」

「三叔！我知道的，謝謝你！」傅桐很客氣地回答。

接着，趙獵戶又說：「那西山的情形，我是最熟悉也沒有的；大蟲的進出路，我也看得清清楚楚，派你守候的一個口子，那兒是在側面，直撲的機會是沒有的，即使那大蟲中了你的銃，牠也回身看不見你，而且前面有一條小澗；這個安全的地位，不過教你練習練習打靶子罷了！」

「第一要緊，不可亂開槍，一定要聽從命令啊！最後，趙獵戶又找上這幾句，才看見他的背影，消失在蒼茫的暮靄中。」

× × ×  
東方纔現了魚肚色，趙獵戶張槍手和善獵的弟兄們，已聚在門外的大樹下，趙大哥和傅桐，趕忙攜了火銃和乾糧，會齊了一起向西山進發。

在晨光熹微的深秋的山路上，寂靜疎曠的景象，使人覺得胸襟十分爽快；鳥兒的飛鳴，不時從樹隙傳來，或向頭上掠過。趙獵戶好像是領隊的隊長，走在最前面，張槍手和其餘的人緊緊地跟着。

到了目的地，趙獵戶察看地形，八個人分開埋伏着，只等待猛虎的來臨。張槍手，他放起槍來，是百發百中的，因此大家不提他的名字張貴福，也許好多人遺忘他的名字了。他守着第一個「外口」，直對着大蟲來路的正面，那是最危險的所在。趙獵戶佔的地位，是在一個高岡上，據高臨下，大蟲的來蹤去跡，「一目瞭然」。他簡直是中軍，四面可以策應。

傅桐守的，是第七個「外口」，前面有一條山澗，身體隱在一叢枯黃色的蘆草後面，把帽子挂在左側的樹枝上，使同伴們知道這裏有人，不致誤遭流彈。

銃柄甚短，支不到肩膀，只能用右手托着，離開右頰，不過一兩寸，他托着火銃，跪下一條腿，擺好了十足標準的架子，等着，等着，等了好半天，還不見大蟲的影子，太陽已從山脚升到了山頂，他累得有些倦了，把火銃倚在脚邊，抽出烟來吸着，吸完一枝烟，又拿出乾糧塞進嘴裏，細細地咀嚼，忽然間聽得一陣打鼾般的聲音，從山凹傳來，越近越急促，這種聲音，和大蟲的嘯聲，完全不同，他正在懷疑，不知是什麼獸類？却見一只龐大的醜

惡的怪物，偏偏向他伏着的地方衝來，他急忙把火銃瞄準，只聽得高岡上傳來趙獵戶的叫聲：「七號外口開槍！七號外口開槍啦！」

向來自命胆大的傅桐，看見這不知名的野獸，來勢凶猛，忽然胆怯起來，手裏有些發抖，但他心裏很明白，不開槍，自己就活不了，只得勉力地扳動機鈕，這一槍，聲震山谷，山中的回響尤其是尖厲，不料却射了個空，鉛子從牠腹下穿過去，這怪物，不知是受驚？還是發怒？咆哮一聲，向上一跳，跌下山澗裏去了。

傅桐覺得臉上像是一記重重的耳光似的。用手撫摩時，右頰已腫成癰形的一大塊，而且變做了麻木不仁，簡直不像摩在自己的臉上。他看了看手裏的火銃，才理會到開槍時手發抖，當子彈射出，坐力向後，以致槍柄打在自己的臉上。

他立起身來，聽見幾聲槍響，和一陣喊叫：「野豬……野豬……趕呀！趕呀！」

他加緊了步子，向喊聲的一方飛跑過去，跟在同伴們的後面，追擊那只負傷而逃的野豬。

轉過了一個山峯，尋着了野豬的足印，一路走去，在一帶樹林邊，又聽得接連的槍聲，大家慌忙

伏地，知道那邊另外有一批打獵的人。槍聲完了，接着有歡呼的聲音，五個軍裝的人，從樹林後閃出，三個人動手抬那隻死在地下還沒斷氣的野豬。趙大哥一見，第一個奔上前去。

「這野豬是我們打着的，受了重傷才逃到這裏來。」趙大哥伸開了兩臂，做着攔阻的姿勢。

「說那裏話？明明我們把牠打死的。」一個大個子的兵士推了趙大哥一把，瞪着眼說。

「你有什麼證據？」  
「你有什麼證據？」

趙大哥和那兵士口角起來！

張槍手把趙大哥拉開一邊說：「這是極淺的常識，你們的步槍是打不死一只野豬的，只要看野豬身上中槍的傷處，究竟是那一種槍就得了。」

於是大家彎下腰去檢看野豬的傷痕，只見一處是火銃打中，兩處是步槍所傷；那大個子跳了起來，大着喉嚨直喊：「你們中一銃，咱們中兩槍，難道兩槍抵不過一銃嗎？豈有此理！」

「你們的兩槍，不中在要害，我們的一銃，却打進牠的肚子裏去開花。」張槍手不甘示弱地駁覆幾句。看了看大個子，接着又說：「如不相信，只

要把傷處剖開一看，自然明白。」他抽出身邊的短刀，把野豬的傷處剖開，果然，槍傷處只有一道焦痕，銃傷處却爆爛了一大塊，肚子裏差不多是一片糊塗。

這真是「秀才遇着兵，有理講不清！」那五個兵士竟蠻不講理，硬要把野豬抬走。張槍手和趙大哥自然不肯，野豬的得失事小，當場被人家無理的屈服，是一種侮辱；何況這例子是不可開端的，否則，將來還能打獵嗎？

因此，雙方聲勢汹汹地，漲紅了臉，快要扭打了！

畢竟趙獵戶年紀大些，並且足智多謀，他一看形勢非常緊張，便走上前插嘴：「這事不用爭論，我們來比槍，誰放得準，誰拿野豬去；老總！你有勇氣贊成這辦法嗎？」

大個子翻着一雙赤眼，拍着他的胸脯說：「誰沒有勇氣？我的槍法百發百中，好！我們比槍！」

趙獵戶打發一個徒弟，去拿了一只扁圓的南瓜來，叫他頂在頭上，離開十五丈，然後指給兵士們看：「誰有本領打中南瓜，野豬就是誰的。」

「好！我先打！」大個子舉起槍，正待瞄準。

「老總！你要打，請你自己的弟兄頂瓜，我的徒弟，不能給你做靶子。」趙獵戶把大個子的槍扳住了說。

「誰來給我頂瓜？誰來給我頂瓜？」

四個兵士面面相覷，大家不會答應。

張槍手已經不耐煩了，舉起槍來說：「那末，我先打了！」

只聽見槍聲一響，南瓜已經不見，大家奔過去看時，南瓜打成了碎片，徒弟和趙大哥傅桐等動手拾走他們的勝利品，奏凱而回。

照例，第一個開槍打中的人，可獨得四只豬脚，其餘才大家均分，張槍手分贈兩只豬脚給傅桐，因為他是第一個開槍，雖沒打中，但把野豬嚇得跌下山澗，也不無功勞。

野豬的皮和肉，又厚又老，先用稻草灰和水煮過一刻，才刮得下牠的硬毛。

當晚，趙老爹一家，邀了好些客來，喝着酒慶祝打獵的勝利。

傅桐更是興高采烈地吃那從未嚐過的野豬肉，雖然右邊的臉上覺得很痛，他只用手撫摩了一下，却又打着哈哈。



## 第

## 六

## 知

## 覺

王鍾瀚

譯自 Joseph Sinel 原著 The Sixth Sense 第六章

## • 對於動物的實驗

大約三十年前，利物浦的漢門教授曾經以一種小魚試驗它們的「回家知覺」，測得百分之八十以上都能復歸原處。我——著者自稱，以下倣此——也在幾賽海岸做過同樣的試驗，把這種魚移到五尺以外，以魚而論，可算得長距離了，結果却大部都能游回來。

我注意花園裏黑蛞蝓的行動，達三年之久。它睡的地方，在一間披屋裏離地六吋一塊磚的空隙中。夜間它永不躲在窠裏，可是在早上它却很舒適地躺在裏面了。地面上一條狹的泥道顯示它所走的道路，而且時常在變更着。它餵飼的地點在廚房後花園裏，從這裏到它睡的地方必須經過一條石子路，我往往打掃這石子路，連門口它所留的痕跡也沖洗掉，使它一些影蹤都無法找尋，而且還在路中堆置高的障礙物，以隱蔽它的視線，然而它卻從來不會找不到它的窠！

這種「回家知覺」，差不多一切動物都具備，這是我從無數次的試驗和觀察中所得到的結論，現在我

再舉一例。一個漁夫裝了一個浮槽，捉住了龍蝦，便放在裏面，積聚了相當數目，然後把它們帶回去。有一夜，暴風雨來襲，把這浮槽擊破了，那些龍蝦便重獲自由。出事地點離開它們被捉住的地方至少有四里。三個月以後，那漁夫大為驚異，因為就在上次捉住的地方，發現五隻龍蝦是那晚上脫逃的。幾賽海岸的漁夫們，通常捉到了龍蝦，便繫上一根繩子，縛住它的爪，使它們在槽裏不致互相侵害，所以很容易認出那上次已經捉過的五隻。這五隻蝦，經歷險峽淺灘，足有四里，水中毫無標記可資印證，却能抵達原來生長的地方。依此而論，除了公認的五官之外，必有第六知覺存在，可無異議。

## • 對於兒童的實驗

數月以前，我在這間屋子裏設宴招待一羣兒童，把一間很大的餐室供他們跳舞和遊戲，同時大人們都在另外一間。這羣小賓客們，年紀從四歲到十二歲，共有十五位。我選了這兒童室的一角，坐下來靜視這

些小天使的活動。

當他們對於普通的遊戲感到厭倦時，有一個兒童提議玩「尋針籬」。藏針籬既然很容易，我便擔任這個差使，叫他們都到樓下去。我們的針籬是一個小貝殼，尋到的人賞錢一辨士。於是他們興奮地四處找尋着，房間的每一個角落都發生動亂。在大家很忙亂的時候，我發覺一個大約四歲的幼孩，對於找尋毫不感覺興趣，無精打彩地立在門口。我很可憐他，他爲什麼不起勁呢？過了一會，他慢慢的走過去，立在牆邊一幅圖畫的下面，指着圖畫道：「就在它的後面。」的確，他一些也沒有錯。第二次，我把貝殼藏在角落裏花盆的花根底下。那花盆在許多椅子的後面，不很容易找到。當大家忙碌地四處尋覓的時候，那幼孩又呆立在門口，隔了五分鐘，然後直捷地走到那貝殼的所在地，馬上就把它找了出來。第三次又是他在角裏地毯下面取出來。不久以後，這幼孩到加拿大去了，我不勝惆悵。

我有一個姪孫，和他的父母一起住在這所屋子裏，因此我可以繼續不斷地觀察。這個四歲的小孩，差不多生出來就有透視的能力。在他一歲的時候，他在店舖櫥窗裏見到了一個很精緻的玩具馬，很覺可愛。到聖誕節降臨，他家裏的人替他買了這個玩具，却不

讓他知道，放在樓上臥室的壁櫥裏。可是一等馬兒進了門，他似乎就知道這件事，嚷着要到樓上去，把他抱了上去，他便噙着小嘴，指了壁櫥，快活不休。又一次，在他三歲生日的前夜，親戚們買了幾件禮物預備明日送給他。隔日他早上醒來的時候，第一句話就是索取姑媽買給他的圖畫書。以前並沒有人對他提起過送禮這件事，連屋子裏別人也不知道。

#### • 千里眼

這裏所敘述的女孩（現在已經結婚，有了小孩。）是我的一個老同學的女兒。他們的家那時是在鄉下很偏僻的地方，二十五年以來，我時常到那邊去度週尾。

我那朋友的小女兒，慣常是我的遊伴，日間遊山玩水，一同享受大自然的美景，晚上解剖菊花，或者別的玩意兒。她康健活潑，聰明伶俐，深深地愛好鄉居，厭惡都市，偶然到鎮上走一次，便感到煩惱。

雖然我和她玩了很久，我從來沒有注意到她有什麼和別的女孩子不同的地方，可是有一次却發生了下面這樣的一件事：

那是九月裏的一個晚上（那時她僅十一歲），她的父母，她和我，一共四個人，坐在會客室裏的燈光下，她的父親和我談起無線電，我說傳心術也許就是



無線電的作用，她聽得津津有味，說道：「我們也來玩一下，好嗎？我畫一張圖，你們不要看見它，自己把它描出來。」我說這是不可能的，可是她却說能夠，於是她父親在火爐架上取了一張紙，畫了幾筆，仍舊放在原處，她也依樣葫蘆，畫出來跟她父親所畫的一般無二。她不知道什麼叫做千里眼或傳心術，她認為這是很平常的事。

當然我們都很驚異，因為她不會看見她父親畫圖，怎麼會知道他畫些什麼呢？於是請她走到另一房間去，她父親再畫一張圖，然後叫她進來，她依然畫得絲毫不爽。此刻我感到非常興趣，也請她走出去，然後在筆記簿上畫一隻貓，她一進門就道：「我看見一隻貓。」不一會她又繪了出來。

自此以後，我每星期必定請她試驗一次，經過八年，從來沒有錯誤過。有時我們坐在兩個房間裏，有時她走到屋子外面去。

她家和我相隔九哩，有幾次我畫了圖，她從郵局裏寄複印來。有的時候，她回答說看不清楚。有一次我畫一隻鐘，邊緣上的裝飾都很精細地描畫出來，時針還指着二點五十五分，她的圖也照樣不錯。

有一回她出去旅行，隔了二百里，成績却不好，她寫信道：「太模糊了。」

寫了句子給她猜，她却有時倒寫過來，或者從中間開始，然後依次寫出來。

像無線電中有「擾音」的現象一般，有一晚二三個人在一起畫，他就有些困惑了。

我往往故意寫錯幾個字的拼法，文字中間夾雜數字，她也同樣錯誤，可見她看得很準確，不過有時方向相反，譬如我畫的臉向左，她却畫得向右了。

如果她感到困難，她會說：「讓我拿你用的筆。」馬上她就畫出來。這枝筆豈不是「電池」嗎？

#### • 神鞭

許多年來，我對於神鞭，始終疑惑不解，大概一般人知道罷，它是一根一呎長的叉形樹枝，一手執着有叉的一端，另外一端，則任其高下，這根神秘的棒，在英國現在專用以偵察地下水源，十五世紀中葉自波斯傳入德國，然後流入法國，起先用以偵察錫和銅，後來知道它能指出任何所要的東西，像錫、銅、銀、水、罪犯、不忠實的妻子等。這是件史實，在大英百科全書裏有很詳細的記載。

我有一個很知己的朋友，在政府機關任職，有一次對我說，他精於探尋水源。一天下午，我們約定在老同學家裏會面，試驗他的技巧，但當他到的時候，天正在下雨，當然不能出去漫遊。然而他說，他手裏

的棒能偵出任何遺失或隱藏的銀器，祇要是在地面上的。在那所屋子裏，有一間大廳，旁邊有一間不置傢具的房間，所以我們決定在廳裏，樓梯上，和房間裏散佈許多紙屑，在一張小紙下面放置一塊銀幣，請他偵察。散紙及藏銀幣的時候，我請屋裏的人都到二十碼以外去，佈置完畢，然後召他們回來。當我那朋友進門以後，他停頓了，（注意：這正和那小孩尋貝殼時的神態如出一轍。）隔了一分鐘，他的棒指着銀幣所藏的地點，如此試驗了幾次，沒有不準確的。

在觀客中有一個女小孩，說道：「幹嗎要用那棒呢？我來試給你們看。」於是我也照樣佈置，每次她進來，就立刻指出銀幣，好像用肉眼看見一樣。

#### • 催眠

有一位三十歲的女人，受過良好的教育，是一個看護，差不多可以隨意進入催眠狀態；只要有人請她這樣做，她可以立刻變成已經催眠的人。

最使人驚奇的是，即使她進入了催眠狀態，她仍舊可以和平常人們坐在一起做針線，一些也看不出有什麼異樣。在這個時候，我往往請她陪我作一次夢遊，或者到她從未去過的地方去遊歷，她便很詳細地描述每件事物，像花、建築、傢具、房間內的裝飾等，似乎我們真的在那裏一般。

如果有人提起燙傷或割傷，她臂上便在所指的點印上一塊紅誌，繼續至她醒後數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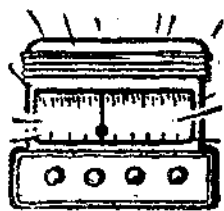
我有一個朋友，突然失去說話的能力，並不會生病或有別種顯著的原因，經醫生檢驗結果，認為生理上毫無病態，祇是腦子裏盤旋着啞吧的觀念太深刻了，以致於說話的肌肉受到它的控制了。

我把這年青人毫無困難地催眠了，對他提議說他已經恢復失去了的能力。結果成效很速，非但他在催眠時能說話，就在他醒來以後，也能和往常一樣很清楚有力地說話了。

#### • 怪杯

有一個年輕的女人常到我家裏來玩，她是一個著名的「詳杯者」。當她來訪的時候，我預備一杯茶，把杯裏的渣遞給她，請她推測我的運道。她拿起杯來，端詳茶渣，我注意到她十分鐘後，臉上變色，眼光注視着遠處。最近有一次她突然說道：「啊！你要有可怕的消息了，你的一個朋友——從前曾經在這間房裏坐過——剛才被汽車碾斃。」

事實的確如此，就在那天早晨，一個在假期內和我住在一起的朋友，回到學校去，却被汽車撞死了。「詳杯者」所講的事情，有百分之九十五是無稽的或瑣屑不足道的。



# 地方色彩與作家

楊復冬

讀荷馬的史詩，你的眼睛似乎觸及幾千年前希臘的英雄

與美人。讀羅曼羅蘭的「七月十四日」，你耳朵裏似乎充溢了法國大革命時公共場所轟雜咆哮的音響。文學不但是可以超越時間去欣賞歷史的畫面，同時，而且可以超越空間，使你「臥遊」一切，瀏覽景物，「采風問俗」。讀高爾基的小說，伏爾加河的景物如畫，讀梭羅珂夫的小說，「靜靜的頓河」等於搬到你的桌前。大城市如倫敦，巴黎，羅馬，柏林，紐約，也無一不能在各國的小說中看到。即使是僻鄉小鎮，一景一物之外，再加以一個完整的結構的故事，大有嘗到異地異味的感覺，而別於一般普通遊記，新聞記錄，這一種內容與形式，在文學中叫做「地方色彩」或是「鄉土藝術」。通俗的稱呼是「地方文學」，當然尤其是表現在小說中最顯著。

在中國的新文藝作家中，不乏在作品中帶有濃厚的「地方色彩」的。我現在憑一點薄弱的記

憶，以中國的東南西北四個方向為單位，來「走馬看花」似的敘述一下，也是一樁頗有文學興味的的事情吧！

先說北方，除了為我們最熟知，而最享盛名的「東北作家」如蕭紅，蕭軍，端木蕻良以擅寫黑山白水的景物見長外，寫北地風光的作家頗多，就中老舍可說是「中堅」份子，老舍是一個久居於北平濟南間的作家，他是留英大學生，以「老張的哲學」發表在「小說月報」上而出名，他的作品帶有一股北方人特有的「蠻勁」，行文是一派京腔，集北方俗諺口語之大成，爽辣鬆脆，響亮如聽京音大鼓。老舍的作品中是如何豐富的蘊藏着北平大街胡同雜院市場的風光！在「趙子曰」「離婚」「駱駝祥子」中，寫北平的大學生，公務員，洋車夫，活龍活現，若有其人，若有其事。而更穿插了北平四時八節的景緻，北平的一切又如何的使人神往啊！其次便得推老向了，老向的真名叫王向辰，似乎先是寫舊小說的，後

來才換了道路。在北方的鄉村幹農村教育有年，因之寫北方的鄉村也是拿手好戲，像「黃土泥」一書，描繪鄉村裏的人物，習俗，出以輕鬆幽默的文筆，發噱得很。後來還寫了一部「全家村」，也風趣之至。北平因為是北中國的文化中心，又是特多教授作家的地方，所以寫北平的很不少，兩「老」固是其中的佼佼者，就是像李輝英也是一位擅寫北平的作家，李輝英的題材幾乎不出四四方方的北平城。採用口語方面不及兩「老」之動人，不過筆觸是更深入這古城的內層核心。王西彥在戰前會連續寫過「古城景」的短篇小說，在上海的文藝刊物上發表，隨時報告了古城的風雲。齊同也寫過一部完全以北平及其附近鄉村做背景的長篇小說——「新生代」，這裏面還留了一頁珍貴的歷史。其他若沈尹默，朱光潛等所謂「京派作家」，當然作品中不消說也是具有濃厚的地方色彩的。

上海在中國的東方，是文物薈集之區，中國的老作家中沒有一個不是在上海做過一番出版事業，因為物質條件的優越，不但多老作家，也多「洋場才子」，在作家中以表現上海的特殊景物

著稱的，當然該數到茅盾了。茅盾的小說幾乎全是以上海為「模特兒」，像厚厚的「子夜」，揭開第一章便介紹了浦江的風景線，之後我們看到舞場，交易所，盛大的宴會，洋場上各色的人物，如果是一個鄉屈，讀之恍如劉姥姥進大觀園了。其次，打着「第三種人」標幟的作家若施蛰存，葉靈鳳，戴望舒等，都是寫舞場風月的老手。夏丏尊，葉紹鈞，鄭伯奇，王統照，魯彥等，大都偏於寫上海職業階級的一面。戰後成了孤島的上海，表現上海最力的則是劇作家于伶（即尤競），他搜羅了上海社會上各種的腳色，寫成「花濺淚」「女子公寓」「夜上海」等篇。其他，像青年作者越薪的「投機家」一篇，寫囤戶，銀行經理，小職員，那細密的組織，在文壇上也曾放擲了異樣的光芒。上海金融界是一種最凸出的特態，所以這核心是被多數作家把握到了。

在東方，除了上海似乎是個紅信人常為作家所寵愛外，其餘表現各城市的地方色彩的作家並不多見。戰前，張天翼的小說不過隱隱的勾寫了南京公務人員的生活，姚穎女士「京話」的描摹南京的政界，不過是一種幽默的新聞記錄，報告

小品，沒有特別的表現了南京的地方色彩；烘托出浙東的景物，怕還是魯迅的幾篇傑作像「故鄉」「朝華夕拾」「孔乙己」吧。至於寫其他的省分更不多見，這怕還是作家體驗狹隘的緣故。

沿長江往西，我們坐「輪船」的時候，不能忘記一位寫長江出色的作家，那是荒煤，他在戰前「文學」上發表了「長江上」一篇，抒寫了水手生活的陰暗，深帶着老江湖淒涼的感覺，該是地方色彩很濃厚的一篇。再往西去，我們便能看到羅黑芷、李青崖、丁玲、沈從文等人富有湖南湖北氣味的小說。丁玲的「母親」採用了不少湖南的俗諺，寫出了湘中封建的鄉村，後來丁玲出走到西北去，文章中更攝取了西北土窟的風光。沈從文是丘八出身，又是湘西人，文章有一股蠻氣，至今寫湘西僑民生活的怕只有沈從文一人，那僑族跳月的習俗，是多麼使人羨慕哩！再偏西，那麼便是四川了，寫四川的作家，沙汀是最為人熟知的一個。從前「光明」上，時常看到他寫關於四川旱災，商業生活的小說，集成「法律外的航線」「土餅」數本，裏面的四川話，很耐人尋味。而現在最走紅的大作家巴金的「家」「春

「秋」，既是取材於四川故鄉的大家庭，文中若巫峽，過年的景物風俗也寫得若隱若現。所以「上江人」看了更覺夠味兒了。四川，現在薈集的作家很多，當然觸景生情應時而生的小說也不在少數。如果再略向西南，便是貴州，那裏有一位擅寫貴州的作家常年「駐」在那裏，名字叫做蹇先艾，他的寫作的態度很認真，他介紹了貴州青海鹽巴佬的生活。脚步移向雲南鄰近中緬的邊界，那裏有作家艾蕪在，艾蕪似乎是個流浪者，著有「南國之夜」等小說，寫出趕路夥計的生活，邊境人民的社會經濟狀況，那崎嶇的山嶺，那瀾滄江的河流，別有一種戀情。

向東再移到廣東，談到文壇上以表現廣東風態最顯著的作家，就該推歐陽山，歐陽山的作品有「七年忌」「豬仔」等，作風非常晦澀，使人看不大懂，但地方色彩也因之特強了。至於福建，則楊騷、羊棗等似乎有以福建作襯景的劇本，而冰心所歌頌的海也是閩侯一帶地方，但色彩並不濃厚。

像蒙古新疆等地的塞外風光，這種地方色彩的作品，筆者沒有見到過，恐怕數量不多吧！

# 蕉 小 總 札

· 梅逸鄭 ·

我友禪紅，藏有書  
 簽式之徐志摩小影一幀  
 ，據云乃民國二十年冬  
 ，志摩墜機死，假靜安  
 寺開弔，來賓各得其一  
 以示紀念者也。小影下  
 更有志摩的小詩：「悄  
 悄的我走了，正是我悄悄  
 的來，我揮一揮衣袖，不帶  
 走一片雲彩。」作解脫語，  
 似預知其將離世而逝者  
 ，抑何奇耶！紅禪並告予，  
 當時挽聯頗多佳作，記得有一  
 聯云：「高處不勝寒，碧落  
 御風酬遠志。」一「迷途  
 其未遠，青山鉏月葬詩魂。」  
 蓋志摩墜機，實由迷霧所致，  
 殊貼切也。

唐子畏風流文采，照耀吳天，  
 尤以桃花塢勝迹，為最傳揚人口。  
 頃於敝篋中獲得曩年費仲深張仲仁  
 摹建桃花塢準提庵小啓，述子畏往  
 事甚詳，爰摘錄之，有關文獻，固  
 不僅文字淵古可誦也。如云：「蘇  
 州城北桃花塢，舊為名勝地，以明  
 唐解元伯虎曾居於此，而名益著。  
 解元晚年，皈心佛乘，自號六如居  
 士。所居桃花仙館，改為桃花庵。  
 天啓年間，楊端孝先生，隱居於是  
 ，奉準提象，又改為準提庵。浚池  
 得解元刻石數詩，至今存寺中。」



# 老 鼠

黃 英

譯自 The American Mercury

真是一種酷諷的諷刺，就各種根本構造而論，老鼠是各種動物中最和人類相像的。相似的基本原因是人和老鼠都是無所不食的動物。只有牠們吃任何食物：肉·穀類·水果·堅果·蛋·魚等。因為兩種哺乳動物具有同樣的飲食習慣，他們便產生了相似的神經組織和營養過程。

因為人與老鼠的飲食習慣相同，所以二十餘年前生物學家便認為老鼠是最合理的實驗用的動物。職是之故，賓雪凡尼亞大學的解剖生物學院就建築了一所鋼骨水泥建築，專門飼養和研究一種純種的老鼠。實驗證實白老鼠比豚鼠·狗·猴子·或兔子都來得優越。

該學院在精研白老鼠的權威學家唐納遜 (H. H. Donaldson) 博士的指導之下，已經飼養了九十六代老鼠。牠們的食物都經過科學的分配，而且消毒過。來賓參觀概不招待，以防傳染疾病。今日科學家用做實驗的白老鼠差不多全是這家學院供給的，每百頭美金四十五元。

生意非常興隆，因為科學家所實驗的白老鼠比其他動物加起來的綜合還要多。他們把老鼠放在一個轉籠中跑，直到牠精疲力盡為止，再觀察疲勞對於牠性生活的影響。他們觀察老鼠傳染大麻瘋·梅毒·肺結核·及肺炎等病的情況。研究營養的生物化學家，把白老鼠分成數組，一組中所吃的食物包含各種維他命，而另一組則包含少數維他命，有的則



又奉祝希哲文衡山木主，與解元爲三。清順治初，雲間沈先生明生，又增構蓉鏡夢墨六如諸亭，極一時文酒之盛。厥後吳縣唐令君仲冕，復勒楊忠節公畫象於壁，忠節即端孝子也。洪楊之亂，寺燬於火。同治中葉，唐君翰題重爲修葺，洎清季殿堂朽壤垂圯矣。予惟此庵之於此土，不惟佛氏之法門已也。宋元明清四朝以來，有忠臣孝子，有文儒名士，足爲後生矜式。其地風景蕭曠，過者輒發懷古之情，流連而不能去。然而聽其摧壞彫剝，蔓草塞途，非惟住持僧之責，抑亦邦人士之羞也。近世交通日闢，四方人士來遊蘇州者，無不至虎丘，亦無不至寒山寺，亦無不知唐伯虎，而豈知唐氏清修託跡之地，即在咫尺間乎！鼎興茲寺，卽以紀念唐氏。佛說十種波羅蜜中，以布施波羅蜜爲第一；善男信女，其有不忘佛說發菩提心，隨緣樂助者乎？則忠臣孝子文儒名士之靈亦托庇以安矣。厥後是否成爲事實，以予離蘇久，不得而知。據云：當時之所謂桃花仙館，因庭中有五色桃一株而名；年年三月，桃花依舊笑春風，蓋已數百年古木矣。他日返蘇，當省視之。

全無維他命。研究維他命對於牠們的骨骼及各部器官的影響。

老鼠懷孕期爲二十二或三日，初生的小老鼠瞎眼、無毛、尾巴很短，四肢都未發育。牠僅能發出微弱的叫聲及吸乳。但十天以後，小老鼠便在籠中徘徊了，二十五天以後便能獨立營生，眼明腿快，之後成長迅速。一隻白老鼠大約可活三年，比人的發育快三十倍。

差不多人類所有的關於食物的知識，全是從老鼠實驗中得來的。譬如，霍布金大學衛生及公共健康學院的麥克考倫博士，要研究錳——含於穀類，覆盆子，堅果及肉中——對於人的健康有何影響。他把小老鼠分成三組，每組的食物全不相同。第一組的食物中不含錳，但足以維持生存，第二組中含有錳，第三組食物中不含錳，但另外配以少許錳。

結果三組老鼠都長大了，食物中缺錳的老鼠與其他同類也沒什麼顯著的不同。牠們的樣子，重量與生殖都和別的老鼠相似。只是雌老鼠無乳可哺。雌老鼠到百日便羸丸萎靡，最後完全失去生殖能力。但若在食物中加了錳，雄性的生殖力便可以恢復。因此便得到了一種結論，錳對於某種荷爾蒙非常重要，這種荷爾蒙控制雌性的乳房，及男性的睪丸。

一種新藥品，血清或麻醉藥發現之後，也是用白老鼠來定適度量及致命量。因爲一隻發育完全的老鼠約重半磅，合普通人體重之二百五十分之一，可以推算而得。最初試用嗎啡時，便是先用白老鼠實驗的。

平常的老鼠是討厭的，牠們損害人類的財產，每年達五十萬萬。但據科學家說，實驗室中的老鼠是可親可愛的。牠們對於人類的寵愛沾沾自喜。有位專家甚至說，牠們性嗜音樂，一曲起奏，牠們會以牙齒合拍呢。

（稿酬移助孫了紅先生醫藥費）



# 一個無名演員的日記

梁 燦

某日

天氣終於放晴了，連日秋雨給人的不快給今天的陽光一掃而空。

我正站在後門口呼吸着這清新的秋色，時間是九點鐘，弄中正是幽靜的時候，一個騎腳踏車的人送來一封信。

淺黃的信封，輕巧的四方通知單，簡單而清楚地印着：××劇團排戲通知單，日期：明天，劇名：天上人間，地點：本院。此致梁燦先生。劇務××啓。

這簡單如電報似的紙片給我的感覺並不下於幾十頁洋洋的大作。這好像是說，期待的一天終於來了！在職業舞台上演戲了！同時排演的熱鬧，上演前觀眾的喧擾，化粧

間耀眼的燈光和啓幕前靜默的一剎那，以及記者的攝影和訪問，和將來成名後紅伶的光芒，這些在演戲中令人興奮的事都擒着我，使我忘了一切呆立在門口。

可是興奮固然令人興奮，同時恐怖却也像黑紗似地兜上心來。同平日最喜歡的大演員同台，受當代第一流大導演的指導，這簡直是我未來命運的試金石！只要他們一個字，甚至於「哼」的一聲，就會使我永遠陷在萬劫不復的命運中了。

至此，我不能不想起小良，這次派到角色一定費了她不少的力吧！這時，她那微笑的臉浮在我面前，又想起我和她第一次在大學劇社裏首次合作的演出，我記起那天閉

幕後熱烈的掌聲，我記起陳導演稱我們爲「×社雙璧」，我又記起她失了學，考進××劇社，經過了多次的演出漸漸地出了名。於是我似乎有點不敢和一位女演員「高攀」，慢慢地疏遠了。又爲了她天天演戲，沒有什麼假日，所以我已經有半年左右沒有去看她，而她每次打電話來，我總回答說：「功課忙！」

最近一次的電話，她那輕快帶笑的聲音說：「畢業了！功課還忙嗎？」

我說：「畢業也就是失業！」  
「你想來演戲嗎？我們下一個戲裏正缺一個角色，你來嗎？」  
「我？」我自問，——的確雖

然在業餘劇團，在大學裏演戲一向被認為優秀份子的，可是在職業劇團演，——我還在「嗯——」地考慮着，她已經非常快活地說：

「好吧！過幾天再給你回信。

Bye-bye——」不等我說話就掛斷了

。幾天來並沒有消息，我也早就忘了她那過於自信的諾言，可是她沒有說謊，今天我收到這通知單。

帶了興奮和胆怯，我去找小良

。她同住的另一演員劉小姐說：「小良到劇團去了。」

她好像在打量我：「梁先生，聽說小良這一次要跟您合作呢！」

我很窘地退出來。下午我也不想到小良的戲院去，也爲了怕窘。

傍晚，陳導演打電話來說：「

通知接到了嗎？那麼明天見。」大家紳士似地客氣了幾句，掛上電話。我知道是小良叫他打的，可是我沒有敢問小良？

次日

早晨，很守時刻地到了劇場門口，正好遇見小良。

她笑着說了聲「早！」同我走了進去。挽着我的手，到導演先生

面前，說：「這就是梁燦先生。」

大家都看着我。我被她過於親熱的行動似乎弄成更窘，幸而劇務來發給我劇本，簽了名，在旁邊坐下。

不多時，人到齊。導演用緩慢

的調子講述劇情，「天上人間」是說一個勇敢的女子，不甘在鄉間過活，她終於拋棄了鄉間的男友上都會去了。在那里，她遇見一個同聲

氣的人。他們正預備向理想的地方去，可是她的母親突然病了，她不得

不回故鄉。等她母親病愈，却傳來那青年的死訊。於是她再度拒絕舊友的挽留，勇敢的向前走去。

小良演的就是這個勇敢的女孩，而我，照劇本封面上寫着：劉敏之——梁燦。劉敏之就是那女子的

鄉間男友，一個憂慮性，熱情不敢奔放的青年，同時也是一種舊禮教

下的平常人物，正因為平常，才令演員視爲畏途。

說完了劇情，排演停止。我伴

着小良回家。她笑着說：「現在我們都是戲劇從業員了。我們有同樣的工作，也有同樣的餘暇。」

「可是你已經是女主角，而我

只是一個無名演員！」我說。「無名？」她問：「這次的角色還不滿意嗎？次要的男角，一個憂慮而多情的人，正像你自己一樣。」

我吃了一驚，在她的心目中我正是如此嗎？我沉吟了一下說：「

也許是一樣，可是我想我演不好，我抓不住他的個性。」

她笑了笑，說：「這種客氣的謙虛，也是你的個性之一，我們都是不大客氣的。」是的，我也覺得她是

是有點變了，至少變得大方了！

不過從前那種學生時代清秀的朝氣還是存在的。這也是我最喜歡的一點。

下午在家用整個時間看劇本，唸台詞。覺得劉敏之這個個性寫得很晦暗，很難表現而不易討好。此時，連昨天的一點興奮完全都散了。在明瞭劉敏之性格之後，我已經知道我遇見了怎麼一條艱難的路，可是說不出爲什麼，——也許爲了小良的那點高興，我不能不背城借一。於是我只對劇本努力了。

又四日

意想不到的，排戲前劇務對我說，因爲現在上演的戲生意不好，所以「天上人間」提早於明天上演。如果是真的，那麼今天該是最後一天的排戲了。

在排戲前，導演正式宣佈了這消息，並且爲了熟練起見，今天晚上預備排個通宵，明天日場彩排。演員們聽了都不大滿意，有許多人

是一面在演戲一面在排戲的，根本沒有時間來唸台詞，現在聽見排通宵，當然更是不高興，小良也是，這到底是她第一次担任重要角色的演出呀！

在我，除了台詞讀熟以外，也沒有其他的把握。對於這角色的表現，我已經沒有別的法子了。所以這次「醜」總是要「獻」，不過是遲早的問題罷了。

在這幾天戰戰兢兢排戲經過中，導演先生對我並沒有什麼指摘，因爲時間根本不允許他考慮各別的演技。不過雖然只有四天，我和其他幾位演員却混得很熟，尤其是老袁和小糊塗。老袁是一個所謂「硬裏子」演員，演技很肯研究，都說他很有希望。而小糊塗却是對演戲最感乏味的人，他演起來總是很「油」，很隨便，如果有人說他，他總是說「派不到戲！」

由於他們演過很久的日子而派

不到重要的戲，而我第一次就演了這個次要的男角，我對他們不能不慚愧！可是不久老袁對我說：「你這角色不大好演，與其派到他，那寧可跑跑龍套。」

不好演也許是真的。並且今天就是預備工作的最後一天了。我終日忙碌地跟他們排着。最後一幕在七時排完，大家都在預備排通宵。算起來只排了整整的四天，我真不知道明天在舞台上會成什麼樣子。記得在學校裏演戲，第一次演獨幕劇是排了一個半月。

再次日

——八時半

昨夜排了通宵，我真吃不住了。什麼都不記得，所有的記憶只是一團走來走去，說東道西亂糟糟的印象。直到早晨六時才排完。小良同另一女演員睡到一個朋友家裏去，我則坐了車昏昏沉沉地給他拉着，一直到了衙口才給車夫叫醒。

睡到一點鐘，匆匆吃了東西，趕到戲院，在化粧間裏，一部份人已經在開始化粧了。

坐在化粧間裏，對着鏡子，是

演員最好的思慮時候了。可是我沒有空暇，劇務來催了。我匆匆地畫好，接着就是開幕。

第一天的日場是「彩排」(註)

。雖然叫「彩排」，其實是無以名

之。如果說這是給演員來一場樣樣

齊備的演出，不如說是齊備的演員

給佈景、燈光、服裝、道具做一

模特兒。演員話還沒有說兩句，道

具的人來掉換他坐的椅子，也許再

說兩句，燈光「曼」又在舞台中心

對光，再不然佈景師拿着軟皮尺在

你前後左右量之又量，於是管服裝

的又來穿這件穿那件，穿個不休，

接着導演在大聲喊叫，劇務也在大

聲喊叫，一切工作人員都在大聲喊

叫，亂哄哄像一個蜂巢。而演員就

在這蜂巢中機警地，不要妨害其他

工作人員的遊行似地，匆匆背完他的台詞。於是閉幕。這就是彩排。

亂哄哄地結束，亂哄哄地吃了

飯，亂哄哄地又要開場。

小糊塗來報告，人已經坐到九

成。

接着某大導演來看戲，某大演

員來看戲，都先到後台轉一轉，去

了。

這九成的觀眾，和大導演，和

大演員，和彩排，和蜂巢，和劇務

的喊叫，和化粧間催場尖銳的鈴聲

，一切都包圍住我，把排戲所得的

一點東西都給趕走。糊裏糊塗的上

演而至下幕。我不知道控制我自己

，更不知什麼是戲。失敗！一切都

失敗！聲音輕小，動作拘謹，這樣

就完成了我職業演出的獻演夜！

我又回到化粧間了。幾個，十

幾個，幾十個演員，導演，朋友，

親戚，走進化粧間向那些熟識的演

員談話，批評，讚美。多麼一個熱

鬧的地方！而我却落寞地坐在室之一隅，慢慢地抹去化粧，穿過人叢

，看看小良在另一化粧室中還是被

這些「蜂羣」包圍着。我不敢等她

，也不想等她。匆匆地出了後台，

我幾乎想哭。

我跳上一輛街車，回家。

又三日

已經演過了六場，失敗是註定

了。

雖然說發音放響了，動作稍爲

大了，Stage Nervous 也消除了，

可是也還不過是個無靈魂，無血肉

的人走上走下而已。昨天陳導演說

：熱情放不開。

還有昨天夜場散場時，在天幕

後，聽見兩個人的談話：

「那個演『衰派小生』的是誰

？戲倒很多！」

「聽說是小良的朋友！」

「那怪不得了！可惜演的太：

……」接着他們兩個人都快意地大笑

起來。

我幾乎想恨小良，是爲了她我才背這十字架。可是接着我明白該恨的是我自己。

是昨天，小良問我第一天爲什麼不等她同走，并且囑咐我當天一起回去。可是晚上散了戲，仍舊有兩個「蜂羣」伴着同行，天南地北地表演口才。

我默默無言，她抽暇看看我，我也看看她。

從談話中，我知道小良也學會了跳舞。當然跳舞也許不是一件壞事，可是我這學究的固執特別憎恨跳舞，於是我對小良感到又有一種改變。

也許這次失敗打擊太大了，一切心情都變了態。

後六日

「天上人間」這個戲忽然在舞台上顯示了它的真氣息，一個淡紫色帶象徵味道的傷感劇。它對於這

些「世紀末」的男女青年真是對症

下藥。所以這幾天生意特別好轉。

除了導演手法的成功，小良該是這個戲的唯一光榮的收穫。她演的那個女郎，無論一舉一動，一眼看上去就帶給人一種力和美。

於是劇評者，攝影者，訪問者川流不息地來着，照像一張，二張，……談話一次，二次，……在一場很重的戲後，沒有休息立刻和這些人應付着，我真佩服小良。

於是文章登出來，照片也印出來，人家都說小良紅了。

老袁和小糊塗又在開始他們下一部新戲的排演了，雖然小糊塗還是在怨天恨地不滿着。每天早晨排戲，下午演戲，晚上演戲，工作十二小時，我欽佩他們職業演員的「韌性」。

今天散戲，小良去赴一個劇評人之約。我獨自回家，心裏有異常的感覺。

又一日

……  
這個戲已經演了十八天了。我感到世界上沒有比重複去演一個失敗的戲更痛苦了。

前天一張報上在大捧「天上人間」之後輕輕地帶着我一筆：「梁燦動作呆拙之至，爲全劇最失敗者。」我氣得呆坐半晌；雖然平日說什麼「接受批評」，可是看了這種文字而不怒者，未之有也！不過不怕罵，無動於中也該是職業演員韌性之一了。

靜坐在化粧間中，等着。導演來了，他跟我閑談。

我說：「很對不起，我的失敗影響了你的戲！」

他說：「當然！舞台經驗缺少是有的，不過角色寫得不好，難以表現也是真的。我知道你理解他，可是也許表現不出來。」停了一會，又說：「慢慢地從頭來起，多在



台上走走就會好的。每年有幾百個從業餘演員轉上職業舞台都是不成功的，不過有的留下來繼續着，就慢慢地成名了。」

他走了，我默想着。小良在門口向我招招手。

我走到她化粧間裏，她說：「你知道今天是什麼日子嗎？」

我算了算：「九月六日，星期三。」

「該死！」她笑了。「是我的生日。我今天滿二十歲，晚上我們有個 Party，你來嗎？」

「那我應該去買禮物了！」

「是的，要挑我喜歡的。散了夜戲陪我到 X X 舞廳去！」

「舞廳！」我看着她：「爲什麼要逛舞廳呢？我不去！」

「爲什麼要固執呢？今天要聽我的話，因爲是我的生日呀！」

我知道跳舞她剛學會，因爲劇團裏有個 Ballet 訓練班，教好了

古典舞之外隨便教一些交際舞。我也知道她去是爲了新鮮，爲了高興，不是縱情也不是狂放，可是對她去是可以寬恕，我則倔強地不去。

她生氣地走了。

次日

早晨，我差去送禮的人回來，帶着她的條子：「你是一個固執的書呆子，可是讓我們忘了昨天的事吧！」

接到朋友 Y 的信，他說 S 城有一個訪員的位置等着我，不過要早點來。他說讀了四年西洋文學系的人似乎還是做訪員，比進保險公司或是股票市場好得多，雖然薪金並不大。

進劇團做演員，還是去 S 城呢？我真決不定！如果做演員那我也會像老袁和小糊塗他們一樣，一天到晚「泡」在戲院中，演戲，排戲，一部跟着部，挨罵，受氣，演一些僕人書僮這類的角色，只爲了

期待，期待着二三年後像小良在這次得到的機會！而且還不過是個機會！……

下午在化粧間中，劇務來說今天是最後三天了！我畫了六個星在牆上代表這三天的六場戲，在今天夜場散戲時劃去了兩個星。

又三天

今天是最後一天了。

當我把牆上五個星都劃掉之後，我忽然感到空虛起來，一個最可厭的東西到臨別也會使人留戀的。日場我很想好好地演一下，可是其餘的人都興趣索然，化粧間中，許多人都歡呼「解放」了！當然，下一部戲有戲的人除外。

老袁對我說：「聽說劇團要找

你簽合同呢？」

我說：「不！我不預備再演戲了，——成績太糟了。」

他說：「初次總難免的，何況這角色很難演。我們下一個戲裏又

有一個新人，比你更糟得萬倍。」

對我笑一笑，去了。

日戲下了導演果然找我談話，他付清了這次酬金後問我有沒有意思繼續舞台生活。他說：「第一次的成敗，不能影響以後的成就。」

靜地坐着，我搽去油彩，我盡量拖延我的動作，然後又貪戀的向化粧間看了一眼，才慢慢地走下去，我想我以後是不會再來了。

我很抱歉地拒絕了。我說：「想到S城進報館。」

當我再走到舞台上，台的前幕已經拉了起來，觀眾席空曠地黑暗地對着我。這就是舞台，千萬個演員夢想獻身的地方。台上佈景都已經搬空，更顯得它的雄偉闊大。我站在台口，也像黑影似的更渺小。

小良今天特別高興，今天晚上是最後一場了，她演得格外有聲有色，到最後一幕她拒絕了我的挽留，毅然地走出去。幕徐徐地掛下來，掌聲如雷震似的起來；幕閉後，還在繼續地響着。她高興地從台上的沙發中把我拉起來，說：「我真高興，等會他們有個慶功宴，不過又是在舞廳，他們都去，你呢？」

當我正神往於這寂寞的片刻時，在空間好像聽到清朗的台詞聲，我好像看見千萬個演員在表演，從上古的希臘悲劇以至於最新奇的未來派演藝，——這簡直是整個人類生活的歷史！這是多麼偉大而辛勞的耕耘呀，是的，他們應該紅了起來，小良是會更紅更響，可是過了幾百年，不！幾十年，小良，老袁，小糊塗，劉小姐，和現在的成千

我又是搖搖頭，正要把後天去S城的事告訴她，可是那些「蜂羣」又來了，很快地把她擁進化粧間去。

我走出門口，滿街黯黑；只有淡淡的 Stage Entrance 一線微明，照着我回家。

我靜坐了一會，慢慢地由樓梯上去，迎頭碰着她和他們很快地下來，我正要說，嘴才一張，可是她

成萬的演員，也就再沒有人提到他們！而只剩下這個雄偉、闊大、曠空、黑暗的舞台，另外有新的演員，另外有新的觀眾，讓他們再來每天搬演那些可歌可泣的故事。

我又是搖搖頭，正要把後天去S城的事告訴她，可是那些「蜂羣」又來了，很快地把她擁進化粧間去。

讓獻身的人來獻身，而我該退却了。明天這台上又有一個新人比我更糟，更可悲地度過他第一夜的獻演。再過十幾天也許跟我一樣地無聲無臭地失望着退了出去。這樣也許每年是會有幾百個人吧！我不敢再想下去，電燈 Man 關上了頂上的條燈，只剩一盞小光在照着。

我又是搖搖頭，正要把後天去S城的事告訴她，可是那些「蜂羣」又來了，很快地把她擁進化粧間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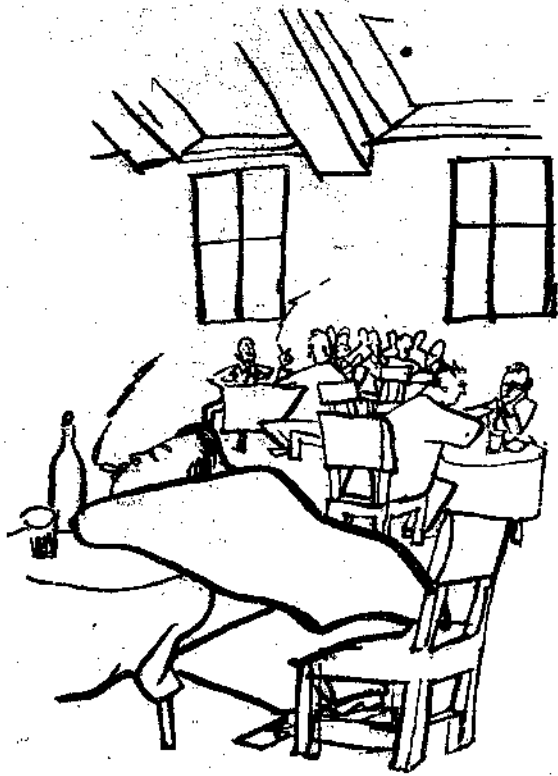
於是我對着空曠而黑暗的觀眾席輕輕的說一聲「再會舞台！」而這空屋也有着更輕婉更動聽的回音：「再會舞台！」

我靜坐了一會，慢慢地由樓梯上去，迎頭碰着她和他們很快地下來，我正要說，嘴才一張，可是她

（註）彩排在話劇是「預演」的意思，多半不公開的。

# 上海漫畫

江棟良



(一)



(二)

(一) 上海，在無形中已成了個「閒人收容所」，你瞧！坐茶室，喝咖啡，跑舞場，上戲院，登酒樓，開旅館，逛妓院，玩橋牌，在馬路上溜騷的，更不必說；這些不都是游手好閒之徒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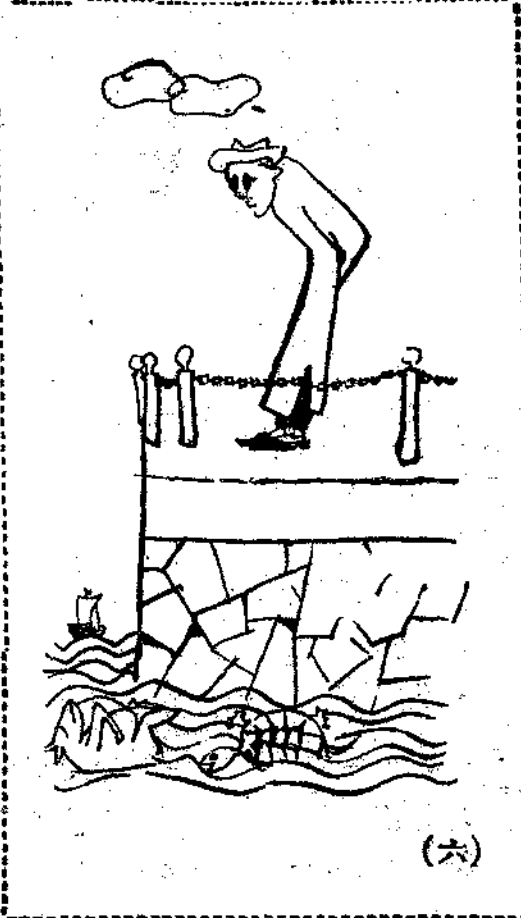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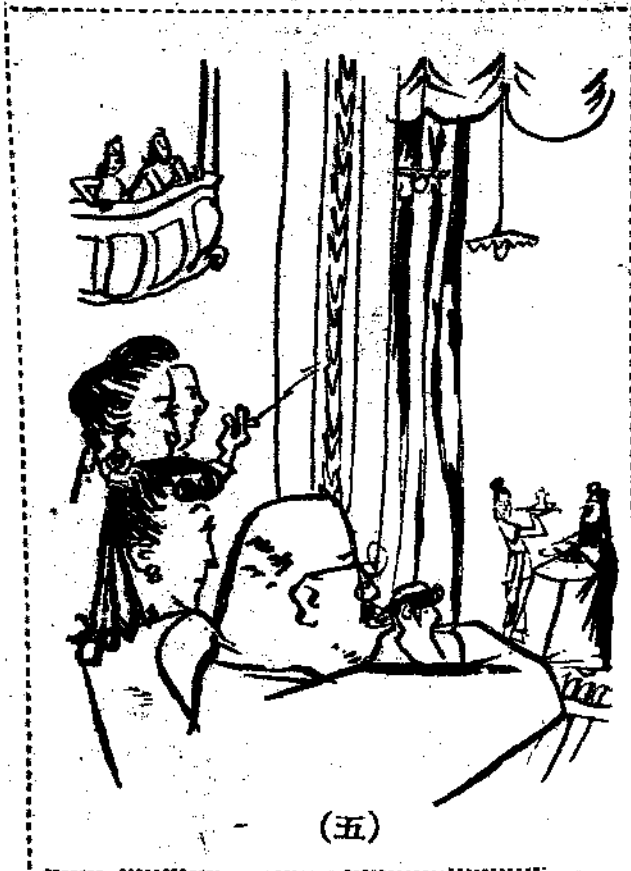
(二) 鄉間肥田豐收，城裏囤貨堆滿，有的花田綠綠的鈔票，一疊疊一捆捆的，齊向這大熔爐——上海，亂拋，看着它頃刻間化為灰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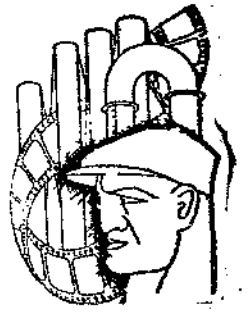
(三) 女人是玩具，男人是支票簿子；支票到手暗下裏倒貼小白臉，玩具厭了另覓新歡；女的秘密，男的公開，各有千秋，無所不為。

(四) 別瞧不起和尚頭士老兒，他在白天，祇要搖兩只電話，講脫幾句話，又賺進五六萬；明早手單開場，面闊了女人身上用脫三頭五千，不算稀奇。瞧！他的神氣。

(五) 大腹角兒在風月場中玩得厭了，收倒個坤兒做一月紅星，在糟頭武生裏撈了一票，結交名且易。

(六) 有的在天堂，同時也有人在地獄；在經濟壓迫之下，如果找不到出路；那在經濟壓迫之下，同時也有人在地獄！





# 凡士探案的探索

楊真如

的門徑。

和孫了紅兄數度談話之後，使我得到了一些讀偵探小說，多看見了一些。以前，我所能看見的是故事；而現在，更能注意到故事以外的一切了。

了紅兄是一個不干法禁的恐怖主義者：他的寓樓（參閱上期「黃蜂窠下」一文）的小窗，正對着寶隆醫院的太平間。在他深夜寫作的時候，也許有些憧憧之影，啾啾之聲，為那無情筆墨勾攝而至，不期然而然的混入在文字裏面，遂使讀者感覺到有些陰森森的鬼氣！

那時，他正忙着為「萬象」製造「血紙人」。用他那所謂「鋼筆尖」，剪成幾個小小的紙人兒，分派在比較重要的崗位上嚇人；結果是有效的。他竟把一個足智多謀的王俊熙，嚇得神魂顛倒。

他還謙遜着說：他的筆力不夠。我想，這句話也許是對的。因為他的筆力不夠，所以剪幾個小小的紙人兒；如其筆力夠了，那定要剪鋼鐵的人了。不過在續進鐵箱，跨進窗縫的時候，或者紙人要比鋼鐵人容易些兒。

我利用他所供給我的資料，在他尚未終卷之時，手。在他筆下寫出來的嫌疑犯，沒一個不好，沒一個

我那信守時間的二房東，他似乎沒有遺忘了他每晚十一時所應有的工作——熄燈。因此祇能把大部分的熱望，期之明朝。

書中的兇犯，因為要解除自己對於這凶案應負的責任，而且還想嫁禍江東，所以反把種種可資嫌疑的證據，集中己身。那裏知道，這個置之死地而後生的撲穿狡獸，偏遇到了一個將欲擒之故縱之的獵怪名家。遂使這撲索迷離不辨雌雄的局勢，在讀者的心頭眼底，很支持了一個相當的時間。

那化名的范達痕先生，確是一個善寫嫌疑犯的好

不好到頂點。

這裏，似乎得聲明一下：所謂嫌疑犯者，並不是凡士心目中的嫌疑犯，而是專爲讀者們準備下的。像了紅的紙人一樣，把他分佈在各個適當的角度。而他的筆，引導着你，使你走遍了每個角度的深微去處。是他預備給你走的路，必不許你少走一步。你自己也必不願意省走一步。他隨時有意無意的告訴你，這些都是冤枉路。但是他仍舊若無其事的引導你，遠兜遠轉的走。你自己也時常警惕自己說：這也許是名副其實的嫌疑犯。有時偏故意違背着理智說，這也許是眞兇。

有時，他故意給你一個破綻。而這個破綻，一轉眼仍會成爲煙幕的。譬如「古甲蟲」短劍的一節，不是一個很大的破綻麼？但是不巧得很，這個故意的破綻，竟成爲了眞實的破綻。

在劍及屨及的姿態之下，偏會憚惜着一投足一舉手之勞，而下成敗於孤注一擲。這是不合情理的！凡士的「除非那」固然沒有「那」些什麼出來。而博士竟沒有預先替凡士的「除非那」留一個可能的地位。這個不合情理，尤勝過了上面。因爲，在常以一子半子勝人的局勢之下，對手方忽而一變爲臭爛棋，這是何等大煞風景的事啊！

在凡士的另一件探案「黑棋子」裏面，他很早便

給你一個有力的線索，使你有猜測誰是眞兇的機會。那便是凡士對波尼——狄拉特教授的僕人——所說的一節話：「這却有趣了，我們知道狄拉特教授第一個瞧見密司脫洛蘋的屍體，就是從那陽臺上瞧見的。那麼，他怎能走進密司脫埃尼森的臥室，而你却没有知道？」

不過，這却祇是線索，而並不是破綻。因爲狄拉特教授並沒有應當知道，波尼始終是在埃尼森室中的必須性。

破綻呢，終究是有一個的！那便是雪戈德埃尼森所最心愛的一齣戲，易卜生的「虛僞者」。劇中人物的一員，尼哥拉司埃尼森，奧師洛的會督。

埃尼森在凡士的心目中，認爲「真是一個精明的人！」他有諷諧的格調，探索的技能。他能首先把人家人的姓名，聯繫到兒歌的故事上面去。他難道對於自己的姓名，和「虛僞者」劇中人自然的聯繫，始終沒有動念過麼？這未免太明於見人而昧於見己了！

「虛僞者」是他看得熟了的一齣戲。尼哥拉司埃尼森會督，是他聽得熟了的一個人。何況自從四月二日第一張具名會督的揭帖發現之後，到四月廿六日爲止的一個很長距離中。他是明顯地有過和這齣戲，這



個人，從新接觸的機會。然而他始終對於在范達痕眼光中，「一瞧到這一行姓名，立即引起了一種恐怖的情緒」的重要人物，熟視無睹着，這是什麼道理？

怎麼知道他始終未一動念呢？那是可以從凡士告訴他：「我們還能夠說明那兇手爲什麼採用『會督』的假名」時，「他的臉上罩着一重嚴重色彩，眼光裏也似追憶着什麼。」凡士說：「唉！你現在也想出了麼？」這一點上得到證明的。

這當然是他要迷惑讀者的眼睛，直到最後的一剎那的緣故。其實，能在無關緊要之處，預爲埃尼森留一些地位，用以表明他對於會督這一個名詞，並非麻木不仁。這樣，既可避免了埃尼森智慧方面的矛盾性，同樣可以對於他全部結構中的任何一節，不致發生影響。然而他却很忍心地，聽埃尼森說出「不過那晚上拿棋子到密昔司德羅加門外去的人，當然是那個『會督』無疑。我在那天夜裏，却和白麗在一塊兒。直到半夜後十二點方才回來。」那一節軟弱平凡的話，和他往常說話的姿態，是出之於兩個模型的。

至於他用一連串的兒歌，來做成一連串的兇案。這一點，很多的人以爲他未免想入非非；我却以爲這正是他賣弄才華之處。他似乎告訴你說：文章的好壞，是無關於題材的。他始終沒有用力去找尋題目；只

迎歡衆大 **牌山金** 產國名著

醬什 美金 滴鎮 醬高  
菜景 酒波 醋江 油抽

• 良精質品 • 富豐養滋 •  
• 方四名馳 • 味和身健 •



不 每 必 家  
忘 飯 備 庭

廠醋醬順恒

○三義愛 行總上海  
號二路文 所發海



分店：靜安寺  
八仙橋  
檳榔路

(話電)  
八三三五五  
三三九五七  
三七三六六  
六一四七五

• 貨購話電 •  
• 送隨接隨 •

是隨隨便便拿起一兩個來做。結果，却使得你滿意。

——真所謂信手拈來，都成妙諦。

不信，他可以做給你看。他隨手抽出一本兒歌集，這當然是他們國裏最流行而又最普通的書，隨手揭到了一頁：

誰殺死了柯克洛蘋？「知更雀」。

麻雀說：「是我。」

我用了弓和箭，

殺死了柯克洛蘋。」

這本是一首古舊的兒歌，沒有怎樣的含蓄。要把它來做題材的話，實是枯澀極了。可是經過他的手筆一點綴之後，覺得生動非常。這當然是他的文章好，並不是題目好。然而人們的心理是這樣的：讀到了好文章，便會把這個好，聯想到題目上去。這一點，他豈能不知！因此，他又揭開了另一頁說：不信，再給你來一個。再不信，再再給你來一個。

假使你限制他說：「所有探案的題材，都該取之於兒歌集。」他準會允許你。而從這個苛刻無理的條件之下，所產生出來的探案，沒一件不好。

「好曲子勿唱三遍」，他根本不信這一句話。他說：我偏要給他唱這麼十遍八遍，看你要聽不要聽。所以他的探案，幾乎是千篇一律的：許多嫌疑犯，烘

托出一個真犯。這些人在時間物質任何條件之下，都是很充分的。可能性比較薄弱的一個，偏是真犯。這真個真犯，若非麥根的親故，便是凡士的熟人。因此，都很容易得到讀者的信任，不虞有他。他們都具備着高深的犯罪天才和技能，而且都還預備着一個替身。他那千篇一律的筆調，本是很明顯的。他既不想瞞人，人家也一看便知。可是，明知千篇一律，還是要看。這正是他胆大心高筆力健處！

我便因為這個緣故，所以在第三度讀他的探案：「貝森血案」，很容易便找到了真兇。這並不是說發見了線索，却因為麥根和死者的哥哥貝森少佐，已認識了二十年的緣故。

「貝森血案」在我雖然第三種才讀到。在他，却是第一種作品。成名之作；也是試探之作。因為是試探之作，我們不妨利用它來試探一下。

案件，當然不是從「紐約的罪案錄」中摘錄下來的。而是用作者的筆墨構造出來的。可是，這幾種不同名稱的書：「貝森血案」「黑棋子」「古甲蟲」，每部書中所包括着很多數的字，每個字面所表現着的意義，每個意義所給予我們的印象。這些，都是放在我們眼前的實事實物，無可否認的。

他所能給予讀者的影響，便等於一件罪案所能給

予社會的影響。他所能給予作者的影響，便等於一件罪案所能給予犯案者的影響。所不同者，任何方面都是很幸運的。祇有享受，並無為罪案而犧牲的人。

凡士運用着他那「分析和推解的方法，剖明了許多重要罪案。」我們便也不妨利用他那分析和推解，來證明他做這部書的所以然。而第一步所應當研究的，却偏是麥根心目中凡士所忽視着的動機。

了紅說，他是受到了凡士探案的影響。范達痕一定也肯說，他是受到了福爾摩斯探案的影響。不過他用來表現所受影響的方式，是反動而不是平行。其實，平行的影響尚淺，影響而至於反動，那實在是太深了！

他對於福爾摩斯探案的技術，當然是很欽佩的。惟因信之切，所以疑之深。他時常替福爾摩斯擔憂着，惟恐他遇到了不需要的線索，尤其是喬裝的。

他想，即使這些都是真實的。假定一個地點，有十個人可以到。其中一個是兇犯。兇犯既能留些物質，其餘的九個人，當然也能留些物質。這些物質，除能證明這十個人，都會到過此地之外；如其要證明誰是兇犯，那便需要着另一件物事，這件物事，既不屬於十個人所留下的物質，那當然是屬於非物質的了。那麼這個非物質的東西，又是什麼呢？那定然是

心理的，藝術的。總之，是一個人的個性的不自覺的流露。

一個人的個性，是固定的，無可隱蔽喬裝的。何況是不自覺的，那最真實沒有了！

他感覺到他的理論是對的。

但是這是理論而不是事實啊！他要使他的理論事實化，於是他便着手做了一部「貝森血案」。換句話說，他是先成立了一個觀念，而把這「貝森血案」來作為描寫這觀念的工具。

他自己承認，至少已為偵探界成立了一個理想的方式。這個方式，是劃時代的。他的地位，應當啣接在福爾摩斯探案紀錄的後面。那便因為福爾摩斯似乎集了過去的偵探方式的大成。

你看他在最初一章中，不是這樣明白地說麼：「他憑着一種在探案上從來不會運用過的分析 and 推解的方式，剖明了許多重要罪案。這種罪案。那警務人員和地方法律師等，都認為絕望而無從辦理的。」這裏的所謂「警務人員和地方法律師」，那便等於說過去的探案作者。

凡士不是對於麥根這樣的說着麼：「麥根，我說你們的調查員，往往盲從了那些所謂線索。這真使我駭然！你們找到一個脚印，一輛汽車，或者一條手帕

之類，便去跑野馬。你知道罪案的解決，不單是靠着線索和證據的演繹的嗎？」「真的，那些不但無價值，反有危險呢？……總之你們對於一切的罪犯都有些成見。以爲他們都帶一些詼諧或拙劣的個性。我說：如果一個偵探可以看出來的線索，那麼這兇手一定也可以看見到的。他自然可以或則去隱蔽，或則去喬裝。然後可以不讓人家覺察這種證據。你沒有見過麼？在現今時代，一個犯人既敢犯法闖禍，那豈不能先做成了許多線索，然後完成他智慧的計劃嗎？你們的偵探，全不願意相信這種外表的情形是假的。而且也不知外表的線索是有意爲着使你盲從而做的。」

他在「貝森血案」裏，所以要索涉許多人進去，他並不是真要「自己樹起了草柴人，而末了又自己去擊下。」但後來却不然了！也許人們既一致承認他寫的嫌疑犯好，他自己也感覺到寫的嫌疑犯果真是好。因此，有些故意描寫嫌疑犯的傾向了。可是至少在這一案裏，還不這樣。他無非想把這些來證明物質線索的不可靠。

這裏所謂物質線索，他的領域是非常的廣大。物證，人證，時間，地點，……環境的證據，甚而至於供詞都包括在內。他不是這樣說的麼：「你該知道，口供的招出來，往往爲了恐怖，監禁，母愛，……一

切一切而釀成的。所以口供最靠不住，即使最蠢笨的法律，對於各種凶殺案，如果沒有旁證，也決不能單憑口供作斷的。」

我們似乎在福爾摩斯探案裏，看見過這樣一個方式：把所發見的事物，連串起來，到中間再找不到空隙的時候，他認爲是已解決了。這一點，凡士攻擊得很厲害。他說：「麥根，環境的證據，真是最空虛不過的。好像目前的共和政體一樣，只要連合而積聚幾個弱點，無疑地便可以連成一個線索的。」

的確，他曾經在看戲之後的一刻兒工夫，做成一件足以羅織成罪的實物。結果，竟換得了麥根這樣的幾句話：「有趣的，我可從未想到過伊啊？」「雖然你會誇口說，你到了貝森家五分鐘之後就知道底細了。我看你先前也沒有想到過伊啊？」

這無怪他要誇口了：「朋友，我一直要指示你物質證據的愚笨。我對於密昔斯潑蘭地的事，真敢這樣誇口呢！我也知道你，會因此而證實伊的罪。但是，也很錯誤。」

當然，他並不單獨反對着福爾摩斯型的探案方式。他把一切探案的方式，都反對着。那便因爲他們之所依據，是物質的。而物質的證據是危險的。

他對麥根說：「然而在這些證據上，人們却要藐

奪生命和自由了。你真駭怪我！我對於自己的安全，也恐嚇起來哩！」但是，你似乎忘記了，他用以保全聖克萊小姐，李哀高克隊長，將次被人褫奪自由的兩件法寶。——兇手的高度和電燈機。這些却都是物質啊！

然而他固執地承認着：「要判斷人類的罪惡只有一個不易的方法。然而在警探們眼中，這方法既認為不可能，且不懂得怎樣實行。罪愆的真相，祇能由分析罪犯的心理而獲得。唯一的線索，不是物質的，却是心理的。譬如你看一幅藝術的珍品，你決不能將這畫幅用化學的分析，却祇能推想作者當時創造的人格和天才。你應當問自己，這幅畫中有沒有包含着天才者的筆調和態度？——這就是所謂人格：或者是羅拜的，或者是米開藍基羅，……或者是其他能夠作出這幅畫的大藝術家的。」

不錯，「一樁細心規畫的罪案，一定和一幅圖畫般表示了自己的個性。在這裏面，便有偵緝的機會了。一個美術家看了一幅畫之後，能夠告訴你作者是誰。和作者的人格性情是怎樣的。」不過，一個美術家所以能看了一幅畫之後，告訴你作者是誰，那便因為他對這個作者的畫，並不是第一次看到。而犯罪這一件事，並不是可以請兇手先來一個，以資練習；再來

一個實施判斷的啊！

即使退一步說吧！我們承認他下面的話是對：「我們做事，總跟着自己的脾氣。每一件人類的動作，不論是大的，或是小的，都是一個人人格的表現。而且標出一己的個性。」——一個兇人在犯一樁罪案的時候，沒有人親眼看得見，正像沒有看見一個畫家在作畫時一般。譬如說：羅拜畫了一幀十字架的畫，有人要懷疑他，因為他那時同時在政治上做事業。但我們儘可信任他。爲什麼？就因着那幅畫自己可以證明的。除他之外，沒有第二個人畫得出。在那幅畫上，充分表現他特有的人格和天才。」

但是，那是我們對於羅拜的特有人格，本已有了相當的認識的緣故。因此，即使羅拜的畫，祇此一幀，我們也不難在特有的個性方面，求出一個結論來。假使我們先在一幀不知名的畫中，發見了一個特點。根據這個特點，去查考歷史中人物，誰是具備着足以表現這個特點的人格和天才的，那便要感覺到人海茫茫，不知所適！何況那些犯罪的藝術家，還沒有一種足資查考的歷史，來記錄着他們的人格和天才。

然而他偏要這樣說：「一個美術家看了一幅畫之後，能夠告訴你作者是誰。和作者的人格性情是怎樣的。所以一個心理學家，能夠分析一件罪案，告訴你

犯者是誰。——就是說，他好像和那犯罪者認識的一樣。或者維妙維肖的把犯罪者的性格和本質描寫給你聽。……朋友，這便是解決罪犯的唯一方法。其他的手段，都是猜測的，不合科學的，狐疑的，而且是罪過的。」

他以為動機是不可靠的。他說：「殺人時任何人往往會有和兇手一樣的很好的動機。……有人會殺人，而有人不會的原因，全在於性情。——個人的心理。」「何人得益」這個觀念，也是蠢的。他說：「須知一個人的死亡，往往使許多人得益哩！」他以為機會和一個人肇事時的在場，都是靠不住的。他說：「我們每天有謀殺仇人的機會，然而我們可以製造我們的機會，也可以各種詭計掩飾。」「兇手往往叫一個無辜的人在肇事的時候到場，作為一種搪塞的方法。而真犯却反而遠逸了。」甚至行為都靠不住：「一個聰明兇手，能夠利用別人。他犯罪，自己却在遼遠的地方。」「所以我們決不可忽視了我們的人格和性質。各種的罪案，全以人類的心理為淵源。也便是演繹的基礎。」

是啊！他倘不推翻了一切，怎能顯出他那「祇是靠了心理分析」的一層理論。

他的理論，在書本上是確乎成功的。他曾經舉出

五個嫌疑犯，這五個人麥根都曾經承認他是罪犯過的。「第一，聖克萊小姐。你早承認她犯的事。……第二，就是我說的李哀高克隊長，我也用過武力，才使你不得他拘捕。……第三，我說是李實，對於他的環境的證據太多了，陪審官確乎可以判他的罪。第四，我肯大言地說，潑蘭地證據方面也非常周備的。第五是副將，我適才已經說過了，當然還可發揮哩！」「看吧！每個人都可以被證為犯罪的。各人都合於時間，地點，機會，動機，等等的條件。只是他們都是無辜的。」而後來的真兇，却偏是凡士所謂：「我對於那兇犯，是毫無半點物質和環境證據，然而我確知他是有罪的少佐。」

他的心理分析方式，用之於少佐的唯一基點，是因為這一槍打在頭部的緣故。他說：「兇手沒有打身體，祇因身體上被射區域雖較大而射死的機會却較少。他揀選一種最難而最險的，却是最確切而最有效的方法。他的技巧，是勇敢而猛烈的。祇有有賭徒脾氣的人，才幹得來。從那被殺案的手續清淨，線索不露等等看起來，那兇手一望而知是個鎮靜有機慮而又大膽敢冒險的人。因為案情方面毫無半點幻想，遲疑的成分，却指示那真兇不是什麼粗心膽怯，和頭腦暴躁的人物。」



他在上面雖然說：「好像和那犯罪者認識的一樣。」但在這裏，却不能不承認說：「我知道少佐的爲人已好久。所以事情一發生之後，我即注意少佐。」可是你怎能使凡是犯罪的人，都是你的熟人呢？然而幸運得很！我所看到的幾種探案，都是本廠自造，並無舶來。我想，假使遇到過路神的時候，又該怎樣了呢！

我固然欽佩他，對於犯罪藝術的辨別力。但是我同樣不能不替他擔憂，像他爲福爾摩斯擔憂一樣。因爲我知道在我們中國的某一時代，有許多大畫家都忙着臨摹「造象」，這當然不能不承認牠是珍貴的藝術品啊！然而我們確乎知道，這上面的許多文字，並非出之於當時之所謂畫家之手。他又怎樣的來證明他的天才和人格呢？

他因爲要證明這樣的一句話：「我想，你現在一定知道我的方法比你更精明多了。」不惜把一切抹煞，他是何等的「大膽敢冒險的人」啊！他大膽的程度，便真像他所批評少佐的話：「他揀選一種最難而最險的，却是最確切而最有效的方法，……祇有賭徒脾氣的人才幹得來。」然而他這一寶是中了，接連着中了。

# 科發 咳嗽 白松 糖漿

功能治咳  
化痰潤肺  
止咳  
專治傷風  
咳嗽其效  
如神

上海科發大藥房監製





# 路透社簡史

張羽

Garry Allingham 原著  
節譯自 World Digest

戰爭的時候，通信機關成爲國防的性質，它的重要不亞於戰鬥部隊的三翼。

世界上的中立國和戰爭的國家中，路透社的建立是路透氏最高的成就。它實在是一個國際性質的服務社團，報導方面客觀地採取公正的態度。它的消息，可謂無遠不屆。它深入非洲最不開化的地區，在那種地方與它接近的先驅者就是從土人鼓上打出來的戰聲。它是聖都麥加唯一特准存在的通訊社。

路透社的歷史可以分成兩個時期——首先的六十五年是由路透氏管理，而過去的二十五年則由瓊斯爵士(Sir Roderick Jones, K. B.) 經手而引入國營性質的事業。

路透社設立於一八四九年，恰

當路透氏(Paul Julius de Reuter) 在愛斯拉契貝(Aix-la-Chapelle, 卽亞亨, Aachen) 地方做一個卑賤的銀行職員的時候。當不魯塞爾(Brussels) 交易所關歇後，銀行中的顧客們等待駛行緩慢的郵車把當日終結的價格從不魯塞爾帶來，由於此事，使他感覺到這是一「有所作爲」的時候。

路透氏是一個猶太人，富有機智，假使他能夠在郵車到達之前得到交易所的報告，而以這種市場消息出售給商人，那末他的地位必定日趨有利。這位年青的銀行職員因此從當地一個養鳥的人手中買了二十隻鳥籠，每一隻籠中養著一對傳書鴿。

他的第二步工作乃是取得一位

在不魯塞爾證券交易所中爲經紀人助手的友人的幫助。於是開始了這兩地的通信制度。每天的早晨路透把一隻鴿籠放在郵車的上面。這兩隻鴿子寄給在不魯塞爾的友人，每天下午當證券交易所一結束，他就立即把鴿子放回，在牠的腿部繫着一只絲質的袋，內中放了一條紙片，記載着當日的結價。這兩隻鴿子要比郵車早到三小時，路透不久就辭去了銀行中的職務，這種供給不魯塞爾商業新聞的事業，使他的生活非常安適。

在此後兩年之中，除不魯塞爾之外，路透增添了通往巴黎，柏林和倫敦的信鴿制度。兩後之後他革新亞亨不魯塞爾一線的通信組織，在倫敦與卡力斯(Cologne)之間安放

了電線，這是海底電線的前驅者，而信鴿制度隨之被淘汰了。路透拍賣了他的財產而雇船趨赴倫敦。以卓越的希伯萊人的觀察力，他認為假使全部海底電線引通至倫敦，則倫敦必將成爲世界上市場消息的焦點而無疑。

他找到了宿處，並且在皇家交易所大樓借了一間小的辦公室，路透通訊社正式在這間房屋中開張營業了。辦事的人員就祇路透自己一個名叫格力菲斯 (John Griffiths) 的助理。

那時候路透的發送消息專限於商業和經濟價目，及發銀行家經紀人的消息。他決意擴充服務的範圍，把政治和其他的新聞供給報館。這件事實行起來不很容易，因爲英國的報紙差不多全是採取保守性質的。唯一的例外是泰晤士報 (The Times)，它的編輯華爾脫 (John Walter) 獨加以贊同而採用。

美國的南北戰爭給予路透社第一次真正的機遇。英國的民衆對於這次戰爭極感興趣，雖然缺乏直接的消息，偶然也有一兩家富有的報館能夠把任何可貴的戰爭消息供給讀者。

路透負着供給新聞的職責。他付給很高的薪金給一個特約的隨軍通訊員，命他把每天戰線上的報告供給路透。而路透就把這些報告供給和他合作的報館。在索非里諾 (Solferino) 戰役中他重施故技，得到了非常的成功，他能夠把他一人的事業售與路透電信有限公司 (Reuter Telegram Co. Ltd.)。這是一家擁有資本二十萬鎊的新公司，而他自己是這公司中的最高管理者。

以上所述是世界週知前的通訊概況。

保羅路透男爵 (Baron Paul Reuter) —— 他曾經彼哥塔公爵 (Duke of Saxe-Coburg Gotha) 加

封爲男爵——費了近乎二十年的時候繼續使事業發展。他在一八七九年退休，把職務讓交給他的兒子赫伯脫路透男爵 (Baron Herbert Reuter)，他繼續着管理直到上次歐戰爆發。在他指導之下的三十五年中，路透社的業務日漸擴展而益形堅強，終至它的言論可以影響世界的大事。那時候的路透社是一家資本五十餘萬鎊，股東一千二百人的公司組織。

戰爭又成了路透社歷史的轉捩點。赫伯脫路透男爵在大戰開始時逝世了，這樣的時期中，他的繼任人選問題是一件極重大的事情。英國的新聞不能作爲宣傳或者被反英謊言所毒化，如此情況之下這英國最大通訊社的管理權應當交付給何人的掌中呢？

遠在南非洲有一個路透的分社的總經理瓊斯，是一個生長在曼徹

斯特 (Manchester)，祖先一半有威爾斯人血統一半是蘇格蘭人血統的人。路透社的電信依據地理上劃分為六區，每區有一經理專司其責，在六個經理中，綜合新聞記者，政治家，和實業家各方面的特性，他是最傑出的人才。因此瓊斯立刻從南非洲被調往倫敦總社，在那裏他以三十七歲的年紀負起了這聞名全球，遍及世界的通訊社管理者的重責。

瓊斯深切地關心着要確保這個國際性通訊社，就絕對不能把權力委諸不利於英國的人的手裏。他覺察到危機所在；路透社是一家公司，它的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中買賣着，任何人可能收買全部的股票而控制這通訊社的行動。假使路透社的行政權移入了敵人的手中，它便可以被人利用為戰爭中致人死命的武器，在內部妨礙不列顛。

瓊斯採取了構成一家私人企業

組織的步驟，包有他自己和其他四個具有愛國熱忱的社會要人，進行取得路透社股票所有權的計劃。要使這個策略得到成功，大約需款六十萬鎊，是一筆很大的款子，但是他們終究得到了成功。路透社於是轉變而成為私人的企業，這集團中其他的人對於瓊斯的信任可從事實上估量得到，他們給予他路透社各部無限制的統治權，而且是他們所有權的唯一負責人。

路透社在上次歐戰中始終堅守着「正確和公平」的信條，客觀地發表不偏不倚的消息與言論，它的消息與言論是為每一個讀者所深信和贊同的。

戰後瓊斯又採取了斷然的處置，而成為通訊組織集團管理，免去私人用事的危險，以達到理想的完善地步。

今日的路透社，又是英國在這次大戰中的一個有力的宣傳武器。

元下公司  
開始收受定戶

每日一瓶每  
月洋六十元

鮮新 童雞汁

鮮新 牛肉汁

每日一瓶分大瓶小瓶  
二種大瓶每月四十二  
元小瓶每月三十元

電話  
通知  
明晨  
送上

事務所：雪波路五九六號  
華元下公司  
電話：九五二五九



人物：

辛愛·黃台吉

陳師范

屠子光

王景福

張四虎

吳玉林

高俊山

司賬的

丑乙

丑丙

楊小樓

譚鑫培

催場的

管茶水的

應差的

龍套甲

龍套乙

五幕  
悲劇

雲

彩

霞

(一)

本劇未經作者同意，不得上演或攝製電影。

和什托落蓋王子

某大銀行董事長

食客

雲彩霞的琴師

即丑甲·飾真武大

飾金槍將徐寧

飾金眼耗子

飾假武大

飾胡大炮

龍套丙

兩個跟包的

男僕們

男客們

雲彩霞

陳師范夫人

金夫人

女伶甲

女伶乙

女客甲

女客乙

女客丙

女客們

女僕們

使女

時代：民國初年

地點：北京

第一幕 某星期六，上午，陳公館，客廳。

李健吾

第二幕 當夜，第一舞台，後台。

第三幕 當夜，陳師範小公館，飯廳兼客廳。

第四幕 次日，下午，陳公館，客廳。

第五幕 當夜，雲彩霞住宅，客廳。

## 第一幕

陳師範的客廳，富麗堂皇，左側一門，通書房，右側一門，通內室。正中一門，通外院。屠子光一個人坐在沙發吸煙看報，陳師範夫人由右上。

陳夫人 原來是子光，我就說，誰一清早兒在客廳坐着。

屠 (急忙拋下報，放下煙，站起) 太太好。

陳夫人 報上有什麼新聞嗎？

屠 報上什麼也沒有，倒是我還有一兩件。

陳夫人 (坐下) 請講。

屠 今兒個晚晌，第一舞台唱義務戲——

陳夫人 這也算新聞？

屠 您不曉得，壓軸兒戲是四郎探母，角色配得再整齊沒有了。叫天兒的四郎，王孫卿的公主，陳德霖的蕭太后，龔雲甫的余太君，朱素雲的楊宗保，王長林的國舅，王鳳卿的六郎，時小福的四夫人，光這齣戲，就夠人流哈拉子的！這還不算，頂希罕的

是，大軸兒挑了兩個女的來唱，男女合唱，在北京還是破題兒第一回！雲彩霞跟劉喜奎合唱五花洞，雲彩霞的真潘金蓮，劉喜奎的假潘金蓮，兩雌相遇，誰也不讓誰，那個精采就甭提了。

陳夫人 這——我老早就知道——喂，請你看看我的頭髮，好像有一根針要掉下來。

屠 讓我看。(幫她整理頭髮) 大街小巷，就沒有一個人不在談着今兒個晚晌的義務戲，說不定大總統也得騰出工夫去看。

陳夫人 瞎白！他老人家才沒有這閒心情哪，你的手怎麼啦？

屠 我呀，我的手直不由自個兒在撻。

陳夫人 那麼大的一個男人，撻什麼？

屠 (幫她理好頭髮) 我這麼大的一個男人，這屋子可就是您一個人，您一個人，我摸着您的頭髮，您香噴噴的頭髮，我的手有不撻的！

陳夫人 別瞎扯了！還有什麼好玩意兒……

屠 這還不夠好玩兒的？別的不說，雲彩霞和劉喜奎平時誰也不肯下誰，一個人挑一個班子，一個在廣場，一個在文明，一年到頭打對台，現在可好了，在一個台子，演一個角兒，你也金蓮，我也金蓮，就憑這一下子，全北京城都得轟動。雲彩霞是個萬



人迷，可是劉喜奎也不示弱，有的是大人先生捧場，還有好些位太太小姐夾在裏頭替她撐腰……舉個例來講，您陳太太就是！

陳夫人 我是？

屠 嗯！可是人家說起來都覺得奇怪，有的人簡直還要笑話你。

陳夫人（儼然）笑話我什麼？

屠（杌隉）這，我不大好出口。其實，不講也好，

我犯不上……

陳夫人 你有什麼不好出口的，你？得啦，乾臉點兒，別假招子啦！（站起）你不講，我可不奉陪了。

屠 好啦，急性子的太太，你自個兒想想看，您是大總統的親外甥女兒，父親在前清是軍機大臣，像您這樣一位金枝玉葉的千金小姐，我們董事長會不放在心上，就說不放在心上吧，也得挑個像樣兒的女人才好！

陳夫人（截短）想不到是劉喜奎，一個唱戲的！

屠（驚奇）您怎麼知道的？人家都還以為您瞞在鼓裏頭，不敢同您講，想不到您倒已經知道了。

陳夫人 董事長送了她許多珠寶，還送了她一輛馬車……

屠 不錯！

陳夫人 還送了她一所小房子……

屠 不錯！

陳夫人 靠近太平橋，七爺府那邊。

屠 怎麼！您全知道……

陳夫人 這有什麼大驚小怪的？別瞧董事長是董事長，他有名兒畜刻，從光緒到現在，他換了不知道多少花樣，一會兒興發了要幹實業，一會兒興發了要幹鐵路，一會兒興發了要幹外交，現在呀……

屠 現在更好了，不知道那兒來的那股勁兒，要幹什麼化學。

陳夫人 他這人呀！是樣樣兒想來，樣樣兒稀鬆。可是化學，算那門子學問呀？抓點兒鹽，再抓點兒醋，再攪點兒水攪和攪和，這也值得破費一腦門子心思！

陳夫人 你聽我講。現在可不同了，這一年，自從捧上了劉喜奎，對我才叫大方哪。

屠 捧上了劉喜奎，就對您大方哪，這兩件事怎麼連得起來呀？

陳夫人 捧劉喜奎的是我男人，這不就連起來了麼？董事長一覺得我起了疑心，他就趕快想法子彌補一下破綻。想法子就得大方，就得破財，自古以來如此。至於劉喜奎那邊呀，哼！她才馴順哪，董事長

所作所爲，她一五一十全報告給我聽。

屠 原來是這麼回事。我就說來的。有人來了。是董事長，還有金太太。

陳夫人（迎上前去，向進來的金夫人）什麼好風兒把你吹來的？大清早兒出門，你可趕上了早班兒。

（陳師范陪着金夫人進來）

陳 金太太有事煩你。

陳夫人 看你這老實頭，金太太有事只要吩咐一聲就成，還用得着什麼煩不煩的？（向金夫人）你們倆怎麼會碰在一起的？我丈夫我有兩天沒有看見了。

金夫人 在總理衙門，我姑夫那兒。

陳 我昨兒晚晌在張總理那邊用的晚飯，喝多了酒，就睡在他那邊了。你們猜怎麼樣，張總理對於化學很感興趣！日理萬機而不息，雖百萬人吾往矣。總理足足同我談了兩小時，我們提出一個口號，那就是化學救國。

陳夫人 你們沒有談到這個酸那個酸？

陳 談到了的。

陳夫人 我就說你怎麼酸溜溜的。

陳 我們還談到一種化學品，是陸軍部新尋近到的一種東西，送到總理那邊，總理分出一點點兒給我，請我分析一下它的成分……（向走進來的男僕）捧

好！

（男僕端着一个小匣進來）

陳 好！你把匣子放到那邊几子上。

（男僕放好小匣，退出）

陳 這匣子裏面裝着一種藥，一種可怕的毒藥……

陳夫人 到底是什麼東西？

陳 一種放毒氣的東西，人只要往鼻子裏頭吸一點點兒進去，就會把命送掉的。

陳夫人（走向小匣）天下會有這種怪東西，讓我聞聞看。

金夫人（同樣覺得有趣）是的，聞聞看！

陳（阻止）千萬動不得！聞聞看！你們簡直是玩兒命麼！只要拿這藥粉往絹兒上，往花兒上，隨便什麼小東西上，彈一點點兒上去，聞了的人起初覺得頭有點兒暈，慢慢不由自主就神旺了，胡言亂語一陣子，倒下去就咽了氣。陸軍部是從一家使館拿來的，說是將來打仗就許要用這種毒氣。是真是假，等我化驗過後就知道了。

陳夫人 好極了！不過，請問，昨兒個你在外頭幹些什麼，難道一整天全是化驗這東西來的？

陳（發楞）這……

陳夫人 我打電話到銀行，說你這兩天就沒有去。

陳 (低聲向屠) 太太大吃其醋……

屠 (同樣低聲) 怎麼辦?

陳 (低聲) 我有辦法。(高聲向陳夫人) 幹些什麼? 太太, 這你還用起疑心? 我昨兒個一天在爲你忙, 要今兒個給你——(取出一個講究的寶石盒, 獻給她) 請看。

陳夫人 (急切) 什麼東西?

陳 (低聲向屠) 怎麼樣? 女人們一看見這東西, 就是天塌下來, 也不管了。

陳夫人 (打開寶石盒) 一付鐲子鑲着一匝的金鋼鑽, 又大又亮……

陳 (向屠) 我們現在可以談談這個毒氣了, 分析這種東西, 子光, 你聽我講, 必須十分小心……

屠 (向一旁嘆氣) 又是化學!

(陳興高采烈地指着小匣爲他解釋, 他只得有氣無聲的聽着)

陳夫人 金太太, 你看這鐲子多精緻!

金夫人 多亮掃! 那兒來的這麼好的金鋼鑽兒, 市面上就別想看見!

陳夫人 (向屠) 來呀! 子光, 你來欣賞欣賞我這付新鐲子。

屠 我! 欣賞! 我沒有那種福氣, 我在聽董事長分析

# 康福麥乳精



晨一 杯 精神清爽



午後 一杯 恢復疲勞



臨睡 一杯 安神酣眠

康福麥乳精。爲人人宜飲。隨時可飲之滋補飲料。其對於身體之滋養。凡飲過者無不深知。因康福麥乳精。係用最上選之牛乳，雞蛋，麥精三者合製而成。更採用高度真空低溫濃縮之最新製法。故奶味特濃。溶化迅速。日飲三次。必能促進身體康福。

正德大藥廠發行



那……

陳 是呀，我正在分析給子光聽……他不懂，不過，沒有關係，我打開匣子給他看……

屠 （阻止）用不着；真的用不着，一星星兒就會送掉性命，不是鬧着玩兒的，我犯不上。我還是不懂的好……不過，董事長講好了，我在聽着。

（他們走開，繼續低聲談論下去，兩位貴夫人攜手坐在沙發上。）

陳夫人 （把鐲子戴在手腕）金太太，對不住，這半天就沒有機會讓你講話，現在，你講好了，只要我辦得來的事，我一定辦得好好兒的。

金夫人 （坐好）我要同你講的是……你知道，我看戲也就是逢場作戲，可是我看了一次雲彩霞以後，我不但成了戲迷，還成了雲迷，人家一來就說才藝雙絕，才貌雙全，雲彩霞呀可真是說才有才，說貌有貌，講到藝，那就更不用提了。

陳夫人 怎麼樣？

金夫人 方才在總理我姑夫那邊，我聽董事長誇口，明兒個下午你們府上舉辦了一個茶會，雲彩霞答應來清唱一段兒，她真的答應了來嗎？

陳夫人 怎麼樣？

金夫人 她要是答應來清唱一段兒，那簡直是天大的

面子，平常能够把他接到家裏坐坐，就老大的不易了。

陳 （走向他們）我們的確請了她的。

（他在陳夫人旁邊站住。屠走到沙發後邊。）

陳夫人 我們請是請了他的，她也答應來，不過，金太太，我可不像你那麼狂熱，把她當作活寶貝似的。在我看來，劉喜奎要比雲彩霞好多了。別的不說，戲演的正派。她演的戲跟余紫雲是一路子，陳德霖也誇他規矩。講臉子麼，劉喜奎也夠媚的，去年不就有一個看戲的跳上戲台香了她一下子，讓官廳逮了去，坐了三個月監牢！

屠 傻小子可不是我們董事長！

陳 笑話！

金夫人 那時候你頭一個主張嚴辦！

陳 我主張嚴辦？金太太弄錯了我的意思，我的意思是……

屠 （接下去）整飭風化，對不對？

陳 對！對極！

陳夫人 我捧劉喜奎，不爲別的，她的戲是正路子戲。可是雲彩霞，據說雲彩霞跟梅巧玲是一路子，講究的是表情，那算得了什麼，至多也不過是一個梅蘭芳！

金夫人 話不是這麼講。單看雲彩霞那個紅勁兒，就是梅蘭芳也得讓她一步。

屠 那還不因為她是女人！

金夫人 才不是哪，單就我說，我喜歡雲彩霞，一點兒也不為的她是女人。

陳夫人 說的是呀，隨便走到那兒，都講的是雲彩霞。舖子的夥計也是滿嘴的雲彩霞，我的老媽子，我的馬車夫，我的裁縫，就別想有一個人不叨叨雲彩霞。我頂討厭的那位湯太太，一來就擺她男人是參議院的院長，居然明兒個想請雲彩霞到她府上做客，你想想看，我能夠把風頭讓她出，我就別想活着啦！

金夫人 所以——

陳夫人 所以我這七天拚命在雲彩霞身上做文章，我滿以為她不會答應來，那我就丟足了人，可是，昨兒個我接到她的回信，信裏說她到時候一定來。

金夫人 她有信給你！給我看看好嗎？

屠 怕不是她親筆寫的。

金夫人 那有什麼要緊，只要是她的信箋就成。聽說她單有一種信箋，上頭印着一片淡淡的玫瑰紅雲彩，才叫雅緻！

陳夫人 噢！我倒沒有注意。（從几上揀出一個信封

，抽出一張短箋看）可不是，怪講究的，她是不是原來姓雲？這個姓兒很少見麼。

金夫人 聽說他父親在前清還做過一任知縣，不知道怎麼一來她就唱了戲。

屠 也許是旗人。

金太太 我倒不管她是旗人是漢人，她有本事叫我入迷，那就不容易，好陳太太，你拿你手裏那封信給我看一眼。（接過信來）怎麼樣，我說一朵雲就一朵雲，小字兒多秀氣，那兒像一個男人代筆，一定是她親筆寫的，好陳太太我替你保存這封信吧！

陳夫人 我連信封兒一道送你。

金夫人 你待我太好了。（將信收入手提包，向陳）其實我還算不得雲迷，你們不曉得王香老的事，那才好笑咧，他老先生是天下第一號的老頑固，到如今還留着辮子不肯翦，人家講，到了民國，正人君子也就是剩下他這麼一個，還有半個是辜鴻銘，他本來也是一個，可惜他答應蔡元培到大學去講書，結果就成了半個。就是那位正人君子的王香老，親自跑到雲彩霞那兒辦交涉，要她好好兒把兒子還給他，臨了你們猜怎麼樣？他老人去的比他兒子還要慫慫。聽說雲彩霞要他老人家翦辮子，他遲難了兩天，心一狠也就答應了。

陳夫人 天下有這種事！（向屠）你瞧你這人！這麼好玩兒新聞你就不知道講給我聽！

屠 您捧的是劉喜奎，我怎麼好給雲彩霞幫場呀！

金夫人 好玩兒的新聞多着哪！瑞蚨祥東家有一天給他的老太爺做陰壽，約下雲彩霞來唱堂會——

屠 這我也知道！雲彩霞臨走的時候，把她的戲份子和賞錢全給了大門口一個年輕的叫化子。

金夫人 不對，不是叫化子，是瑞蚨祥東家的遠房姪子，一個窮親戚，考進了學堂沒有錢繳學費，坐在大門口流眼淚，恰好叫雲彩霞看見了，後來瑞蚨祥東家曉得了這事，氣得在牀上躺了半個月，說雲彩霞不應該當着許多人剝（讀如「巴」）他的臉。（看手錶）可不早了。倒說，陳太太，你明兒個的茶會許我來，不嗎？

陳夫人 當然。這還用問。

金夫人 是下午幾點鐘？

陳夫人 四點鐘。

金夫人 好極了！我一定早點兒來，好看雲彩霞一個仔細。說是比本人上了戲還要好看，明兒個見！

陳夫人 你不多坐坐？

金夫人 不坐了，我表弟昨兒個從張家口來，我今兒個請他吃午飯。（走到門口，站住，回轉身）對啦

！說起我表弟，你們曉得誰跟他一塊兒來的？

陳夫人 你說罷，金太太。我們這值子光先生，一天到晚幫我解悶，可是一天到晚沒有好話說！

屠 （辯護）我沒有——？

陳夫人 你別的沒有什麼，就是老落（讀如「拉」）在人後頭。（向金夫人）你說，誰陪你表弟一塊兒來的？

金夫人 辛愛·黃台吉，新疆阿爾泰什麼地方——

陳夫人 （帶着感情）和什托落蓋的王子！

金夫人 就是他！去年冬天他在北京，家家把他當做活寶貝搶，東也請他，西也請他，他就沒有好好兒在家裏用一頓飯，這次他偷沒聲地又來了，去了一年，又回到北京來了。

屠 人家那麼講，可是誰也沒有看見他。

金夫人 我親眼看見的，我表弟跟他住在一塊兒，說好了今兒個來看我的。

陳夫人 這麼說起來，一定是真的了。

陳 這孩子到那兒，那兒就出亂子。

屠 可不是麼！他這回不敢露面，不是沒有來由的。你們不曉得，去年他走的時候，欠了一屁股債。悄悄不作聲，人就沒有影子了。光是一家山西錢莊，我就知道他欠了人家五萬現洋沒有還。他回到新疆也



沒有叫字號把錢撥過來，你們看罷！老西兒愛財如命，不是好惹的，弄急了，什麼把戲不會幹出來！老西兒把他當做真王子放債——

金夫人 他是真王子。

屠 我也沒有說他假。可是，錢是人的臉，錢是人的胆，憑他王子不王子，窮光蛋照樣兒是窮光蛋。

金夫人 蒙古人像他那樣兒文明的，倒是一百個裏頭也沒有一個。

陳 他從小兒在伊犁唸書，後來伊犁歸了俄羅斯，他父親爲了討好俄羅斯起見，就索性把他送到莫斯科上學。所以他吃的穿的，比洋人還要洋派，仗着人聰明，走一處學一處的話，人就聽不出他蒙古人的濁臉濁調。有一年，他到庫倫朝見活佛，活佛差點兒把他收做乾兒子。

金夫人 你們不知道，那一年西太后逃難逃到陝西，他父親帶着他到長安勤王，他也不過就是十三四歲，西太后看他少年英俊，跟他父親約好了做兒女親家！

屠 可是他現在也二十八九歲了，一直還是光棍兒！

陳 端王發配到新疆，他父親差他帶了十來名蒙古兵去迎接，在巴爾庫山附近，有一百多土匪打劫，他把一百多土匪收拾了一個乾淨，回頭再一看，他那



# 寶青春

開胃強身  
家常補品

高級酵母製劑

芬芳開胃。健脾潤腸。富含惟他命乙一乙二。對於防治腳氣。尤其特效。市上同類製劑雖多。然成份品質。美味効宏。寶青春。始終超入一等。

營養不良 食慾不振 消化不良 孕婦脚氣 乳汁不足 體衰力薄 開胃健脾 潤腸滋補 促進發育 增進食慾

新亞藥廠星牌著名出品

各大公司藥房均有出售

十來名蒙古兵早溜的一個也不見了。

屠 他們講，他十二歲的時候，一大隊土匪佔了承化寺，官兵去收復，他也夾在馬隊裏頭往前衝，一個人，才十二歲，一下子搶了……

金夫人 一座城？

屠 一個土匪的姑娘，長得又壯實，又好看。

金夫人 可不得了！

屠 十二歲就這麼荒唐，大了可想而知。

金夫人 西太后要是不死，他自個兒要是不跟外蒙古作對，他說不定就成了薛平貴，做了駙馬爺又做了皇上！這回他回到和什托落蓋，俄羅斯皇帝派了大嫫去說親，你們猜他怎麼回答人家使臣的？

陳夫人 他怎麼回答人家的？

金夫人，他說他有一個女的在北京，俄羅斯麼？他乾脆的謝絕了。

陳夫人（帶着感情）當真？

金夫人 你要是不相信，你自個兒去問他。再見啦！

陳太太。

（男僕自外上）

男僕（呈上名片一張）辛愛黃台吉王爺。

金夫人 是他！我不走啦！

（男僕退下，大家奔出迎接，才聽見一聲「陳太太

沒有出去。」——辛愛黃台吉就進來了。他穿着一身俄羅斯式的衣服。）

屠 和什托落蓋王子千歲，千千歲。

陳 將軍回來啦……

辛愛（欣然）你們都好……我常對俄羅斯人講，漢人的禮貌多少總帶着點兒嘲笑的意味，你們可真應了我的話！

屠 難道！和什托落蓋沒有推你做王子？

辛愛 用不着推我做王子，我本來就是王子。可是和什托落蓋不見得就是我的。是不是我的，小說裏頭講得好，且聽下回分解。

陳 將軍府的將軍總有你作。

辛愛 謝天謝地，直到如今，我還沒有去將軍府報到。我是一個光桿兒，手底下沒有半個兵，我寧可在沙漠地裏打轉轉，也不高興待在北京領乾薪。

金夫人 你有外蒙古的活佛做靠山，你還怕什麼？

辛愛 妙的就要活佛恨不得把我逮到庫倫，五牛分屍。西伯利亞鐵路，蒙古大道，就是這北京城，他全派好了秘探，探聽我的下落。

陳夫人 你怎麼得罪他的？

辛愛 我得罪他？難道你們北京城就是座死城，除掉陞官發財玩兒樂，真就一無所知？是他得罪我，應

該發脾氣的是我不是他。差不多從大元以來布爾根就歸我祖先管轄，可是去年冬天，外蒙古趁我不在鄂托克——鄂托克就是部落的意思——硬把布爾根搶去，說是應當歸科布多管轄。布爾根緊挨着科布多，有一條河就叫布爾根河，一直流到布倫托海。我父親年紀大了，不肯多事，叫我不要和外蒙古爭論，我呀，我可不幹！阿爾泰山以西是科布多的，以東是阿爾泰的，布爾根在阿爾泰山以東，以東就是阿爾泰的。去年回到新疆，我沒有和我父親商量，偷偷帶了五百馬隊，半夜趕到布爾根，一槍沒有放，我又把布爾根搶到手。

屠 真有你的。

辛愛 我在布爾根鎮守了半年多，活佛派人來調停，要我到庫倫走一趟，我理也沒有理他。可是，有一天晚晌，趁我不防備，科布多派出一大批人馬圍圍把布爾根圍住，我的人馬跑了一個精光……我跑到父親那兒搬救兵，他說我給他闖下大禍，見也不見我，叫我連夜離開他的鄂托克。他不承認我是他的兒子。我趕到烏魯木齊申請。我要兩營兵。那位老奸巨猾的督軍送了我一千兩銀子做路費，叫我到北京想辦法。

陳 你這回到北京是請救兵來的？

辛愛 走到包頭，一千兩銀子用得剩下了半兩銀子，正在進退兩難的時候，就在棧房裏碰見了金太太的表弟，他幫我買了一張頭等車票，我們就結伴兒到了北京。

陳夫人 聽你的話，你身上是一個錢也沒有。

辛愛 錢是沒有的，臭蟲倒不少。

陳 你還是去將軍府報個到，把這一年多的薪水領下來再說。

辛愛 去報到也沒有什麼，不過，我這麼一正式報到，庫倫的活佛向政府裏要我這個人，倒叫政府爲難了。

屠 老西兒那邊也許還肯放賬？

辛愛 除非你做老西兒。

陳夫人 不管怎麼樣，明兒個下午四點鐘我有一個茶會，你一定得來。

辛愛 我一定來。

金夫人 明兒個茶會有一個特別節目，千萬不要錯過，你可以看見雲彩霞，聽她清唱，聽她說話。（辛愛若有所思）你認識她嗎？

辛愛 （謹慎）一點點，上次我在北京……

金夫人 雲彩霞一年比一年紅，現在就是梅蘭芳也得甘拜下風，她比梅派還要梅派，天生的好嗓子，又

清、又圓、又潤、又甜、還一點兒不費力氣，聽她唱戲，你就不知道她是唱戲，那才自然哪！

陳夫人 看你把雲彩霞說的！

金夫人（向辛愛）陳太太是不贊成雲彩霞的，她以為劉喜奎比雲彩霞好。死板板的，唱腔兒也變不出來新花樣，劉喜奎好在什麼地方，真是天曉得！

陳夫人 我們倆辯也辯不清，還是問問第三者的好。

金夫人（向辛愛）那麼黃台吉你說，劉喜奎好，還是雲彩霞好？

辛愛 我？我太不夠格兒了。我是一個武官兒，就知這衝鋒陷陣。我又是你們所謂的一個韃子，一竅不通……

金夫人 沒有的事，你想瞞人呀，辦不到。（向陳夫人）我表弟對我講，黃台吉王子可真不得了，他發見他在火車裏看牡丹亭，三國演義……還聽見他嘴裏唧唧啾啾地唱，仔細一聽，是武家坡的西皮原板……

陳夫人 明兒個就請黃台吉給雲彩霞配一段兒罷。

金夫人（看手錶）唉呀！可不得了！我得走啦！我還得到東昇祥看一趟料子。黃台吉，你跟我一道兒走，好不好？

辛愛 我趕午飯來。

金夫人 那麼，屠先生，你陪我選一件衣料去。陳（挽住屠）不成，我不放，我有一個實業計劃要講給他聽。

屠（垂頭喪氣，低聲向陳夫人）你聽見沒有？

陳 明兒個上午有一個討論會，我要提出來給大家報告。子光得幫我潤色潤色辭句。（向屠）你跟我到書房去。

金夫人 好罷！再見！（向陳夫人）明兒個下午一定見的。（向辛愛）是給你接風，別叫客人們久等！

陳夫人（直等門全關好了，急性走到辛愛面前）你可回來啦！這半年，你沒有一封信來，我還以為你怎麼的了哪，方才要不是金太太講起，我做夢也想不到你會回北京。

辛愛 我昨兒個下得車，今兒個早晌就來看你……

陳夫人 你當天沒有看過別人？

辛愛 我到國務院去了一趟，那位秘書先生聽完我的報告，並不表示歡迎……後來我又去了一趟陸軍部，……他們把我推到蒙藏委員會……一點兒希望也沒有！

陳夫人（雙關）不是全沒有希望。

辛愛 你這話是什麼意思？

陳夫人（眼睛很早就盯着他領襟的一小枚玫瑰）這一小枚兒玫瑰，我想該不是國務院的秘書或者陸軍部的什麼人送你的罷？

辛愛（不安）我就沒有想到這個，什麼也逃不出你的眼睛！當然不是！

陳夫人 那麼是誰給你的？

辛愛（笑）誰給我的？才不對！是我買來的，我住在北京飯店跟上次一樣，在北京城的正中心，去什麼地方都方便。聽戲呀，跳舞呀，買東西呀，逛前門大街呀，看朋友呀，全合適。今兒個早晌，我離開北京飯店的時候，一個賣花兒姑娘，長得很好看，我不騙你……她便把這一小枝兒花給我戴在身上……

陳夫人 外國人拿玫瑰表示愛情，好像是？

辛愛（急忙）是呀。因為我想到今兒個早晌要來看你……

陳夫人 你就買下了，是不是？

辛愛 是的。

陳夫人 多好的紀念！你做什麼也想到我……你太……

……太多情了。你把花留給我做紀念……做久別重逢的紀念，好不好？

辛愛（忸怩之至，把花取下獻上）這在我是求之不

**多福爾賜**  
延年益壽粉

本品成份高貴，補力偉大，製法精密，滋養豐富，對於神經衰弱及一般虛弱症候，無不適應，誠屬人人相宜之全能強壯大補劑也。品質：與舶來品完全一樣。售價：比舶來品便宜數倍。

各大藥房均有出售

上海中法大藥房總發行

唯一神經系大補劑 艾羅補腦汁 寧神健腦補血生精

得！

陳夫人（佯爲欣賞）美極了，香極了！勿怪外國男人像我們女人一樣喜歡戴花，真招人愛麼。（向辛愛）你們做男人的十個有九個不值得我們關心，可是，不幫你好好兒盤算盤算，心裏又覺得不過意，倒像對不起人的是我們女人。你方才講，國務院的秘書不大歡迎你。

辛愛 簡直不歡迎。

陳夫人 我今兒個下午到總統府去一趟。你不是只要兩營兵嗎？大總統會叫新疆的督軍撥給你的。

辛愛 我怎麼樣謝你才是！

陳夫人 謝我，這枝兒玫瑰就夠了！

辛愛（如刺在背）趕晚晌我再來聽你的回音……

陳夫人 這兒？不，不好。趕晚晌這兒全是客人，我就別想閒下來。還有我男人……你就別想我能夠騰出身子跟你說一句話。你聽我講，董事長給劉喜奎買了一所房子，在太平橋七爺府那邊，一個小花園子，中間一座小洋房，雅靜極了，我們在那兒見面，人不知鬼不覺，再好沒有。

辛愛 不過，那是你丈夫的小公館。

陳夫人 是我丈夫的小公館，就更不會引人注意了。

辛愛（欽佩）女人裏頭數你聰明。

陳夫人 誰也想不到是我在那兒會你。還有，萬一我來不及口頭約你，劉喜奎會寫信通知你的。出名的也是她，永遠不會是我。

辛愛 你不怕她……

陳夫人 用不着怕！劉喜奎是我的人；我要他東，他不敢西。不是我在背後幫她撐場面，她老早就在北京待不住了。

辛愛 我明白……不過我……還有

陳夫人 還有什麼？

辛愛 按理說……有人來啦……

陳夫人 誰？（瞥見屠自左門上）噢！是屠子光。

辛愛（向陳夫人鞠躬）改天講也好。我走啦。

陳夫人 就那麼說定了。

（陳夫人一直把他送出中門）

屠（倒進沙發，取出鼻烟筒）整整二十頁，密密紮紮，一刻也不空，給誰也受不了！我不幹啦！明兒個我就弄個外官兒做，後兒個我就捲舖蓋。（望着陳夫人回來）在這兒待着有什麼意思，一不陞官，二不發財，三不……

陳夫人 三不什麼？

屠 三嗎？（重複）三嗎？我也三不出來。

陳夫人（坐在他旁邊）你聽我講，有一位太太，跟



我很好，就跟姊妹差不多……

屠 您是說金太太？

陳夫人 你別管，反正有那麼一億太太，名姓跟你不相干。她呀，她很想曉得……非常……一百二十分

想知道一個秘密……人家瞞得實實的……不肯對她講的一個秘密。

屠 什麼秘密？

陳夫人 辛愛黃台吉在北京有一個要好的女人，可是這女人是誰，外人全不知道。子光，你是一個有名兒的地溜鬼，什麼事全知道，你又閒着沒有事，有的是工夫去打聽……

屠 那還用說！

陳夫人 我想只有你能夠幫我們這個忙。

屠 那還用說，只要不是董事長那一套海鹽，井鹽，紅煤，硬煤，鹽酸，炭酸，我沒有不在行的事，跟黃台吉要好的女人有的是，我這就打聽去！

陳夫人 你沒有聽明白我的話。我是說跟黃台吉頂頂要好的女人，他一下火車就去看望的一個女人。只有那麼一個！別的女人全不算數！你明白了沒有？

屠 我明白！你交我辦好了。

陳夫人 （看着他走向中門，獨白）黃台吉以為騙得過我，我倒要叫他騙騙我看！北京飯店門口！賣花

兒姑娘！玫瑰花！哼！

（陳握着一卷文件，忽忽由左門上，瞥見屠的背影，遠遠把他喊住。）

陳 喂！子光！子光！

屠 （不得不回轉來）又是什麼事！我的董事長！

陳夫人 （站起，走向右門）子光，想着點兒！（看了陳一眼）師範，你就饒了子光這一趟罷。

（她由右門下）

陳 （低聲）喂！子光，出了什麼事？

屠 （低聲）不是什麼事，是一個沒有法兒解決的大問題，太太們覺得好玩兒的一個大問題。

陳 問題？你講給我聽。這得我解決。

屠 （看着他笑）董事長的化學分析用在這頭上也許靈。（把他拉到台口）辛愛黃台吉在北京風頭十足，一定有一個女人跟他要好，董事長沒有聽到什麼風聲？

陳 （笑）這個呀！這是黃台吉的私事，也用得着你我操心。

屠 不然。我在太太們跟前誇下海口，我不能够丟這個人，我要是打聽得出黃台吉的愛人兒，走到那兒

我也神氣！

陳 那你問我就成。

屠 董事長？

陳 我今兒晚晌，包你知道。

屠 董事長不是拿我開心？

陳 賭一千塊錢，怎麼樣？

屠 一千塊錢，太高了！不過，也還值得。（看見陳

去捺鈴）董事長，捺鈴做什麼？

陳 今兒個晚晌我帶你看戲去。第一舞台，雲彩霞和

劉喜奎的雙五花洞。

屠 看戲怎麼樣？

（男僕上）

陳 （向男僕）打電話給第一舞台，今兒晚晌的戲留

兩個位子。

男僕 是，董事長。

（男僕下）

陳 今兒個晚晌一塊兒聽戲去，好嗎？

屠 當然奉陪。不過，這跟我們方才打的賭有什麼關係？

陳 劉喜奎曉得和黃台吉要好的那個女人是誰。她會

講給我們聽的。

屠 她怎麼會知道？

陳 有一天，我到文明後台去看劉喜奎，一羣人圍着

她正在議論黃台吉，我聽見她講：「我曉得和黃台

吉要好的那個人……」看見我進來，她就不言語了

。我當時也沒有追問她，不過，只要我問她，她會

一五一十講給我聽的，今兒個晚晌等我私下裏問過

她，我再偷偷兒告訴你。

屠 鬧了歸齊，得董事長解決這個大問題！真太邪行

了！我可沒有法兒酬謝董事長。

陳 （得意而笑）算啦！我有一千塊錢到手就成。

屠 這一千塊錢我輸得甘心！

陳 好，你的問題解決了，現在請你解決一下我的問

題。（把手裏的文件塞給屠）今兒個下午你就在家

裏給我潤色潤色這篇實業計劃。

屠 不過……

陳 我出去有事。晚晌第一舞台見！

（他揚長而去，屠歎了一口氣，抱着那卷文件，癱

在沙發裏頭。）

幕

第一流樂師導奏：

婚禮進行曲

接洽處

永興琴行  
羅辦臣琴行  
科學儀器館

海光管絃樂隊

(話電)

二〇二〇六



# 解決生命之謎

## 史東

Edwin Taele 原著 · 譯自 Popular Science

趨近科學最大的神祕——生命本身之謎——的邊境，數十實驗室的研究家近數月來已獲得可驚異的進步。利用人造血液，試驗管培養的原形質，及人造心臟，他們擴展了生物學之知識的境界。他們的成就刺激我們的想像力，並且暗示將來的驚人事實。

奧勒岡大學的兩個科學家，red N. Muscoritz) 應用由玻璃管、玻璃瓶、玻璃球及膜皮組成的複雜之器具進行着研究工作。他們的器具是用以在實驗室製造血液細胞的人造骨。有史以來第一次紅血球在動物的體外加以製造。

這驚人的「玻璃骨」只是使現代科學家可以在實驗室中觀察生命之進展的新發明之一。有幾種器具非常複雜，所以作歷時僅十五分鐘的實驗竟需要一星期的準備。威爾遜 (J. Walter Wilson) 博士在探索動物之生命的祕密的普朗大學之情形就是這樣的。

奧勒岡大學的兩個科學家，red N. Muscoritz) 應用由玻璃管、玻璃瓶、玻璃球及膜皮組成的複雜之器具進行着研究工作。他們的器具是用以在實驗室製造血液細胞的人造骨。有史以來第一次紅血球在動物的體外加以製造。

在最近一次實驗中，威爾遜博士藉強力的顯微鏡觀察兔子的活腎臟。原來他藉食鹽溶液、氧氣、取自牛血的紅血球製成的人造血的循環使它延命達數小時之久。觀察的結果證實了個別細胞呼吸的學說。將腎臟加熱後，他發見隨着溫度的上升，酸化作用的速度也跟着增高。當他把有毒的氰化物加入人造血流時，他看到跟着腎臟的死亡，細胞內的細微的水晶般的柱狀體裂為粉碎。

藉一種巧妙的手術，他們從胸骨抽取一注射器的骨髓。這骨髓被移至那器具的玻璃管中之一種形似果醬的物質中。這玻璃管一直保持着同一不變的溫度。一種混合的氣體流過玻璃管的時候，一種特殊的膜皮放入營養物並發散廢物。這樣，骨髓在自然的狀態下

個別的器官——肝、肺、腎、腺等——現在可以隨意使之生存，並且可以透過它們之容器的透明的四壁加以研究。因此學理研究者可以觀察疾病的進行過程，並且可以研究食物及藥品對於各器官所發生的影響。換句話說：他們獲得了解決生死問題的新途徑。

因此在美國各地，科學研究家都在製造摹倣生命或使生命持續的器具。可是他們尚未創造生命。

當時希臘最著名的賢人亞里斯多德以為生命是從土中湧出的。就是比較近代的科學家也相信生命是從泥及腐木中發生的。現在我們知道這是不確的。著名的外科醫師克里爾(George Washington Crile)博士提出電氣可以說明細胞內之生命的火花，而我們的身體是由數十萬萬的小型發電機組成的學說。當然科學家未必是個個贊成這創見的。可是他們都確信着一條固定不變的法則。那就是：「生命僅來自生命；原形質僅由原形質造成。」

作為研究這生命之要素(即原形質)的一助，哥倫比亞大學的坎潑(William G. Carr)博士設計用燕麥和水為食物培養幾乎逼真之原形質的新方法。他把摺合的瀘過紙放在淺盆上，將它置於大口的水瓶中，然後把少量沒有活動力的黏液的凝固體安置於瀘過紙之上。

在植物生命及動物生命之境界線上的這物質是純粹的原形質。在那張溼紙上它開始生長並爬行。於是坎潑博士把燕麥撒在它上面後，它就會加以吞食而消化，着着地生長着，這活生生的凝固體不久形成厚片，可以移取以供實驗了。

如果裝在不到二百五十分之一吋厚的膜皮的壁中，原形質自會形成建築生物體的磚石——細胞。生物學的一切研究終究全部達到細胞。科學家確信生命之神祕的答案就是在細胞之中。

在華盛頓的農業部實驗室中，雪爾芝(Frank M. Schertz)博士對植物細胞及葉綠素會研究有年。將取日光之形的「能」變成取樹葉的色素之形的物質的就是葉綠素。結果雪爾芝博士斷定血液之於動物猶如葉綠素之於植物。植物生命與動物生命有着密切的關係，所以前者的祕密也許恰正是後者的祕密。因此各地的研究家都在設法解決葉綠素之謎呢。(編者按：請參閱上期「葉綠素治病的發明」篇)

卡納基研究所的另一科學家史普爾(M. A. Spae)博士在加利福尼亞的卡納基植物生理研究所製造了一個像活細胞一般呼吸的細胞模型。它吸收氧氣和糖分，將它化合為二氧化碳，這正是活細胞所做的工作。

藉這種模型以及實驗室中持續或摹倣生命的更複雜的器具，科學家正在探索解決由來已久的神祕之新的線索。從各方面搜集個別的事實後，他們把形似無關聯的斷片的知識拼成一種科學化的七巧板。當它完成時，它就會答復「生命是什麼」這個問題吧？

# 雲 巧 潘

楊雄道：「這願心却是當初說親時許下的，必須要和你同去。」那婦人道：「既是恁地，我們早吃些素飯，燒湯洗浴了去。」

楊雄道：「我去買香紙，雇轎子，你便洗浴了，梳頭插帶了等我，就叫迎兒也去走一遭。」

楊雄又來客店裏相約石秀：「飯罷便來，兄弟休誤。」

石秀道：「哥哥你若抬得來時，只教在半山裏下了轎，你三個步行上來，我自在上面一個僻處等你，不要帶閒人上來。」

楊雄約了石秀，買了紙燭歸來，吃了早飯。那婦人不知此事，只顧打扮的齊齊整整；迎兒也插帶了。轎夫扛轎子，早在門前伺候。楊雄道：「泰山看家，我和大嫂燒香了便回。」

潘公道：「多燒香，早去早回。」

那婦人上了轎子，迎兒跟着，楊雄也隨在後面，出得東門來，楊雄低低吩咐轎夫道：「與我抬上翠屏山去，我自多還你轎錢。」

不到兩個時辰，早來到翠屏山上。原來這座翠屏山，在薊州東門外二十里，都是人家的亂墳，上面一望，



• 圖九二第 •

# 傳

# 畫

盡是青草白楊，並無庵舍寺院。當下把婦人抬到半山，楊雄叫轎夫歇下轎子，拔去葱管，搭起轎簾，叫婦人出轎來。婦人問道：「却怎地來這山裏？」楊雄道：「你只顧且上去，轎夫只在這裏等候，不要來，少刻一發打發你酒錢。」轎夫道：「這個不妨，小人只在此間伺候便了。」楊雄引着那婦人並迎兒，三個人上了四五層山坡，只見石秀坐在上面。那婦人道：「香紙如何不將來。」楊雄道：「我自先使人將上去了。」把婦人一引，引到一處古墓裏。石秀便把包裹腰刀桿棒，都放在樹根，前來道：「嫂嫂拜揖。」那婦人連忙應道：「叔叔怎地也在這裏。」一面說，一面肚裏吃了一驚。石秀道：「在此專等多時。」楊雄道：「你前幾日對我說，叔叔多遍把言語調戲你，又將手摸着你胸前，問你有孕也未，今日這裏無人，你兩個對得明白。」那婦人道：「哎呀！過了的事，只顧說甚麼。」石秀睜着眼道：「嫂嫂，你怎麼說？」



• 圖○三第 •





# 丁文江的恩師

## 龍璋

許翰飛

：戾天樓名人傳記之七：

辛亥革命的時候，攸縣龍璋（字研先）已從江蘇

泰興解組歸里，適譚延闓以諮議局議長被推為都督，

龍亦因同盟會的關係被舉為巡按使，巡行全省，担任

綏靖事務。六個月後全省綏靖完畢，此職即取消。迨

南北和議成，龍以民黨急進分子為袁所忌，所以當袁

氏盛時，他避居上海租界，以著述自遣，成「小學蒐

佚」一書，內容在字書方面從倉頡篇起，共五十餘種

，韻書則從李登聲類起共二十餘種。這時他的生活很

清苦，朋友接濟之外，祇恃醫家藏書畫來維持。民四

袁氏帝制自為，蔡松坡倡義雲南，他就投筆再起，這

時中山先生在上海組織中華革命黨，任龍為湘支部部

長，龍即率全體同志回湘。迨袁死湯逃，（湯薌銘為

袁之爪牙，時任湘省將軍。）程潛以湘軍總司令進駐

省垣，他就被任為民政長。後因討袁軍事救平，黎繼

袁位，改任劉人熙為湘省督軍兼省長，他就從此未再

參與政治。

他自幼聰穎，弱冠畢羣經，尤擅書法，習趙松雪

字，挺秀圓潤，人以為必入詞林，而竟不果，說者以

為科名關乎宿命，其實懷大志者，固未嘗經心於此也

。清廷倡變法，郭嵩燾星使時正由英國返里，以維新

前進，喜談洋務。湘省民風固陋，士大夫階級對郭多

存鄙視之心。這時龍方十六歲，思想新穎，尤醉心泰

西物質文明，每與郭談，輒如乳水之相融。郭嘗語人

曰：「今世少年，惟研先可與言耳。」後來龍在湘滬

各地創辦新式工商業，與其說是受了張季直的影響，

不如說是受了郭嵩燾的影響。談到辦實業，還有一個

極有趣味的故事：他有一天吃到外國的水菓罐頭，認

為巧奪天工，一時思潮衝動，立刻就想創設製罐廠做

造，隨即斥資三萬金，聘劉某為技師，廠成出貨，鮮

桃鮮李，纍纍如山，龍不禁大樂，以手拊技師之背說

：「振興實業，挽回利權，技師之功，不可沒也。」

劉技師亦自命不凡，聞龍嘉獎，興沖沖地取了一

罐鮮桃開試：「嗤……嗤……」

劉技師方在罐頭上開了一刀，嗤的一聲，登時水

花四濺，高至丈餘，甜漿如甘露一般，從天而降，散到每個人的臉上，他一面用舌尖兒在自己嘴邊舐些甜味兒，一面呈露出驚訝的表情說：「這是怎麼一回事？」

劉技師的臉紅了，龍的工廠也失敗了，但是他決不因此灰心，仍然繼續不斷的舉辦各種新事業，工廠失敗了，開商店，長沙失敗了到上海，什麼輪船公司，印書公司，件件都試過，件件都失敗，他本來是政治家，偏要辦工業，本來是硯田筆耕的士子，偏要學持籌握算的商人。他絕對不能把精神專門貫注在工商業上，到了要奔走革命的時候，他就把事業托付與人，君子可欺其以方，所以他的實業救國政策，祇徒然替狡黠者開了一扇漁利之門，說起來是很可嘆息的。

龍於清末任州縣垂二十年，泰興最久，掛冠歸去的時候，是賣去祖業二百畝纔把交代辦理清楚的。這因為他生平急人之難，對於革命用費輸財尤不遺餘力，丁未鎮南關之役，辛亥黃花崗之役，他雖沒有直接參加，在財務上都是他負責任的，那時革命志士往來於長江流域的，都以泰興為一個經濟接濟站。

湘潭胡元倓，字子靖，以名拔貢由龍出資送赴日本留學，入速成師範六個月畢業，歸國時道經泰興，自比福澤諭吉，倡興學救國說，龍即慷慨捐廉千兩，

遣胡返湘籌辦明德學校，網羅人才均屬一時志士，革命元勳黃興擔任歷史教習，張繼擔任經濟教習，後來被袁世凱暗殺的吳祿貞烈士，就在那裏教過體操；蘇曼殊上人，則擔任圖畫，這些人都是以身許國的志士，藉着辦學為名，暗中把革命思想灌輸到青年學子的腦中，假如說辛亥革命成功，是青年學子的力量，他的這點功績，是不可湮沒的。

龍以貴公子出身，祖若父對於滿清皇室都可以說得上受恩深重，但他絕無官僚門第習氣，思想平等，在他的客廳中，常常可以遇見各階層的人物，販夫走卒可以不待通款，昂然高坐，有所干求無不應。他更愛護青年，認為上了年紀的人總不免暮氣沉沉，沒有革命的勇氣，沒有救國的精神，這雖是一種偏見，有許多青年，受了這偏見的栽植，却成為國家的大器。

泰興縣考生丁文翔謁見縣台老師，龍甚悅之，丁言弱弟文江方十一齡，聰穎能屬文，龍命召見，就在簽押房裏出了個「漢武帝通西南夷論」的題目，試試他的文才。文江下筆千言，大為縣台所稱許，後來龍遣送大批留學生到日本，就叫文江隨往。丁氏是泰興故家，思想閉塞，假如不是在知縣的獎勵下，文江是決沒有機會到日本去留學的，更不會轉到英國去習地質，成為學術界的名人。

南嶽衡山的萬木叢中，有亭翼然，這是湘人紀念龍研先的「光烈亭」。民國二十四年深秋，紅葉滿山，丁文江與湘教育廳長朱經農，在此徘徊憑弔。

「恩師誠是一代哲人，假如我幼時不遇恩師，我決不會有今日，就是我研究地質，對於西南地質感到特殊興趣，也是受了恩師命我撰寫漢武帝通西南夷論的影響。」丁文江感動地對朱說。

這時丁是以中央研究院總幹事的名義入湘考察地質，湘省府招待他住在衡陽火車站新屋裏，這年冬季，氣候很冷，他住在這車站裏用煤爐取暖，因為中了煤毒，就在光烈亭追隨他的恩師於地下。

龍在政治上是主張急進的，他和譚組庵先生的穩健態度適得其反，晚年在湘與譚頗疎遠，偶有建白，輒由他人轉致，不面言也。民國七年龍一病不起，譚輓之以聯曰：「視我猶弟，侍公猶兄，三世數交親，頓傷耆舊風流盡。」「同心若金，攻錯若石，十年經患難，真覺平生負愧多。」昔中興名臣曾國藩與左宗棠晚年意見齟齬，甚為疎隔，曾死左輓之曰：「知人之明，謀國之忠，自愧不如元輔。」「同心若金，攻錯若石，相期毋負平生。」譚先生仿了左的口氣來悼輓他，是以會文正相許，可謂「推崇備至」。越十三年譚亦物化，地下相見，必定要更加親密了。

只此一家  
並無分出

# 葉樹德堂藥號

八仙橋青  
年會對面

• 藥煎客代 • 藥送方接 • 設特 •

電話  
四四二二八

## 百補膏滋汁

往年歐美各國入華藥品甚多通銷各埠極盛其間有宜於西歐而不宜於中土者初服之功效卓著不久反於中土皆不合華人之體質耳夫滋補原為國民強種之要物關於生命本原有鑒於此悉心研究必欲造就一種完全國貨最靈驗之補品以供同胞之需用良藥不惜重資取原最有力之滋補名貴西法提取女老幼皆可服此藥實有絕大之力量賜願諸君認明本堂牌號並貼上有紅色三星井證明膏滋汁三

### 治主

五勞七傷諸虛百損神困體倦  
脾胃虛弱筋骨不舒或先天下  
頭暈耳鳴精神冷瘳或寒腹痛月  
足病後失調婦女經阻赤白帶  
經延後以及血衰如神是藥純  
下等症服之應效如神是藥純  
料精良能和中益氣補腦養血  
常服裨益人身實非淺鮮真衛  
生之聖品也

每逢朔望及一號  
十五號優待九折

電影  
小說

# 夫妻寶鑑 Married Bachelor

陶 秦

羅勃脫楊

露絲赫賽

主演

米高梅公司出品

雷第漢文是個胸懷大志的人，可是他的每一樁事業，往往是虎頭蛇尾，不了而了。什麼事都近乎是想像的；油礦，金礦，企業公司，在先總是抱着很大的野心，希望着光明的前途，可是結果都是一場空。雙手空空，見不到一個錢。可是他卻並不就此灰心，他很肯定地相信下一次，憑着他的思想，一定會有一個很好的事業從他的手中創辦起來。

自從他和瓊瑪結婚之後，他們夫妻倆從來也沒有堂堂皇皇地從一所旅店裏出來過。他倆的所有物，祇要兩個手提箱就夠裝了，這兩個箱子就可以從旅店的廚房裏走私出來，每逢在旅店裏的帳已經不能再掛下去的時候，夫婦倆就用這一個辦法，辭別了那個旅店。

他從來也沒有覺得他的夫人會對他的生活不滿意過。他倆都是很年輕的人，而且二人又是這樣地愛好，他夫人對於他倆的生活似乎也從來沒有引起不安過。

一直到那天，他們從托里陀旅店內溜出來以後，他們坐上了到紐約去的火車，他才發現了他妻子是這樣的靜，這一種靜是他從來也沒有見過的。她那美麗的臉上堆着一種冰霜的嚴色，她那靈活的眸子變得非常的陰鬱。他們倆都在痴想着，從這樣一條漫長的旅途中，她還沒有開過口，他不禁把手指放到了她的手上去。

他的臉上堆着一種和平時一樣快樂的笑容對她說：「我們就快有錢了。」

這次她沒有來一個輕輕的答應聲。她好像很擔憂地說：「這些都是假的，我已經決定了，雷第，我們一定得去工作，我們已經照你的辦法試過了——可是這沒有成功。」她終於把盤旋在腦際的話說了出來。

他朝她的眼睛看看，他不忍見到她的不快樂。他是這樣地愛着她。他就說：「你是對的，我錯了，請你把我不應該做的事告訴我。」

「世界上有一種人過着簡單的快樂的生活——自己有一所房子，有着穩定的有規則的生活。」她說得這

樣的懇切，抱着這樣的盼望，他知道這一個希望一定存在她的心裏很久了，不過在過去這些都在她那快樂的外表上隱藏起來。她的眼睛在他的臉上探望，好像她是抱着很勇敢的態度，舒着一口很深長的氣說的。她還繼續下去說：「這是可以使得我快樂的，祇要一個平淡的，老式的，付支票的職業。」

她還交給他一張圖，這立刻使他的心也熱了起來，他堆上了一種快樂的笑容，接受了她的意思，他倆又恢復了常時的快樂。

× × × × × × × × × ×

他既然答應了她，那麼他就得守住這一句諾言。自從他們到了紐約以後，璦瑪是這樣的快樂，雖然他在亞爵斯代理處裏的工作並不是和他對璦瑪所說的一樣，可是璦瑪所喜歡的那間公寓，不就是靠着這一個職業才能使他們租賃了這間屋子嗎？璦瑪自己也在蘭茜百貨商店內找到了一個職業，她是這樣的高興，因為每天早晨他們倆可以一起出去做事。這就是她幾年來想像的甜蜜生活。

事實上那亞爵斯代理處是一個專門代人購買跑馬票的經理處，主人考甘法拉本來是一個起碼的賭棍，在雷第的目光中，這是一個不足重視的人。然而那賭棍却很大胆。

考甘說過，這一種事業是很合法的，他說：「有人以為有一匹馬一定可以贏出來，他賭了，這匹馬輸了，他猜錯了，他的錢就送到了我的袋裏，這和法律有什麼抵觸的地方呢？」他說的時候，指手劃腳，非常得意。

雷第漠然地說：「這當然沒有什麼抵觸的地方，可是法律就乾脆不許有這樣一個事業。」他說好以後就戴上帽子走了，他要上一家小飯店裏去和璦瑪會面呢。

在飯店裏，璦瑪是這樣快樂，很熱烈地對雷第說：「今天我曾經和一個女同事說起，她告訴我有一個地方可以用分期付款的辦法來購得我們的傢具，今天晚上，吃了晚飯之後，我們一同去看看好不好？」

從她的臉上，你可以見到她是非常的興奮和快樂，雷第看見了以後，就覺得一種溫柔的熱情。如果他們的新生活可以使她這樣快樂的話，他對於現在的環境就不想再去什麼差點了。

她把刀又放了下來，把手撫在雷第的手上，很驕傲地說：「如果有人問起我，我的丈夫是幹什麼的，我

就告訴他們你是一個代理處的辦事人，這是樁多麼誠實的事業。」

他聽了這句話之後，心裏感到一種羞恥。他覺得自己的臉有些發熱，他很痛苦地把食物咽下去，低下了頭，不敢對她那驕傲和信任的目朮看一下。

她又繼續說下去，她說：「雷第，我們之際最好的一件事就是我們倆永遠是摯誠相見。不管你與別人做了什麼事——你總是把事實告訴我。」

這句話更使他發窘了，現在他知道他祇有一件事可以幹。今天下午，他一定要離開這個代理處，另外去找一件事幹。這一次他不能再欺騙他的妻子了。

吃好中飯以後，他就立刻回到代理處，告訴考甘，立刻他要離開這裏了，可是考甘並沒有在聽他的話，考甘的慘白色的眼珠望着那一大疊的賭票出着神。痴痴地問雷第說：「你有沒有接受過一千元賭「白后」馬的生意？如果她贏了出來，誰去付這樣一筆錢？」

雷第很安適地說：「她決不會贏的，考甘，不要擔心，那是白拉寧根賭的。」

考甘一聽見這個名字，眼光裏更顯得恐懼了，他輕輕地喊了一聲「天！」

他解釋給雷第聽，白拉寧根是一個當地的惡霸。如果這匹馬贏了的話，而他們又不能付給他錢的話，他們的生命就要危險了。白拉寧根據說曾經用機關鎗在牆上寫過：「一次付清」的大字。

考甘顫抖地走到電話旁邊，打了一個電話出去。他是打給他朋友大衛的。他說：「大衛，我想和你分一筆生意，白后馬的獨贏！」話沒有說完，他的聲音停了下來，他驚惶地在話筒裏聽了幾句話，把話筒掛斷之後，就反身向雷第呆望着，慢慢地顫抖地說：「這一次馬已經跑過了。白后跑了個第一，一元錢分十七元。」他的眉毛往上面一聳，把個手帕打了一個死結，他接下去說：「你的事你不知道怎麼樣，可是我決計在今晚上走了。」

「考甘，不要慌，」雷第強自鎮定地說：「我決不是有心要離開你，我們倆有禍共當吧。」

考甘很痛苦地說：「那就好多了。」

這時候門上有了打門的聲音，他們都知道這是什麼意思。白拉寧根是素來很守時刻的。進來的是史里柏



，他是白拉寧根的爪牙。

他很泰然地說：「白拉寧根關照我上這兒來拿一萬七千元錢。」他好像是帶了一個信來之後，就沒有他的事了。坐在旁邊，靜靜地等着。

考甘說要到第二天早晨才有，史里柏也沒有說什麼，祇說：「那麼我就把你的話轉達給白拉寧根。」他走了以後，考甘和雷第面面相覷，一萬七千元，這是辦不到的事，根本辦不到的。

雷第並沒有什麼希望，可是他却問着：「有誰欠我們的錢？」他明知這是不會有的事，可是他却不能不問一下。突然他在總清冊內見到了一筆帳。「這是誰的？三百五十元？」

這是一個無聊的大學教授，叫做密立克的帳，他是一個文人，可是他却不幸也有一個愛賭跑馬的惡習。他曾經對考甘說過，如果他能賣去一本書的話，他就可以有錢。考甘就憑他一句話，答應他在這裏掛帳。

雷第知道了這些之後，就很無聊地說：「那麼我們去找他看，也許他已經把書賣了。三百五十元錢也不是沒有用的！」

X X X X X X X X

雷第比較剛才清醒了一點。雖然一切還是這樣地無望，他知道密立克絕對不會有錢。他是一個溫雅的，退隱的中年人，還帶一點怕羞。當考甘要求他清理帳目的時候，他對他們說自己連吃的問題還不能解決，幸而他正在教一個伙食舖老闆的兒子的書，還可以圖一頓飽，不然他早就餓死了。

考甘也說得很可憐，如果他們沒有錢，那麼乾脆連吃的問題也用不着顧慮了。終於考甘問起他近來的寫作。

密立克指着桌上一大堆文稿對他們說：「如果這能解決你們的問題的話，你們可以任意拿一本去，聽憑你們去處理，我祇有感激你們的份兒，也許你們可以把它賣去。」

雷第沉思地說：「也許我可以的。」他的思想中好像有一線希望在那裏閃爍。

考甘却心灰意懶，揀了一本很厚很大的書說：「我們拿這一本吧，這比其餘的都重一點。」

這本書的名字叫做——婚姻在神經學和動物學上的推論與二十世紀文化之關係，密立克博士著。

在一小時之後，雷第把他重新寫了一遍，著作人却變了漢文博士。

他把這本書挾在臂下很小心地在路上走着，他走進了出版商伊立克山德萊的辦公室內。在那間訊處的地方淡淡地一笑，自稱漢文博士，他告訴那間訊處的女郎說：「我是約定的。」

她的備忘錄裏並沒有這樣一個約定的人，可是對於他那堆笑的臉却又不敢起什麼疑心。山德萊先生也根本不知道這樣一個人，可是他倒並沒有拒絕見一下漢文博士。雷第一進辦公室，就很溫和地對這個出版商說：「你喜歡我這本書，我很快活。」

山德萊比較雷第稍爲年長一點，很有禮貌，很幹練。但是當他聽了山德萊的話以後，臉上頓時浮起懷疑的神色，雷第也好像有些疑惑。他把這本書向桌子上一放，從袋內摸出一本備忘錄來。

他一面說，一面翻閱着那本小冊子。「這個約定是由我的代理人代我接洽的，他們告訴我你要把它出版——」突然他停了下來，立刻帶着很抱歉的樣子說：「——啊，真要命——我跑錯了地方了！」他對於自己的愚笨連連搖着頭。「這是我太興奮的緣故，經過了四年功夫的工作，一旦把書賣出去，實在太使我興奮了。請你原諒我。我這個約定是和辛葛公司約好的。」

他把山德萊的唯一競爭者的名字說了出來。

立刻那個出版家就很當心地問：「你寫的是什麼樣一本書？」當雷第很肯定地告訴他這是一本專門智識的書本，一種心理學在婚姻上的研究之後。山德萊就說：「我很希望能把這書讀一遍，我可以在今晚把這書看完，早晨就可以給你回音。這個題材很使我發生興趣——我想我可以給你一個使你很滿意的答覆。」

當雷第離開辦公室的時候，山德萊已經全神貫注地在念這本書了，他的唇上浮着一種快活的笑容。雷第滿希望這是一個吉兆。

這以後，他就在那傢具店裏碰到了璠瑪，看見她那種熱烈的神情，聽見她那快樂的笑聲，他明白她是完全信任他的。同時，他却不由自主地寒慄了一下，他覺得不能不把自己的事對她說明。

當他回到家裏去的時候，他把他的手環抱着她，把她拉到了椅子上。可是他打好的腹稿，却一時不能背

誦出來。在那舌頭在口裏打轉回的時候，門上突然有了敲門的聲音。

進門來的是一個嚇得面無人色的考甘，在門後面跟着史里柏——再後面，就是那個惡魔王白拉寧根自己。那最後的一個大踏步走進了這屋子，沉着臉，惡意地向每人一望。他那粗厲的聲音發了出來。

「我的一萬七千元錢呢？」他很冷酷地對雷第說：「我揀中了白后馬下賭，如果我猜錯了，我就不會這樣賭。但是你是錯了，而現在你却不能夠付我錢。」

瑞瑪把每一個人都看了一眼，雷第很窘地介紹了一番。但是她的眼睛却希望雷第能證明白拉寧根的話是假的。可是她失望了，她聽見雷第對白拉寧根說：「我所需要的是時間，你應該講一點理。」

「可是我總不能空手回去呀！」白拉寧根的話帶着惡意。

瑞瑪立了起來，這一次也不朝雷第看一眼。她就對白拉寧根說：「他完全是你的了，我要去睡了。」

在她走了以後的寂靜的幾分鐘後，電話忽然響了起來。雷第機械地接了話筒。他根本忘記了在這一場惡夢中會有一個好消息傳來。然而這却是山德萊的電話。他剛看完了那本書，而且非常感到興趣。他請求雷第在明天早晨十點鐘到他的辦公室內去商量出版的事。

雷第不能相信這是真的，但是他答應了。掛斷了電話之後，他就走到白拉寧根的面前說：「我的書賣出去了，你知道我預備怎麼樣做嗎？我決定拆給你份頭，一直等你收回了你應得的錢為止。」

白拉寧根狡獪的眼睛合了攏來。這也許是真的，這也許是假的。他決定後說：「暫時把考甘交給我，等到我正式知道這是真的以後再說。明天什麼時候可以知道確實消息？」

「明天十時，在十一時半我在考甘的辦公室內和你碰面。」

等到他們走了以後，他很為難地見到了瑞瑪。倒並不是怕她發怒，實在因為自己有很對她不起的地方。她並不是易哭的女子，當他走進房內去的時候，她的眼睛是乾燥的。可是他倆都浸在愁苦中。

她開口了，她的聲音有一點顫動，她說：「雷第，這使我覺得我是一個啞吧，今天吃中飯的時候，看傢具的時候，我是這樣地快樂。這真使我太難受了，你竟在欺騙我。」

他走到她的面前，他的眼睛又是膽小又是軟弱。從他說話的聲音中完全表顯了他是這樣地愛她。他很不

快樂地說：「你得相信一件事。今天吃好中飯之後，我回到我的地方去告訴考甘我預備不幹了，可是不幸那匹死馬竟然贏了。」

暫時她沒有說話，她也沒有離開他。接着她就很溫和地說：「親愛的，如果這不是馬——那就是股票，油鑽。到現在止我們都是十分幸運——很幸運地我們可以從危難中逃出來。但是——」她的聲音動搖了，好像她的喉嚨裏塞住了東西——「這一次，我覺得我們不能逃避了。」

他把她抱在懷裏，緊緊地偎着她。他輕輕地說：「不會的，請你再和我合作一次吧，這一次好像具有破裂我二人間的力量，但是我們要克服這些！」他的語氣是軟弱的，帶着請求式的。

X X X X X X X X X

在第二天黃昏，雷第忙得連回家的時候也沒有。

他去見過那個出版家，那位山德萊先生對於這本書非常發生興趣，同時他還計劃了一個出版方針，他預先把合同寫好，上面還有一張五百元錢的支票連在一起，這不過算是一筆定錢罷了。在他的辦公室內，攝影記者坐了一大批，新聞記者們正在交頭接耳，還有一位叫做赫特金的無線電台的辦事員。

這本書的名字叫做了：一個獨身漢對於婚姻的見解。

山德萊不嫌其煩地解釋說：「這就是我宣傳的出發點。這裏你是一個獨身漢——因為他從來也沒有結過婚，可是他却能把現代的婚姻加以如此詳細的分析。」

雷第不免咽了一口涎。「獨身漢——這怎麼成？」

但是山德萊却並沒有注意到他那懷疑的態度。他繼續下去說這本書需要二星期的印刷功夫。山德萊和赫特金商量好一個無線電節目，不但能使雷第出名，而且還可以推廣這本書的銷路。在無線電中，雷第要接待一般對於婚姻有問題的人。因為那位漢文博士，是可以糾正許多婚姻錯誤的。

而且雷第又是這樣英俊瀟灑，每一個女人都要對他醉心。說到這裏山德萊突然停了下來，指着雷第問：「你並沒有結過婚，也並沒有離過婚，是不是？」

雷第猝不及防，說了一聲「沒有。」自己也沒有聽清楚自己的聲音。

「那就好！」山德萊好像如釋重負般地说：「如果你有一個妻子的話，那麼我們全部的計劃就糟了。」雷第並且知道如果不承認的話，那張五百元錢的支票就不能到手。終於他就暫時忍下來了。

在十一點半的時候，他把支票交給了白拉甯根，並且告訴他，分潤一半就有超出一萬七千塊錢的把握。白拉甯根當然非常快樂，同時他却想到如果密立克說起話來，事情就不易辦，大家還是去看他一次。

密立克知道這消息之後，非常快樂。起先當雷第請他做顧問的時候，他却推說自己已沒有什麼發展的希望，不肯幹。

那就靠白拉甯根了，他對密立克說：「如果你不合作的話，那麼就不要再想活。」於是密立克對於這件事的態度改變了。

雷第決沒有想到，當天下午的報上，會有他的照片登載出來，下面還有一行字註着，「漢文博士玉照，漢文博士猶爲未婚之青年。」

瑞瑪見到了這張報，所以當雷第到家的時候，瑞瑪就高聲朗讀：「一個獨身漢對於婚姻的見解。」在這一剎那間，他與其說是一個著作家，還不如說是一個怕羞的小學生。

他很窘地说：「我不預備告訴你，你一定認爲這是可惡的。」

接着他就把怎樣從密立克地方拿到書，又怎樣去賣給山德萊，山德萊怎樣去擴廣銷路，事實上，他還和山德萊約定在一起吃晚飯。

瑞瑪把她的頭微微抬高，帶着一種冷而甜密的笑容說：「那末，博士，我要幹我份內的事。如果你一定要做一個獨身漢，那我也不來和你爲難，你就去做你的獨身漢得了。」

他知道這是她的違心之談，他就說：「這是因爲我要打發那個白拉甯根，你還是情願我活着冒充一個著作家和獨身漢呢？還是情願我不冒充著作家和獨身漢而讓我去死呢？」

她的眼睛望了一望時鐘，那是吃飯的時候了，她就說：「讓我去想一想再說，明天見。」

他不能坐視她那種不快樂的神情，同時還恐懼到自己的婚姻有分裂的危險。他又做錯事了，他在沒有商得她同意之前，建設了他的前程，他心裏又覺得迷糊起來。

當他吃好晚飯回到家裏來的時候，她已經睡了。而且把房門鎖了起來，讓他一個人睡在外邊。今晚上要說話是太遲了。到明天，他一定要想法子把她勸醒過來，她對於這件事看得太嚴重了。

他自己也沒有預料到，在這以後的一個月內，他的前程會這樣的成功，就是山德萊也出乎意外的。他身子緊緊地被困在工作中，他對於他的事業顯得很鄭重其事了。他搬到一所很漂亮的公寓裏去，可是瓊瑪却拒絕隨着他走，去當一名假書記。

她很清楚地對他說：「等你把白拉甯根打發去以後，等你不再做博士以後，那時候再說。現在我是絕對不離開這裏的。」

她的話使他非常的不快樂，可是他還不能預見到他倆的問題已經到了很嚴重的地步。

他的無線電節目比他的演講更來得成功。每星期一次他預先揀好了一羣來請求他解答婚姻問題的聽眾。另外有十二個人組織了一個評判席來討論他的解答。當然這些解答並不是真的是他的。這都是密立克的工作，經過雷第開口一說，就變成女子們所喜歡的東西了。

山德萊真是太快活了。他不知道這些都是密立克在後面捉刀，雷第曾經把密立克介紹給山德萊，說是這是他的一位從維也納來的教授，同時他還相信考甘和白拉甯根是雷第的保鏢。

山德萊有一天自己請教雷第一個題目，說是他近來愛上了一個女人，但是他對女人毫無經驗，可不可以給他一些高見？雷第就告訴他，對付一個女人要有堅固的毅力和攻襲的膽量。

他知道他的勸告一定很好，因為兩星期之後，山德萊看他的時候，似乎非常的快樂，他告訴雷第，他用雷第的勸告之後，那女子就讓他吻別了。

山德萊而且打算在這一個禮拜六請客，在這時候，他預備把那個女子介紹給他。

立刻在雷第的心上想出了一個計劃。他預備把瓊瑪也帶去。這可以給他們一個談話機會。他記得上一次他們會見的時候，她的話好像句句在諷刺他。



她曾經這樣問過他，她說：「你幾時可以不幹這玩意兒了，那假冒的博士頭銜，還有許多不名譽的事。」他告訴她這是很難說的，雖然白拉甯根那裏的債已經快償清，可是還有別的事要弄一弄清楚。老的旅館帳，還有那西部的油井。他說，他把這些事弄清楚以後，還得籌劃一下他以後的優裕生活。

她覺得這事情實在太遠了，心裏老大的不情願，低下了頭，玩弄着自己的衣角對雷第說：「雷第，如果我告訴你我的生命中另外還有一個男人的話，你將怎麼辦？」

他淡淡地笑上一笑，他想，這是很清楚的事，她無非要自己嫉妬罷了。她也朝他笑上一笑，其餘也就不說什麼。

當雷第打電話約她一同上山德萊宴會去的時候，她一口應承了。並且，她明白這是當然的事，她將在人前自稱瑞瑪小姐。在人前他們是不能稱為夫婦的。在起初她就懂了這些。

星期六的晚上將是解決他們間糾紛的最好機會。他們不能長此以往，這樣是不會有什麼好的結果的。

X

X

X

X

X

X

星期六晚上終於到了。

雷第上瑞瑪的公寓裏去找她，瑞瑪已經走了，留了一個條子給他，上面說——親愛的雷第，憑着你的聰明，你總會知道我有沒有在和你尋開心。

他很懊喪地到了山德萊的家裏，裏面的賓客已到了不少，很是熱鬧。山德萊把他的意中人介紹給雷第認識，雷第一見就呆了，原來這個女郎就是瑞瑪。

雷第的眼前一黑，模糊地他還看見瑞瑪的臉上一種冷酷的笑容，隱約地還聽見她在說：「山德萊先生常常在我的面前談起你——」說完，她就和山德萊跳舞去了。

舞終以後，雷第雙目圓睜地望着她走過來。他認為瑞瑪和山德萊做一個朋友不要緊，但是為什麼她要讓山德萊吻她呢！

她避免了他的目光，很客氣地和他談話，他呢，仍舊是怒容滿面，把個站在旁邊的山德萊倒激怒了，他很客氣地對雷第說：「瑞瑪又沒有什麼地方得罪你，你也犯不着這種樣子呀！」

璦瑪却帶了譏諷的同情，冷刺刺地說：「也許漢文博士的心裏有什麼我們不知道的心事在裏面！」

在那高朗的音樂聲下，雷第再也忍不住了，終於很粗率地對璦瑪說：「今晚上，我送你回去，有許多事咱們非解決一下不可。」

那晚上，他找到了璦瑪的公寓裏去，原因是當雷第喝酒的時候，她早走了。他滿腹疑竇地趕到了璦瑪的房裏。在那幽靜的燈光下，璦瑪正一個人端坐在那裏。可是這卻沒有把他的妬火全部消滅。

他很鎮靜的對璦瑪說：「我忍耐得夠了，我一句話也沒有說過你。」這些話雖然不見得完全是對的，可是他却說來理直氣壯，他繼續說：「結婚基則中有一條，你是不能否認的，那就是男人應該站在前面，所以你現在應該聽我的話去做。」

她的眼睛看了看他，對於他的憤怒似乎一絲兒也沒有感到，她很莊重地說：「在沒有那獨身漢噱頭之前，我倆素來是很愛好的。可是你現在的荒謬的玩意兒簡直把我弄得荒謬了。在幾星期之前，你要改過還來得及。可是現在不行了。再見吧！」她的呼吸也急促起來，立起身，就向外走。

他一個人站在那裏，毫無知覺地過了許久。他痴望着那輕輕地被璦瑪關上的門，心裏感到一陣隱痛。

第二天晚上，雷第照常出席無線電播音，可是那晚上他的神思有些恍惚，心裏非常不安。山德萊，密立克，還有考甘，白拉寧根都在那裏。

雷第不懂今晚上爲什麼密立克要向他提議，讓外來賓客多說一點時候。他輕輕地把前面二件案子聽得很清楚，可是聽不出什麼異點來。

接着，那報告員朗朗然喊出來說：「下一個節目，就是璦瑪小姐。璦瑪小姐，請你告訴我你的主題是什麼？」

璦瑪行近了雷第的寫字桌邊，她對那報告員說：「怎樣去把我的丈夫絆住。」她說的時候，不向雷第看上一眼，雷第也想竭力鎮靜，不以為意。可是他自己知道心跳得很快。

他的臉上顯得非常緊張，他靜靜地聽着她的故事。她說她的丈夫爲了職業上的關係不能承認他的結婚，

她又說她們從前是非常的快樂，目今是非常的憂悶。她曾經想把自己孤寂的生活調整一下，她覺得她的丈夫好像捨此之外就沒有什麼本領做別的事。而且他把地位和金錢都看得比他的妻子爲重。

她對評判席說：「這就是我的問題。如果我現在和他離婚，那麼結過婚的事就要被人知道，他就不能再幹這件事了。可是，我又覺得如果我能和他離婚，那就能把他從迷夢中喚醒。」說到這裏她突然回轉身來對雷第說：「漢文博士，你說叫我怎麼樣辦呢？」

雷第的心跳得更厲害了，可是他還很鎮定地說：「依我看，你的丈夫一定也有他自己的理由，你有沒有試過用妬忌來喚醒你的丈夫？」

她把頭頸往後一仰，很坦白地說：「如果你一定要知道的話，那麼我告訴你，我已經另外有一個愛人了。他是一個很好的人。我們有時候也常口角，可是他却很愛我。我也許再不能找到像他這樣的人了。」

雷第不能再忍耐，突然忘記了自己的處境，就說：「如果這樣的，你昨兒晚上爲什麼不把我從你的房間內趕出來？」

她說：「我本來打算這樣做的，那是你自己不好……」

立刻這播音台內發出了騷動，就在這祕密公開的騷動下，雷第對璣瑪懺悔着過去，他把璣瑪緊緊地抱起來。

山德萊從外面趕了進來，大聲叫喊着：「他的妻子！我的情人！我的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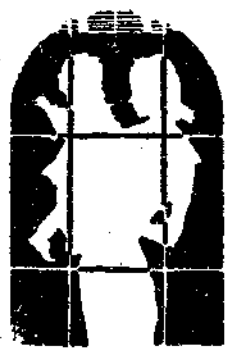
白拉寧根也吼了起來：「我的錢！」

播音宣告終止。考甘的臉色也變白了。

密立克的聰明的眼睛透露出他的笑意，因爲這一切都是他代璣瑪籌劃好的。

事情是很糟，可是解決得很簡單。密立克決定繼續無線電播音。他並且答應白拉寧根把錢還清，這樣考甘也恢復了自由。他並且對山德萊道歉。

璣瑪的臉上充滿着快樂，現在她和他丈夫之間沒有了什麼隔膜，她相信雷第一定還有他燦爛的前程在等着他。



## 慈母心

湯雪華

陸太太從佛堂裏出來，才踏上樓梯，上面大媳婦房裏的

電風扇又在嗚嗚的響了，她又似乎聽見幾聲熟悉的嗆咳，夾在那嗚嗚之聲裏，一陣悲痛與憂急又直刺了她的心，她急急的奔到樓上大媳婦房門口，拉開門帘，果然靠在床上的大兒子又在咳着嗽，電風扇仍擱在他床邊的茶几上，大媳婦也仍坐在沙發裏看書。

「大少奶，不是我老太婆又要來煩不清，實在我們瑞生從小就怕風怕水的，比不得別人，現在病了半年多，常常咳嗽發熱，又吐過血，這電風扇最好不要開，吹壞了大家都麻煩。」陸太太眉頭皺得很攏，像哀求般望着大媳婦說。

大媳婦放下了書，立刻覺得爲着這電風扇，婆婆已是第五次來說了，就有些不耐煩地道：「母親，你放心好了，他的病不會吹壞的，我在醫院裏做了好幾年，難道這一點都不懂？假使吹不得風，你求我開電風扇都不肯開的，像前天他鬧着心裏悶，要吃根香煙，不是我到底沒有依他嗎？我盼望他快快復原的心恐怕你老人家更急切呢！你放心好了！你放心好了！」

「母親真討厭，秀琳是護士，難道會不懂嗎？」

床上的大兒子接着說；他的聲音比媳婦生硬得多。

「噯！」陸太太輕輕的嘆了一口氣，低着頭走到大兒子床前，伸手摸了一下大兒子的額角，覺得仍燙得灼手，她就默默地將電風扇的開關一扳，想，這是第五次來關電風扇了，大媳婦總得賣一回面子吧！

「咦！」兒子和媳婦看見正在飛轉的扇葉忽然不動了，都驚奇地喊了起來。

「現在熱得厲害，實在吹不得，就停一會吧！」陸太太的聲音有些發抖。

「是啊！在醫院裏熱度過高的病人頭上要放冰袋，現在我們沒有冰，所以開着電風扇，也可以減些熱度。」大媳婦笑着說，隨手又將電風扇開了。

「噯！」陸太太的老眼有些模糊了，幾顆很大的淚珠掛了下來，她向床上臉孔燒得發紅的大兒子疼惜地望了一會，終於沒奈何地踏出了大媳婦的房間。

「媽媽，二哥有信來了，二嫂上星期已經平安生產了。」陸太太滿臉淚痕走到自己房裏時，廿歲的小女兒佩貞正笑容可掬地站在窗前看一封信，見了她就這樣高興地說。

突然像一道微光掠過陸太太憂悶的心，她頓時收

住眼淚，急急的問佩貞道：「是男還是女？」

「也是女，說胖得有九磅重，比小麗小雪更美麗，二哥和二嫂都歡喜得不得了！」

「也是女！」陸太太的心又立刻重下來，她沒有再聽佩貞下面的話，一聲不響地坐在床前的椅子上。

「佩貞！」陸太太望着小女兒傷心地叫了一聲，眼淚掛下了一大串。

「什麼事？媽媽！」正在喜氣洋洋看信的女兒起先沒有留心陸太太的臉，現在突然發現媽媽在哭，就驚惶地問。

「唉！佩貞！你大哥真不知前世作了什麼孽，會娶到這樣一個妻子，現在這條命要送在她手裏了！」陸太太說着眼淚又不住的往下淌。

「不會的，大嫂是護士，服侍大哥再好沒有了，怎麼會送在她手裏？媽媽，你總是這樣多慮，我看大哥已比上海回來時好得不知多少了，血色也好看得多。」佩貞一聽見又是爲大哥的病，便這樣安慰她媽媽，那時她心裏還在想着二哥信裏幾句最要緊的話，所以說了仍低下頭去看手裏的信。

「……克明願負你全部責任，與張姓解約的事，你自己不必再向母親說什麼，等你二嫂滿月後我親自回家替你解決……」

佩貞的眼睛在「克明」兩字上釘了好久，一忽兒

似乎這兩個字已變了一個翩翩動人的青年，筆挺的西裝，黑亮的皮鞋，一雙含情的眼睛，一排細潔的牙齒，佩貞又飄然沉醉了，她臉上現出了兩個可愛的笑渦。

「佩貞！」突然陸太太又沉痛地叫了一聲。

「怎麼樣？」佩貞臉上的笑渦立刻消失了，抬起頭來討厭地問。

「你去對大嫂說說看，請她把那寶貝電風扇關了！」陸太太的聲音裏充滿了悲憤，她想起自己做媳婦的時候，那裏敢違婆婆半句話，但現在媳婦竟把自己的話當作耳邊風還不如，想想若不是爲了怕兒子病中受驚，真那裏受得下這種氣！

「唉！你去叫她救救我們瑞生的命，把那電風扇關了！」陸太太嘆了一口氣重新恨恨地說了一遍。

「嘻！電風扇又不是大炮，媽媽你要這樣急做什麼，讓他們去開好了！」佩貞奇怪地笑笑，竟毫不在意地回答了這麼一聲，捏着手裏的信走出去了。

「這了頭也變了！」陸太太看見佩貞這副神氣，心裏更氣憤了。她想想最貼肉的小女兒竟也反對自己了，一陣孤獨的悲哀像利刃般直刺進她的心。

「太太！」突然房門口走進了滿臉皺紋的張媽，陸太太如遇到久別的知己般立刻大聲嗚咽起來了。

「張媽，你看啊！大少奶像發瘋一樣開着那電風扇，我去說了幾次，竟越說越開得響，她要大少爺的命啊！唉！我這苦命的瑞生！……」

陸太太知道在這屋子裏，只有這年老的張媽才能體貼到她的苦心，也只有張媽是她唯一的知己，所以現在將滿肚子的氣憤向張媽傷心地哭訴着。

「太太，你不要傷心，菩薩總會保佑大少爺的，我剛剛走過大少奶的房，電風扇好像不在開了，不過有一件事我要對太太說，今天早晨我見大少奶從一個長圓的瓶裏倒出幾滴像肉凍一樣的東西在大少爺粥裏，我問她，說是牛肉汁，剛買來，要六十塊錢一瓶呢！我心裏立刻一跳，牛肉這東西多少發熱，常常冒心血的人那裏吃得！但我又不好對大少奶說，所以只得來同太太說了，請太太去關照大少奶一聲罷，那牛肉汁千萬吃不得！」張媽望着陸太太傷心的臉露出無限的同情，一面很關緊要似的向陸太太輕輕地說。

「什麼？她在給瑞生吃牛肉汁嗎？」陸太太一股怒氣從椅子裏跳了起來，似乎立刻要衝到大媳婦房裏去，但一會兒她又頹然坐下了，她知道這個辦法是無效的，媳婦那裏會聽自己的話，只好另想別法。陸太太默默的想了一會，立起來附在張媽耳邊說了幾句話，張媽連連點着頭。

「喔！太太，我又忘記了。」張媽走出陸太太的房間，忽然又進來鬼鬼祟祟的道：「上次你叫我去尋的那個童子倒有了，很白胖的，不過只怕他爺娘不肯，因為童子尿給人家吃了，那個孩子要長不大的，所以只好瞞着他的爺娘，慢慢的想法騙他到這裏來。」

「好的好的！只要騙他來一次就好了，錢是不在乎的，張媽！」陸太太憂悶的臉上現出了一絲笑容，欣然說着，她似乎已看見瑞生喝下了一杯黃澄澄的童便，那瘦瘦的兩頰頓時圓圓的胖了起來，血不吐了，嗽不咳了，她的瑞生痊愈了！啊！那黃澄澄的童便！然而陸太太又忽然皺住眉頭了，她想起上次向大媳婦說起這丹方的時候，大媳婦連聽都不願聽，竟冷笑兩聲走了開去。她知道要覓到一個白胖童子並不難，叫瑞生喝下去倒是個大難了！倘媳婦不許他喝，他自己不肯喝，又怎麼辦呢？

陸太太又把這困難向張媽說了，張媽道：「太太，這件事只好以後再想法了。」陸太太不響，心裏也想：「是的，只好以後再說了。」

張媽跨出了房門，忽然又回進來道：「太太，大

小姐回來了！」

陸太太連忙立起來奔到門口叫道：「佩芳回來了」



嗎？」

「媽媽！」大女兒果然已走到她面前了，可是陸太太嚇了一跳，大女兒蓬着頭，兩隻眼睛腫得像胡桃，手裏提着一個大包裏，見了她便嗚嗚的大哭起來。

「佩芳，什麼事啊？快到裏面來！」陸太太說着將大女兒扶到房裏的椅子上，替她揩揩眼淚，萬分疼惜地問：「可是俊成又賭得整日整夜不回家嗎？」

「不，……他要……討個小！……」佩芳嗚咽地回答了一聲，竟號咷大哭了。

「討個小！」陸太太心裏怦的一響，這件事她居然料着了！本來她常常在替大女兒擔憂，嫁過去了四個月年頭，了頭都沒有生過半個，俊成當然要討小了。

「佩芳，不是媽媽在怪你，實在是你自己不好，我叫你跟我到玉泉庵去燒燒香，大家都說那裏的送子觀音很靈的，但你總不聽，否則怎會四個月年頭一個孩子都沒有，弄得俊成要討小呢？唉！」陸太太的聲音也有些抖了，幾滴老淚落在佩芳的肩胛上。

「噯噯！討小讓他討小！我要同他離婚！噯噯！……」佩芳似乎並沒聽見她媽媽的話，只顧大哭大喊，這哭聲驚動了躲在隔壁房裏寫信的小女兒和看書的大媳婦，二人不約而同，一齊擁進陸太太房裏來了。

「芳妹不要哭，這種男人一定跟他離婚，叫他拿

出十萬養老金來，給些顏色他看看！」大媳婦問明了什麼一會事後，也十分氣憤地說。

「真的，姐姐太弱了，哭什麼？他要討小就乾脆地同他離婚，怕什麼？」小女兒佩貞的口氣更強硬了。

哭得成了淚人兒的佩芳被嫂嫂和妹子的話一鼓勵，似乎增加了不少勇氣，她抬起頭來堅決地道：「是的，我已決定和他離婚了！由地去討十個八個小老婆吧！不過我一定要同他法律解決，我要去請律師！」

大媳婦和佩貞都連連稱是的時候，陸太太可嚇壞了，她不等佩芳說完，就搶上來道：「佩芳，你發癡了！你要想想我們是什麼人家？我們這種人家的女兒與人離婚？離了婚怎麼辦呢？你倒說說看！」

佩芳聽見他媽媽的話，突然像一瓢冷水澆上頭來，又嗚嗚的哭起來了，

「離了婚再嫁好了！怕什麼？」佩貞冷冷的說。 「對了！男人離了婚可以再娶，女人當然可以再嫁！」大媳婦也接上來說。

陸太太實在耐不住了，她不敢在媳婦身上發作，只得罵佩貞道：「你這了頭昏了！說得出這種話！快走開，姐姐的事有媽媽在管，用不着你多嘴！」

幸虧瑞生一陣劇烈的嗆咳傳來，大媳婦沒有聽清楚婆婆的話就急急的出去了，佩貞被媽媽罵了兩聲也

生氣地回到隔房去寫信，這裏就留着陸太太和大女兒。

陸太太看看旁邊沒有別人，便勸佩芳道：「阿芳，你不要哭，媽媽同你去說，叫俊成再等一年，如果一年後你仍沒有孩子，那也是命裏注定的，只得由他討小了。好得你總是正室，不會吃虧的。嫂嫂和妹子的話你萬萬聽不得，噯！說起你的大嫂，我們瑞生的命都要送在她手裏了！」陸太太說說又想起那可怕的電風扇和牛肉汁了，滿了皺紋的眼眶又紅了起來，不過一看佩芳正在傷心，覺得不應該再增加她的悲傷，就勉強把眼淚忍住了。

佩芳的哭聲到吃過夜飯才停住。那晚上陸太太照例沒有忘記到樓下天井裏去向大媳婦房間的窗口望望，當她看見靠西面兩扇玻璃窗又開着時，就趕緊跑到大媳婦房裏，把那兩扇窗關了，輕聲道：「大少奶，今晚風很大，窗開不得！」

陸太太看見沒人理她，便默默地回到自己房裏，但還沒有跨進門，已聽見大媳婦開窗的聲音了，陸太太心裏一陣刺痛，嘆了一口氣，老淚又直淌下來。

這一夜陸太太到三更敲過還沒有入睡，她一會兒想想大兒子的病，想想那不講理的大媳婦；一會兒想想老二瑞林的妻子只會生了頭，自己這許多年紀了，盼望好久的孫子仍沒有抱到手；再想想大女兒佩芳的

苦命，雖替她配了一份很好的人家，但她自己肚子不掙氣，弄得女婿要娶妾；她又想起小女兒佩貞的親事，張家已來催過好幾次，要早日完婚，但看佩貞有些不願，倒又是一件討厭的事。

想東想西，不知怎的陸太太忽然想起了方才小女兒和媳婦的「離婚」「再嫁」種種荒唐不堪的話，心裏害怕起來，她覺得世道日非了，女孩兒家竟說得出這種不知羞恥的話，她沉痛地嘆息了一會。

但陸太太的思想從不自白費掉，最後她到底決定了幾件事，第一：老大的病，她決意不顧媳婦的反對，仍要盡力照顧他；第二：老三瑞林的老婆下次再生兒子，她決意要替他娶個妾；第三：佩芳的事，她決意明天去和親家姆和女婿商量，叫他們再等一年，她還要帶佩芳到玉泉庵去許個願；第四：佩貞的親事，她決意今冬替她完婚。陸太太把一切都想完了，心裏一安。雖然她知道要實行這許多事免不了有種種困難，但兒女都是她親生的，都是她鍾愛的，爲着他們的幸福，她不能怕什麼困難了！

第二天一早，陸太太並沒有因半夜未睡而誤了進佛堂的時間，張媽起來燒洗臉水時，她已喃喃的在佛堂裏焚香念佛了。今天她的祝禱中又多了求佛保佑大女兒早生貴子的祈求，她跪在地上懇切得流下淚來。

突然佛堂門呀的一響，陸太太吃驚地從地上跳起來，回頭向門邊一望，張媽正慌慌張張站在門口。

「太太，不得了！方才我送臉水到大少奶房裏，大少爺因那瓶牛肉汁不見了，正在大發脾氣，鐵床都快要蹬穿了！我連忙逃出來，太太，怎麼辦呢？……把……牛肉汁……去還他罷？……怎麼辦呢？」張媽急得舌頭都打了結，頓了幾回才把話說清楚。

「還他？萬萬使不得！這樣發熱的東西他怎麼吃得？張媽，你不用急，我就去說！」陸太太說着急急的往樓上跑。

「快喊她來！這房間除了她又沒有別人來過！一定是張媽這老太婆！快喊她來！老子要她的老命！」陸太太還沒有到樓上，大兒子咆哮的聲音已直刺她的耳朵了。

陸太太立在樓梯上不動了，他心裏怦怦亂跳起來。她知道瑞生是從小寵慣的，現在生了病，肝火更旺了，怎麼去對他說呢？

但陸太太終於硬着頭皮跨進大媳婦的房間。她一看床上的兒子臉孔氣得發着青，兩顆凹進去的眼珠似乎要冒出火來，雙腳在床上亂跳，嘴裏在亂罵亂喊。

「瑞生，快不要這樣子！對你說了罷，這瓶牛肉汁是我昨夜叫張媽拿出去藏好的，但也是爲着你的病

，牛肉汁最發熱，你吃不得，所以……」陸太太說到這裏見大兒子的身體在床上猛烈一跳，噁的一聲，一口鮮血從他嘴裏直噴出來！

「啊！不得了！又吐血了！」悶坐在沙發裏的大媳婦嚇得大喊一聲，直奔到床前來。

「噯！噯！都是吃了牛肉汁的緣故啊！瑞生！瑞生！怎麼樣了？」陸太太急得在床前團團轉了。

大兒子兩顆眼珠對陸太太可怕地橫着，又吐出好幾口血，大媳婦就回轉頭來向陸太太道：「母親，請你出去罷，不要再多說了，他的脾氣你總知道的。」

陸太太被大媳婦硬推出房後，心裏痛得頭都抬不起了。她一把眼淚一把鼻涕走到下面廚房裏，把大兒子吐血的事向張媽說了，張媽也嘆道：「是啊！一定是昨天吃了牛肉汁，所以又冒心血了！」

那時佩芳攜着佩貞的手忽然在廚房外天井裏向外走，陸太太一見，連忙喊道：「佩芳佩貞你們一早就那裏去啊？大哥在吐血了，知道嗎？」

「我們去找律師，就要回來的。」佩貞笑着說，似乎沒有聽見大哥吐血的事。

陸太太急得氣都透不出來了，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她奔到天井裏將兩個女兒抓了進來，叫道：「佩芳，我昨晚對你說的話都忘了嗎？一切有我在安

排，你要這樣急做什麼呢？張媽，你替我看好大小姐，我出去一會就來。」陸太太愛兒子，但也愛女兒，她知道女兒的事也要緊的，就急急的趕到女婿家裏去了。

佩芳又號咷大哭起來，等張媽把她扶到樓上，陸太太已回來了，還帶來一頂小轎和一位很胖的太太，張媽認識那是大小姐的婆婆。

「啊！少奶！快不要哭，總是我們俊成不好，真的，要娶妾至少還要等你一年，現在我決不許他娶的，你放心好了。我特地來接你，轎子等在門口，快不要哭了！」那位胖太太走到佩芳面前這樣說着。

陸太太和張媽幫胖太太將佩芳拉到樓下上了轎，陸太太總算把大女兒的事暫時解決了，於是又想起那病着的大兒子，她憂急地向張媽道：「張媽，那童子幾時能騙到這裏來呢？我看瑞生的病是一天重一天了，要趕緊想法子！」

「知道知道！」張媽連連點着頭。

過了兩天，張媽果然領着一個白白胖胖的童子來了，陸太太笑咪咪的沖了兩碗杏仁湯給那童子喝了，隔了一會，又拿出兩個大肉饅頭，捏在手裏對那童子道：「小弟弟，這兩個大肉饅頭也要給你吃的，不過要你撒過尿才可以吃。來！快到裏面來撒撒尿。」

大肉饅頭的誘力果然大，但兩碗杏仁湯的功效也不小，一剎間，一個很大的玻璃杯裏已裝滿一杯黃澄澄的「靈藥」了！

那天傍晚陸太太和張媽兩人懷着鬼胎立在大媳婦房外，在默默地聽着瑞生有否喝下她們偷放在他茶壺裏的「童便」。

突然「碰」的一響，兩人都嚇得直跳起來！

「這茶壺裏是什麼東西？秀琳！快去叫船！我明天一定要走了！這種家庭還能住得下？她們真要我的命！她們給我吃屎！我犯了什麼法？用得着罰我吃屎！快去叫船！」大兒子的咆哮聲像雷響一樣。

「怎麼辦呢？……太太！……怎麼辦呢？」張媽嚇得瑟瑟地發着抖。

結果終於陸太太又硬着頭皮走到裏面兒子床前，她把「童便」能治百癆的證據向兒子百般解說，但毫無用處，這一夜瑞生的脾氣發得天翻地覆，血吐了兩大碗，最後大媳婦真的出去叫船了。

「瑞生啊！不要去！媽媽這樣做，都是爲了愛你啊陸！」太太伏在兒子床前苦苦哀求着，兒子彈出眼睛不理她，陸太太看一切方法都無效了，瑞生已決心要走了，就跑到佛堂裏去跪在佛前求了半夜，但佛也不聽她，第二天一早大媳婦叫幾個人來把大兒子抬

到船裏，終於離她而去了！

「噯噯！……」陸太太哭得飯都沒有吃，她真不明白爲什麼兒子媳婦竟絲毫不懂得她的愛，她記得丈夫陸老先生在世時常常說：「我的兒女都要給他們讀書，讀了書才能夠明理！」所以兩個兒子從小學而中學，從中學而大學，兩個女兒也都進過中學，但現在他們越讀書越不明理了，連好壞都不懂了！

陸太太氣得悶睡了七八天，直到後來忽然想起要帶大女兒到玉泉庵去許願的事，勉強忍住眼淚，起來梳洗一下，預備叫張媽去喊大女兒回來。

「媽媽！姐姐又回來了！」陸太太還沒有梳好頭，突然小女兒佩貞扶着佩芳走進房來了，她一看佩芳又是滿臉淚痕，眼眶邊黑黑的好像幾夜沒有睡，連忙問道：「阿芳！又是什麼事啊？我正想叫張媽來喊你，今天我要帶你到玉泉庵去許個願。」

「噯噯！我一定要同他離婚！噯噯！他外面有了女人，天天回來向我發脾氣！我要同他離婚！噯噯！我受不了這種氣！噯噯！」佩芳又大哭大喊起來了。

這一次陸太太用盡方法把佩芳又送回去後，她的舌頭都爲了講話講破了，不過她並不抱怨，因爲這是爲了女兒終身名節的事。陸太太甚至對佩芳說，「你要離婚還是先殺了媽媽再離」，由此也可見陸太太愛

護女兒名節之深了。

佩芳回去了過不幾天，老二瑞林回來了，陸太太將老大瑞生的病和佩芳不生孩子的事向瑞林哭訴了一番，最後又說到如果二媳婦下次再不生兒子，勸他乘早娶妾的話。

「嘿！笑話了！媽媽，我這次回來有一件大事要辦，就是來替佩貞解約！」那裏料到老二非但毫無贊成的意思，反冷笑一聲後，說出了這震人心肺的一替佩貞解約！」

「什麼？你瘋了嗎？瑞林！」陸太太吃驚地喊了起來。

「媽媽，現在婚姻自由，父母都不能干涉兒女的婚事，我做哥哥的當然更不能干涉妹子，不過這是貞妹託我來辦的，她不願嫁給姓張的，她要嫁給另外一個人。」

「反了反了！難道佩貞竟這樣不知羞恥了嗎？怪不得上次一提起張家的親事，她就大哭大吵，原來已有了野心了！唉！瑞林，你太糊塗了，你竟會回來替妹子幹這麼一件好事？你不想想媽媽豈肯讓女兒做這種被人恥笑一世的事？好了，你不必再向我說什麼話，我決不會答應的！」陸太太說這話時雖帶些憤怒，但又含着無限的悲痛。

「媽媽，我勸你不要這樣頑固罷！這是女兒的終身大事，你豈可以勉強！」老二說。

「爲了這是女兒的終身大事，所以我要勉強！我不能誤她的終身！瑞林，你不要管，我會去對佩貞說的。」陸太太從大女兒鬧離婚的事上得些經驗了，她能勸服佩芳，當然也能勸服佩貞。

老二住了兩天不歡而去了，陸太太便天天用愛和淚勸着小女兒，最後小女兒果然不再說什麼反抗的話了，陸太太心裏一安，她怕以後佩貞要另生變卦，決意提早一月把佩貞嫁過去。

一切都預備得特別多，特別好，陸太太因這是最後一次辦兒女的喜事，所以格外考究，被頭備了十六條，那一天一副雪亮的銀檯面也從銀匠店裏送來了，陸太太笑着向佩貞道：「阿貞，你看媽媽不是不會使你吃虧的嗎？」

佩貞不響，只是低頭沉思着。陸太太看看日子一天近一天，她覺得小女兒嫁過去後不會有什麼缺少了，只有一件事她心裏担保不下，就是會不會佩貞也像佩芳一樣不生孩子，所以有一天晚上她暗暗的叫張媽去叫好兩頂轎子，預備第二天一早先帶佩貞到送子觀音前去燒一次香。她知道小女兒最恨燒香，所以預先沒有告訴佩貞。

那早晨天氣很好！陸太太梳洗完畢，張媽上來說轎子已來了，陸太太便笑咪咪的走到佩貞房外，叫道：「阿貞，舅母差了兩頂轎子來接我們去玩，快下來，我們要去了！」

陸太太叫過後聽聽沒有回答，她想難道佩貞還睡着嗎？就開進門去。

「啊！」突然陸太太吃了一驚，床上空空的，佩貞已不在房裏了，房內的東西非常凌亂，箱子蓋開着，裏面的衣服統統沒有了，在桌子上只留着一張小小的字條！

「張媽啊！張媽啊！」陸太太發狂地大喊，張媽上來後也瞠目不知所對，只瑟瑟地道：「今天早晨我起身時看見大門沒有上門，我還以爲昨夜我忘記門了呢！……」

一陣急促的腳聲從樓梯上飛奔上來，陸太太抬頭一看，是大女兒佩芳家的老媽子。

「太太啊！不好了！俊成奶奶昨夜裏吊死了！叫你快快去，快快去！」老媽子臉孔急得像白紙，上氣不接下氣地跨進房門就大喊。

「啊喲！」陸太太覺得天地一陣亂轉，不能自持地倒在地上了！





## 福爾摩斯話匣

(續)

李信之

### 三：萬能的攝影機

蘇格蘭場的照相部並不時常在報上出風頭，可是它却在幕後幹着極重大的任務。

這裏有着全世界最優秀的設備。例如爲從事迅速的偵查工作起見，警察署的「流動暗室」是最新式的工具。這輛車子可以急駛至犯罪地點，攝取照片，而當車夫駛回總部時已經在車中完成了顯影手續。拿着這寶貴的資料，探員可以在犯人設法脫逃前從事偵查工作了。

從小規模辦起，照相部現在有着最新式的設備和具有特殊技能的專家。斜視着顯微鏡，這些犯罪研究者往往會查出可疑之點，那也許是子彈上的擦痕，附在一小塊布片上的花子，或是簽名上細微的變形。顯微鏡攝影術會把這些細點擴大，使警方獲得追蹤兇手、劫盜或偽造者的線索。

照片的最大功用之一是節省法院的許多麻煩。往往有一件物品不能提呈法院，於是唯有用照片作爲證

據了。這物品也許過於微小，不易由陪審員加以審查，那麼一張放大的照片顯然有着極大的價值。或許這物品是不能移動或無法在法院提示的。

我記起在鄉間地方發生的一件有趣的事。一株樹上據說寫着誹謗的文字，而當地的一個忠實的警察認爲這樹應當砍下以備法院的查看，一張明顯的照片不是更簡單而更省錢麼？

警署攝影師的技術必須非常熟練，否則幹練的被告律師馬上會指出歪曲之點。遇到殺人案件，這些攝影師迅即趕到出事地點，務必在死屍移去前開動他們的攝影機。

一個幹練的偵探可以從死屍的地位推斷一切，尤其是遇到兇器是鎗械的時候。形似自殺的案件往往由正確的照片證明是殘酷的謀殺。能幹的攝影師自會拍攝許多重要的照片，表示鎗彈達到死屍躺臥之地位的路線，兇器的射擊針（在手鎗後膛機中打擊彈筒底使之轟發之針）的放大的特寫，擊中被害人的鎗彈經過鎗管內的凹線的擦痕，及其他微細而重要之點。

紫外線攝影術是警務當局的另一法寶，在這無所不見的「眼睛」之下，文件上極微細的修改會像電影中的特寫一般顯示出來。這味兒已由身分證明書、遺囑、支票、汽車照會的偽造者飽嘗無遺了。

最近我讀到這萬能的光線計擒利用尿作秘密通訊的罪犯的有趣的報告。作者是已告退的警局局長，他發表警務當局怎樣利用紫外線使秘密信件顯現真相，將它攝成照片，而絲毫不為收信人查覺；這可以使警方得到一切準備就緒後暴露陰謀並逮捕主犯的機會。

同一作者又報告着警務人員覓得一雙被竊的皮鞋的案件。唯一的線索是在一隻皮鞋裏面的污斑。紫外線終於指出該案的主犯。那竊賊企圖抹去物主用鉛筆所寫的名字。只要將物主確定後，追捕主犯是不會多費時的。

許多寫恐嚇信的匪徒也是由紫外線攝影將他計擒的。有一次如不是由攝影機查出主犯用以寫恐嚇信的信箋上的極淡的記號，恐怕那罪犯已被輕易脫逃了。

倫敦某殘忍的謀殺案也是由攝影師解決的。一個重要的線索實際上已被兇手消滅無遺。在往時那張燒焚的紙張也許可以使他免於郎當入獄，可是那萬能的攝影機却顯現了幾個字，這把警務當局所要知道的關於動機及兇手的一切全部告訴他們了。

另一案件是關於從倫敦郊外的教堂偷竊一隻金盃的一個無賴。唯一微小的線索是留在風琴上的橡皮鞋跟的痕跡；攝影師把它拍成一張放大的照片，等待該案的發展。不久後有一個人被領進受審，當他所穿的皮鞋和攝成照片的脚印各點完全符合的時候，馬上把他和其他嫌疑犯分開了。

這種工作需要極端小心從事。攝影專家往往先將脚印拍成照片，然後用石膏粉製成模型。有時將研成粉的石蠟溶化後倒入脚印之中，讓它凝固。

對於將要攝影以求綫索的物品的處理也需要非常小心。一個像蠟燭那樣簡單的東西也許會附着一點痕跡，這在顯微鏡下將顯出極重要的綫索。為免於將痕跡抹污起見，蠟燭被小心地置於底端有空的二塊木頭之間。於是把它架在一塊底板上，準備送往實驗室。我們並不常聽到警務攝影師，可是每一個探員知道我們應該多麼感謝為維持治安而努力的這些幹練的攝影師。

#### 四 罪犯未必都是壞蛋

前幾天有一個判決的殺人犯從派克赫斯監獄出來。他已是完是自由的人了。十二年前他爲了參與謀殺一個叫史密斯的藥劑師而被判處死刑。這判決後來被

改爲無期徒刑，可是模範的行爲使他減免了數年的刑期。

他的一部分刑期得以除免，乃是爲了當他和一羣囚犯在派克赫斯外面的大路上工作時他所幹的英勇的舉動。他阻住一匹溜韁的馬，不然的話牠會輕易地踢死在路上玩耍的三個小孩。

我並不是有意替罪犯辯護，可是證明罪犯並非都是壞蛋的實例誠不勝枚舉。在有一次監獄暴動時，囚犯的情緒非常激昂，可是罪犯之一却死命救助一個看守，以免他的喉嚨爲刀片所割開。

像我們平常人一般，罪犯的性格也各異，據一個看守告訴我，大體上說起來，減刑的殺人犯都是模範囚犯。處無期徒刑的囚犯大都不大滋事，可是劫盜和性的罪犯却最不易管束。尤其是後者最喜歡煽動其他的罪犯爭吵。

說起監獄使我想起罪犯們一經關進牢籠就不再是倔強的傢伙了。劫盜竟會寫起詩來，而一個扒手變成某監獄唱詩班的領導人物。又有一些囚犯開始重新溫習久已忘懷的兒時之嗜好。我知道幾個兇犯，他們竟對園藝及自然界的事物顯示稚氣的愛好。你一定會感覺驚異，當你聽到要求教授編織絨線的囚犯爲數竟會那麼多。

有些囚犯實在有着極慈悲的心腸，我有一次聽到一個囚犯代另一個即將釋放的囚犯受過而受幽閉之刑。如不是前者這好意的舉動，後者決不能於出獄時獲得品行良好的批語。

下層社會一方面有着罪惡和殘酷，同時也有着俠義的行爲。每一個刑事律師都遇到過竭力庇護共犯的罪犯。有一個老囚爲了要免除一個從未入過獄的女共犯的罪行，負擔了雙重的刑期。

在另一個案件中，爲了要救他的朋友，一個劫盜故意作了偽證。倘使再被定一次罪，這位共犯將無疑地被認爲積犯，而須得處長期的刑期。劫盜對於這點知道得很清楚，所以由他一個人負下了犯案的全部責任。

在某刑事庭中，有一個衣著華麗的高貴的女人，每星期一必定到庭旁聽。她並不是對這罪惡的審問懷着任何病態的興趣。她會熱心地旁聽着，然後替女被告償付罰款，不然的話她們都會被處徒刑投入獄中。她是誰呢？誰也不知道，可是顯而易見地她一定是會因犯罪而受刑後去邪歸正的一份子。而這就是她援助無助者的一法。也許某人的慷慨之舉使這女人獲得自新的機會，而她對這恩惠永不能忘懷。

在罪犯階級中往往流行着一種使人驚嘆的互助精

神。一個囚犯的家庭由有錢的惡棍贍養着是司空見慣的事。當然他們並不會為救助同黨的貧困家庭而大事宣傳，可是在下層社會消息傳播得非常迅速，因此不久就能募得大批款項。

可是讓我告訴你，這故事還有另外的一面。許多惡棍往往被新近釋放的罪犯捶得半死半活，當他發見那班壞蛋乘他不在的時候把他的妻子或愛人搶去了。

劫盜和扒手關於對象的選擇似乎是不分皂白的。決定一切的往往是掠奪品的分量，可是我須得記錄關於一個作為刑事被告的律師而全國聞名的某著名律師的事件。有一個扒手沒有認清對方的身分，把他的手錶和錢袋摸去了。於報上刊出某律師遇扒竊的消息的第二天，被竊的物品由掛號郵包寄還原主，裏面附着扒手的道歉信！

利物浦曾發生一件銀行職員偽造存戶簽名支取十六萬鎊的事件。事後他為一羣暴徒搶劫一空。其中包括一個鬥拳家，他被處十年徒刑。人們都以為這是一項重刑，可是罪犯本人似乎並不懷恨。

數年後推事和這出獄的罪犯在一家土耳其浴室中相遇。這位法官在他定過罪的巨漢旁邊簡直像發育不足的矮子。誰也沒有在室中，這鬥拳家如要使推事飽嘗老拳或至少給他一頓臭罵是極輕便的一件事。可是

他非但不此之圖，還要對那位法官作自我介紹，而他們兩人作了數分鐘極愉快的談話。

倘使我的記憶不錯的話，這人曾參加上次大戰，因其英勇的戰功而獲得勳章。

倘使棍徒能夠作慷慨的行爲，讓我們不要忘記偵探們也是有着俠義精神的。我記得有一個探員聽到他所逮捕的劫盜的家庭陷於極端貧困之中。他屢次設法償付他們的醫藥帳，並且一直到男人出獄為止照顧着這小家庭。這劫盜現在已去邪歸正，開着一片小店。把他投獄的偵探就是他最好的顧客之一。

前幾天我聽到另一段佳話。一個偵探在他會一度逮捕過的犯人的結婚禮中擔任男儂相！

# 用鈍刀片 以及各種剪刀利器

## 一經機

## 器電磨

## 立即鋒

## 利如新

先施新新麗華代理  
大同貿易公司謹啓

長篇創作

# 散花寺

胡山源



世德說了一聲「很好。」

「外面這間大些，就由宗汝夫婦住。」

「好極了！」雲岐說：「我們還是老鄰居。只可惜平原有孩子，不能搬來。」

「其他幾位先生，」克良又說：「都請住在後面樓上。」

「只隔一個小天井，」世德對景求和志一說：「還不是等於在一室之內，看也看得見，說話也聽得見。」

「這這這樣我們都很熱鬧了。」景求說。

「年假內你們便可以搬來住，」克良囑咐着：「中學部的搬來，和補習科的搬到唐家花園去，可以在寒假內實行。」

克良說了就先走開，其他的人在討論着那一天搬來。後來他們決定，就在元旦日搬來，因為大家都感到以前所住的地方不好，所以都要早些離開。

元旦日的上午，他們很快地都搬好了。

不過他們的飯還在原地方吃，飯後，靈淵和仲秀從裏面出來，靈淵手裏捏着一枝臘梅。他一看見雲岐，便將臘梅遞過來，說：「這送給了你吧。」樣子很隨便，似乎並非特為準備着的。

「這是恭賀你的喬遷之喜的。」仲秀代為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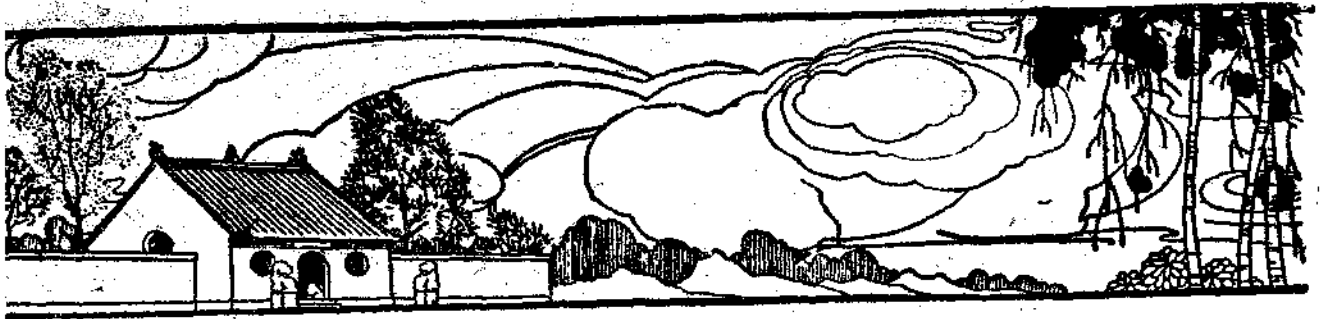
「謝謝。要不要就和我去看看我的新居？」邀着。

「不要。」靈淵說。

「堅侯先生來了你就沒有工夫陪我們了。」仲秀總能想得到。

堅侯和遂瓔是今天上午來的。

「他說他和遂瓔要晚上才住到我們地方去，」雲岐說：「此刻他們到別人家去了。不過你們今天不去也好，反正日子還多呢，現在我就陪你們到西門外和車站一帶去走走。」



他將臘梅放在辦公室內，就領她們出去走了一個下午。

吃過晚飯，他帶着臘梅回到了金宅，養在刷牙杯中。不久，堅侯夫婦也就來了。他們三人坐着談天。

「你是不考究這些擺設的，這臘梅一定是別人送你的，誰？」堅侯看了臘梅問。

「不錯，是靈淵送的。」

「靈淵送的！」重重地，一個字一個字說着：「她也會這樣做麼？」

「我想這是偶然；偶然有人送給她，她偶然看見我，就送給了我。」

「我有些不相信，」堅侯搶着說：「聽說她和你很好，是麼？」

「也許可以說是，」淡笑着：「但是她不過一個孩子，有什麼關係呢？」

「不見得，人小心不小的人很多，」又像鄭重又像玩笑地說：「何況我已經聽見她對你和你對她的好些事情了。」

遂瓔聽了這話，就看着雲岐笑。雲岐覺得有些窘。

「有什麼事情呢？」辯着：「還不是只有課餘時常在一起玩玩。」

「這就夠了；爲什麼你不和別人這樣，她也不和別人這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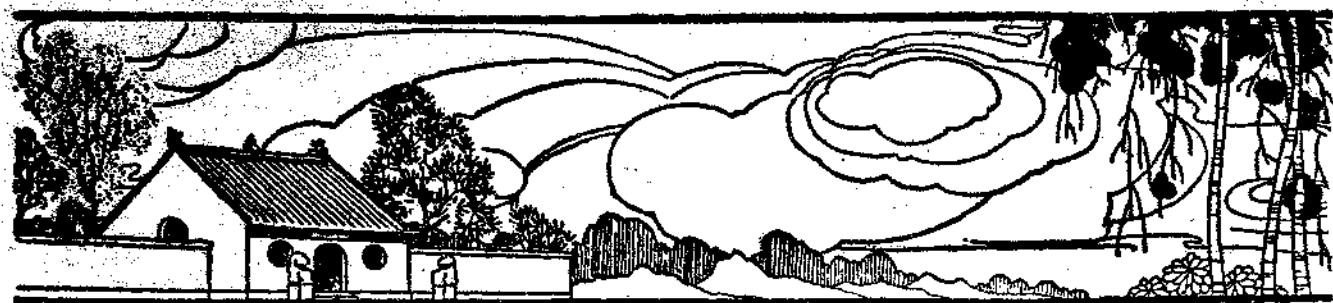
「你讀了法科簡直很快地就變成酷吏了，這樣說，我的確也就用不着解釋了。不過你這樣說，在我是無所謂，任何說話都担当得起，在她却的確還只是一個孩子，你不要深文周納。」

「你這樣顧着她，還是我冤枉你麼？大家都在和我這樣說。」

「好了！好了！不要談這話吧。」雲岐的確有些急，一則堅侯如此說，一則遂瓔又在旁好像暗笑着。

「不！」堅侯的面色轉成了誠懇，聲音轉成了熱烈：「我倒的確希望你們好起來，靈淵真是個怪可愛的人！——」





『不要說吧！不要說吧！』連忙截住。『你的好意我知道，不過請你不要再那樣說，我受不了！這太離奇了！』有些懇求的樣子。

堅侯看雲岐的確很着急，就不再說下去，談到了別的事上。

堅侯夫婦就睡在宗汝夫婦的牀上，因為宗汝夫婦早已回家去了。

隔着一重板壁，堅侯和雲岐還是繼續談着。在別的許多事談過後，就談到了宗安。雲岐告訴他，最近又接到了宗安一封信。

『什麼話呢？』

『沒有什麼。』

『一定又講起詠玉。』

『不要說吧。』

『爲什麼你今天盡是叫我不說？』在牀上笑了起來。『你的忌諱真多。』

『就算忌諱多吧！』一面應着一面在牀上狠狠地翻了一個身，以致樓板都響了起來。

『今天雲岐爲什麼這樣不安定！』遂瓔聽見了也說。

『居士聞臘梅香否？我想這就可以安定。』堅侯又在挪揄着。

但給堅侯一說，雲岐的確聞到了一陣臘梅香味，並且也的確就安定下來，不發一些聲息。

明天一早，三個人就出了東門，在麵館裏吃了早點，沿着鐵路軌道走着。他們在走往遂瓔的母家去。

遂瓔走在前面，堅侯和雲岐走在後面。遂瓔走得很快，似乎比遂路還要快些。她胸膛挺着，也顯出她的有氣力，不像堅侯的胸部有些凹進去，背有些弓起來，顯着文弱的樣子，雖然他走路也很快。她穿着黑緞襖，青緞裙，手灣裏還搭着一條淡黃色的絨線外衣，比了遂路，另有一種幹練或說成熟的神情。



堅侯和雲岐一面走一面談着話，興會很好。迎面的朝暾，將濃霜晒乾了，化作了氤氳的水汽，和他們的呼吸成了沈澹一氣。

走了差不多一個小時，堅侯要歇歇腳，大家就在一座鐵橋下坐了一會。

「看！」重新走了幾十分鐘，堅侯指着前面說：「看見了那株大的銀杏樹，我們就應該離開鐵路向南走。」

向南走了十幾分鐘，就看見雲岐所早就知道的那兩株大樹。不久，他們就入村，到了遂瓔和遂路的家裏。

這是一個大宅子，房屋很多，西部是遂芬遂芳一家的，他們現在住在城中，東部才是遂瓔遂路一家的。遂路和寶華都在家。

遂路看見雲岐回來，有些出於意外，因此，很有些過份矜持的態度，不說什麼話，不盡其地主應有的招待。她母親只趕着對堅侯姑爺長姑爺短地告訴着許多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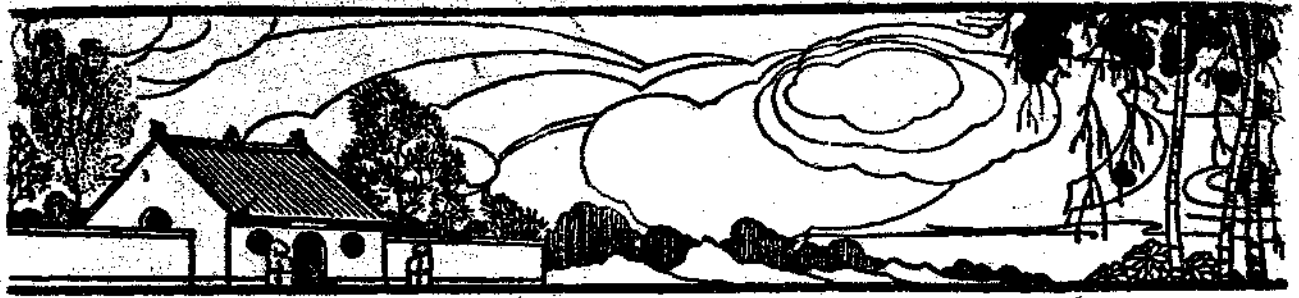
雲岐到這個地方來，不是沒有所感的，雖然堅侯邀他時，也不過爲了他假期中很空，和他作一回遠足。他當然也有實在近乎情理的幻想，但是他硬了心，非但在態度上或言語上不顯露一些出來，便連自己的靈魂——假定是靈魂——他也不願意給牠知道，竭力將他的心思用到眼前平凡的事情上去。

堅侯領他全宅都走到，並且全村都走到。全村都是一族，所以看見了堅侯都很親密。但當堅侯介紹雲岐時，他們就不免露出不慣看見這種來賓的樣子來。

吃過了午飯，堅侯和雲岐都到車站去乘車，分乘在這裏相交過的兩部列車。遂瓔留在母家，遂路還要住兩天才和寶華來校。

雲岐一下車，就匆匆地趕到校裏，好像有一件極重要的事情等待他去處理，時間已是下午四點半了，真正太晚了。

「唷！來了來了！」仲秀一見他就喊了出來。「到那裏去的？叫我們各處都尋到！」



靈淵用脚重重地踏着，走來走去，嘴吧翹了起來，不說一句話。走幾步，她就蹙緊了眉頭，用勁對他瞪一眼。在她的表情上，可以看出兩種意思，一種是：『你到那裏去的？』這樣長久，並且預先也不告知一聲！』一種是：『你到底回來了，那末我也安心了。』前一種是恨，後一種是喜。

雲岐看見她這樣，心裏也有了兩種感覺，一種是抱歉，事先沒有告知她，並且又去得這樣長久，一種是歡喜，看見她這樣關心他。

『今天一早起來就被堅侯所邀，和他們走到了遂路的家裏，——』他連忙告訴她們，並將一切想得到的情形都告訴了。

『我們今天真正無聊，』仲秀還在發着牢騷：『要不是等你，我們也許可以到什麼地方去玩玩。但是爲了等你，我們就在不安中浪費了今天的光陰。明天要上課了，這最後一天的假期，給你這樣破壞了，你將怎樣來賠償？』

『我一定賠償，我一定賠償！』

『怎樣賠償呢？』毫不放鬆。

『你們說吧。』

『我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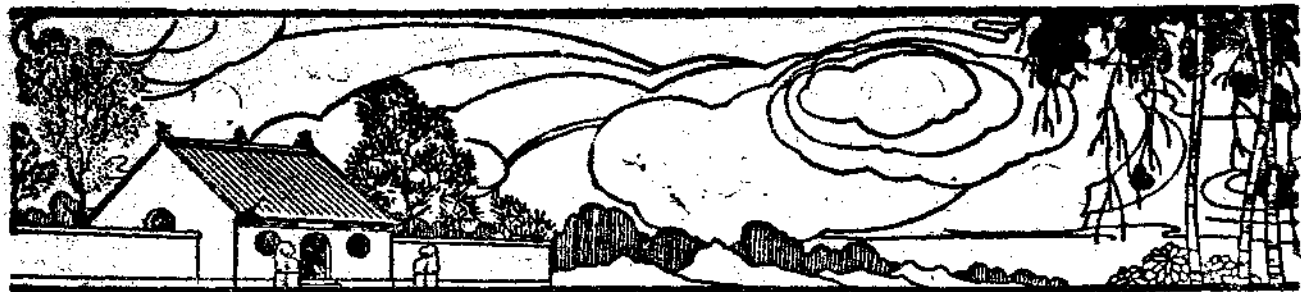
靈淵對她一瞪，她就不說下去，以一笑了之。

『不論何時，你們說就是了，』雲岐爲她們留餘地：『今天真是對你們不起。』

他和她們就這樣一直閒話到吃晚飯。晚飯後，他就回到金宅，準備明天上課的事情，和幹着譯書的工作。

他坐定還不久，樓梯上起了雜沓的腳聲，這腳聲並沒有在後進的樓面上停留，却一直達到了前進的樓面，穿過了外面的大房間，到了雲岐的小房間門口才終止。

『陸先生，你好安舒呀！』尙英的聲音。



雲岐連忙將額上的遮眼罩除下來，立起來迎接她們。

「請進來，」說着，移開了自己的坐椅，走開了些，擺着手邀她們。

第一個進來的是尙英，第二個是仲秀，第三個是——呀，不是雲岐理想中要來的人，乃是月珍。

「還有誰麼？」雲岐一面說，一面又走前幾步，向大房間裏看看，雖然大房間裏沒有開電燈，要是有人，到底是躲不了的。

「沒有誰了，不必去看了。」仲秀的話總似乎有一些尖刺，刺得雲岐的心不安寧。

「好，好，請坐，」張羅着：「呀！櫈子不夠，待我去向孔先生借一張來。」

「不要客氣，我們立立就是了。」尙英說：「你坐了吧。何況孔先生地方也借不出兩張櫈子來。」

雲岐坐了下來，指着本來多着的一張櫈子對仲秀說：「這就仲秀坐了吧。」

「難得立立也不妨。」說着，仲秀倚上了寫字桌。

「明天要上課了，」尙英高聲說：「所以今晚要盡興玩玩；同時，你喬遷了我們也理當來賀賀呀！」

「那末你送些什麼呢？」仲秀趕在雲岐的前頭問。

「我已叫茶食店裏送五百個饅頭五十斤糕來了，你等着吃吧！」一陣嘻嘻哈哈。

在嘻嘻哈哈聲中，雲岐不大多說話，似乎尙英和仲秀，正有許多話要在這裏談，他樂得多聽聽，此外，他也懶得開口。

他不用口而用耳，並且還用目，看着她們的一舉一動。

在燈光之下，尙英的面色比了白天還要嬌紅。便是時常有些慘白的仲秀，在顴骨上也泛着兩片紅暈，不過這不是健康的表徵。至於月珍，時常立在別人的背後，羞澀地避着燈



光，燈光無技可施，只好由她保留着面上的靜穆。

「好，我們要回去了。」尙英似乎已經感到玩得滿足，這樣說。

又是雜沓的腳聲，從樓面上發出來。不過這次格外鬧了些，因為雲岐在送她們。

「鴿子！鴿子！」尙英穿過走廊時看見景求在窗間看着她們，就這樣喊了起來，她是同鄉，本來很熟的：「現在總住得適意了吧，還有印先生，一定也覺得舒服了吧。」

景求和天章，本來是住在那邊中學部最前進的一間屋子裏的，很悶，很暗，白天簡直不能坐，所以他們大都在辦公室內。

「你你你們要住得不不舒服了。」景求說：「大家換換，換換。」

雲岐送到樓梯口就回到自己的室內，安靜的心思，起了一些波瀾，以致不能就從事工作。

爲什麼靈淵不來呢？惱了？不高興和她們同來？……如果靈淵和她們同來，將怎樣呢？……仲秀有沒有邀她？她知道她們來麼？……

他地向臘梅花找尋答語，但看看牠始終是那個樣子，一無表示，他不能不感到一些失望。但正當他這樣，要想不注意那些問題時，微微的香氣，又逗入了他的腦際，使他的腦筋又活躍起來，作着許多的思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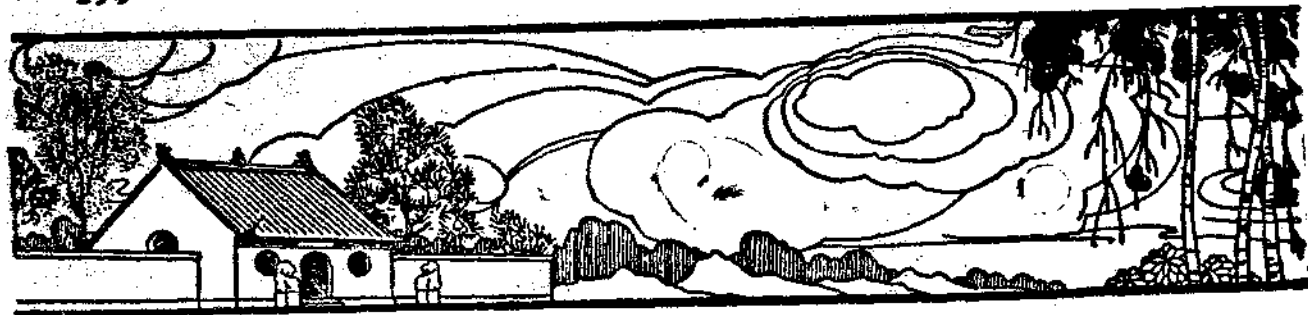
這一晚就在許多的思念中過去了。明天，恢復了各人日常的工作，上課。

上課時，雲岐看見靈淵並沒有什麼異樣之處，等到沒有了課，他就回來，既不去玩球，也不出去散步，準備補做一些工作。

可是他剛剛坐定，就又聽見樓梯上雜沓的腳聲，他用一種自信心，將手裏的筆一丟，就迎了出去，很快地，迎到了樓梯口。

「請上來，請上來！」他俯着身子向下面說：「我等得好久了。」

上來的是仲秀、靈淵和詠珠。



「等得好久，」仲秀駁斥着：「爲什麼不和我們一同走呢？」

「陸先生說笑話，」詠珠笑着說：「我們在路上看了你在前面匆匆地走的。我們不是同時下課的麼？」

一面說，一面大家走着。

「陸先生最會騙人，總當我們是小孩子。」

「請你們慢慢地說我，」雲岐故意裝着若無其事的聲口：「聽我解釋：我的等並不是指的今天。——」

「喔喔！」仲秀截住了就說：「這「好久」二字用得還算對。不過……」笑着將她話中的意味改得平淡些：「這也是你的自作自受！」

「好一個自作自受！」雲岐踏進自己的室門時說。

「什麼自作自受？」詠珠不懂。

「沒有什麼，讓她去瞎說。」

「誰瞎說！」

「好！不是瞎說，是亮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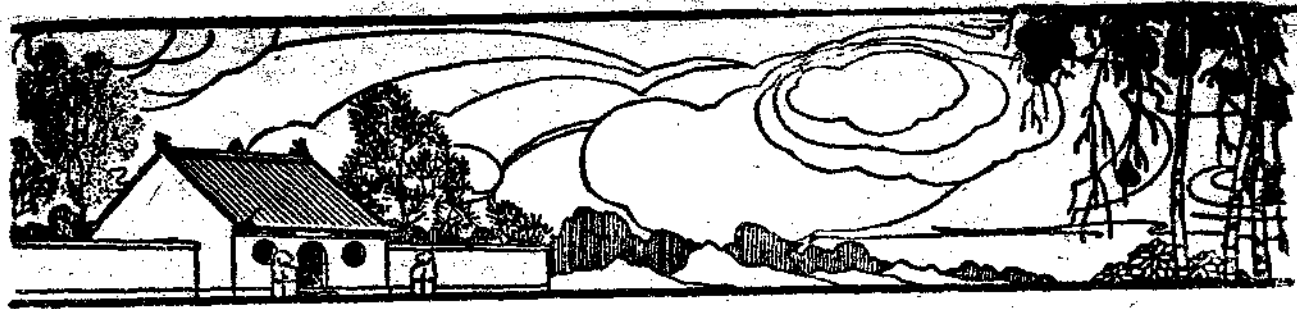
她們都笑了，詠珠也就不再追問下去。

「這地方真好。」靈淵憑上了窗沿，看着遠處說。

「真的你也以爲很好麼？」雲岐聽見了這話，按捺不住的高興，從他的面上完全表示了出來，他面上的肌肉，因爲笑得長久，笑得用力，——雖然沒有出聲——被束縛了好久了。靈淵雖然是讚的地方，或說環境，却就像讚了他本人。

「我已經看過，」雲岐也立到窗口去：「直望出去是無盡的屋頂，使人有飄飄然獨在高處的感覺。左鄰尤其好，你看，那是一個人家的園庭，蒼松翠柏從砌成花式的粉牆上透出來，好像就是我這宅子的一部份。——」





靈淵俯到窗外去向左鄰看看，仲秀和詠珠也在另一個窗口看着。

「這裏朝南，」雲岐在說下去：「現在冬天有完全的陽光，我想夏天一定有不斷的涼風。」

「的確比了中學部的宿舍還要好，」仲秀說：「那裏前面還有一道高牆。」

「但是你們在寒假後搬到了此地，就連那裏也不如了。」雲岐告訴她們。

「有一樣好處，」靈淵回過身來說：「大家都在一處，免得東拋西散，就熱鬧得多了。」

「你頂喜歡熱鬧，是不是？」雲岐問了這話，恐怕她又要不高興，便不等她回答，一口氣說：「其實和熟悉的人，尤其知己的人，在一起，是不厭其熱鬧的。」

靈淵聽了這些話，顯着不注意的樣子，只隨便看看室內。

「你看我這佈置好不好？」雲岐隨着她的眼光看時說。

靠窗是一隻有抽屜的寫字桌，靠後面屏門的是一張牀，兩者之間是他坐的椅子，還有一些餘地，可以由人走來走去。屏門有六扇，靠西四扇關牢了，成了板壁，以與世德的寢室隔斷，靠東，就是靠與大房間隔開的板壁的兩扇，則有時開着，有時關着。而他的出入則大都走大房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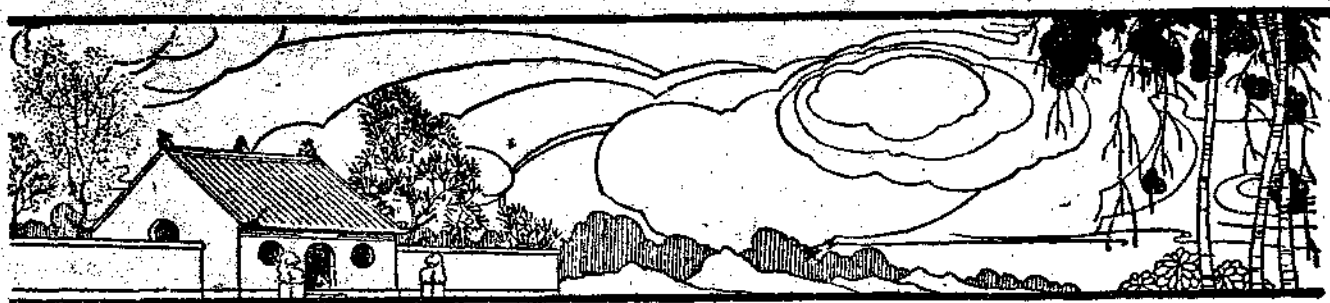
「我不懂什麼佈置。」她說。

「地方小，也只好如此。」詠珠說。

「這樣就很好了！」仲秀的意見：「便是那枝蠟梅，放在刷牙杯中，似乎也得很得當，何況刷牙杯的形式，細細的頸，一邊高一邊低而作荷葉半舒形的口，也正像一個花瓶。」

「居然一柄落葉也搬了來。」靈淵在仲秀沒有說完時便說。

詠珠給靈淵一說，就走過去細看着，以為牠有什麼特別的地方。看了一會，覺得沒有



麼，便說：「這不過一柄枯落的梧桐葉，爲什麼這樣寶貝？」

「大有道理——」仲秀要代爲說明。

「沒有什麼道理，」雲岐連忙蓋住仲秀的話：「我不過隨手拾回來插插的。我素來沒有心思在房間裏供花，除了枯葉以外，今天的臘梅，還是第一次。」

「這臘梅那裏來的呢？」當然的接問。

「別人送給我的。」不說明，詠珠也沒有追問。

靈淵和仲秀都相視了一笑。

又閒話了一會，天漸漸暗起來了，她們要走了。

「今天陸先生不必送我們吧！」仲秀說：「聽說你已在這裏吃晚飯，不到我們那邊來了。」

「你要我送麼？」雲岐微笑地看了看靈淵。

「不要你送。」仲秀代答。

「我們有三個人，」詠珠也說：「不送也不妨。」

「你要我送麼？」她們兩人的話，他似乎沒有聽見，還是問着靈淵。

「你問些什麼呢！」眼光一瞥，轉身就走。

他隨在她們後面，下了樓梯，從補習科的大廳斜出去，過了上有「永春隆廈」四個字的牆門，穿過第二進的小廳，第一進的沿街屋，到了街上。不過這與其說街，還不如說路，因爲只有牠的北面有房子，南面便是河。

他們向西走，轉角上了玄明橋，入了周家弄。

「陸先生明天會。」詠珠到了自己的後門口，一面碰着門，一面說。

「明天會。將來中學部搬過來了，你還是很近的。」

「是呀。」門開了，又是一個「明天會」，進去了。

## 第二十一章 結案與翻案



愛雷·奎甯的深思狀態一直延長到半夜以後。稽查員用盡了種種方法勸他放棄了思索安睡，終於沒有效果。愛雷·奎甯穿了一件梳洗袍，趿了一雙拖鞋，儘坐在憩坐室中的微火面前，全神貫注地披閱那本他從史隆尼書桌面上帶回來的皮面日記，連老人的督責都絕不理會。

稽查員既然勸不醒他，便踱進廚房裏去，煮了一壺咖啡單獨地喝了一杯，因為那小僮球納這時已睡得酣熟了。咖啡香味刺激了愛雷。他研究日記的工作恰巧告一個段落，便揉揉疲倦的眼睛，也走進廚房裏來。他自己斟了一杯咖啡，和他的父親默默地對飲。老人耐不住愛雷的冷漠，含怒地把咖啡杯砰的一聲放下來。

「兒子，究竟什麼事糾纏着你？告訴我！」

愛雷·奎甯婉和地答道：「我早知道你要發這句問句了。你因着巧合的證據，認為史隆尼是殺死他的弟兄格立沙的兇手；現在他已畏罪自殺。你以為這案子就可以這樣子清澈地結束了。但我得問你，那封揭發史隆尼是格立沙的弟兄的匿名信是誰寄給你？」

老人閉着嘴唇啞了一聲，說道：「你說下去，把你胸中的悶葫蘆吐出來。你總有一個可以解釋一切的答  
案。」

愛雷·奎甯反問道：「唔！你有這樣的希望？好，我來解釋一下。我說那封匿名信不是史隆尼寄的，因為他如果有罪，決不會自陷自地把這個消息報告警署。那末誰寄這封信？你總記得史隆尼說過，除了他自身以外，沒有一個人知道傑爾保·史隆尼是被害人格立沙的弟兄，就是他的弟兄格立沙也不知道。所以我再問：誰寫那封信？這個寫信的人當然是知道的。就情勢推測，好像祇有一個人能寫，這個人却又決不肯自陷自的。你明白我的意思嗎？」

稽查員噙了一噙，答道：「明白，祇要一切問句都像你這個問句這樣容易回答。史隆尼當然不會寫這封信，但我並不顧慮誰寫的。這一着並不重要。因為我們但憑史隆尼的一句話，不能就深信弟兄的事祇有史隆尼一個人知道。如果史隆尼說的是真話，這固然有些難解釋，但史隆尼本人是個罪徒，他的話顯然不足信，尤其他說這話時他自以為安然未被懷疑，所以說一句謊話可以讓警察更走入迷途。因此我相信除他以外，一定另有一個人知道史隆尼是格立沙的弟兄。史隆尼大概會洩漏過這個秘密。最可能知道這秘密的人是他的妻子，不過伊為什麼揭發伊丈夫的陰私，又覺得有些費解——」

愛雷·奎甯接口說：「對啊！這真是一個矛盾點。據你自己的理論，那個私下打電話警告史隆尼的人，就是密昔司史隆尼。要是你這個理論成立，伊當然不會寫那封揭發的匿名信。」

稽查員應道：「好！我們換一個方向看。史隆尼會有一個仇人嗎？當然可能。密昔司佛利蘭會說過指摘他的話，因此，那封信也許就是伊寫的。伊怎樣會知道弟兄的秘密，現在自然還不知道，但我願意賭個東道——」

「慢着，你的東道準會輸掉。老實說，我的頭也痛了！這裏面還有一條隙縫——一條隙縫！我相信——他沒有說完，他的臉好像變長了些。他用力把一枚火柴梗投進了垂熄的火爐裏去。

電話鈴聲突然驚動了他們。老人驚異地說：「誰會在這個時候打電話來？……喂！……唉！早安！很好……你發見了什麼？……喔！很好。現在你趕緊睡罷。深夜不睡會損害女子的美容。……哈哈！很好，再會。」他擱好了電話，微笑地答覆愛雷眉毛間的問句。「這是密司尤那·雷包脫。伊說那遺囑殘片上用筆寫的名字，的確是卡吉斯的手筆。伊已經仔細檢對過，毫無疑問。而且伊從各方面研究，又證明這燒剩的殘片確是原遺囑的一部份。」

愛雷·奎甯懊惱地說：「當真嗎？」

老人不明白他兒子懊惱的理由，禁不住發怒了。「天啊！你好像不願意使這件案子有一個結束！」  
愛雷·奎甯溫和地搖着頭。「爸爸不要罵人。我也渴望着這案子能夠早些結束，不過這結束必須使我滿

意。」

奎甯探案·希臘棺材

一五五

「我已經滿意了。我相信這案子是史隆尼幹的。史隆尼是格立沙的同夥，現在他也死了，這件事可算已全部清楚。因為你會說祇有格立沙的同夥能知諾克斯有那張李乃度的名畫，現在這同夥也死了，這事就祇有警務人員知道了。至於這張畫，要是真是從維多利亞博物院裏偷出來的，我們當然要把它追回來。我們可以向諾克斯交涉。」

「你拍出去的電報有回音沒有？」

老人皺眉道：「還沒有。我不知道博物院爲什麼不答覆我。如果英國人民真要追回這張畫，那不免要費些力。諾克斯有錢，他一定會設法抗爭而使他置身事外。我想賽浦森和我應得慢慢兒進行，不要讓這位富翁

嚇跑了。」

「不錯，慢慢兒，你儘有從容的時間。我懷疑博物院會把這件事公開宣揚，因爲那張李乃度的畫本來經過他們的專家鑑定，認爲是真蹟，而且在公开展覽時也一直當做真品，可是實際上它却明明是一張沒價值的摹本。你知道關於這一着，我們祇憑着諾克斯的一句話。」

稽查員深思似地向爐火中吐了一口唾沫。「這真是越弄越複雜了。現在再說史隆尼。費連已弄到了那張當星期四星期五格立沙住在朋來店旅館時的旅客名單。名單上並沒有相合或牽連這案子的人的姓名。我起先倒以爲可以查出來的。據史隆尼說，那個在他後面進去的人，也許是格立沙的旅館中的相識者，這也許是他說謊。這個神秘的傢伙或許是某一個人，或許是和這案子毫無關係的。」

稽查員帶着一種滿意的神氣，滔滔不絕地說下去。愛雷·奎甯却一句都不接口，自顧自伸出了他的長手臂，拿起那本史隆尼的日記，翻開

來鬱鬱地默念着。

一回，他並不抬起目光，說道：「爸爸，請你聽我一句話。這案子從表面上看，的確處處符合史隆尼是主謀者的理想。這就是最使我困惑的一點，因為太合符了。請你不要忘記，我們以前也曾遭遇過一件巧妙佈置的案子，若不是一個意外的破綻，我們勢必被迫接受而陷入錯誤。眼前這件案子委實找不出一個隙漏。」他搖了搖頭。「我實在無從下手，但我總覺得這裏還有些兒岔子。」

「孩子，你既然這樣說，那末，你把頭皮去撞石壁，也不會有什麼益處啊。」

愛雷·奎甯嚙著自己的嘴唇，答道：「這樣撞過去，說不定會撞出一星子火光來。你現在姑且聽聽我。」他舉起了那本日記。稽查員跛着拖鞋走近去。愛雷·奎甯將日記展開了，翻到最後記載的一頁。那一頁上除了印着的十月十日，星期日的日期以外，下面寫着好幾行細小整齊的字。那對面一頁的日期是十月十一日星期一，下面是完全空着的。

愛雷·奎甯嘆了一口氣，說：「現在你可以明白，這本日記實在有值得注意的必要。你瞧，今夜裏史隆尼並不會寫日記——據你說，今夜是他自殺的一夜。我們再看看這日記的內容，除了卡吉斯的死略有記載以外。關於格立沙的縊死，這日記上絕對不會提及。當然假使史隆尼是個兇手，他一定要避免把自己的罪行落筆在紙上。但從另一方面看，史隆尼寫這本日記是非常忠實的。在每夜裏同樣的時候，他把日間所幹的事情都寫下來。你可以瞧，在已往好幾個月中，他總是在晚上十一點左右寫的。有一件事足以顯示史隆尼寫日記的忠實而且周密仔細。舉一個例，他記載着他和某一個女人性交的事，不過女人的姓名，他是小心地避免的。」

愛雷·奎甯用手一挑，把日記合攏了，丟在桌子上。他跳起身來，在壁爐面前踱來踱去。他的額角上點綴着無數細紋。老人却憂鬱地瞧着他。

一會兒，愛雷·奎甯大聲說：「現在我問你，就現代心理學的觀點，又根據這本日記所表示的忠實和瑣細，像史隆尼這樣的人，什麼事實和意念都要寫在日記上的，可會把他生命史上最重大的一件事——他的死



亡——反而忽略掉嗎？」

稽查員提示說：「大概就爲着死亡的意念佔據了他的整個腦子，因此什麼都想不到。」

愛雷·奎甯仍抗議說：「這話我表示懷疑。如果史隆尼當真得到了電話中的秘密情報，知道警察們已經懷疑他，他已設法避免他的罪行的刑罰，他既然還有若干自由的時間，依照他的個性，我料想他一定要把這一件重大的事寫在他的日記上的。還有一點補充的證明，這回事恰巧發生在十一點鐘左右，那就是他習慣地寫日記的時候。可是這日記上夜夜都有記錄，偏偏祇有今夜裏不會留一個字！」

愛雷·奎甯說時，眼睛裏好像有火光射出來，精神上特別亢奮。稽查員也立起來，舉起他的細小的手，握在愛雷的手臂上，把他牽動了一下，表示一種近乎女性的同情。

老人緩聲說：「孩子，別興奮得這個樣子。你的理論聽起來很通暢，但不能證實什麼。……孩子，上床去睡罷。」

愛雷·奎甯勉強地聽從了，被他父親引進了他的臥房。他自言自語地說：「是的，這理論並不能證實什麼。」

半小時以後，老人的柔和的鼾聲響動了。愛雷·奎甯好像從黑暗中響應這鼾聲說：「就因着這心理的顯示，使我懷疑傑爾保·史隆尼究竟是不是自殺！」

臥室中不但完全黑暗，而且是寒凜凜的。愛雷·奎甯的自言自語的議論當然沒有回音。他在無可如何中，也終於睡着了。他整夜地做着夢，夢見那日記、棺材、手槍和一個瘋子，那瘋子的面容明明是亞爾培·格立沙。

光陰像流泉一般地奔瀉着，一個星期匆匆地過去了。愛雷·奎甯抱着苦悶的情緒，祇望着黑暗無底的深淵發怔。許多新聞紙上，却在渲染着史隆尼的自殺和舉喪的新聞。有幾張報紙還摭拾些史隆尼的瑣細的往史，加以不情不實的鋪張，使這死人的名譽上憑空地蒙上一層污玷。不但如此，連活着的人，像他的妻子寶爾斐娜·史隆尼，也同樣遭遇到不幸的冷箭。那宅卡吉斯屋子自然也變成了報館記者們進攻的目標。

另有一張小報叫做「前進」報——實際上名不副實——私下應許那寡婦一注酬報，從伊嘴裏刺取了一些關於他們結婚時的瑣事，就在竇爾斐娜·史隆尼的名義之下，大書特書地刊佈了一篇「密昔司竇爾斐娜·史隆尼和一個兇手丈夫的生活的回憶。」文字中肯定地將「兇手」兩字加在傑爾保·史隆尼的頭上。那孩子愛倫·金尼因着報紙的造謠，憤怒地毆擊了一個訪員，打腫了他的眼睛和鼻子，後來又費了不少唇舌和金錢，才使這少年免於傷害罪的控訴。

在社會上這樣一陣喧傳紛擾之中，警務人員却風平浪靜地過着安閒日子。稽查員奎甯每日祇處理些慣例工作，搜羅些關於這三個人兇案的遺聞瑣事，使紀錄上補充得更周詳些。潑勞忒警官解剖史隆尼屍體的結果，絕不會披露謀殺行爲的跡象，沒有毒，沒有毆鬥的傷痕，那太陽穴上致命的槍彈傷，恰合一個用手槍自殺的人應有的現象。

於是，史隆尼的尸首便經過了驗檢醫官的簽署，送到城郊的墓地上去安葬了。愛雷·奎甯對於這些情報始終抱着不滿的態度。他總覺得史隆尼死得太突兀。但突兀祇是突兀罷了，這中間隔着一重厚霧，愛雷·奎甯的目力瞧不透它。不過霧雖能籠罩一時，終究有吹散的一日。果然這霧不久便颺散了，史隆尼的突然而死的原因就也清楚地顯示出來。

那霧的稀薄的開始，是在十月十九日，星期二的相近中午時分。密昔司史隆尼不知用什麼方法，避免了那一班蒼蠅一般的記者們，獨個兒沒有一個人護送，悄悄地在警察總署裏出現。伊渾身穿着黑色，面上還蒙着一層薄紗，用一種膽怯的低聲，要求會見稽查員奎甯，聲言有一件要事商談。稽查員奎甯本來不願看見這位憂容滿面的夫人，但他究竟是個上流紳士，平素有着尊重女性的丰度，在無可避免的局勢下，就答應了伊的請求。

密昔司史隆尼走進辦公室時，祇有稽查員一個人在裏面。伊是個瘦長的中年婦人，本來是很嬌弱的，這時伊的眼睛裏好像發出火光，那薄薄的紗幕絕對掩蔽不住。他引伊坐在一隻椅子上，隨口說了幾句慰藉的同情話，就在書桌旁邊站住了。他的站立好似有一種含意，表示一個警務探員的工作是十二分煩忙的，伊如

果有什麼話，最好是直截了當地不繞圈子。

伊似乎果真領會到這一點，立即談到了本題。伊用一種神經質的聲調，說道：「稽查員，我的丈夫並不是一個兇手！」

稽查員嘆了一口氣。「密昔司史隆尼，但事實上是容你這樣說啊。」

伊好像不理會這種寶貴的事實，繼續說：「在這一星期中，我告訴許許多多的報館訪員們，傑爾保是一個無罪的人，他們却仍自願自造謠。稽查員，我需要公道，你聽得嗎？這種可怕的謠言將追隨我和我的兒子直到我們進了墳墓為止！」

老人仍溫婉地說：「好夫人，但你得明白，你的丈夫就親手把公道揉碎了啊。請你想一想，他的自殺不是他自己伏罪的供狀嗎？」

伊輕蔑地說：「自殺！你們都是瞎子嗎？自殺！」伊突然用手拉下了伊臉上的紗幕，眼睛裏的火綫直射着老人。伊的眼淚簌簌地滾下來。「我的可憐的傑爾保是被人謀殺的！可是沒有——沒有一個人給他——」伊嗚咽地哭了。

情勢很尷尬。稽查員懊惱地瞧着窗外。他仍溫柔地說：「密昔司史隆尼，你說這樣翻案的話，是需要證據做後盾的。你可有什麼證據嗎？」

伊從椅子上跳起來，大聲說：「一個女人用不到什麼證據！你要證據，我沒有！但這有什麼關係？我知道我丈夫是給人謀殺的——」

稽查員接嘴說：「我的親愛的密昔司史隆尼，這就是法律和女人的不同點。法律是需要證據的。我很抱歉。要是你不能提出新的證據足以指示其他的人謀殺了亞爾培·格立沙，那末我的手已被法律束縛著，實在無能為力。這件案子在我們的紀錄上已經結束了。」

那女子不再回答，氣沖沖地走了。

稽查員搖了一搖頭道：「這真是無謂的打擾。」



「怎麼不是？他的戀愛理論，許多人都是久已讚賞的。」

「那我還不知道。」

「穩、忍、狠、冷的四字真言你不知道？」

「什麼穩、忍、狠、冷，我真的不知道。」

「不知道！你可真是一個好人。這是男人向女人進攻的四字祕訣呀！」

祺昌的興趣打起來了，他很快的道：「說給我聽聽看。」

「男子向女子進攻，第一個字就是要穩。情愛這件東西，不能像貨品一樣，走出去就買來的。它是要從女人的心中生出來的。講到「生」字，「生」的條件，就不可不注意，譬如撒種的人，不願生的條件，將種子撒在石頭上，當然就不會生了。那善於撒種的，他知道選擇時間，選擇地點，撒下去之後，還注意種子所受的光、肥料、空氣、水分的種種滋養之適

宜與否，這纔算穩當，纔有收穫。戀愛也是一樣。意思表示既不能太粗，又不能太急；既不能太露，又不能太隱。粗則惹厭惡，急則生變故；露則醜惡，隱則無效。這些都是不穩當的。要知戀愛是綜合的藝術，是多方的。你必從時、地、人三方面去觀察，去研究，然後籌劃一個攻守進退，無往不宜的方法去行，纔算得了一個「穩」字。

「等到你穩字得了結果的時候，她對你是已經有

意思了。這時候最要緊的，就是「忍」。女孩子的脾氣，多半是高傲的。她對你有了意思之後，一定要說出許多高傲的話，做出許多高傲的態度來。這一半是因為她們要受男子尊敬，一半還是試探在這種高傲的言語態度之下，你受得了受不了。她知道嫁了你之後，必定受你指揮。此時不高傲，更待何時？如果你都受不了，那她將來更沒有抬頭的日子。這時候她是以爲至尊無上來屈就你的。你所以非得忍耐着不可，吃虧上當也得忍耐着，至多把它當作開玩笑；挨罵受氣也得忍耐着，至多把它當作情愛的表示和發揮。

「等到你忍字做到了相當程度，她會把你看作一個可愛的人物。她想我這樣高傲的對他，他都能受得下，至少他性情是很好的，或者他脾氣是很好的。女人常常把男人的性情脾氣看得很重要，要知道最靠不

住的東西就是性情和脾氣。不過在她想到你脾氣性情的時節，她就有一點迷惑，一迷惑之後，對你就看的更不真切。她會想到已往她有對不住你的地方，但是越想就越思有以補救。對你必較以前格外的好。你硬一點，她會說你剛直，她原諒你。你不高興的時候，她會越對你表現溫存、柔媚，想使你得到快樂而後已。這時候你便要狠了。所謂「狠」，就是你決定意志，勇往直前，爲所欲爲，無不勝利的，不過意志和目標是要先行決定的。譬如目標是接吻，這時候便可不顧一切的做出來。「狠」就是毫不遲疑的做。決不懷疑胆小，一懷疑胆小，她不但笑你懦弱，而且怨你太無情。不但怨你太無情，而且恨你以前對她不該是那種樣子。笑、怨、恨一來，全盤就輸了。」

春華很得意的說了這一番話，稍停了一刻，祺昌是已經被他說服了。一逕望着他。他拿了一枝煙出來吸了一口，笑着再說下去。

「你看他這番理論怎樣？」

「高明得很，真使我佩服之至。」

「我還沒有說完呢！這第四個字是個冷字。倒有點哲學意味在裏面的。所謂物極必反。所謂狠，是熱極的表現，既是熱極，後面就是冷了。據說冷的一步最難做，却是最有意思。照他說，男人能將第四步冷

做好的，不過十之一二而已。」

「什麼叫做冷？」祺昌急急的問。

「他說冷至少有三種。一種是痛悔的冷，譬如說熱極之後，你忽然裝出痛悔的樣子。下次你就循着這痛悔的情緒，不再和她熱了。」

祺昌說：「那麽女的一方面，不是要感受到痛苦嗎？」

「原是啊！正是要利用她這一點。女子是沒有武器的，身體髮膚，就是她的武器，武器一經沒收之後，她就好像一隻戰敗的雞，俯首貼耳毫無辦法了。她既沒有辦法，就不得不反來遷就你。這時反賓作主，勝利是全屬於男的一方了。她也許會低聲下氣安慰你，也許會真心誠意的，仔細替你解釋。至於第二種冷，他稱之爲恐懼的冷。那便是你故意做出小心翼翼的樣子，表示你以後因恐懼而不敢和她熱了。這時候她也許會輕聲淺笑逗引你。也許會情意纏綿地倚偎着你，壯壯你的胆子。第三種冷他稱之爲殘酷的冷，那便是熱極之後，你倏然地和她冷淡了，這一種和前兩種完全不同，就是你完全沒有給她再熱的餘地，這當然是很殘酷的。但是她因爲沒有辦法，只得仍追求你，也許會涕泗滂沱的對你表示極熱烈的愛，也許會楚楚可憐的向你乞求愛的復活。」

## 九

祺昌聽了他這一番話，心中冷了一半。他暗想進攻這件事，的確是世間最難的事，自己以前的思想太幼稚，所謂擒縱，簡直是一個可笑的理想。

晚間，他仍挾着這一顆半冷的心，坐在家裏，他不想和乳娘談話，他只覺自己不適宜做這一類的事。

客堂門口伸出一個頭來，他以為是乳娘，那知是那燒飯的娘姨。

娘姨一看見祺昌望見她，便堆下滿臉的笑來，說他今晚有要事請個假，明天早晨就來。這真是使祺昌難以解決的問題。他心裏想着的是：「你走了之後，這房子不只是剩了我和乳娘兩個人嗎？」但是他嘴裏不好說出來。他想了一刻，還是准了她的假，她以為准了假反而坦白，不准假反而起人的疑心。

燒飯娘姨出了後門，後門便砰然一聲關起來了，這時屋子裏只賸了兩個人。在以前，祺昌或者心裏很喜悅，但是今天却不然了。他不大願意再和乳娘說什麼。可是乳娘已經將寶寶哄睡，笑容可掬的走下樓來了。

她下樓的第一句話便是：「少爺將我的話告訴過少奶奶沒有？」

祺昌萬想不到她會問出這句話。他現在完全把自己看作是一個經驗淺薄的人，他有一些膽怯。膽怯，便不知道怎樣回她的話。

乳娘忽然笑起來了。

「笑什麼？」祺昌忍不住也笑起來問着她。

「我沒有笑，是你在笑的。」

祺昌聽了她這句話，覺得今晚的意境和昨晚完全不同，昨晚是平常的談話，今晚好像在演戲。他勇敢的說：「你好像是在演戲！」

「不錯的，這本是戲裏的話。我記得那個導演向我說，叫我說這句話的時候，手應該扶着椅子背，把身子稍許偏過去一點。然後再一回頭向你笑一次。導演還一再的說，這個笑，越輕盈越好。你應該用你最美的態度做出來。」

她說着就照樣的表演一次，祺昌覺得從來沒有看見過這樣美的表演。他情不自禁的說：「這個時候，我呢？我怎麼辦？」

他已經忘記了自己，把自己看作一個劇中的演員了。

「你麼？」她很幽閒的說：「你應該趕緊地跑過來說：『翠屏！我愛你。』你用手來輕輕摟抱着我。我撐拒着，頭偏了過去，眼淚就像斷了線的珠子，簌

簾的流下來了。」

她這一番話說出來，可以說她的膽量真是大極了。因為她膽子大，却把祺昌驚覺了。他想我怎麼能跑上前去，這不是舞臺，這是我的家。我真糊塗，怎麼能問她怎麼辦！他急急的說：「這……這個我辦不到！」

她陡然笑起來說：「你本來不應該辦到，因為這不是舞臺，你我都不是演員，你是主人，我是傭人，我們不能演這樣的戲。你當然知道，我們是在說戲呀！」

祺昌雖然心裏是清醒的，可是他覺得十分有趣。倘使他是個久於處世的，也許一怒就上了樓，明天重新僱一個乳娘。無奈他仍是一個青年，那青年之火仍在他心中燃燒着。他不但怒，而且夢想着她還有更美妙的表演。如今，什麼擒縱攻守的問題，他的腦中完全沒有了。她到底是不是認得自己的爸爸的問題，更不知拋到什麼地方去了。就是在春華那裏聽的一套秘訣，也凍結在他的腦內，一毫不能運用。他好像是一頭綿羊，一頭待宰割的綿羊，用一雙無罪的眼睛，望着屠夫。

乳娘倒又坐下來了。她的態度變成十分莊嚴。

她說：「我始終奇怪，你們招請乳娘爲什麼要面

貌清秀，略識文字，最好能說普通話，這些都與寶寶毫無關係。寶寶只要乳水充足，身體強健就行的。」

這幾句話，方把祺昌從夢的世界中喚到現實世界中來了。這都是實際的問題，他能夠回答的，他說：「這個理由很簡單啦！我們僱一個乳娘，總不能要她是個面貌醜惡的人。略識文字，因為我們是想得遠，也許她可以在我們這兒做三四年，不是可以教寶寶識幾個字嗎？至於說普通話一層，因為我們都是說普通話的。」

乳娘道：「我想來想去，我不能在你們這兒做下去。」

「爲什麼？」

「今天我想了一天，昨晚我還想了一夜。我不能做，我不能做。我以爲你昨晚聽了我一番話之後，會告訴少奶奶的。你們商量之後，就會辭我的工，好在我們當中，本來沒有契約拘束着。那知我等了一天，一點也沒有等着消息。問也沒有問出頭緒。」

「你知道寶寶不能一天沒有奶吃。」祺昌倒是很誠懇的向她說。

她說：「不礙事的，我既來了，我等着你們另僱着新人再走也行。」

「那你今晚是向我辭工的。」



「不知什麼緣故，這幾天來心裏非常不甯，又非常怕的怕。」

「你走了之後，自己又怎麼辦？你不是說你的媽和你的孩子都回到鄉間去了嗎？」

乳娘沒有響。祺昌停了一刻，低低的道：「難道你還是想再去演戲？」

乳娘仍是沒有回話，半晌，她說：「我希望少爺把這事告訴少奶奶，雖然她是在病中。」

說完話她便上了樓。

「等一刻！」

祺昌這樣的叫住了她，隨即還了她那封方守一的信。

## 一〇

乳娘上了樓，一個問題橫互在祺昌的腦中，那便是：「到底要不要把乳娘辭工的話，告訴翠華？」

他想還是不要告訴罷，免得她在病中着急。但是不告訴罷，明天回家的時候，乳娘又不知要演一套什麼戲。他靜坐在燈下將已往的事重溫一遍，他覺得已往有許多錯誤。第一錯誤就是自己的思想，僱一個乳娘要的只是乳水，乳娘之受僱不僅是靠乳水的，丈夫簽字也是要緊的。第二個錯誤，是不該太看重了她，

把燒飯的娘姨趕到樓下去睡，這完全是把她看作是一個特殊的階級。第三個錯誤是爸爸曾經說過，既是沒有丈夫前來簽字，最好是不用她，而我們竟用了她。第四件錯誤，就是那天把她帶到爸爸那裏的時候，爸爸沒有說什麼，後母倒和她說了許多話，究竟說些什麼，自己一共沒有去注意。第五件錯誤是自己既然預備去試探，為什麼在翠華進了醫院之後，自己會喝醉了酒，做出荒唐的動作。第六件錯誤就是她既是拿出了方守一的信來，就應該仔細，不應該隨隨便便的還了她。第七件錯誤就更不用談了，她簡直把自己當作一個劇中人，自己呢，也毫不客氣的便做了劇中人，那真是太荒唐了。結果，她還要鬧辭工，還要叫自己去告訴翠華。他想到此處，只覺乳娘有些可惡。但是正在他覺得乳娘可惡的時節，樓上的歌聲却又起來了。

「唱些什麼？」他心下暗自咒罵着。

「哄孩子？不過是在迷人罷了。」

「不能做下去！就不做下去好了。總而言之，像這樣的做下去那總不成話。」

「我決計告訴翠華，讓她辭工！」

現在他的心，完全定了。他上樓睡覺去。

第二天一早起來，便跑到醫院去。見翠華便把乳娘要辭工的話說出來。

「你的意思怎麼樣？」翠華淡然的問她。

「我的意思是她要走，就讓她走好了。」說時他臉上頗有怒意。

但是他却萬想不到翠華的臉色也沉下來了。她說：「別是她有得罪你的地方罷？或者她不肯聽你的命令。也是的，家裏面還有什麼人呢？我只怪我自己身體不好，這時候害這樣的病。」

她不說話了，只嘆了一口氣。一切的事全都不對了。祺昌癡呆地站在她面前。他知道她的疑心，疑心他想和乳娘接近，被乳娘拒絕。乳娘一怒之下便提出了辭工的話，他也因為所求的不遂，一怒而答應她辭工。

祺昌知道她的心思如此，但是不能向她解釋。這種事越解釋是越不能相信的，也許會引起更多的疑心，他再想就是解釋也無從解釋起。他不能把乳娘的身世告訴她，怕她說：「我離家兩天，你就知道的這樣清楚嗎？爲什麼這些天她都不告訴我，而在這短短的時期中，又巴巴的告訴你！」更不能把演戲的一段情景說出來。說出來她也不會相信。倘使是真的相信，那更是醜不可言。

祺昌想了半天，找不出適當的話來，勉強的說：「乳娘的去留，自然是聽憑你的主意。我是無可無不

可的。」

「不說了！我病，爸爸知道嗎？」

「兩天來我沒有到爸爸那裏去！」

「沒有去，我真不知道你在家里做些什麼事？」她失望的嘆了一口氣，接着說：「今天你也想去一趟嗎？」

「我本來預備今天去的。」

「好，你現在就去罷。記住明天上午把寶寶帶給爸爸去看。」

祺昌被她幾次用話一逼，簡直不知道怎麼說是好了。他想說出話來，她總有話來逼我的。還是不說話離開她好。

祺昌不說話，却已經中了翠華的計。翠華深知道爸爸知道她病的消息，後母必定馬上要來看她一次，這並不是由於她的愛心，乃是她要敷衍面子。翠華呢，就藉着她來，當面向她說家裏沒有人，只有祺昌和年輕的乳娘是很不便利的。所以要求她留住乳娘過兩天。這就是她叫祺昌到爸爸那邊去報告她病狀的理由，也就是她叫祺昌在第二天帶寶寶到爸爸那裏去的理由。

誠如翠華所料及的，後母當日下午便到了醫院。在翠華把意思告訴她之後，她仍本着敷衍面子的原則

答應下來了。翠華告訴她明天祺昌就要帶乳娘去的。她的回答是：「少奶奶放心，我總好好的照顧寶寶。我要留她住幾天，你出院之後，我再送他們回來。」

這一切都顯示着翠華是很勝利的。看她一切的佈置，似乎仍是對付着祺昌。但是爲她佈置一切的人，仍然是祺昌自身。這當然是翠華病中一件得意的事。可是在祺昌一方面呢！她出了醫院的門，就決定了到爸爸那裏的時候，絕對不提起乳娘辭工的話。他也沒有看見後母。爸爸呢，也沒有問他什麼。他只把翠華的病狀，略述了一點就走了。

出了爸爸的家門，心中似乎開朗了好些。因爲他覺得自己已經參悟了一條處世原理。這條處世原理就是遇到人家對你起了疑心之後，最好儘管他去疑心，決不可分辯的。因爲分辯的結果，只有兩條路，一條是承認，一條是不承認。承認便顯示了弱點，不承認便使人家格外疑心你。所以在人家疑心的時候，不聲不響是最上的對策。向他笑笑也是最上的對策。

中午，他又跑到春華那裏去吃飯，他心裏仍決定着，絕對不談乳娘的事。「春華也免不了疑心我的。」他這樣想着。「疑心儘管你疑心好了。我是決不分辯的，不聲不響和他笑笑，是最上的對策。」

吃飯的當中，春華並沒有提起乳娘的事。飯後，

却約他一道去訪問顧修眉。祺昌現在的心，本是惶惶無所之的。去不去在他是一毫也沒有關係的，他跟着春華去到顧修眉的家裏。

出了門，春華便問他：「你記得顧修眉嗎？」  
「怎麼不記得，那天晚上勸我喝酒最厲害的，是不是？她還是一個畫家，是嗎？」

春華大笑起來道：「畫家？那可真是笑死人了。她懂什麼畫？」

「是你那一天介紹給我時，你自己說的！」

「那不過是口頭的話，你怎麼好當真。如今這個社會，家已經成普遍名詞，你嘴裏只要哼兩句，就是歌唱家。你會寫兩句，就是文學家。這還算好的，甚至於只買了一個梵啞鈴，連拉都不會拉，也是音樂家。有一個小攝影機，連一張攝出的成績都沒有的，也好稱之爲攝影家的，你看可糟不糟？」

「她至少總會畫幾筆！」

「幾筆？一筆也不會畫的。她這畫家的名字，得來是非常可笑的。有一次，我和幾個朋友也照今天和你這樣的到她家裏去。到了她家裏之後，有一個朋友和她最談得來，他們並且說了許多關於情感上的話，末了這位朋友就問她：『你對我的要求作什麼感想，請你給我一個回答。』焉知她並不回答，反而坐在桌

旁，隨意取了一枝鉛筆，在紙上亂畫起來了。我們都等着她的回答，她却始終在那裏畫，所以我們就戲稱之爲畫家。隨後呢，你也喊，我也喊，她也就受之無愧的承認了。」

這一番話的前一段，祺昌聽了並不奇異，這實在是社會上普通現象。後一段，却很引起他的注意，他想着這個修眉女士大約也不是一個什麼高尚的人。

「高尚的人，也不會和他們在一起鬼混的。」他暗暗地笑着。

「乳娘是不是也屬於這一類？也許在臺上只像平劇中那些跑龍套，繞兩個灣就算是演戲呢？」

「不會的！那天晚上靠着椅子背的表演，真是太好了。」

他就這麼帶想帶走，和春華一道走進了修眉女士的後門。

## 一一

社會上有許多名詞，叫出來很好聽，很悅耳。類如「戀愛自由」「社交公開」「經濟獨立」「獨身主義」等，這些名詞有時被人認爲神聖的。不過有時因爲這些名詞，却產生了另外一種的女子生活。修眉女士便是這種生活中的一個例。因爲戀愛自由，她和她

庭脫離關係，自己租了人家一間前樓住着。因爲社交公開，她便有了許多男朋友。因爲經濟獨立，她不需要一個丈夫來維持她的生活。因爲獨身主義，誰也不敢向她正式求婚。結果修眉女士的生活，便和其他婦女不同了。

修眉女士午餐前晚餐後是不會客的，人家約她吃飯，必定要先打一個電話給她。她雖然只租人家一間房，可是她裝了一個電話，還僱了一個娘姨。

祺昌和春華走進她房裏時節，她剛剛化裝完畢。祺昌看她那間房裏收拾很齊整，却一點沒有畫家的意味，家具也是中西合璧，新舊攪和的。修眉女士看見了他們，好像感到很大的興趣，問道：「祺昌先生來，是我完全想不到的。到我這裏來，到底是你的意思，還是祺昌的意思？」

春華道：「你也太不講禮貌了，人家來拜訪你，怎麼好問是誰的意思。」

修眉笑道：「到我這裏來的，就很少有講禮貌的人，今天有講禮貌的人來了，我就不得不問。」

春華道：「你指的是誰，當然不是我了。」

「當然不是你！」修眉女士說着，順便望了祺昌一次，祺昌覺得很爲難。但是她仍向春華說：「你和我一見如故的，是嗎？」

長篇創作

# 長江的夜潮

丁誦



「好的，趙汝誠這傢伙的信！」說着抽出信紙看下去。起初他神情是憤怒的，接着却變得緩和一點，最後滿臉竟籠罩上悲哀。……

這時候風浪變大了。船窗上打過來的不像是雨，是冰雹。下面的人聲更來得嘈雜，競喊着：「救命啊！救命啊！」「菩薩啊！救救我們這一船人的性命。」

孩子的哭聲，尖銳的，撕碎了夜的帷幕。

田子文將那張信紙才看完，他的身體便像春天的冰一樣融解開來，不再像以前的堅硬了。

他終於吞吞吐吐地說出一句話：「那麼的確是我誤會了你。」

「不！我這個人……我……我……是要你寬恕我的。我……我是墮落了！」王娟雲哭出聲來。

嘩浪浪……嘩浪浪……船不但是高低了，而且像一個陀羅打起旋來。

遠遠的一聲巨響，江面大大的波動。船更加顛簸。

頂風，頂水，……船走得很慢。……屁股後面的砲聲不時括到船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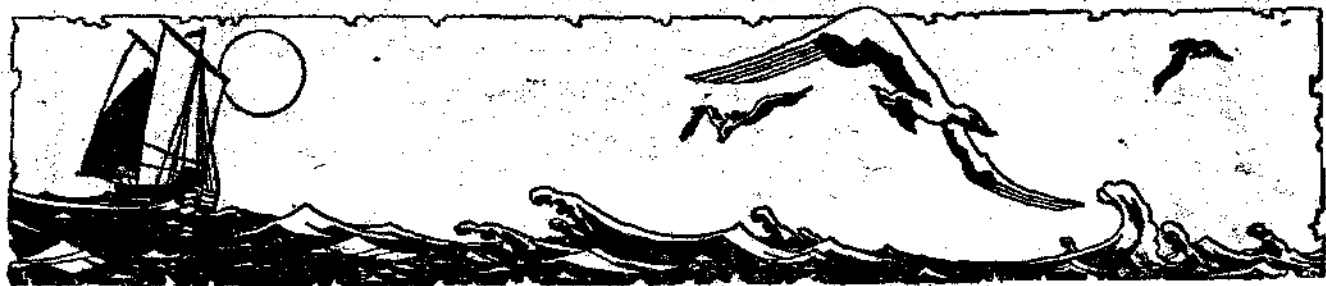
「啊！」王娟雲尖銳的一聲怪叫把田子文嚇呆。王娟雲倒進田子文的懷裏，她哭得嗚嗚不停。

「不要怕！我們是可以死在一塊的。」田子文這樣的安慰。王娟雲不哭了。王娟雲兩隻手抓得田子文緊緊的。

半小時後，風換了，雨停了。天也快亮起來。

田子文和王娟雲談了一夜的話。他們現在都跑出艙來。黃蘆柴灘，灰色的城郭……展開在晨曦裏。……

望到兩個陌生的男女忽然變得如此親熱，船上的人都奇怪得伸伸舌頭，低低地，在交頭接耳。



## 二五

風浪平定。天色已經晴朗。田子文和王娟雲的愛情也正象徵着這一個暴風雨後的晴光。一個原諒了對方過去的一切，一個也加倍的把一顆心獻給她的愛人。

大自然的力量是偉大的。

這兩個年青的人經歷過這一番浪濤艱險，他們縱然沒有深切體會這人生，也知道怎樣來把握這人生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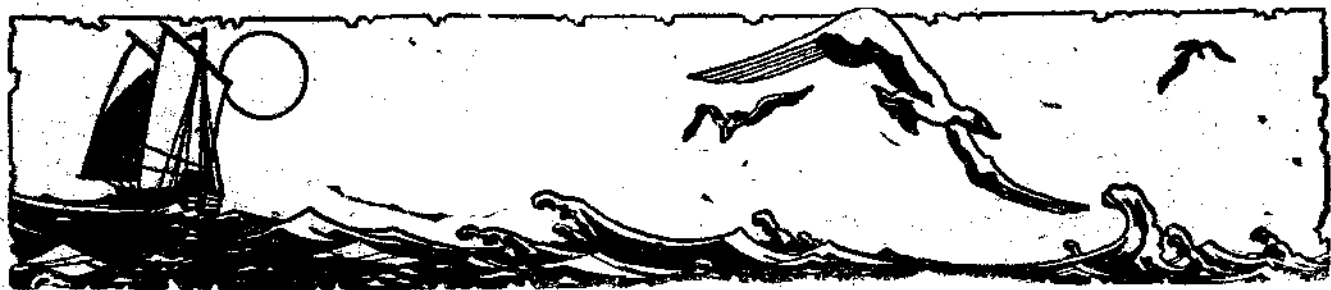
原來愛情不是一條平坦的道路。越是有險巇也才越顯得不平凡。這種不平凡在當時自然不免痛苦，然而到了化險為夷的時候，却能給人甜蜜的回味。痛苦愈深，甜蜜也愈大。田子文和王娟雲的會合可以說是經過許許多多的波折，然而真正說來，那還不過是些小波折，決沒有這次長江中夜潮的動人。牠是驚心動魄的一幕。一個男子和女子，以前相互愛過的，誤解過的，恨過的，一男一女，竟然在大風大浪的黑夜會無意遇合，這是生死絕續的關頭！都準備把生命付給波浪，浪是這麼高，江是這麼闊，岸上還不住的轟着砲聲，天空塗抹火光，兩個人都會遇在一起，真不能不算是巧遇。

恐怖的力量襲擊到兩個人的心頭，無邊的黑暗包圍着兩個人的身體，對於世界的悲哀，失望，和涼颯，的確是連繫兩顆心的好方法。

田子文在踏上岸的時候，眼睛望望王娟雲，甜蜜又神秘。他還不能忘記昨夜的幸福，那是一個恐怖的夜，但也是一個幸福的夜。

「我願意把這一顆墮落的心獻給愛我的子文，我的聖潔的愛！盡我的一生和永遠！」王娟雲熱情的誓言，說着時候還流下了眼淚。這眼淚的純潔淨化了田子文的憎恨！現在充滿在他的心裏的不是恨，是愛。

手牽着手走下船，踏到一個郊野的小鎮，以後他們便坐着小車到了秦州。



原來田子文初意是到泰州先訪到他家裏的母親妹妹，然後再帶一家人由泰州到興化。可是天下事變化的真太多。他一連在泰州就擱六天，沒有找着母親和妹妹。

依理，是應該住在姓汪的親戚家。那汪姓是田子文母親的堂兄，平時常有往來，這門親連看門的老張也曉得。他在田子文臨走時，曾告訴過田子文，說田老太太雖然沒有說決定一到泰州住在那裏，但是她到泰州以後，汪家總不會不曉得的。到了泰州可以先到汪家去問。

田子文依照的是老張的辦法。一到泰州就先找到汪家。然而晴天裏一個霹靂的是：「沒有來！」

沒有來？到那裏去找呢？……

田子文的焦急自不消說。一個五十八歲的老太太帶着一個沒會出閣的姑娘，在兵荒馬亂的時世，有想不完的風險，隨便什麼，她們兩個人總會遭逢到不幸的。譬如說，遇匪，遇到游兵潰勇，江上的風浪捲翻船隻，流彈，……都有可能性。

汪家自然還是安慰田子文，說她們兩個人來泰州也說不定，只是沒有到他們家來。依着他們的話田子文便挨着泰州所有的親戚一家家的尋了個遍。母親和妹妹還是沒有。

三天後，田子文又寫出幾封信，寄給江北幾個縣份的親戚，問他們母親和妹妹可來沒有來。因為他疑心也許是他們臨時改變計劃不到泰州而改到他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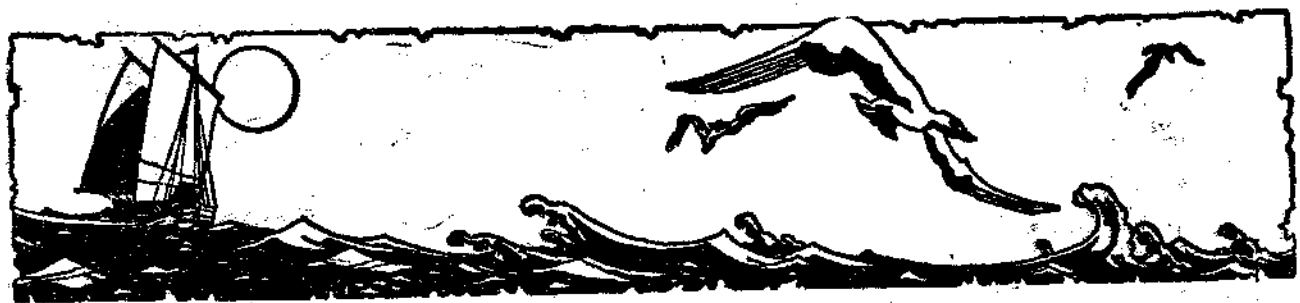
只等外埠的信寄來，他便可以決定了。

十五六天後，各處的回信來了。母親和妹妹還是沒有訊息。

發出的信一共是五封。第四封回信收到以後，田子文心上的黑影漸漸散佈開來。可是他還有希望。

直到最後一封信收到，希望完全破滅了。他拿着那一封信，手，篩糠般抖起來。他喃喃地像說着夢話！





「她們一定是遇險了！……遇險了！」

看着他這個樣子，王娟雲也沒有方法安慰他。她只有勸他慢慢的找。

「我們還是明天就到興化吧。」想了一陣田子文決定地說：「住在這裏半個多月了，再住下去我們剩的錢沒有多少了，我們總還要留幾個錢到興化做家庭開辦費。聽說那邊逃難的人很多，房錢貴得駭人。」

「這年頭兒真就合得上俗說的用錢鋪地了！」王娟雲說：「僱個船過江要一百塊，搭船的也還花了六十。這是明逼，還有暗搶。我不是告訴你麼？我被搶了幾百塊。」

「假使我早幾分鐘前走進那條巷子，說不定我早會遇見你，還可以幫你一手，也許你的錢不會被搶去。」田子文想起那天在江邊聽到「強盜」的叫喊，還覺得湊巧得很有趣。他並不頹傷反而笑嘻嘻的說。

不必耽擱了。你就到輪船公司去問問幾時的船吧。」

經過王娟雲催促，田子文才停止關於這次在鎮江巧遇的談話。

當他從輪船公司問過走回來的時候，他走在街上碰見一個朋友，這也真是一個巧事！就是說在興化辦中學約田子文教書去的那個人。田子文再也想不到他會到泰州來。他總以為他還在興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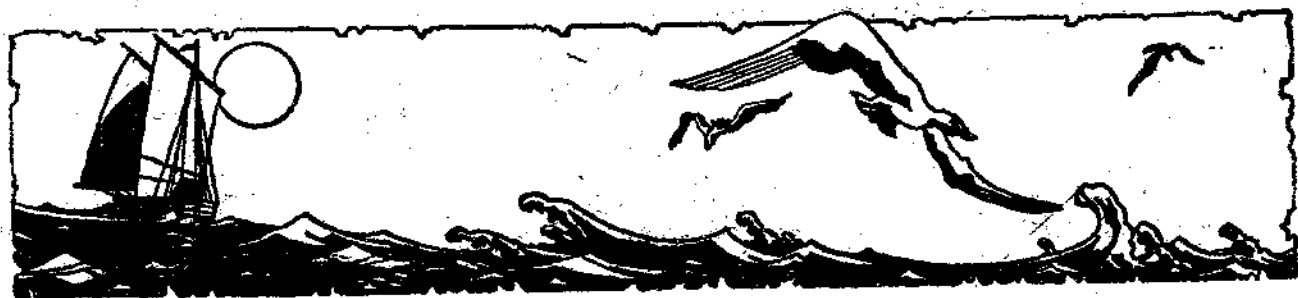
站在一爿店鋪門口，田子文和那個朋友談了一會，還互相交換了地址。

短短談話中，最要緊的消息是興化的學校不辦了。朋友說原來已經有通知信寄到上海，但是他卻沒有想到他會來江北。

「那麼我便不到興化去了。」田子文說，失望地。

「可是你預備到哪裡呢？」這一個問題倒有點突如其來，田子文還沒有考慮過。他聽了問被楞住，好久沒有開口。

「你呢？學校不辦了？」想了好半天，反過來問朋友。



「我打算打徐州搭隴海鐵路車往西邊走，到鄭州以後再定行止。」朋友的臉上，浮耀着怡悅的光彩，相形之下，田子文自己覺得有點慚愧了。身軀，膀臂，沒有朋友的雄偉，精神也趕不上人家，自己只是一個完全聽環境擺佈的脚色。

「你們府上興化不是很好麼？」說了以後田子文又懊悔起來。耳根上又紅又熱。頷低下來，望地。

「好是很好。什麼地方的人都往我們那裏躲。『自古昭陽好避兵』，昭陽！昭陽！有好多人羨慕我們這一個家鄉。可是我就不愛。我不相信在現在是可以避得了的。我不願意無無聊聊的過那種桃源生活。我說，你願意的話，我們也可以一同走。你呢？」朋友等待着田子文的回答。

田子文心裏想着到上海，嘴裏可不好意思立刻就回答，他祇是說：「我還沒有決定，讓我再想想看吧。」

說完了以後田子文回到旅館裏。他提出今後的趨向的問題。

出人意料的是王娟雲站在田子文朋友的一方面。她說：「去上海那有什麼意思呢？學校全變了營業性質。商業不是你做得來的。還不如也跟你朋友一同到那邊去。」

「你的意思我同意，」田子文分辯着說：「可是我們現在有兩個人，走起路來不大方便。」

「有什麼不方便呢？我是什麼苦都吃得來的。你要曉得，現在的我不比從前的我了。」王娟雲笑着說。

聽了王娟雲慫恿，田子文不立刻拒絕。他望着王娟雲笑笑。半個多月來船上和旅館的生活，一點不裝扮，罩上很多的風塵，她不像以前那樣嬌滴滴，的確變得硬挺多。皮膚粗糙了些，可是却另有一種美。她不憂鬱，不沉悶。鮮明，靈活。

話不是不對。田子文也覺得她的思想被時代一洗練，比以前進步了。可是他還是對王



娟雲說：「讓我再考慮考慮吧。」

第二天那個朋友來找田子文，剛巧田子文也出去找他，兩個人沒有遇得着。那個朋友遇見王娟雲，談了一陣，談得很好。想不到回去以後却看到了田子文的一張留條，說是準定往上海，他不打算和他同行。朋友原來的一盆熱火被澆得冰冷。他第二天便動身離開泰州。

田子文回旅館的這天，王娟雲把那個朋友來過的事告訴田子文。她還是堅執着以前要求：約田子文到西邊去。

田子文有意捏一個謊，他說，那個朋友他已經看見過了，他到自己旅館裏來他也知道，只是他不預備去了。他打算還是先回興化，蹲幾時再說。

王娟雲不相信。她預備明天自己去找那個朋友。

明天，她找着那個朋友寄住的親戚家。那個朋友却走了。

沒有法子，王娟雲還是跟着田子文到了上海。

田子文雖然不一定歡喜上海，然而比較起長途跋涉的西邊，他還是寧願到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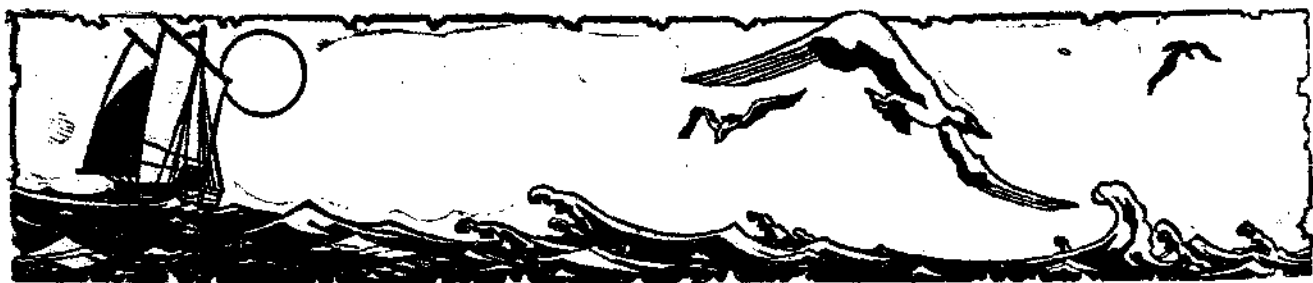
## 一一六

冬天了。

由騷擾恢復到平靜的上海，由驚恐變成幸福的上海。聽不見幾個月前的砲聲。上海的人民跳出恐怖的手，又活躍起來。

原來空出的無人問津的房屋，漸漸的增滿外方避難的人民。街車上，稀稀朗朗的，現在人多了點。電影院，跳舞場，商鋪，雖然還沒有完全恢復舊觀，可是已在開始籌備牠們新生的業務了。

像蜃伏在泥土裏的僵蟲，等待着春天。上海人漸漸的活躍起來。他們忘記了那一次過



去的風暴。抓取金錢的，追求色情的，壓榨別人肥飽自己的，都開始活動着。

年紅燈，人潮，大減價的市招和門前的鐐鉞，脂粉的笑臉，大腹賈的得意忘形，……從新點綴在恐怖的風浪過去的上海。上海繁榮的命運又從蕭條中爬起。

在田子文和王娟雲到上海來的時候，也有同樣的人到上海。這有一筆可驚的數目。

不願意住在故鄉而又不願意到遠方去的，能去的路途只有一條，這便是上海。

上海！上海！……一個小小的孤島擠住着這麼多的人！

職業是一個絕頂困難的問題。住在上海的人，除去資產富有的人外，誰都要一個職業。職業少，等待職業的人多。消費的機會多，生產的組織少。上海，變成了一個專門供人享樂，供人奢侈，銷金鍋的上海。

到上海來後，田子文和王娟雲住了幾天旅館。兩個人忙着找職業。只是找過好多地方，都還是沒有頭緒。他們的原意，是各人找到一個職業，不管錢多錢少，只要能夠維持他們一個家庭的生活，他們便可以結婚。他們隨便在那裏租一個亭子間。這樣他們的新生活便算開始。理想並不難，實現不是不可能。然而田子文還是沒有法子找到一個職業。

一個星期過去了。他們還是住在旅館裏。

王娟雲計算一下他們剩餘的錢，她有點驚慌起來。她對田子文說：「我們不能糊糊塗塗的鬼混下去了，想個怎樣的辦法呢？」

經過一番商議，他們兩個人主張找個親戚朋友的地方暫時倚靠，一方面尋找職業。這樣他們可以節省不少的開支。

「我準備還是住到劉爾康那裏去，你呢？」田子文問王娟雲。

「我住到一個親戚家裏，一個在百貨公司綢緞部做主任的，我想順便也託他找個事做做。」

「就是你說過的那個姓朱的嗎？」



「你怎麼知道？我沒有告訴過你。」王娟雲覺得很奇怪。可是他聽他一解釋，在吳先生家裏吃晚飯的那一天她的確是談到過的。她想起在吳家的那一次會面，如夢如烟的往事，真使人太惆悵了。現在無意中給田子文勾起，她心裏覺得異樣的空虛。

原來要出去的王娟雲被田子文一拉住，他們兩個人並坐在牀沿上，靜默了一會，一個沒有開口。還是王娟雲先站起來，她走到窗口，倚着窗眺望馬路。

田子文走過來，他也倚着窗，一隻膀臂擱在王娟雲的肩上。他由王娟雲的親戚想起那一次吳家的談話，想起王娟雲的醉酒，更引伸開去，想到王娟雲第一次到上海遊玩，王娟雲過去的一切。他有點空虛的感覺。過去的生活，一朵春花。但是不容諱辯的：現在已是冬天。

冷風吹過了這條狹馬路。轟天的建築物完全遮蔽陽光。躲在那些高建築物腳跟的，房子，顯得藐小到極點。馬路，小鋪子，灰暗的，灰暗的，……

望到這面前的陰霾的上海，田子文心裏又想到另一方面的悲哀。他拍了拍王娟雲的肩，問道：「上海，怎麼樣了呵？你比比以前的上海呢？你是來過的。」

「我不能吸收現在上海的空氣。以前的上海雖然也荒淫無恥，然而，現在，我想比起以前來還只有不如。」

「不過我看來現在還不算十分壞。」

「可是你能保得住幾年後還一直這樣麼？」

「話是對的。不過我們不妨混幾時看看，到真的就不下去的時候可以照你的話，我們離開。」

## 二七

第二天，田子文和王娟雲的生活又換了個樣子。



田子文住到劉爾康銀行宿舍。王娟雲住在親戚朱百功的家裏。兩個人隔一兩天會一次。不是田找王，便是王找田。

時間很靜的流過去。水，滴在大海裏，沒有聲音。

陰曆新年了。……正月初二的那天，王娟雲到劉爾康銀行宿舍裏去找田子文，恰巧田子文出去了。她會見劉爾康。劉爾康是她認識的。王娟雲和田子文住在旅館裏的時候，劉爾康找過他們。現在劉爾康看見王娟雲來，真有說不出的高興。

劉爾康剛起牀不久，他還穿一件睡衣，站在鏡子前面，用梳子梳頭髮。

「子文不在這裏嗎？劉先生剛起來？」王娟雲脚步滯住，她想走進來又想退出去。

劉爾康放下鏡子，急忙撥過一張椅子來，給王娟雲坐。

「是的，我才起來。子文出去到一個人家拜年去了。一會兒就會回來。王小姐，你請坐一坐。」

「十一點鐘了。」王娟雲伸出手看一看手錶。

「大約不多一會就要回來了。他每天都要回來吃中飯的。」劉爾康換掉睡衣，着起西裝來。他又對着鏡子，左邊看右邊端詳的打領帶。那一條紅花夾黑花的領帶，漂亮是漂亮，可是王娟雲實在看不入眼。她不歡喜這「屁精」的樣子。

「王小姐，你看這條領帶好不好？紅顏色，不俗氣吧。」表面問王娟雲，實在劉爾康是顯影自憐的。他是要王娟雲稱贊一聲。王娟雲稱贊一聲比田子文稱贊一百聲還有意義。

「不俗氣，顏色的確是很漂亮。」王娟雲心裏不高興，嘴裏却不好說出來。因為他待子文真是太熱心了。供給他住宿，供給他伙食，以外還常常買許多東西送給子文，請子文上館子吃飯，她不得不敷衍他些。

「嗯！」劉爾康手打着領帶，頭回過來望着王娟雲，得意的說：「這顏色鮮豔，生動，不冷靜，年紀輕的人是最適宜的。」

## 一八：粉墨登場

一七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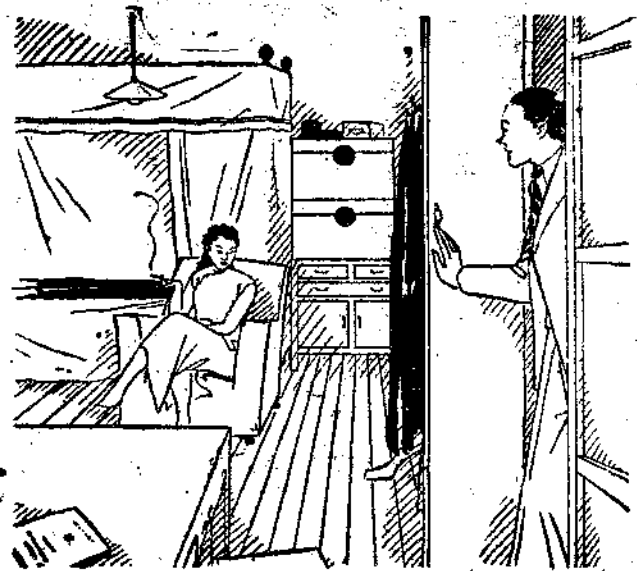


邵慧珠看到毛氏兄妹走了，自己一個人站在屋子中間，向門外看着，呆了許久。心中一想：千差萬差，來者不差；他兄妹二人到我這裏來，總是出於善意的。我不願和家庭合作，也不要緊，用好言語把他們打發走了，也就是了；何必在他們面前說那些強硬的話，生生的讓他們碰了釘子回去？只看他們戲票也不會和我要，就這樣的走了，一定是對我不高興已極。我平白地得罪兩個朋友，這是爲什麼呢？自己一人呆呆的望了許久，忽然自言自語的罵道：「我這不是傻嗎？朋友已經得罪了，白悔些什麼？難道我追了去對他們說，可以和家庭合作，去挽回他們的友誼不成？正芳是個女同學，這樣的朋友，有一個不算多，失了一個不算少；至於正義呢，他根本就是來追逐我的，我既無意於他，他失望了，我怎樣待他好，也維持不了友誼的。這樣的朋友，失掉兩個也就算了。何必後悔呢？」她自己和自已轉了一個彎子，心裏就坦然了。當時掩上了房門，坐在沙發上，自己坐下來，是打算作什麼事的呢？這可忘了，抬起一只手靠了椅子背，撐住了自己的頭。本來呢，自己是要想一想，原來坐下來是打算作什麼事的，然而心裏並不向那上頭想，却想到剛才毛正芳的話。她說，自己母親天天在哭，這話不見得是假，因爲那位母親雖不是生身之母，但是她看待兒女，却是十分仁慈的，想到我一人飄泊在外，進進出出，沒有人和她談話，她怎的不傷心？那麼，正芳說她在家裏想我想得哭，這不會是假話。雖然是現在沒有法子安慰母親，然而也不該在正芳面前，說她不是我生身之母。試想她聽了這話，不要傷心到一萬分嗎？自己這樣的懊悔着，一手撐住了頭，只管沉沉的想了下去。一會子功夫，茶房敲着門，在外面問道：「邵小姐，李科長來了電話，催你排戲去呢。」慧珠隨口答道：「你在電話裏告訴他，今天我不去了。」茶房在門外，那裏知道她是隨便答應的，就照着話回覆去了。慧珠第二感想跟着來了，快要登台了，怎好不排戲？我這樣答應着，不言明所以，他們會發生誤會的，我趕快追了去罷。她想着，口裏叫着茶房，開房門追



了出來，然而茶房已經去遠了。慧珠不放心，一直追到電話室邊來。茶房剛是把電話掛上，已經回覆過去了。慧珠於是自己打了一個電話到李家去，口裏就問着：「有我來的必要嗎？」那邊接電話的聽差，向大家一報告是邵小姐來的電話，就有四五個人輪流接着話機說話。都道：「你快來罷，我們都等着你呢。」慧珠也就不向下說什麼話了。笑嘻嘻的走回房來，洗了一把臉，重新抹胭脂搽粉，向李家而去。李學頤家裏男女咸集，到了那裏，大家一說一笑，什麼憂愁也沒有了。慧珠也就不再想到她的母親和她的家庭了。唱完了，大家在一處吃上一頓，直鬧到傍晚方始回去。娛樂場中的光陰，是容易混過去的，不知不覺之間，就到了表演義務戲的日子了。這一天，慧珠沒有別事，下得床來，口裏就唧唧唔唔的唱着戲，而且還帶比着手腳。在十二點鐘，李學頤就打了電話來，問道：「預備好了沒有？今天晚上，咱們該露了。」慧珠在電話裏笑着說：「我有什麼可預備的，都在乎你幫忙呢。」李學頤道：「借形頭，找扮戲的，和打鼓拉胡琴的，不就是這些事嗎？都交給我了。在你沒有到戲館以前，一切準替你辦好了。」慧珠聽了這話，也就覺得都圓滿了。但是在她心裏頭，總好像有一件什麼事，沒有辦妥。可是一時也想不起來有什麼事。對於李學頤也就沒有什麼可說了。她一個人在公寓屋子裏，掩上了房門，不住的唱起女起解的搖板。自己也不知道嚷嚷喊喊唱了許久。忽然李學頤笑嘻嘻的推了房門走進來，點着頭道：「你該休息休息了。先該養養精神，然後上起台來，就不着慌。」慧珠道：「有什麼事嗎？」李學頤道：「一切的事情，我都替你預備妥了。怕你不放心，所以特地跑來告訴你一聲。」慧珠於是將要辦的東西，一樣一樣的都盤問過了。據李學頤答覆，一切都已辦好多時。慧珠站起來，靠着椅子邊想了一想，笑道：「怎麼回事，我心裏老不踏實。好像有什麼東西不會辦完似的，可是我又想不起來，究竟有什麼事？你說怪不怪？你給我提一聲兒。」李學頤笑道：「你這話可奇了，你心眼裏的事，我怎麼知道？你自己都想不起來爲着什麼，叫我怎麼樣子來提你這一聲兒呢？其實你並沒有什麼事情丟下，不過心裏頭着慌，總像有事。你若是這個樣子着慌，那就不妥。上台非忘詞兒不可。」慧珠笑道：「真的嗎？若是上了台忘詞，台底下會叫倒好的，那可成了笑話了。」李學頤道：「你自己鎮定了，別往那上頭想，那就行了。你若是老向那上頭找想，到了台上，就真忘了詞也沒有準。現在我不在這裏打攪你，

你在家裏好好的養一回兒神罷。」說着，扭轉身子，就向外走。他已經走出去了。慧珠便又起身，把房門來掩上，回身坐到沙發椅子上。剛剛聚精會神的把那反二簧念了兩句，那房門一推，李學顯又進來了。慧珠笑道：「這樣急急忙忙的跑了來，丟了皮夾子了嗎？」他笑道：「我忘了一句話，不會問你呢。什麼東西，我都可以代你去借，可是有一樣東西，是要你自備的，就是腳上穿的鞋。」慧珠道：「你怎麼早就不提我一聲兒？臨時我到那裏去找呢？」李科長道：「這用不着抓瞎的，女角在台上，那是穿平底便鞋。我原來想着，誰也有鞋子，用不着問。可是我現在又想了，恐怕邵小姐穿的都是皮鞋，高跟鞋，也許……」慧珠笑道：「要穿平底緞子鞋嗎？我倒是真的沒有。」李科長道：「我說怎麼樣，幸而我問了一聲，倘若是不問，臨時買……不過也來得及。回頭上戲館子的時候，由鞋莊門口經過，你就買一雙罷。最好，是白緞子的。上面穿着紅衣，下面穿白緞子鞋，那才相稱呢。」他說出了口，覺得有些不大莊重，這才匆匆的走了。慧珠一人在家裏，果然又私的練習兩三個鐘頭的戲。直到天色快黑，田玉文後面帶了一個老媽子，推着門一頭撞了進來。兩只高跟鞋，在地板上踏着咯咯作響，口裏却向慧珠笑道：「邵，怎麼辦？我急死了。心裏慌得要命。我現在有些後悔，不該答應上台。於今心裏着了慌，上台準是唱不好。可是要打退堂鼓，那更成了笑話。你摸摸我心口，可跳得厲害哩！」說時拉了慧珠一只手在胸口按着，隔了衣服，還兀自卜突卜突的跳着呢。慧珠笑道：「你真沒有出息，上台唱戲，都會心慌得這個樣子。將來還想幹別的大事嗎？」那老媽子手上捧了一個大包袱，遠遠站着，只是微笑。慧珠道：「那是形頭吧？你慌是儘管慌，怎麼唱戲的事還是照辦呢？」玉文道：「不辦怎麼樣？臨時更要抓瞎了。」慧珠微笑道：「這樣子看來，你還是要掙扎着上台呀。既要上台就得沉住氣，胡亂抓慌不是搗自己的亂嗎？」她如此說着，就取了烟捲出來，遞一根給玉文抽着。玉文搖搖頭道：「我今天把烟抽多了，不抽烟。」說時，將烟捲放在桌上，但是看到慧珠在抽，自己也就情不自禁的檢起烟捲來。擦着火柴抽上了。慧珠和她對抽着烟，都默然無語。還是慧珠笑道：「你回到自己屋子裏去，先養養神罷。白找急那是越來越壞。」玉文拋下了烟頭子，微微的笑着。很不自然的樣子，帶着老媽子走了。慧珠見她如此，自己也就不知所云的在屋子裏坐着。公寓裏夥計開着晚飯來了。胡亂的吃了一碗，什麼味



也不知道。一個人又坐到一邊去抽烟。只聽得門外喊道：「密斯邵不在家嗎？」慧珠笑道：「李先生來了，請進吧。」李學頤走了進來，對她臉上望了一陣，笑道：「你又在發楞。」慧珠也並不起身，坐着笑道：「你怎麼知道我發楞？」李學頤道：「我在外面敲了許久的門，屋子裏並沒有人答應呢。不用說，你定是想上台的事想得神了。這樣在家裏悶着，別悶出事來。我們一塊兒先上戲館子去罷。」這時，慧珠心裏，比李學頤要去還急，人家一提到要走，他立刻贊成。站起來想伸一個懶腰，手剛抬起了些，但是看到李學頤正對了她望着，就立刻終止上舉了。笑道：「這個時候就去，不早了些嗎？」李學頤道：「我們先到後台去混混，那裏人多，談談笑笑，就不會給你發愁的。走罷！」他說着，就把慧珠掛在衣鉤上的大衣，提了到手上來。慧珠道：「還有田小姐呢？不邀了她一塊兒去嗎？」

李學頤道：「田小姐早去了，大概比你還急呢。」慧珠笑道：「這樣說，我總算能夠鎮靜的。」於是微笑着，跟了他一塊兒上車。到了戲館裏，不但是後台亂哄哄的，前台也亂哄哄的。慧珠到了後台，只見來來往往，各處都是人，談笑聲鬧成一片。前台打着鑼鼓，充班底那些零角，正自唱着開鑼戲。上下場門簾子底下，都各擠了一堆人。她也想看看台下是什麼情形，見有女子也站在那裏，就擠了上前，掀開一扇門簾，向外張望着，只見台上燈光燦爛，台下烟霧騰騰。只有些黑影子，在烟霧裏沉着。心想：「原來戲館子裏這一副情形，等這件事過去了，我必定好好的作一篇回憶的文字，把它來記上一記。無論如何，這是生平一件值得紀念的事。」她心裏這樣的忖，那些台底下看戲的人，也正一樣的像她鄭重其事，大家想着，一個作女祕書的小姐出來登台，不知是怎樣一個人才！尤其是財政管理局的那些職員，大家忖度着：我們局長對於這位女祕書大大的捧場，不知道是怎樣一張漂亮的面孔？戲又唱得怎麼樣？所以票友戲還不會上台，他們的同人就全數來了。一個也不會落下。慧珠的戲，本來是定的最後一齣，後來有人提醒她道：「這個千萬使不得

，萬一唱得有些疏漏，台下聽戲的不要聽，不必等什麼，就會一哄而散。不如改倒第二罷。」慧珠一想倒第二，已經要到一點多鐘上台，那個時候，看戲的人也就極疲倦，唱得不好，也是鎮壓不住的。索興改了倒第三。可是財政管理局裏的人還是嫌太晚了，恨不得慧珠的女起解馬上就出台，大家好先覩爲快。有些性子急的，過一會子，就把戲單子舉起來看看，數數還有幾齣戲。好容易把倒第四，這齣戲快要完了，立刻滿戲院子裏的人囂囂的嘈雜了一陣。那些分不出的聲音，都是在說邵慧珠快要上台了。及至崇公道上台，說白了幾句，台底下突然鴉雀無聲。各個座位子上人都坐定了。只見所有人叢中的腦袋，一齊向台上昂着。及至禁子叫了一句蘇三走動，戲台裏面還不會答應一聲，財政管理局的一二百人，便轟雷似的，齊齊喝一聲彩。李學頤會囑咐好了後台管事人，戲台上暗留四盞大電燈不亮，這時門簾一掀，慧珠扮了蘇三出來，那四盞電燈，猛可的一亮，照見這蘇三，瓜子臉兒，細條身材，烏黑眼珠，竟是上等坤角裏面找不出來的人物。管理局的人，又拚命的叫着第二聲好。這就是就普通一班同事而言，她的吳局長和幾個科長秘書，平常看慧珠的便裝，也不過是一個摩登女郎而已。這時看她在戲台上身材婀娜，容光煥發，便是在坤角本行裏，也找不出這樣一位人才出來。大家誰也不打誰的招呼，只管鼓掌。慧珠對於女起解這齣戲，在家裏當小姐的時候，在話匣子裏面，已經是聽得滾瓜爛熟，現在跟着實在的練習兩個禮拜，自然韻味也有了，板眼也有了。那位拉胡琴的，以至於打鼓的，都經慧珠表示了，要給他們的津貼，他們自然也就處處衛護着她，所以她唱得雖不能賽過伶人，却也有幾句可聽的。這樣一來，在場的別人，倒也罷了，唯有在包廂裏的吳大業局長，却沉醉過去了。用手連連的拍着包廂扶手板，叫道：「好！實在好！」一面說着，一面搖擺着頭，又連連的叫了幾聲好。和他相近的，有一位宋秘書，看到了他的行動，就湊趣道：「局長既然這樣說好，何不對我們這位邵女士盡量的捧上一捧？」吳大業笑道：「我們今天買了幾百元錢的戲票，要捧呢，也就不過捧到如此了，還要怎樣的捧呢？」宋秘書笑道：「趁着這個時候，她還沒有唱完，買一個鮮花籃送到後台去。若是花籃沒有現成的，就買兩盆鮮花送去也好。」吳大業笑道：「你這是電影上看下來的玩意兒。」宋秘書道：「不管是那裏得來的玩意兒，反正我們捧得她歡喜就得。」吳大業道：「你倒說的好，可是誰去買這花籃呢？」宋秘書微抬

着肩膀笑道：「爲了局長，我犧牲這一齣好戲，坐局長的車子跑上一趟吧。」吳大業道：「把我的車子送你去做人情，你這算盤打的不錯。」宋祕書笑道：「那我怎樣敢呢？自然要局長賞我一張片子，把這名片放在花枝上。若是我敢搶局長的人情去作，敢受國家最嚴厲的處置。」吳大業笑道：「我量你也不敢，那麼，要辦就快些去辦罷。」於是在身上掏出一張十元鈔票交給宋祕書，用手連連揮着道：「去罷！去罷！我還等着你的回信呢。」宋祕書接了十元錢，坐着汽車去買花籃。究竟有錢人好辦事，到了鮮花舖去，正有兩只預定的花籃，是人家送喜禮的。宋祕書出了雙倍的價錢，把花籃買來了。到了戲館子的時候，臺上的女起解也不過是剛剛下場。宋祕書把花籃放在包廂後面，請局長過目。吳大業見他辦得這樣子快而好，情不自禁的向他拱了兩拱手，連道：「勞駕！勞駕！」於是自己取了一張名片，在身上掏出自來水筆，在上面註了兩項字道：「恭祝藝術成功。明午十二時請在樂趣園一敘，爲君慶賀。」將這張名片，拴在花葉叢中，叫包廂裏茶房，送到後臺去。這個時候，慧珠剛剛卸裝，在一個特設的屋子裏洗臉。一班女朋友，全圍在左右和她談笑。

忽然房門有人敲着響，接上捧進兩個花籃，放在桌上。慧珠不料朋友們會有這種做作，對捧花籃的夥計道：「錯了錯了，我的戲已經唱過去了，不是送給我的吧？」茶房道：「是的！是的！是吳局長送來的，沒有錯。」慧珠當着許多人，見吳局長無緣無故的送來兩只花籃，未免有些不好意思。便道：「這是什麼意思？不在我上臺以前送來，倒在我唱完以後送來呢？」送花籃的茶房，不敢說什麼，退着兩步走了。田玉文早是得了這個消息，高跟鞋子走的得得作響，推着門，老遠的就笑道：「邵，你真是紅，上臺有人送花籃，唱完了又有人送花籃。誰送的？我得瞧瞧。」說着，她就走到籃邊，伸手一把，將那名片掬起來看看。她見名片上有吳大業約會的話，這是人家一種秘密，不可以說穿的，立刻縮回手去。慧珠心裏也不會想到這些，以爲吳局長送花籃來，也不過獻殷勤罷了。不見得還有別的



什麼作用。這時看到玉文那種樣子，心裏頭不無疑慮，也就裝做不知，因笑道：「我不是真正唱戲，若是真正唱戲的話，有這些個人捧場，我倒不愁不紅起來，不過到了那時候，又沒有人來捧我了。我也來瞧瞧，是些什麼花紮的籃子。」她口裏如此說着，順手將花枝上的那張名片摘在手上，就冷不防的向口袋裏一塞。這許多人，除了玉文而外，倒沒有什麼人知道這一件事。這時已經夜深了。慧珠收拾好了，正打算回家，李學頤扮了一個戲臺上的周瑜，全身幌盪走了進來。抬起袖子，伸出手來，向慧珠連連的搖着頭道：「別忙走，我戲完了，送你回去。」慧珠道：「多謝多謝，我精神已經來不及，要先走了。」李學頤對桌上放的兩個花籃，打量了一番，便道：「我去叫汽車夫來，引着你上車，送你回去。夜深了，你一個人回去，不大妥當。你千萬等着汽車夫來接，我要上場了。」玉文在門後轉了出來，向李學頤道：「李科長，你把汽車送人，我措措油行不行？」李學頤笑着拱拱手道：「啊喲！田小姐在這裏，我沒有看見，對不住，對不住。」他也不等玉文再說下文，掉轉身就走了。玉文看到他們那種情形，心裏自然很明白，因笑道：「李科長也是太獻殷勤，我們要回家，沒有人送，打電話叫汽車，難道也不會嗎？邵，我叫車先回去了。」慧珠分明看出她是吃醋，便笑道：「你叫車子，我措油行不行？」玉文正有一句俏皮話，想說了出來，回頭一看屋子裏許多人，彼此總是好朋友，似乎不宜出此，便笑道：「我這時順帶公文一角，有什麼不行，不但你可以措油；連你這兩個花籃，也可以一塊兒帶了去。」慧珠將身子一扭道：「應酬東西，你以為我把它當一件活寶用呢。」正說着，李學頤的汽車夫，站在門口鞠了躬道：「邵小姐，科長吩咐我用汽車來送你回去。」說着，掉過臉來向玉文道：「田小姐你也回去嗎？」玉文淡淡的一笑道：「到我這兒怎麼就添上一個也字了呢！我也有汽車，不用你們送了。」汽車夫他掙的是主人翁的錢，憑什麼要受人家這一分兒氣？立刻也就扳了臉，向慧珠道：「邵小姐，我們走罷。」慧珠雖有些不便措詞，可是也覺得玉文醋勁太大。爲什麼李學頤請坐汽車說遲了一聲，她就生氣呢？也就笑道：「我知道你還要等着散散呢，那我就先走一步。」於是夾了一個包袱，跟着汽車夫走了。她到了公寓以後，心裏也就想着：「自己是個大家閨秀，到於今倒和人爭風吃醋了呢！只是就玉文一方面說，她的態度，却也是應該有的，彼此都是朋友，李學頤有汽車，只是送我，却不送她。若是我



兩人，一個天南，一個地北，猶可說焉，我兩個人乃是同一公寓的，有車子送我回來，却不肯隨帶玉文一個，這分明是討好於我，那是什麼意思呢？「這一晚上，慧珠有時想到吳大業，有時又想到李學頤，覺得他們今晚特別的要好，無非是爲着自己會上臺唱戲之故。這樣看起來，唱戲的結果，只是引起一班追逐者更來追逐。說穿了，不過是把自己當一個玩物罷了。慧珠想到這裏，雖是一個人屋子坐着的，也不由得臉上通紅。她散戲的時候，已經兩點鐘了。回來之後，喝兩杯茶，吃些乾點心，就快到四點鐘了，自己坐在沙發上，想入非非的，就轉念到家庭去。這個時候，那六旬老母，一定是酣然入夢了。可是她每到天亮之前，必定要醒過來一次，也許她曉得，我今天上臺唱戲了，睡在床上，心裏難過起來，一宿都睡不着呢。這些玩票的朋友，都說唱戲是一種藝術，是高尚的娛樂，可是當我出臺之後，臺底下人，那樣無聊的叫好。等我回到後臺，吳大業就送了一對花籃來，這樣子說，那簡直是把我當做一個玩物了。想到這裏，不覺由衣袋裏摸出吳大業那張名片來，兩手四個指頭捧着，將自來水筆寫的兩行字，顛倒念了兩遍，嘆嗤冷笑一聲道：「你把我當一個傻子頭，這那裏是請我吃飯，不過是叫我去陪酒罷了。我無論是不是你的屬員，叫我去和你陪酒，那總是侮辱我的事情，我爲了什麼要聽你的話，受你的侮辱去？」於是昂起頭來，兩手抱了膝蓋，沉沉的想了下去。想了許久許久，那一張名片，捏在手掌心裏，汗都把名片上的字跡，印得模糊了。左一道裂縫，右一道裂縫，都看不清楚了。她忽然心裏一動，兩手捏住了名片，撕成了七八上十塊。同時用腳在地板上頓了幾頓，咬着牙道：「這簡直是把我當一個玩物罷了。這一張名片上的字，玉文已經是看見的了。她受了李學頤的氣，說不定會遷怒到我身上來的。她的朋友很多，那一界也有，設若她把這話傳了出去，掃一掃我的面子，我成了什麼人呢？我明天要在玉文面前表示一下子，我不能去，我若是真受着這班老爺的捧，到處鬼混，那就是現在侮辱女人的一句渾號，叫做花瓶了。我們當學生的時候，痛恨着社會上的人，嫉妒女子有職業，所以造出這種混話來。可是到了自己頭上，在機關裏毫無所事，每月倒拿二三百元錢薪水，請問這是不是花瓶呢？我的家庭反對我出來就事，我就批評他們頑固。於今看起來，他們頑固的，人品很乾淨。我這個文明女子，可快要墮落了。什麼男女平權，那不過是自己裝門面的話。便是想去當一個小學教員，少不得還要受



教育行政機關的考核，校長的挑選，每日要在講堂上和小孩子們混上幾個鐘頭，和我比起來，那簡直相隔天淵了。不想則已，一想之後，覺得吳局長這樣抬舉，那是把自己當了花瓶無疑。難道我甘願就作一個花瓶嗎？

「她兩手抱了膝蓋，斜對了電燈，沉沉想去。忽然偏了頭過來，却看到窗戶上變成了魚白色，這已經是坐着到天亮了。自己還不想睡覺，恐怕不能作得什麼事了。且不要上床去，只在沙發上打個盹兒就得。於是將脚放在椅子邊上，兩手抱了右腿膝蓋，閉了眼睛養神。不多大一會兒，只見財政管理局的茶房，笑嘻嘻的走了進來，向她一鞠躬道：「邵小姐，衙門裏今天發薪水了，會計科派我送了薪水來。」說着，在身上掏出二疊厚厚的鈔票，雙手呈上。慧珠雖是大批的用過錢的人，然而憑自己的能力，一把掙到這些個錢，却是第一回。拿在手上，鈔票那樣厚一疊，便是禁不住歡喜一陣，隨便就掀了一張鈔票遞給茶房。茶房搖着手道：「你這賞錢，我可不敢要，局長請你去吃午飯，你肯去那就幫我的忙大了。」慧珠生氣道：「你這是胡說了，你不知道我是大家小姐嗎？這幾個臭錢，就能夠買動你小姐去陪酒不成？」茶房也變臉道：「你不去，我只好回去直說，可是你的祕書就要免職了。請問，你再到那裏去找這二三百元錢一個月的差事？」說着，只叫喊了一聲，就來了四五個如狼似虎的衛兵，拖了慧珠就跑，喊道：「作新太太去。」慧珠聽說，更不願去，抱了一根木柱，死也不放；只累得滿身是汗。及至睜眼一看，原來是一個夢，兩只手依舊抱着膝蓋呢。

戲劇 名家 汪優 游傑 生前 傑作

惱人 春色

四萬言 長篇巨著

上下兩冊 定價十四元

優待讀者 六折實收

八角四元

- |      |      |       |
|------|------|-------|
| 春華露濃 | 馮 蕪著 | 定價六元  |
| 野花香  | 捉刀人著 | 定價九元半 |
| 小樓春暖 | 金小春著 | 定價六元  |
| 燕雙飛  | 孫長虹著 | 定價四元二 |
| 魂斷斜陽 | 馮玉奇著 | 定價四元二 |
| 鳳還巢  | 孫長虹著 | 定價四元二 |
| 春水情波 | 艾 蘊著 | 定價五元五 |

(優待讀者 七折實收)

中央書店發行

# 編輯室

## · 衣蝶 ·

近一時期，與本刊同一型的新刊物，突然有風起雲湧之勢，已出版的已有二三種，在籌備中的據說也為數不少；站在文化界的崗位上說：這是一種好現象。就刊物的本身而言：因此也有了新的比較，由比較而互相競爭，更可以促使內容的改進。誇張一點說：上海出版界的沉寂空氣，是由本刊的問世而打破的，現在眼看着漸漸的趨向於蓬勃之途，我們實在覺得有無限的欣慰。但願大家能站在同一的本位上，互相提攜，互相策勵，致力於文化園地的開拓。

本刊近數期來，最感缺乏的是比較「具體性」的作品。這一期有一「蜜蜂的生活」與「閒話行星」兩文，前者對於蜜蜂的種種有簡賅的解釋，後者則是一篇天文常識的敘述文字，這都是讀者們的真正精神食糧。本刊所缺少而需要的，就是這一類的作品；希望讀者們能隨時為本刊搜集「類乎此者」的材料。

周鍊霞女士因為忙於調弄丹青，好久沒有為本刊執筆，這一期破工夫寫了一篇「秋獵」給我們，記她的故里——江西山鄉的狩獵情形，別有一種不同的風趣。關於這一類以小說體裁來記敘的報告文學，不但編者歡迎，讀者們一定也是特別愛好的。

現行教育制度的一浮而不實，早為有識之士所詬病；尤其是上海，商業化的「學店」簡直佔據了學府的大部份；由於從事教育事業者大都抱着敷衍苟且的心理，於是「畢業即失業」便成了一般青年學子的普遍的呻吟；本期慕容媿女士的「無花的春天」一文，就是感覺到了一學無所用」的痛苦，而向現教育制度提出的一個抗議。很希望從事於教育事業的諸君子，在讀了此文之後，更與上期本刊所發表的「一所新型的學校」一文相對照，而決定一個此後應抉擇的新途徑。

孫了紅先生以咯血而入廣慈醫院療治，經過了適當的調養，現在不但咯血已止，而且體重也增加了好幾磅，這一點，是應該首先向關心了紅先生的讀者們報告的。本月中陸續接得許多慰問了紅先生的信，我們已一一轉交。此外又承讀者們熱誠地捐助醫藥費，其中有自漢口，常熟，南京，奉賢等處寄來的，盛情實屬可感。有一位顏加保先生，除了捐助「利凡命」針藥二盒，麥精魚肝油二瓶之外，並親赴醫院慰問，而顏先生與了紅先生，過去是一種古道熱腸，同樣的足以使人感戴。——茲將捐款人台銜列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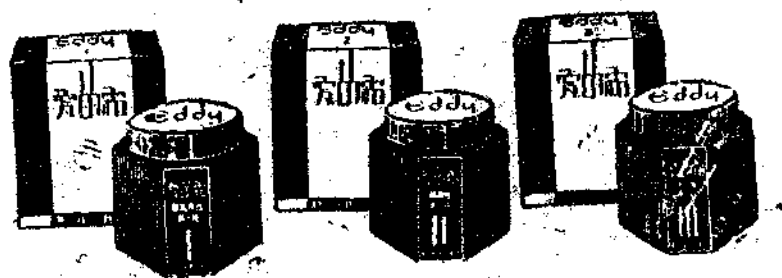
- |               |                      |               |         |              |
|---------------|----------------------|---------------|---------|--------------|
| 俞鴻勳先生十元       | 游景麟先生十元              | 高頤壽先生十元       | 沈慶林先生五元 | 徐承星先生五元      |
| 張師俊先生五元       | 馮俊庵先生五元              | 鄭大凡先生五元       | 李松齡先生五元 | 周玉祥先生五元      |
| 張幼卿先生五元       | 方逸民先生十元              | 鄭汝為先生十元       | 耶中清先生十元 | (以上即汝為耶中清經募) |
| 沈寄湘先生五十元      | 任思敏先生十元              | 鄭青萍先生十元       | 程小青先生廿元 | 李雋文女士一百元     |
| 漢口梁慧玲女士一百五十元  | 陳增華先生(稿酬移動)一百五十元     | 黃英先生(稿酬移動)二十元 |         |              |
| 周其鏞先生(第二次)一百元 | 顏加保先生「利凡命」二盒·麥精魚肝油二瓶 |               |         |              |





# 這就是**愛的霜** 使她變得更美

從前之容貌，因皮膚粗黑多油，粉刺叢生，在冬日則燥裂起皺，雖用多種方法，亦難改善。但自選用三種性質之愛的霜後，即使皮膚白嫩，斑疵悉除，滑潤異常，並且搽粉抹脂，亦愈見勻淨自然，益覺年青嬌豔，前後判若兩人。



東方化學工業社出品

各處有售

者讀獻貢次一·帙巨言萬百三

訂年第一  
本彙

# 象萬

·編主衣蝶陳·

《時事》《科學》《文藝》《小說》

刊合綜

！售發版三

八大長篇  
連續刊載

予且：  
金鳳影

丁諦：

長的  
江的  
潮夜

胡山源：

散花  
寺

張恨水：

胭脂  
淚

程小青：

希臘  
棺材

王小逸：

石榴  
紅

徐卓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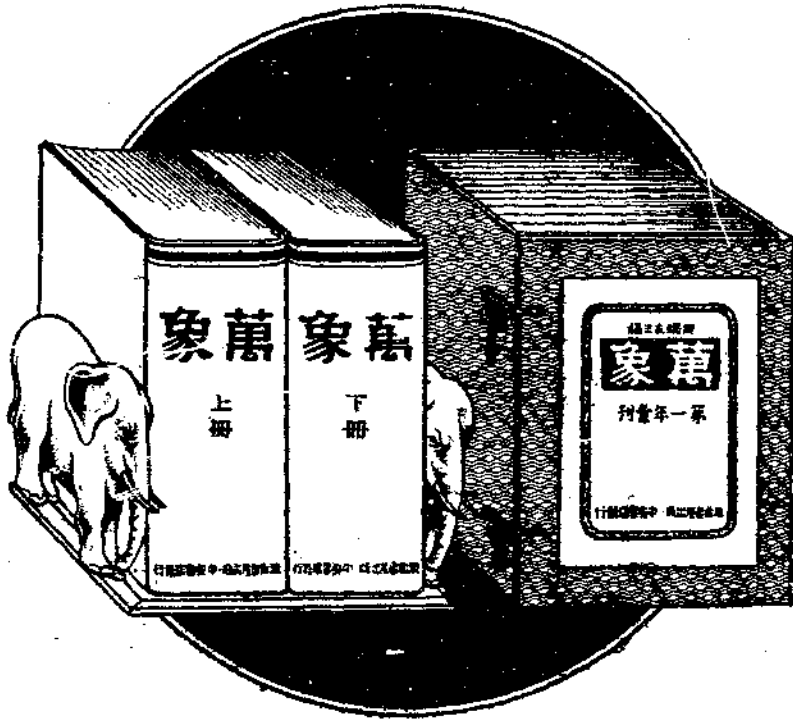
李毛  
外傳

馮蘅：

大皇  
后

以不後再添印·將來重金難覓

從頭看起·津津有味  
餽贈保藏·無不相宜



精裝兩巨冊：五十元  
平裝十二冊：四十元  
附錦盒一只

(外埠另加掛號郵費)

上海

福州路  
世界里

中央書店發行

旗牌



院醫各及師醫大各  
劑壯強之獎推致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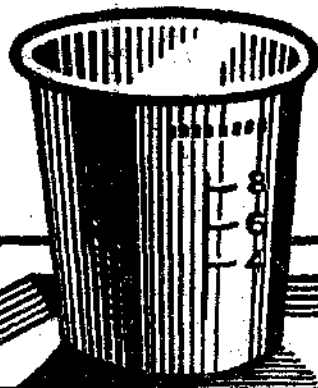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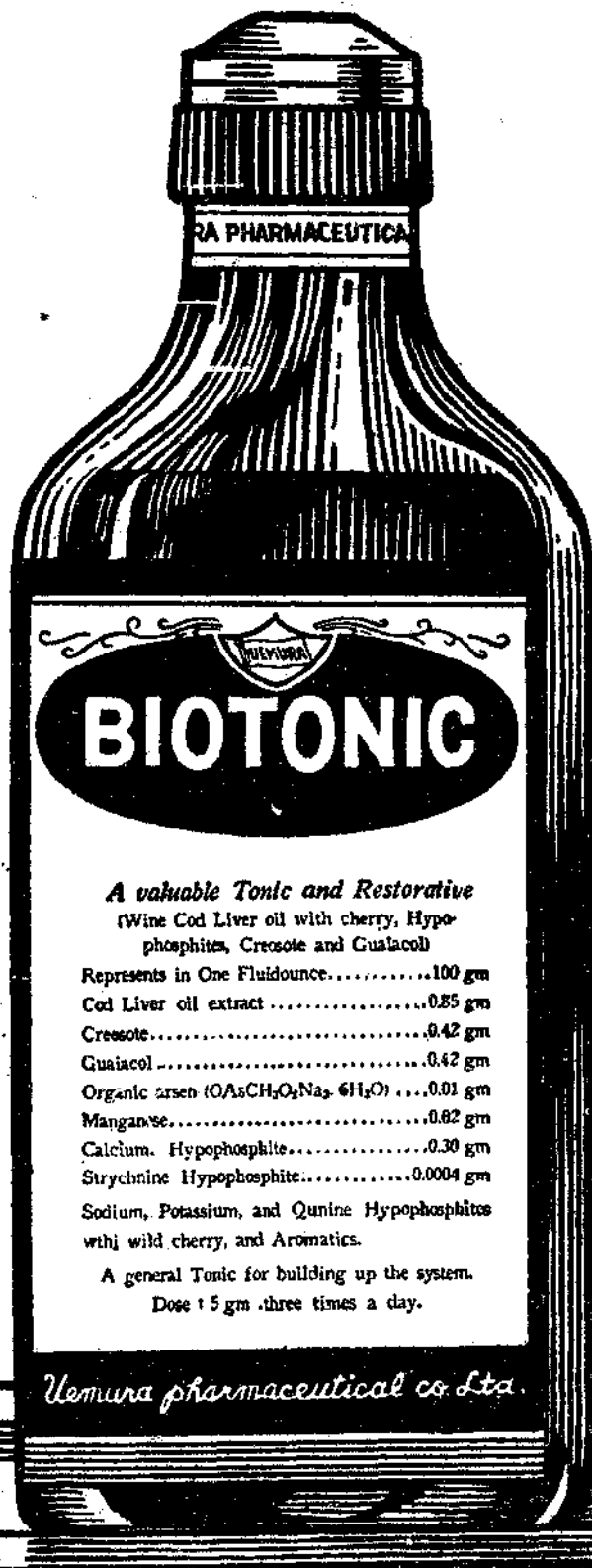
# 必要脫您苦

本品為最完備唯一之強壯補劑其  
成份係用純魚肝油及各種製成  
名貴藥品以最新化學法配製而  
成故功能補充新體力之消耗於  
經之活能促進新體之機能於虛  
血虧病後諸症尤收特效現代人  
生不可缺乏無上之滋補劑也  
服法簡便凡清水汽水或糖湯牛  
奶咖啡茶生液等均可調服

植村製藥株式會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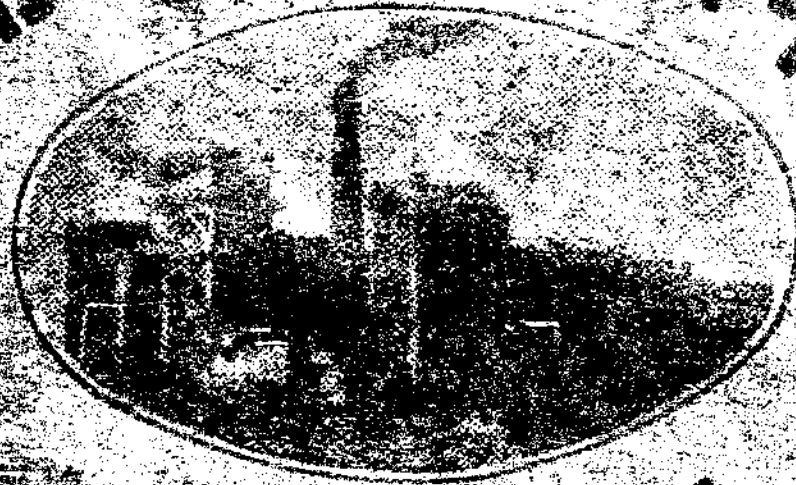
東京 京城 奉天 大連 天津 青島  
上海四川路二九九號 電話一六七〇二

各大藥房 均有出售





# 中國福新煙公司



必先利其器

工欲善其事

## 製造廠全備

具有偉大的設備  
精良的出品

--	--	--	--	--

中國福新煙公司出品